

证券简称：石羊农科

证券代码：874456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区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11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466.50 万股（含本数），包括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576.50 万股（含本数）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市场情况等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
预计发行日期	-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24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投资者保护”之“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生猪及猪肉价格波动风险

受猪生长周期、存栏量、饲料价格、市场供需、疫病等因素影响，生猪和猪肉价格呈现周期性波动特征，导致生猪养殖行业利润水平呈周期性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6,435,277.74元、297,028,456.13元、54,043,127.31元和78,886,315.24元，净利润波动较大。若生猪及猪肉市场价格因上述周期性波动出现持续大幅下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生猪存栏量出现波动性下降，还会传导至上游饲料销售，影响饲料产品的需求，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玉米、豆粕、小麦等。玉米、豆粕、小麦占公司饲料业务及生猪养殖业务成本比例较高。玉米、豆粕、小麦作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供求关系影响较大，其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生产成本。如果玉米、豆粕、小麦等饲料原料因国内外种植面积变化、自然条件等导致产量波动，或受国家粮食政策、国内与国际市场供求关系、运输条件、气候、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最终导致饲料原料价格发生波动，原料涨价短期内会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若未来原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而公司由于市场因素或其他原因未能及时调整饲料产品价格，则存在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原种猪国外技术依赖风险

原种猪的性能与商品猪的产仔数、受胎率、生长速度、饲料转化率、瘦肉率等指标直接相关，决定了生猪养殖的经济效益，故原种猪遗传改良技术是行业最核心的技术，具有难度高、投入大、周期长的特点。国际知名种猪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积累，在原种猪改良方面建立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其繁育出的原种猪具有优异的性能，能大幅提高种猪扩繁、育肥的养殖效率和商品猪质量，故国内生猪养殖所使用的原种猪主要从该等国家引进为主，对其构成较大的技术依赖。

公司生猪育种体系主要来源于 PIC 公司。公司已经与其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如果未来由于疫病、市场环境等发生变化，PIC 公司停止与公司合作，不再供应种猪等相关资源，将增加公司生猪养殖成本，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07%、33.12%、34.35%和 33.77%，主要系原材料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育肥猪，其可变现净值受生猪市场价格、疫病等影响，如果未来养殖行业发生重大疫病或生猪市场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可能导致公司计提较多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动物疫病风险

动物疫病是畜牧业企业生产经营中所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生猪养殖业务所面临的疫病主要有蓝耳病、猪瘟、猪流行性腹泻、猪伪狂犬病、猪口蹄疫、非洲猪瘟等。疫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所带来的负面影响主要包括三方面：（1）疫病将导致养殖效率下降甚至死亡，相关防疫部门及公司为控制疫情发展，有可能对部分潜在患病动物进行扑杀，直接导致出栏率下降，相应地，对饲料的需求下降；（2）疫病发生后，公司需在药品、人工等方面增加投入，导致生产成本上升；（3）疫病的发生与流行将会影响消费者的消费心理，致使生猪运输、交易及销售受阻，进而影响市场供求，造成产品价格波动，最终间接影响公司业绩。例如，2018 年我国发生了非洲猪瘟疫情。非洲猪瘟是由非洲猪瘟病毒引起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传染病，所有品种和年龄的猪均可感染，发病

率和致死率最高可达 100%。非洲猪瘟对国内饲料加工、养殖行业造成了很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在防疫措施、生产管理、市场计划等方面采取恰当措施，公司将可能产生一定的生产经营风险。

(六) 土地及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要养殖场用地及少数生产经营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该等租赁已按照法律、法规，与当地村民委员会、村民、合作社签订了土地及养殖场租赁协议。虽然发行人在过往的土地、养殖场租赁中与出租方合作关系稳定，未出现过出租方违约的情形，但随着地区经济发展、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等情形的发生，未来若发生租赁到期无法续租、出租方违约收回租赁场地或者租金大幅上涨的情形，发行人将存在生产成本增加或相关土地、生产经营场所无法续租的风险，将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六、关于公司上市前股东增加自愿限售承诺的提示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股东好邦农科、陕西高端装备、陕西扶贫产业及渭南领军羊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审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若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项下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被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决议有效期届满仍未提交上市申请、公司撤回上市申请、上市被否决等），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动解除上述限售承诺。

2、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

3、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时，本单位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单位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若本单位违反前述承诺，本单位愿承担直接法律后果，如给公司或其他相关主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审计截止日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

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24年1-9月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XYZH/2024XAAA3B0120）。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石羊农科2024年9月30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9月的合并经营成果。”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已披露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基于公司目前的订单情况、经营状况以及市场环境，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4年度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380,046,854.08	3,577,977,760.59	-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389,653.14	54,043,127.31	57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9,701,817.74	67,999,011.26	473.10%

结合目前的订单情况、经营状况以及市场环境，发行人预计2024年度营业收入约为338,004.69万元，同比降低幅度约为5.5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36,738.97万元，同比增长幅度约为579.8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38,970.18万元，同比增长幅度约为473.10%。上述2024年度财务数据系公司初步预测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9
第二节	概览.....	12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3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10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11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238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71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380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95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397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401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411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本公司、石羊农科、股份公司	指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羊有限、有限公司	指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前身
杨凌石羊饲料	指	陕西杨凌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临汾石羊饲料	指	临汾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运城石羊饲料	指	运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岐山石羊饲料	指	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泾河石羊饲料	指	陕西泾河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蒲城石羊饲料	指	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夏县石羊饲料	指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石羊饲料	指	兰州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晋中石羊饲料	指	晋中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富平石羊饲料	指	富平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蒲城石羊猪料	指	蒲城县石羊猪饲料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石羊国际贸易	指	陕西石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渭南石羊食品	指	渭南石羊食品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渭南石羊畜牧	指	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蒲城惠达畜牧	指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蒲城石羊畜牧	指	蒲城石羊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指	陕西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澄城澄石种猪	指	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扶风惠通畜牧	指	扶风县惠通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蓝田石羊畜牧	指	蓝田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黄龙石羊畜牧	指	黄龙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大荔石羊农牧	指	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石羊供应链	指	西安石羊农产品供应链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渭南汇邦畜牧	指	渭南汇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合阳泛海畜牧	指	合阳县泛海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合阳惠通种猪	指	合阳县惠通良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西乡石羊农牧	指	西乡石羊农牧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的全资子公司
石羊国贸澄城分公司	指	陕西石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澄城县分公司，石羊国际贸易的分公司
南郑农商行	指	陕西南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羊集团	指	石羊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好邦农科	指	陕西好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渭南领军羊	指	渭南领军羊农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
陕西高端装备	指	陕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
陕西扶贫产业	指	陕西省扶贫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渭南鼎泰	指	渭南鼎泰基础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股东
陕西金控	指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间接股东

宁夏谷旺	指	宁夏谷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的历史股东
石羊实业	指	陕西石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石洋投资	指	陕西石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邦淇制油	指	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长安花粮油	指	长安花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汇邦控股	指	陕西汇邦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石羊农牧	指	陕西石羊（集团）农牧有限公司，公司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股东大会	指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6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名词释义		
新希望	指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大北农	指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傲农生物	指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新农	指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禾丰股份	指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唐人神	指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邦科技	指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温氏股份	指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股份	指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天康生物	指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正大集团	指	正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海大集团	指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神农集团	指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指	在合理饲喂条件下能够提供动物所需营养物质，促进动物生长、生产和健康、调控动物生理机制、改善动物产品品质，在合理使用下安全、有效的可饲物质
预混料	指	又称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是将两种（类）或两种（类）以上营养性饲料添加剂与载体或者稀释剂按照一定比例配置的饲料，包括复合预混合饲料、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维生素预混合饲料
浓缩料	指	浓缩饲料，是由蛋白质饲料、矿物质饲料和添加剂饲料按一

		定比例配置的均匀混合物
配合料	指	配合饲料，是指根据饲养动物的营养需要，将多种饲料原料和饲料添加剂按照一定比例配置的饲料，能够直接用以饲喂动物
PIC 或 PIC 公司	指	PIG IMPROVEMENT COMPANY (UK) LIMITED，系英国上市公司 GENUS 的全资子公司
生猪	指	种猪、商品猪、仔猪等的统称
种猪	指	以育种、扩繁为目的生产、销售的生猪，包括曾祖代种猪、祖代种猪和父母代种猪
商品猪	指	以提供猪肉为目的销售的育肥猪
仔猪	指	出生不久的小猪，可以用于继续育肥、育种或者直接出售
商品仔猪	指	从刚出生到保育期或刚结束保育期的商品猪，可以用于继续育肥或者直接出售
种仔猪	指	从刚出生到保育期或刚结束保育期的种猪，可以用于育种或者直接出售
曾祖代种猪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最高层级，遗传基因选育的源头，主要用于繁育祖代种猪，相对于商品猪而言是曾祖代
祖代种猪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第二层级，用于遗传基因扩繁，主要用于繁育父母代种猪，相对于商品猪而言是祖代
父母代种猪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第三层级，主要用于繁育商品猪，相对于商品猪而言是父母代
PIC 种猪	指	原产于英国，具有生长速度快、饲料报酬高、肉质性状好和适应性强、繁殖性能（年产胎次、胎产仔数、泌乳力和母性等）好等特性
能繁母猪	指	可配种繁育，尚未丧失生育能力的母猪
后备母猪	指	已确定选留但尚未达到可进行第一次配种状态之前的母猪
断奶仔猪	指	与母猪分离，不再进行哺乳，开始使用饲料喂养的仔猪
育肥猪	指	断奶至出栏阶段的商品猪，以屠宰使用、提供猪肉为目的的猪
白条猪肉	指	去除猪头、猪蹄、内脏等部位后进行劈半的生猪胴体，没有经过其他任何加工的猪肉
猪副产品	指	包含猪头、白脏（肚、大肠等）、红脏（心、脾、肾）、小肠、猪蹄、猪尾巴、锯末油、猪鞭、苦胆、猪毛、猪血等
非洲猪瘟	指	由非洲猪瘟病毒引起的猪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动物传染病，对染疫国家的生猪产业影响巨大。世界动物卫生组织（OIE）将其列为法定报告动物疫病，我国将其列为一类动物疫病
PIC 五元杂交配套系	指	PIC 公司依据分子遗传学原理，运用基因标记辅助选择技术 BLUP（最佳线性无偏差预测）技术和胚胎冷冻技术，在筛选提取全球优良种猪优良性状的基础上，培育出具有不同特点的专门化父本和母本五元杂交品系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577828937C
证券简称	石羊农科	证券代码	874456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8月29日
注册资本	93,300,000	法定代表人	乔冰涛
办公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区		
控股股东	魏存成	实际控制人	魏存成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24年4月19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A 农、林、牧、渔业	A03 畜牧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A 农、林、牧、 渔业	A03 畜牧业	A031 牲畜饲养 A0313 猪的饲养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发行人的情况

公司前身石羊有限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 日，并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24 年 4 月 19 日再次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魏存成直接持有公司 30.64% 的股权，通过石羊集团控制公司 15.72% 的股权；魏存成的一致行动人常青山和朱安曲直接持有公司 11.77% 的股权。综上所述，魏存成合计控制公司 58.13%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石羊农科是一家集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饲养、猪肉生鲜产品销售于一体的全产业链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饲料产品、养殖产品和猪肉生鲜产品，其中养殖产品包括种猪、仔猪、育肥猪，饲料产品包括猪、鸡、牛羊等牲畜全生命周期所需饲料，猪肉生鲜产品包括白条肉、分割品和猪副产品。

公司拥有饲料业务与生猪养殖业务两个重点板块。

在饲料业务板块，公司饲料产品种类齐全，贯穿畜禽养殖全过程，坚持优质优价原则和绿色生产理念，注重饲料配方营养均衡，服务于规模化养殖企业、中小型养殖户及经销商等各类型客户，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

在生猪养殖业务板块，公司已拥有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自建生猪养殖场 23 座，其中自建种猪场 14 座、公猪站 2 座及育肥场 7 座。公司建立了曾祖代-祖代-父母代的种猪扩繁体系，进行种猪扩繁及育肥猪繁育。此外，公司积极向产业链下游业务进行开拓探索，将公司育肥猪进行屠宰分割为猪肉生鲜产品并对外销售，构建完整的生猪养殖产业链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多元化的业务发展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月—6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资产总计(元)	2,357,263,120.86	2,262,027,335.26	2,249,434,056.89	2,006,615,213.6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42,672,606.13	1,187,065,591.70	1,138,908,165.63	823,994,34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1,242,672,606.13	1,187,065,591.70	1,138,908,165.63	823,994,349.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82	49.92	50.51	56.44
营业收入(元)	1,463,370,393.02	3,577,977,760.59	3,629,742,968.37	2,779,678,812.20
毛利率(%)	13.83	9.94	16.03	11.15
净利润(元)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5,355,138.90	67,999,011.26	301,964,615.96	80,323,068.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1	4.69	30.54	4.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69	5.90	30.71	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8	3.18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8	3.18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131,537.63	202,628,331.50	372,792,865.49	-165,812,023.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9	0.53	0.50	0.55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 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4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尚需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110.00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466.50万股（含本数），包括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576.50万股（含本数）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市场情况等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方式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注册日期	2001年1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19782242D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联系电话	029-87406043
传真	029-87406143
项目负责人	苏华峰
签字保荐代表人	苏华峰、王晓琳
项目组成员	王丹、高蕾、应夏瑜、刘雪锋、杨博、马昕歌、马承铭、韩宜彤、郝影倩、荆雅玲、武子淇、侯彦博、管楷文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注册日期	1994年11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E00018675X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3号楼南塔22-31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3号楼南塔22-31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
经办律师	张明、许晶迎、魏青扬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谭小青
注册日期	2012年3月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010-65547159
传真	010-65547190
经办会计师	潘要文、卫婵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全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胡智
注册日期	1997年6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6822A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层939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层939室
联系电话	010-88000066
传真	010-88000066
经办评估师	翟红梅、闫梅林（已离职）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5层33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西安市东新街支行
账号	3700012109027300389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755
传真	010-63884634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石羊农科是一家专注于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饲养、猪肉生鲜产品销售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公司。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在动物营养、动物健康、食品科学三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通过融合行业特性与未来趋势、依托自身经营特色与核心优势，将前沿科技、新兴技术融入传统业务要素中，推动生产技术、经营模式、转型升级的创新性变革。

石羊农科是陕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目前拥有 8 项发明专利，16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5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家禽矿物元素环境友好型饲料生产关键技术研发与推广”项目荣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的创新特征主要体现在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与业务转型升级三个方面，具体如下：

（一）技术创新

公司的技术创新主要依托其专业的内部研发团队，通过积极与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以国家政策为导向、下游市场需求为方向及自身发展规划，形成了相关技术的创新与产品升级。公司的技术创新重点展现于饲料配方的优化、饲料原料安全性评估机制的强化，以及新型饲料制备技术的研发升级。

1、饲料配方技术创新

公司的内部研发团队通过对不同产地、不同种类饲料原料的营养含量以及各动物品种在不同季节、生长阶段所需营养水平的深入研究，积极与国内高校及科研院所的展开深度合作，旨在全面探索饲料原料间的营养替代关系，精准设计各类动物的营养参数供给方案。同时，通过针对动物饲喂模式的不断优化，对饲料成品营养的稳定性的深入研究，确保饲养的高效与健康。公司以现代化绿色农业政策为导向，对饲料配方管理模式精细化升级，持续满足客户新需求。

饲料业务的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如下：

序号	核心工艺技术名称	简介	所处阶段	专利名称 (发明专利)	专利号
1	生物发酵饲料制备技术	生物发酵饲料可以消除饲料原料中的抗营养成分、促进营养物质消化吸收，补充有益菌，调节肠道的微生态平衡，提高机体免疫力，提升畜禽肉品品质	已投产	粗糙脉孢菌固态发酵稻草制备蛋白饲料的方法	ZL201310120218.6
				一种抗便秘发酵饲料的制备方法	ZL201410129836.1
				一种提高生产后期种母鸡受精率的饲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703233.8
				一种含有酵母培养物的肉鸡低碳饲料添加剂机器应用	ZL202210844637.3

2	“无抗”饲料添加剂制备技术	无抗饲料添加剂是以微生物、复合酶为生物饲料发酵剂菌种，将饲料原料转化为微生物菌体蛋白、生物活性小肽类氨基酸、微生物活性益生菌、复合酶制剂为一体生物发酵饲料。产品不但可以弥补常规饲料中容易缺乏的氨基酸，而且能使其它粗饲料原料营养成分迅速转化，达到增强消化吸收利用效果	已投产	一种角蛋白酶突变体及其应用	ZL201410164525.9
				一种动物诱食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ZL201810549053.7

2、饲料原料安全性评估技术创新

公司凭借中心化验室与近红外实验室的理化分析技术，构建了一套完善的原料营养价值评估体系及动态原料信息数据库。该体系能够对来自不同原产地、不同季节以及不同品质的饲料原料进行严谨的安全性检验、营养价值评估及精细筛选，确保每一份原料都符合高标准要求。其中，饲料原料安全性评估技术创新的在研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1	中心化验室检测项目研发	研究阶段	新增氨基酸、淀粉、能量、脂肪酸等饲料理化检测指标，研究检测方法及测定标准
2	近红外数据库的建立与推广应用	研究阶段（第三年）	通过应用化学计量法和近红外光谱法对饲料原料和成品成分进行分析，建立两者对应关系的大数据库，并完成相关成分指标的模型建立与优化

3、新型饲料制备技术创新

依托长期积累的生产经营智慧与实战经验，石羊农科不断探索，对饲料产线设备进行了全面而深入的创新升级。通过引入智能化、自动化的先进设备，以及精准调控的生产管理系统，成功实现了饲料制备流程的优化。这一系列的变革不仅提升了饲料生产效率、缩短了生产周期，还通过减少能耗、提高原料利用率等有效措施，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公司饲料生产技术水平。公司的新型饲料制备创新技术已应用于产品中并形成多项专利对应，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工艺技术名称	所处阶段	专利名称（实用新型）	专利号
1	多种新型饲料制备技术	已投产	一种制粒机的除湿冷却器	ZL201821955122.6
			一种动物油脂管道疏通装置	ZL201821956158.6
			一种粉碎机房	ZL201821971616.3
			一种降低颗粒饲料含粉率的装置	ZL202021335607.2
			一种饲料配料秤	ZL202021336197.3
			一种饲料散装车	ZL202021336195.4

			一种简易储存仓	ZL202022069749.5
			一种多功能手动多层取样器	ZL202121127935.8
			一种粗纤维检测消煮装置	ZL202220212645.1
			一种饲料添加剂投料报警装置	ZL201621422411.0
			一种造粒机颗粒物料回制系统	ZL201822084937.8
			一种饲料生产用高效率循环粉碎机	ZL202322213488.3

(二) 模式创新

1、产业链全方位布局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集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饲养、猪肉生鲜产品销售等环节于一体的生猪养殖全产业链。通过全产业链布局提升协同优势，在饲料业务稳健增长的基础上以适度规模开展养殖业务，实现行业周期波动对盈利水平影响的管控，有效降低企业经营风险。同时，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将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生产环节置于可控、全程可追溯的状态，在采购管理、生猪繁育、精准饲喂、疫病防控、成本控制及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生产等方面体现出竞争优势。

2、构建生物安全防控屏障

公司构建了一套全面而严密的生物安全防控体系，涵盖了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到生猪销售的每一个环节，形成了坚不可摧的“三道防线”。这一体系不仅体现了对生产流程的精细管理，更是对生物安全风险的深度把控与预防。

石羊农科从源头抓起，精心选址于远离疾病高发区、交通便利且环境洁净的区域。生产区内，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自动化控制系统，确保饲料加工过程的高效与卫生。同时，引入生物安全检测技术，定期对原料及成品进行严格检测，确保饲料品质安全无害，为生猪健康打下坚实基础。

在生猪养殖环节，石羊农科实现了软硬件的有效结合，建立了包括隔离区、生产区、生活区在内的严格分区管理制度。此外，运用现代生物安全检测技术，定期对猪群进行疾病监测和健康评估，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的健康问题，有效防止疾病传播。

构建生物安全防控屏障的具体措施如下：

序号	措施
1	参考 PIC 生物安全千点评分体系进行科学选址
2	采取适度规模、多点式饲养、批次化生产、全进全出的养殖模式
3	组建生物安全防控队伍，不断编制完善互补性疫病防控制度和操作标准流程，并加强检查和培训，定期开展生物安全检查工作，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4	对场房、设备等方面的硬件升级，建设洗消站、中转站、加配专用运输车、空气过滤系统，积极添置相关检验检测设备，持续迭代防控技术与硬件设施
5	配置高标准兽医实验室，定期邀请华中农大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的专家进行技术指导，实现免疫效果监测与评估、疫病监测和诊断、销售前疫病检测等工作的全流程监

3、开展适度规模经营

石羊农科在适度规模养殖策略与饲料业务的衔接上，彰显出对产业深层次逻辑与未来趋势的敏锐洞察，构筑起一套高效稳健的经营范式。该模式不仅极大促进了企业内部资源的优化配置，更在产业链上下游间激发出协同效应。公司通过对育肥猪养殖结构中代养与自养比例的精细调校，实现养殖模式的革新。该变革不仅是对传统养殖框架的突破，更是对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求的积极响应。

相较于单一的自养模式，石羊农科推行的“育肥自养+代养”混合模式减轻了资产负担，加速资本循环，为企业注入了快速发展的强劲动力，展现出更为灵活的运营效率。自养部分凭借直接管理和品质把控，确保利润率；通过代养模式的融入，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分散养殖风险。同时也促进了农业技术的普及和农村产业结构的优化，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共生。

在饲料业务与养殖业务的整合上，石羊农科展现出产业协同思维。首先，在生猪养殖方面实现适度规模。并非盲目追求养殖数量的扩张，而是根据自身的饲料供应能力、市场需求以及养殖技术和管理水平，确定合理的养殖规模。既保证了养殖业务的稳健性，又避免了因规模过大而带来的管理难度和成本控制问题。其次，石羊农科以饲料业务规模为支撑，注重养殖与饲料业务的协同和资源共享，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业务转型升级

公司业务转型升级的核心在于深度融合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技术于生猪养殖中，通过构建数智化养殖模式实现养殖环境的智能监测、生物安全的智能防控及流程管理的智能优化，提升养殖效率与现代化管理水平。同时，利用金融衍生品工具主动管理生猪价格波动风险，将风险管理与养殖业务紧密结合，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经营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引领传统养殖行业的改造升级。

1、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应用

公司致力于将先进科技深度融入传统养殖行业，从饲料营养、健康管理、生物安全等技术研究到组织结构优化、数智化企业管理，全面推进农牧业现代化转型。通过构建自动化环境控制、精准饲喂管理、环保处理工艺及远程可视化管理等数智化生猪养殖模式，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入挖掘数据的潜在价值，并贯穿饲料生产、养殖管理到畜产品消费等全产业链，实现养殖环境的智能监测、生物安全的智能防控及流程管理的智能优化，提升养殖效率与现代化管理水平。

同时，通过加强信息化、数字化建设，集成各应用系统，实现饲料、生猪养殖及肉食品业务的智能化管理，并建立了数智化线上运营系统，打通业务与数据协同，提升整体运营效率。此外，公司还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为农牧业现代化转型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引领行业发展，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5项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小麦-杂粕型生育肥猪日粮饲料加工程序控制系统 V1.0	蒲城石羊饲料	2012SR045977	2012年4月9日	2012年6月1日	原始取得
2	饲料分装全自动检测系统 V1.0		2012SR045991	2012年4月4日	2012年6月1日	原始取得
3	一种蛋鸡日粮生产过程中添加剂添加自动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6003	2012年4月10日	2012年6月1日	原始取得
4	饲料加工全程无人自动化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5988	2012年3月14日	2012年6月1日	原始取得
5	石羊猪易云系统 V1.0	石羊农科	2022SR0643510	2022年4月7日	2022年5月25日	原始取得

2、风险管理模式创新升级

公司通过积极探索研究，借助金融衍生品工具，不断提升价格波动风险管理能力。2023年，获批成为大连商品交易所在西北的首家生猪期货交割库。

通过与永安资本开展合作、通过远月期货合约的模式锁定远月现货销售价格，公司实现远月现货销售利润对抗价格波动风险的锁定，同时转移了部分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风险及决策成本。

历经两年的深耕实践，公司不仅通过卖出生猪期货合约进行套期保值，还签订远期合约以锁定养殖利润，充分利用风险管理工具积极应对生猪价格的波动风险。同时，公司紧密结合养殖生产的实际情况，不断进行风险管理模式的创新升级，从而实现生猪养殖的成本优势。通过将风险管理与生猪养殖业务深度融合，进一步增强了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为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综上所述，公司将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与业务转型升级应用于产品的开发及业务经营，实现了创新特征。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选择《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根据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公司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分别为 29,702.85 万元和 5,404.31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计算）分别为 30.54% 和 4.69%。因此，发行人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上市标准。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公司治理中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等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一	饲料公司建设及老厂改扩建项目		
1-1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	8,088.73	8,088.73
1-2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	2,700.00	2,700.00
1-3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	3,168.55	3,168.55
二	石羊农科数字化升级项目	5,941.49	5,941.49
三	石羊农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78.14	3,178.14
四	补充流动资金——经营中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26,076.91	26,076.91

本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投资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投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信息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以下各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列，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生猪及猪肉价格波动风险

受猪生长周期、存栏量、饲料价格、市场供需、疫病等因素影响，生猪和猪肉价格呈现周期性波动特征，导致生猪养殖行业利润水平呈周期性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36,435,277.74 元、297,028,456.13 元、54,043,127.31 元和 78,886,315.24 元，净利润波动较大。若生猪及猪肉市场价格因上述周期性波动出现持续大幅下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生猪存栏量出现波动性下降，还会传导至上游饲料销售，影响饲料产品的需求，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玉米、豆粕、小麦等。玉米、豆粕、小麦占公司饲料业务及生猪养殖业务成本比例较高。玉米、豆粕、小麦作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供求关系影响较大，其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生产成本。如果玉米、豆粕、小麦等饲料原料因国内外种植面积变化、自然条件等导致产量波动，或受国家粮食政策、国内与国际市场供求关系、运输条件、气候、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最终导致饲料原料价格发生波动，原料涨价短期内会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若未来原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而公司由于市场因素或其他原因未能及时调整饲料产品价格，则存在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原种猪国外技术依赖风险

原种猪的性能与商品猪的产仔数、受胎率、生长速度、饲料转化率、瘦肉率等指标直接相关，决定了生猪养殖的经济效益，故原种猪遗传改良技术是行业最核心的技术，具有难度高、投入大、周期长的特点。国际知名种猪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积累，在原种猪改良方面建立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其繁育出的原种猪具有优异的性能，能大幅提高种猪扩繁、育肥的养殖效率和商品猪质量，故国内生猪养殖所使用的原种猪主要从该等国家引进为主，对其构成较大的技术依赖。

公司生猪育种体系主要来源于 PIC 公司。公司已经与其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如果未来由于疫病、市场环境等发生变化，PIC 公司停止与公司合作，不再供应种猪等相关资源，将增加公司生猪养殖成本，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07%、33.12%、34.35%和 33.77%，主要系原材料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育肥猪，其可变现净值受生猪市场价格、疫病等影响，如果未来养殖行业发生重大疫病或生猪市场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可能导致公司计提较多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动物疫病风险

动物疫病是畜牧业企业生产经营中所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生猪养殖业务所面临的疫病主要有蓝耳病、猪瘟、猪流行性腹泻、猪伪狂犬病、猪口蹄疫、非洲猪瘟等。疫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所带来的负面影响主要包括三方面：（1）疫病将导致养殖效率下降甚至死亡，相关防疫部门及公司为控制疫情发展，有可能对部分潜在患病动物进行扑杀，直接导致出栏率下降，相应地，对饲料的需求下降；（2）疫病发生后，公司需在药品、人工等方面增加投入，导致生产成本上升；（3）疫病的发生与流行将会影响消费者的消费心理，致使生猪运输、交易及销售受阻，进而影响市场供求，造成产品价格波动，最终间接影响公司业绩。例如，2018 年我国发生了非洲猪瘟疫情。非洲猪瘟是由非洲猪瘟病毒引起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传染病，所有品种和年龄的猪均可感染，发病率和致死率最高可达 100%。非洲猪瘟对国内饲料加工、养殖行业造成了很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在防疫措施、生产管理、市场计划等方面采取恰当措施，公司将可能产生一定的生产经营风险。

六、供应商及客户为自然人及个体工商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自然人（含个体工商户）供应商和客户。与法人供应商和客户相比，自然人（含个体工商户）供应商和客户在支付能力、经营期限、生产规模等方面更容易受到市场优胜劣汰竞争机制和自身经营意愿的影响，使其经营能力产生一定的有限性。当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时，自然人（含个体工商户）供应商和客户的经营稳定性可能会遭受冲击，从而减少供应量或者采购量，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合作养殖模式引发的风险

公司生猪养殖的全过程划分为繁育和育肥两个阶段。繁育阶段，公司采取自繁自育模式。育肥阶段，除自养模式外，公司还推行“公司+家庭农场”的合作养殖模式，公司负责指导农户建设育肥猪圈舍，统一提供猪苗、饲料、疫苗、药品、技术服务，合作养殖农户（或家庭农场）以保证金、栏舍设备和劳动力等资源作为基本条件参与到公司的产业链管理中，并负责公司育肥猪断奶后的饲养管理环节，生猪达到回收或销售标准后由公司统一回收或销售。未来，可能因各级政府政策调整、重大疫情爆发、市场竞争激烈、公司政策宣传不到位等情况导致公司新增合作农户数量增加速度放缓或原有合作农户不再信任公司、退出合作，面临业务模式难以快速异地复制的局面。若出现合作农户违反了相关约定，公司还存在财产损失及产品质量问题的风险。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优惠、从事农林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以及自产农业品免征增值税优惠等税收优惠政策。未来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满足税收优惠条件无法继续享受相关的优惠政策，将导致公司税费上升，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九、环保政策风险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发行人饲料业务的主要污染物为工业性粉尘、噪声以及废气、废液、固体废弃物等；养殖生产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来源于猪尿液、猪舍冲洗水及生活污水等。随着近年来我国环保政策的趋严，发行人未来环保投入及环保治理措施需要进一步增加和改善。如果发行人在生产过程中不能持续符合政府相关环保政策，将可能面临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此外，发行人的生猪养殖合作农户若因无法满足环保要求而限期搬迁或关闭，也会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土地及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要养殖场用地及少数生产经营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该等租赁已按照法律、法规，与当地村民委员会、村民、合作社签订了土地及养殖场租赁协议。虽然发行人在过往的土地、养殖场租赁中与出租方合作关系稳定，未出现过出租方违约的情形，但随着地区经济发展、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等情形的发生，未来若发生租赁到期无法续租、出租方违约收回租赁场地或者租金大幅上涨的情形，发行人将存在生产成本增加或相关土地、生产经营场所无法续租的风险，将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十一、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部分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发行人主要向关联方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豆粕，发行人向其他关联方采购的主要是原料等。发行人已经建立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未来仍会存在一定金额的关联交易，若发行人出现未能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等情形，将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中小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套期保值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公司为规避生产经营中饲料原材料价格以及生猪现货市场价格大幅度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开展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及所需原材料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在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面临套期保值交易本身所带来的风险，如基差风险、期货交易保证

金不足的财务风险等，若上述风险不能有效规避，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其他风险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相应增加，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提升公司研发实力、资金实力，其综合经济效益的产生需要一定的时间，投资项目回报的实现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股价波动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股票供需关系、宏观经济状况、财政与货币政策、国际资本市场环境、投资者的心理预期以及其他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股价下跌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对股票市场的风险要有充分的认识，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综合考虑影响股票价格的各种因素，以规避风险和损失。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Shaanxi Shiyang Agricultur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代码	874456
证券简称	石羊农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577828937C
注册资本	93,300,000
法定代表人	乔冰涛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日
办公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	715500
电话号码	029-89605606
传真号码	029-89605606
电子信箱	shiyangnk@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hiyangnk.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东红
投资者联系电话	029-8960560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智能农业管理；生物饲料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牲畜销售；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畜禽粪污处理利用；谷物种植；蔬菜种植；肥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牲畜饲养；动物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动物无害化处理；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饲料产品、养殖产品和猪肉生鲜产品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时间

2024 年 4 月 19 日

（二） 挂牌地点

2024 年 3 月 29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 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4）459 号），同意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 国股转系 统挂牌。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石羊农科，证券代 码：874456。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起调入创新层。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处层级为创新层，不存在需按照规定被调出创新层的情形。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曾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证券代码为 871667，证券简称为“石羊农 科”。后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起终止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再次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主办券商为西部证券，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挂牌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变动。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机构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变更审计机构的 情况。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未发生过股 票交易方式变更的情况。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发行融资情况。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魏存成，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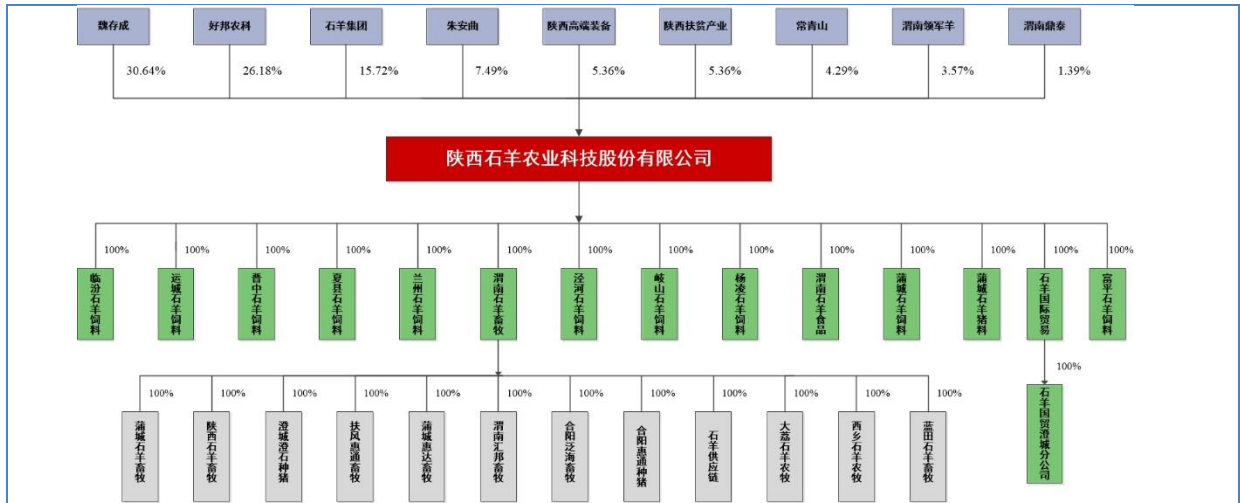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3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399.5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3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399.5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报告期内，除上述分红以外，公司未进行其他股利分配。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利分配已实施完毕。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魏存成直接持有公司 30.64%的股权，通过石羊集团控制公司 15.72%的表决权；魏存成的一致行动人常青山和朱安曲直接持有公司 11.77%的股权。综上所述，魏存成合计控制公司 58.13%的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魏存成先生，1961 年 7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61212819610720****，住所位于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池西路****，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2020 年荣获全国劳动模范称号、2015-2016 年度全国优秀企业家荣誉称号、第四届省级乡镇企业家、第三届陕西省优秀创业企业家。1979 年 10 月至 1984 年 12 月在兰州军区参军；1985 年 1 月至 1992 年 6 月任东陈预制厂厂长；1992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陕西省蒲城石羊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9 年 10 月至今任石羊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石羊有限执行董事。现任石羊实业董事、石洋投资执行董事、石羊集团董事长、汇邦控股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

(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股东为常青山和朱安曲；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为好邦农科、石羊集团、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具体情况如下：

1、常青山

常青山先生，1963 年 4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61212819630415****，住所位于陕西省蒲城县孙镇白起寺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常青山直接持股 400.00 万股；通过石羊集团间接持股 220.050 万股；通过好邦农科间接持股 838.449 万股，合计持股 1,458.499 万股，合计持有公

司 15.632%的股份。

2、朱安曲

朱安曲先生，1962年8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61212819620815****，住所位于陕西省蒲城县孙镇白起寺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朱安曲直接持股698.439万股；通过石羊集团间接持股220.050万股，总计持股918.489万股，合计持有公司9.844%的股份。

3、好邦农科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好邦农科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好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月5日
注册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A20号5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法定代表人	常青山
注册资本	2,442.649万元
实收资本	2,442.649万元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的技术开发；农业信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好邦农科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比（%）
1	常青山	838.449	34.325
2	钟根鹏	172.680	7.069
3	尚百友	149.950	6.139
4	何新全	93.080	3.811
5	段献忠	75.350	3.085
6	钟婧	72.160	2.954
7	孔红民	71.455	2.925
8	张金巧	68.900	2.821
9	王正旭	57.205	2.342
10	王东升	48.620	1.990
11	王全向	41.310	1.691
12	吕静	38.830	1.590
13	刘强	37.810	1.548

14	段鹏博	35.000	1.433
15	吴胜利	35.000	1.433
16	乔冰涛	35.000	1.433
17	李金明	32.180	1.317
18	陈光明	30.000	1.228
19	申迎娟	30.000	1.228
20	王兵许	28.610	1.171
21	张新军	22.190	0.908
22	张继盈	20.000	0.819
23	赵青山	18.790	0.769
24	常建民	17.790	0.728
25	王夏宇	17.790	0.728
26	王留明	17.540	0.718
27	陈军利	16.770	0.686
28	段建明	16.510	0.676
29	李菊会	15.030	0.615
30	周学武	15.000	0.614
31	付巧艳	15.000	0.614
32	徐延岭	15.000	0.614
33	魏增勋	14.770	0.605
34	张玉京	13.820	0.566
35	李敏玉	13.780	0.564
36	苏会英	13.780	0.564
37	于玥	12.530	0.513
38	贺养文	12.530	0.513
39	赵跃峰	11.900	0.487
40	吴忠利	11.500	0.471
41	王新平	11.020	0.451
42	李建盈	10.230	0.419
43	王新文	10.020	0.410
44	毛张有	10.020	0.410
45	何战平	10.000	0.409
46	翟亚玲	10.000	0.409
47	王东红	10.000	0.409

48	杨新虎	10.000	0.409
49	胡新荣	9.030	0.370
50	雷印成	6.890	0.282
51	黄友斌	6.890	0.282
52	雷国兴	6.890	0.282
53	吴新正	6.390	0.262
54	党海峰	6.260	0.256
55	李顺利	4.130	0.169
56	杨风琴	3.440	0.141
57	任玉梅	3.130	0.128
58	肖辉	2.070	0.085
59	陈维成	1.380	0.056
60	陈建党	0.830	0.034
61	黄艺华	0.280	0.011
62	雷应斌	0.140	0.006
合计		2,442.649	100.000

好邦农科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好邦农科已在陕西股权交易中心办理股权登记托管。

4、石羊集团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石羊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石羊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5月25日
注册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588号石羊食品工业园区A20号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法定代表人	魏存成
注册资本	6,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企业管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石羊集团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比（%）
----	------	---------	-------

1	魏存成	4,200.00	70.00
2	朱安曲	900.00	15.00
3	常青山	900.00	15.00
合计		6,000.00	100.00

5、陕西扶贫产业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陕西扶贫产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省扶贫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1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半导体产业园203大楼17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法定代表人	张熙
注册资本	5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扶贫领域相关的基金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项目投资、开发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扶贫基金管理；扶贫领域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陕西金控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陕西扶贫产业的股东为陕西金控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金控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10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西安半导体产业园203号大楼17层西侧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法定代表人	张熙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实业、股权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陕西金控持股1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陕西金控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陕西金控，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3月30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半导体产业园203大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法定代表人	王作全
注册资本	371,190.77 万元
经营范围	资本运作及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信用担保和再担保；实业经营；投融资及金融研究；企业重组、并购咨询的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陕西省财政厅持股 1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陕西金控的唯一股东为陕西省财政厅，陕西扶贫产业的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财政厅。

6、陕西高端装备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陕西高端装备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陕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1 日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5 号半导体产业园 203 号大楼 12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107,50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07,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陕西高端装备的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陕西金控	106,000.00	98.60	有限合伙人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1.40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07,500.00	100.00	--

陕西高端装备的各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1）陕西金控

陕西金控的基本信息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之“5、陕西扶贫产业”

（2）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4日
注册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翔路3001号华商传媒文化中心2号楼7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法定代表人	张金峰
注册资本	30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产业基金受托管理；资产管理；进行股权、债权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陕西金控1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陕西金控的唯一股东为陕西省财政厅，陕西高端装备的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高端装备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基金备案号SR6032。陕西高端装备基金管理人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基金管理人登记，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34063。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魏存成。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制本公司外，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股份比例
1	石羊集团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投资管理咨询	魏存成持股70.00%，常青山和朱安曲分别持股15.00%，魏存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常青山担任董事，朱安曲担任董事	70.00%

2	石洋投资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投资管理咨询	石羊集团持股 100.00%,魏存成担任执行董事	70.00%
3	汇邦控股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产类企业投资管理咨询	石洋投资持股 49.00%,陕西好邦和美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40.00%,魏存成担任董事,朱安曲担任董事长	62.30%
4	合阳汇新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装潢;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5	深圳石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咨询管理	石洋投资持股 99.00%,董事魏欢持股 1%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69.30%
6	渭南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装潢,物业管理,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7	渭南生态科技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项目投资(仅限以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等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投资管理	渭南生态科技发展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1.23%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洋投资持有 98.77%的合伙份额	69.65%

8	渭南生态科技发展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项目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等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投资管理咨询	石洋投资持有 60.00%的合伙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42.00%
9	蒲城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装潢;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不含露天堆放、贮存)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10	蒲城汇融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装潢;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不含露天堆放、贮存)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蒲城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11	蒲城汇新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室内外装饰装修;物业管理;建材(不含露天堆放、贮存)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蒲城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7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43.61%
12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现制现售饮用水;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	62.30%

13	陕西和美生活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对外承包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气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销售代理；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信息系统服务，软件开发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14	澄城县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装潢，物业管理，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15	陕西乾景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48.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29.90%
16	白水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装潢、物业管理、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17	大荔广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18	陕西恒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65.00%，朱安曲担任董事长	40.49%

19	山东汇阳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房屋工程建筑施工；水电暖安装；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水泥混凝土预制构件、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的加工、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房地产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汇邦控股持股 6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37.38%
20	陕西好邦和美实业有限公司	农业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品牌策划；办公设备租赁；法律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	石羊集团持股 100.00%，董事魏欢的配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0.00%
21	西安新城石洋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提供小额贷款业务和经省金融办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小额贷款服务	石羊实业持股 35.00%，陕西好邦和美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0.00%，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5%，魏存成担任董事长	38.19%
22	陕西一品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供应链管理服务等；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经营、信息技术服务	石羊集团持股 60.00%，石洋投资持股 40.00%，魏存成担任董事，董事魏欢的配偶担任董事	70.00%
23	长安花粮油	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各类广告业务的设计、发布；形象策划；包装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批发零售	魏存成直接持股 49.71% 并担任董事，朱安曲持股 9.55% 并担任董事，常青山持股 5.58% 并担任董事，西安圣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88%，渭南枫叶食品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9.28%，董事魏欢担任董事	53.95%

24	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农副产品销售	长安花粮油持股 100.00%	53.95%
25	西安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农副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电子商务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食品网络销售	长安花粮油持股 70.00%	37.77%
26	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的生产及批发零售；农副产品加工及购销；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生产及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的生产及购销；饲料用饼粕及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种植相关技术的推广、咨询；经营本企业的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农产品、轻工产品、食用油进出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农副产品、食品生产销售	长安花粮油持股 100.00%	53.95%
27	石羊实业	一般项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企业管理、农产品收购销售	石羊集团持股 98.63%，魏存成持股 0.07%，常青山和朱安曲各持股 0.02%，魏存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常青山担任董事，朱安曲担任董事	69.12%
28	陕西石羊富达油脂有限公司	油脂的科研开发，食用植物油的生产及销售。饲料用饼、粕及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农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油脂、食用油生产销售	石羊实业持股 100.00%，朱安曲的儿子朱晓东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9.12%

29	邦淇制油	农副产品收购（许可项目除外）；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全精炼）的生产；饲料用饼粕及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磷脂、油脂、饲料的科研开发；生产所需原料及自产产品的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自营和代理所需的原辅料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食用油、豆粕生产销售	陕西石羊富达油脂有限公司持股 66.67%，董事魏欢担任董事，朱安曲儿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46.08%
30	澄城县澄石养殖担保有限公司	为澄城县境内的个人及养殖企业提供预付款、诉讼保全、投标、工程履约和尾付款如约偿付的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融资担保	石羊实业持股 60.00%，朱安曲担任董事长	41.47%
31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业务及其他法律、法规许可的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范围为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以及与担保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业务和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融资担保	石羊实业持股 52.38%，魏存成担任董事	36.20%
32	陕西隆保升商业有限公司	商业运营管理、市场管理、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日用百货、服装服饰、皮革制品、鞋帽箱包、化妆品的零售；酒店管理；文化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商业运营管理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6.20%
33	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工业园项目建设；配套服务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工业园区项目开发	石羊实业持股 5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36.56%
34	石羊集团（兴平）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的加工、销售；预混料的加工、销售；饲料技术研究开发,动物养殖。	饲料生产,当前已吊销	石羊实业持股 75.00%，已吊销	51.84%

	公司 (已 吊 销)				
35	大荔 汇邦 大融 地产 有限 责任 公司	一般项目: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 产开 发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 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36	渭南 汇邦 坤元 地产 有限 责任 公司	一般项目: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 产开 发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 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37	渭南 汇邦 佳和 地产 有限 责任 公司	一般项目: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 产开 发	汇邦控股持股 100.00%, 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38	西安 邦淇 粮油 有限 责任 公司	一般项目: 豆及薯类销售; 粮油仓储服务; 初级农产品收购; 饲料原料销售; 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食品生产; 货物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 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粮油、 农副 产品 销售	石羊集团持股 100.00%, 朱安曲的儿子朱晓东担 任执行董事	70.00%

39	陕西开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矿山工程、冶金工程、石油化工工程、市政工程、通信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钢结构工程、模板脚手架、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交通工程、铁路电务工程、铁路铺轨架梁工程、铁路电气化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港口与海岸工程、航道工程、通航建筑物工程、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河湖整治工程、输变电工程、海洋石油工程、环保工程、特种工程的施工、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建筑工程	汇邦控股持股 80.00%，石洋投资持股 20%	63.84%
40	西安圣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财务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企业管理	石羊集团持有 4.72%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魏存成持有 0.52% 的合伙份额，朱安曲持有 0.09% 的合伙份额	3.82%
41	渭南枫叶食品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农业及食品行业技术研发、咨询；食品品牌建设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	石洋投资持有 31.43% 的合伙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2.00%

42	澄城县和嘉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日用百货销售；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43	大荔县和立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家政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物清洁服务；停车场服务；房地产经纪；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44	白水汇和美智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日用百货销售；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朱安曲担任执行董事	62.30%
45	西安汇和美佳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日用百货销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46	渭南和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47	泾阳县汇和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政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48	西安汇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物业管理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49	陕西长安花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发布；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销售	长安花粮油持股 70.00%	37.77%

50	陕西和美家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充电桩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家居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停车场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酒店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制作；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现制现售饮用水；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产经纪等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51	陕西和美优家商贸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水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咨询策划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食品、农副产品销售等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00%	62.30%
52	加拿大石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企业投资管理咨询	石洋投资持股 75.00%	52.50%

53	陕西悦腾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	石洋投资持有 60.00% 的合伙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42.00%
54	深圳市共赢商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	石洋投资持有 1.00%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西安石洋共赢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99% 份额	0.70%
55	宝鸡吉沃粮油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零售；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销售	长安花粮油持股 70.00%	37.77%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9,330 万股，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数不超过 3,11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含本数），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魏存成	2,858.912	30.642	2,858.912	22.982
2	好邦农科	2,442.649	26.181	2,442.649	19.635
3	石羊集团	1,467.000	15.723	1,467.000	11.793
4	朱安曲	698.439	7.486	698.439	5.614
5	陕西扶贫产业 SS	500.000	5.359	500.000	4.019
6	陕西高端装备	500.000	5.359	500.000	4.019
7	常青山	400.000	4.287	400.000	3.215
8	渭南领军羊	333.000	3.569	333.000	2.677

9	渭南鼎泰 SS	130.000	1.393	130.000	1.045
10	社会公众	-	-	3,110.00	25.000
合计		9,330.000	100.000	12,440.000	100.000

注：上述自然人持股为直接持股数。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魏存成	董事	2,858.912	2,858.912	30.642
2	好邦农科	-	2,442.649	2,442.649	26.181
3	石羊集团	-	1,467.000	1,467.000	15.723
4	朱安曲	董事	698.439	698.439	7.486
5	陕西扶贫产业 SS	-	500.000	500.000	5.359
6	陕西高端装备	-	500.000	500.000	5.359
7	常青山	董事	400.000	400.000	4.287
8	渭南领军羊	-	333.000	333.000	3.569
9	渭南鼎泰 SS	-	130.000	-	1.393
合计		-	9,330.000	9,200.000	100.000

（三） 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石羊集团	魏存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青山为魏存成之妹夫、一致行动人；朱安曲为魏存成之一致行动人；石羊集团为魏存成控制的企业，常青山、朱安曲持股并担任董事
2	常青山、好邦农科、渭南领军羊、常炜	常青山为好邦农科股东并担任董事长；常炜为常青山之子、魏存成外甥，系渭南领军羊执行事务合伙人，石羊农科间接股东
3	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	二者均为陕西金控控制的企业，系一致行动人
4	魏存成、吴新正、好邦农科	吴新正为魏存成妻弟，系好邦农科之股东，石羊农科间接股东
5	钟根鹏、钟婧	钟婧为钟根鹏之女，二者均系好邦农科之股东，石羊农科间接股东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发行人国有股份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国有股东陕西扶贫产业及渭南鼎泰。

根据《陕西省国资委授权放权清单》《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金控改组为国有资本运营公司试点有关事项的复函》（陕国资收益发[2017]252号），陕西金控作为陕西

省省属企业，有权对所持有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进行审批。2020年8月19日，发行人取得陕西金控核发的《关于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宜的批复》（陕金控发[2020]61号），确认陕西扶贫产业、渭南鼎泰为发行人的国有股东，其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开立的证券账户上应加注“SS”标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陕西扶贫产业 SS	500.00	5.36
2	渭南鼎泰 SS	130.00	1.39
合计		630.00	6.75

陕西高端装备为国有出资的有限合伙企业，依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国有出资的有限合伙企业不作国有股东认定，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监督管理另行规定”的规定，有限合伙企业不作国有股东认定。因此，陕西高端装备不作国有股东认定。

（1）陕西扶贫产业

陕西金控的基本信息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之“5、陕西扶贫产业”。

（2）渭南鼎泰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渭南鼎泰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渭南鼎泰基础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6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渭蓝路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渭南市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
法定代表人	田骞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地整治服务；房屋拆迁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柜台、摊位出租；对外承包工程；会议及展览服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乡镇经济管理服务；智能农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餐饮服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	渭南市临渭区国有资产中心持股1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发建设、投资、管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渭南鼎泰的唯一股东为渭南市临渭区国有资产中心，渭南鼎泰的实际控制人为渭南市临渭区国

有资产中心。

2、私募投资基金股东纳入监管的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6名机构股东，其中好邦农科、石羊集团、陕西扶贫产业、渭南领军羊、渭南鼎泰5名机构股东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陕西高端装备为私募基金股东，已履行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程序。陕西高端装备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基金编号	基金管理人	管理人登记编号
1	陕西高端装备	SR6032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P1034063

陕西高端装备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之“6、陕西高端装备”。

六、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一）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成立了1个员工持股平台渭南领军羊，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渭南领军羊农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8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阳郭镇贺家村北
主要生产经营地	渭南市临渭区阳郭镇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炜
认缴出资额	1,998.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1,998.00万元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农业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渭南领军羊的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常炜	789.00	39.49%	普通合伙人
2	乔冰涛	150.00	7.51%	有限合伙人

3	王德宏	120.00	6.01%	有限合伙人
4	周学武	90.00	4.50%	有限合伙人
5	张文晔	90.00	4.50%	有限合伙人
6	翟亚玲	60.00	3.00%	有限合伙人
7	李亚彬	60.00	3.00%	有限合伙人
8	王东红	60.00	3.00%	有限合伙人
9	刘彬县	6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0	高小龙	6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1	郭鹏程	45.00	2.25%	有限合伙人
12	徐延岭	42.00	2.10%	有限合伙人
13	宁少雄	39.00	1.95%	有限合伙人
14	孔国强	36.00	1.80%	有限合伙人
15	张继盈	30.00	1.50%	有限合伙人
16	彭伟	30.00	1.50%	有限合伙人
17	蒋永旺	30.00	1.50%	有限合伙人
18	牛晨光	30.00	1.50%	有限合伙人
19	何卫涛	21.00	1.05%	有限合伙人
20	师金龙	21.00	1.05%	有限合伙人
21	俞海峰	18.00	0.90%	有限合伙人
22	赵明英	18.00	0.90%	有限合伙人
23	常立红	18.00	0.90%	有限合伙人
24	阎建勇	12.00	0.60%	有限合伙人
25	贾武利	12.00	0.60%	有限合伙人
26	邓国红	12.00	0.60%	有限合伙人
27	纪瑞林	12.00	0.60%	有限合伙人
28	李小屹	10.80	0.54%	有限合伙人
29	张同兴	10.20	0.51%	有限合伙人
30	蒋吉勇	6.00	0.30%	有限合伙人
31	孙保国	6.00	0.3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998.00	100.00%	——

渭南领军羊系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业务。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稳定核心团队和业务骨干，提升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未对公司控制权的认定产生重大影响，未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渭南领军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须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不涉及后续行权安排。除上述员工持股平台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签署的特殊投资约定事项

1、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与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和渭南鼎泰签署的已解除的对赌协议情况如下：

2020年6月15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投资者认购发行人新增股本、签署增资扩股相关协议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和渭南鼎泰以10元/股的价格向发行人进行增资，增资股数为1,130万股，增资方式为非货币资产和货币出资，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8,200万元增加至9,330万元。2020年6月28日，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与上述增资方达成了对上述增资方有特殊权利保障的约定并签署了《股份发行协议》《股份发行协议补充协议》《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以及《保证合同》。

2020年11月26日，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与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和渭南鼎泰所签署的涉及股份回购的投资协议对应的解除协议已签署完毕。上述解除协议包括：《关于解除<股份发行协议>、<股份发行协议之补充协议>部分条款的协议》《关于解除<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的协议》《关于解除<保证合同>的协议》。上述解除协议不存在上市审核是否成功等相关附加条件的情形。

2022年6月，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与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和渭南鼎泰签署了前述解除协议的补充协议，具体包括：《关于解除<股份发行协议>、<股份发行协议之补充协议>部分条款的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解除<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的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解除<保证合同>的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补充协议确认对赌协议中回购权、优先购买权与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强制分红权、股份回购和差额补足、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等相关条款，未实际履行，未来各方也不再要求继续履行，各方确认相关内容自始无效。

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与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和渭南鼎泰所签署投资协议中的涉及的对赌条款如下：

序号	对赌协议名	对赌权利方（增资方）	对赌义务方（补偿方、回购	其他签署方	投资协议中的涉及的对赌条款

	称		方)		
1	《股份发 行协议》 《股份发 行协议补 充协议》	陕西 扶贫产 业、陕 西高端 装备、 渭南鼎 泰	石羊实 业、石 洋投资 (简称 “石洋 投资”)	石羊农 科、魏 存成、 常青 山、朱 安曲、 好邦 农科、 石羊 集团、 渭南 领军 羊	<p>1.优先购买权与共同出售权: (1) 未经投资方书面同意, 标的公司原股东不得向标的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标的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份, 或者进行可能导致标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创始股东发生变化的任何其它行为, 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质押等; (2) 在标的公司向其他方提出任何发行新股计划或向其他股东提出转让任何类别的任何股份 (包括但不限于期权、认股权及其他权利) 时, 投资方均有权基于其持股比例享有相应的优先认购权; (3) 各方同意, 非经投资方书面同意, 标的公司原股东不得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份转让给第三方。若投资方书面同意原股东出售部分或全部所持标的公司股份, 投资方被赋予以下选择权: 按第三方给出的相同条款和条件, 按照投资方当时的持股比例优先购买拟出售股份; 按照卖方及投资方当时的各自持股比例按同样条件共同向第三方出售股份, 投资方有权选择是否全部或按比例出售标的公司的股份。</p> <p>2.反稀释权: (1) 本协议签订后, 任何新投资方根据某种协议约定其最终投资价格低于投资方的原始投资价格, 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实际控制人、创始股东或投资方指定的第三方将差价及期间利息返还投资方或要求原股东以不低于市场公允价值转让其持有的相应股份, 直至投资方的投资价格与新投资方的投资价格相同。投资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要求原股东、实际控制人、创始股东履行上述义务。如发生前述情形时, 标的公司原股东、实际控制人、创始股东应在该等事由发生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相应股份的转让或现金支付; (2) 新投资方的介入将不会使标的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除非经本协议投资方书面同意; (3) 各方同意, 本次投资完成后, 除本协议已有约定外, 如标的公司给予任一股东 (包括引进的新投资方) 的权利优于本协议投资方享有的权利的, 则本协议投资方将自动享有该等权利, 但投资方书面放弃该等权利的除外;</p> <p>3.回购权: 出现下列之一情形 (以下简称“回购事件”) 时, 投资方有权要求石羊实业、石洋投资回购投资方于本次增资完成后所持有标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 (1) 标的公司、原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创始股东出现重大诚信问题, 尤其是标的公司出现投资方不知情的发生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之外的帐外现金销售收支等情况; (2) 标的公司和/或原股东严重违反法律、法规或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承诺或其他合同义务, 且在收到投资方要求改正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15 天内仍未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3) 因标的公司和/或原股东的违约导致标的公司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4) 标的公司和/或原股东 (含间接股东) 违反本协议的任一约定, 且在收到投资方要求改正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15 天内未及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或采取补救措施后仍不满足投资方要求的; (5) 标的公司不能于约定的日期以前通过证监会的核准或证券交易所的审核; 如通过证监会的核准或证券交易所的审核但长时间无法完成发行, 则各方另行协商解决。</p>

					4.强制分红权: (1) 本协议签署后至约定的日期, 若本协议第五条约定的回购条件满足之日起 15 日内, 回购义务人仍未回购的, 投资方有权要求标的公司对扣除法定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后的可分配利润进行分红。若届时投资方要求标的公司进行分红的, 标的公司原股东、实际控制人、创始人应保障提请召开标的公司股东大会且在该次股东大会中的分红议案得到通过并实际履行; (2) 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创始人同意: 实际控制人、创始人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根据第 6.1 条规定从标的公司取得的分红款优先用于履行本协议第五条约定的回购义务并向投资方支付回购款; (3) 若届时标的公司无可分配利润或实际控制人、创始人从标的公司获取的分红款不足以支付股份回购款的, 实际控制人、创始人承诺通过其他合法渠道筹集资金收购投资方所持的股份。
2	《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	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渭南鼎泰 (甲方)	石羊实业、石洋投资 (乙方)	魏存成、常青山 (丙方)	差额补足: 为保证甲方在本协议项下相关权利的实现, 促使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本协议项下回购义务, 各方同意, 在乙方未能足额支付股份回购价款时由丙方对差额进行补足, 同时, 由丙方 1、丙方 2 及其配偶为甲方的上述权利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并签署《保证合同》。具体以甲方与丙方 1、丙方 2 及其配偶签署的《保证合同》的约定为准。
3	《保证合同》	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渭南鼎泰 (甲方)	魏存成、吴东风、常青山、魏存香 (乙方)	-	保证责任: 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乙方对主合同中的主债务人对债权人的股份回购等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如主债务人没有按主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履行主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乙方承担保证责任。

涉及对赌条款的投资协议对应的解除协议及解除协议补充协议的具体条款如下:

序号	对赌协议名称	解除协议条款 (2020 年 11 月)	解除协议的补充协议条款 (2022 年 6 月)
1	《股份发行协议》 《股份发行协议补充协议》	各方确认, 自《股份发行协议之补充协议》签署并生效以来, 该协议中下所列条款及对应的权利义务因并未实际履行和/或已不具备实际履行的意愿, 现予以解除: 第三条优先购买权与共同出售权; 第四条反稀释权; 第五条回购权; 第六条强制分红权。	(1) 各方确认, 《股份发行协议》第 2.3 条特别约定、《股份发行协议之补充协议》第三条优先购买权与共同出售权、第四条反稀释权、第五条回购、第六条强制分红权已不可撤销地完全终止, 且各方确认该等安排和条款自始无效。 (2) 各方确认,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 《股份发行协议》《股份发行协议之补充协议》项下投资保障条款及对应的权利义务并未实际履行, 未来各方也不再要求继续履行。 (3) 各方确认,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 各方就《股份发行协议》《股份发行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前次解除

			协议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违约情形或潜在纠纷。
2	《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	各方确认，各方于2020年6月28日签署的《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自解除之日起，原《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中所约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全部终止。	(1)各方确认，各方于2020年6月28日签署的《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已不可撤销地完全终止，且各方确认该等安排和协议自始无效。 (2)各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签署日，《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项下投资保障条款及对应的权利义务并未实际履行，未来各方也不再要求继续履行。各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各方就《远期股份回购及差额补足合同》及前次解除协议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违约情形或潜在纠纷。
3	《保证合同》	各方确认，各方于2020年6月28日签署的《保证合同》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自解除之日起，原《保证合同》中所约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全部终止。	(1)各方确认，各方于2020年6月28日签署的《保证合同》已不可撤销地完全终止，且各方确认该等安排和协议自始无效。 (2)各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保证合同》项下投资保障条款及对应的权利义务并未实际履行，未来各方也不再要求继续履行。 (3)各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各方就《保证合同》及前次解除协议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违约情形或潜在纠纷。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前述对赌条款约定的事件未曾触发，不存在发行人和/或实际控制人按照对赌条款约定履行回购义务的情形。协议各方就上述对赌条款的履行事宜未曾产生任何纠纷。

2、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与宁夏谷旺签署的已解除的对赌协议情况如下：

2017年11月18日，发行人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发行方案，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2,200万股，其中宁夏谷旺以货币资金1,998.00万元认购新增股份333.00万股。

2017年11月21日，发行人及魏存成与上述增资方宁夏谷旺达成了对上述增资方有特殊权利保障的约定并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2019年11月23日，宁夏谷旺与渭南领军羊签署了《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宁夏谷旺将其持有的石羊农科333万股股份以6元/股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渭南领军羊，转让价款合计1,998万元。宁夏谷旺与渭南领军羊、魏存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约定魏存成向宁夏谷旺支付补偿资金284.7150万元。上述转让及补偿完成后，对赌条款已解除。

发行人及魏存成与宁夏谷旺所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中的涉及的对赌条款如下：

对赌协议名称	对赌权利方（增资方）	对赌义务方（补偿方、回购方）	其他签署方	股份认购协议中的涉及的对赌条款（2017年11月）
《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宁夏谷旺	魏存成	石羊农科	1.优先购买权与共同出售权： （1）宁夏谷旺完成股份认购后，公司若在上市前增发股份，则甲方具有优先认购公司股份的权利，甲方的认购比例经各方协商后确认；（2）宁夏谷旺在公司上市前可向合格投资者（不含三类股东）售股，鉴于魏存成对公司发展的决定性作用，若魏存成在公

			<p>司上市前向第三方售股，则甲方享有共同售股的权利；</p> <p>2.反稀释权：宁夏谷旺完成股份认购后，公司若再次进行股权融资，事前须取得宁夏谷旺的同意；如果新股发行价格低于甲方本次认购的价格，宁夏谷旺将以新股发行价格调整股份持有数量（本次投资额除以新股发行价格），以保证权益不被稀释；公司 IPO 上市、经甲方同意的员工期权、持股计划等情形除外。</p> <p>3.回购权：发生下列情形（以下简称“回购事件”）之一的，宁夏谷旺有权要求魏存成现金回购甲方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回购价格按照甲方累计投资总额加上合理收益（年收益率 10%）与宁夏谷旺所持有的公司股权对应的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价值两者之间孰高的金额确定：（1）公司无法在 2021 年或各方另行确定的其他日期实现合格 IPO（无论因何等原因）；（2）如公司未能按本条第（1）项实现合格 IPO，若有适合的产业投资机构或上市公司的并购机会，在本着有利于各方的基础上，魏存成及公司应当积极配合并购交易的达成；如公司无法达成上述交易，若有第三方愿以宁夏谷旺认可的价格受让宁夏谷旺所持公司股票，宁夏谷旺将进行转让；如上述情形宁夏谷旺均无法实现退出，则宁夏谷旺将向魏存成提出书面回购请求；（3）非因宁夏谷旺原因导致公司停业、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注销、破产（或被宣告破产）；（4）魏存成或公司或其关联方违反股份认购协议或本补充协议约定的。股份回购前公司已向宁夏谷旺分配的红利和补偿，将从上述回购价格中扣除；股份回购时应分配但未分配给宁夏谷旺的红利，将不在上述回购价格之外另行给予分配。</p>
--	--	--	--

涉及对赌条款的股份认购协议对应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具体条款如下：

对赌协议名称	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条款（2019 年 11 月）
《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p>（1）《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中第 1.3 款约定的受让方义务履行条件已触发，《补充协议》各方经协商同意由渭南领军羊农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宁夏谷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 333 万股股份，并由魏存成对转让方按照约定进行补偿。</p> <p>（2）受让方受让本补充协议约定的转让股份所应支付宁夏谷旺基金的全部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282.7150 万元人民币，其中受让方之一渭南领军羊农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支付 1,998 万元，受让方之二魏存成应支付 284.7150 万元。</p>

上述转让及补偿完成后，对赌条款已解除。

综上所述，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作为对赌协议责任主体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发行人控制权稳定、股权权属清晰、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特殊约定，也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发生变化、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约定或安排。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临汾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临汾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2月3日
注册资本	15,000,000
实收资本	15,000,000
注册地	山西省洪洞县甘亭镇甘亭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洪洞县甘亭镇甘亭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525.31万元 2024年6月30日：2,332.3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053.13万元 2024年6月30日：1,903.52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283.97万元 2024年1-6月：100.39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运城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运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
注册地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稷峰镇富乐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稷山县稷峰镇富乐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加工、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709.49万元 2024年6月30日：1,485.4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268.80万元 2024年6月30日：1,209.95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22.08万元 2024年1-6月：-58.85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晋中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晋中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8月20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

注册地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县北副井村口 108 国道东侧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太谷县北副井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1,652.17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1,564.46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1,363.51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1,264.95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121.77 万元 2024 年 1-6 月：1.45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夏县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11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
注册地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水头镇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夏县水头镇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加工、销售、饲料原料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2,233.69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4,427.92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1,419.20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1,275.11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204.49 万元 2024 年 1-6 月：35.91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兰州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兰州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4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
实收资本	30,000,000
注册地	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 66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生产与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5,731.25万元 2024年6月30日：4,895.14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4,582.25万元 2024年6月30日：4,074.62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628.02万元 2024年1-6月：52.38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 泾河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陕西泾河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
实收资本	2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工业密集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泾河新城永乐镇
主要产品或服务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的加工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7,409.41万元 2024年6月30日：6,954.3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916.88万元 2024年6月30日：2,567.44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324.17万元 2024年1-6月：-59.44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岐山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
实收资本	2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凤鸣镇太子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岐山县凤鸣镇太子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生产与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与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9,826.05万元 2024年6月30日：9,211.23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560.66万元 2024年6月30日：2,408.55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272.20万元 2024年1-6月：87.89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杨凌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陕西杨凌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16日
注册资本	15,000,000
实收资本	15,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神农路东段
主要生产经营地	杨凌示范区神农路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生产与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与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4,735.44万元 2024年6月30日：5,396.9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169.71万元 2024年6月30日：1,931.0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241.11万元 2024年1-6月：-28.69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 蒲城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9年11月25日
注册资本	33,000,000
实收资本	33,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陈庄镇东鲁村农化工业园
主要生产经营地	蒲城县陈庄镇东鲁村农化工业园
主要产品或服务	预混料的加工、销售；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的加工、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6,880.00万元 2024年6月30日：6,285.80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4,366.38万元 2024年6月30日：4,175.25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313.93万元 2024年1-6月：38.86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石羊国际贸易

子公司名称	陕西石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18年1月4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
注册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 A20 号楼二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原料进口，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原料进口，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851.27万元 2024年6月30日：843.8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835.45万元 2024年6月30日：835.35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3.86万元 2024年1-6月：-0.10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 渭南石羊食品

子公司名称	渭南石羊食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6月12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
实收资本	3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6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
主要产品或服务	生猪屠宰及鲜肉批发、零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屠宰、猪肉加工及运输，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817.88万元 2024年6月30日：2,817.82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817.13万元 2024年6月30日：2,817.0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0.02万元 2024年1-6月：-0.06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 渭南石羊畜牧

子公司名称	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阳郭镇贺家村北
主要生产经营地	渭南市阳郭镇贺家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种畜禽经营、兽药经营、牲畜饲养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

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68,055.65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66,772.39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65,486.07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63,212.52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16,501.50 万元 2024 年 1-6 月：4,216.45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3. 蒲城惠达畜牧

子公司名称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7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洛滨镇马庄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蒲城县洛滨镇马庄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种猪的选种、繁育、销售；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27,754.57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28,493.58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6,358.70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5,511.13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12.23 万元 2024 年 1-6 月：-847.56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 蒲城石羊畜牧

子公司名称	蒲城石羊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7 月 7 日
注册资本	7,000,000
实收资本	7,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生猪的饲养、繁殖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2,200.92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1,933.79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167.96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173.86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42.01 万元

	2024年1-6月：5.90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陕西石羊畜牧

子公司名称	陕西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1月30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
实收资本	30,000,000
注册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 A20 号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主要产品或服务	生猪饲养及销售、运输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运输及代养户的管理，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48,626.34万元 2024年6月30日：65,637.0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8,513.10万元 2024年6月30日：21,797.54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6,947.28万元 2024年1-6月：10,548.91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6. 澄城澄石种猪

子公司名称	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3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冯原镇黎光村十四组
主要生产经营地	澄城县冯原镇黎光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生猪的饲养及销售、饲料生产及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及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47,973.46万元 2024年6月30日：52,741.94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9,425.67万元 2024年6月30日：9,805.4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2,838.31万元 2024年1-6月：364.10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7. 扶风县惠通畜牧

子公司名称	扶风县惠通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17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	5,000,000
实收资本	5,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召公镇巨良村省农牧良种场灵护站内
主要生产经营地	扶风县召公镇巨良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种猪的选种、繁育、销售；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340.58万元 2024年6月30日：1,272.78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69.42万元 2024年6月30日：224.2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117.78万元 2024年1-6月：-45.15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 蓝田石羊畜牧

子公司名称	蓝田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4月15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
实收资本	3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三官庙镇过风岭村二组八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蓝田县三官庙镇过风岭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8,411.31万元 2024年6月30日：8,855.73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2,174.09万元 2024年6月30日：2,386.2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154.88万元 2024年1-6月：212.17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9. 大荔石羊农牧

子公司名称	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4月28日
注册资本	40,000,000
实收资本	4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许庄镇农垦五连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大荔县许庄镇农垦五连
主要产品或服务	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

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21,730.08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51.86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277.86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2,242.42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1,707.43 万元 2024 年 1-6 月：-1,964.56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石羊供应链

子公司名称	西安石羊农产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5,000,000
实收资本	5,000,000
注册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 A20 号楼 2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主要产品或服务	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2,831.77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4,100.01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488.39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668.50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93.98 万元 2024 年 1-6 月：180.11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1. 渭南汇邦畜牧

子公司名称	渭南汇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2 日
注册资本	80,000,000
实收资本	8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阳郭镇贺家村北
主要生产经营地	阳郭镇贺家村北
主要产品或服务	种猪的选种、繁育、销售；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9,285.26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9,995.44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7,327.68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8,115.41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906.70 万元

	2024年1-6月：787.73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2. 合阳县泛海畜牧

子公司名称	合阳县泛海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新池镇坡南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合阳县新池镇坡南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种猪的选种、繁育、销售；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8,605.22万元 2024年6月30日：18,670.94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1,394.13万元 2024年6月30日：10,833.7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2,418.80万元 2024年1-6月：-560.37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3. 合阳惠通种猪

子公司名称	合阳县惠通良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2月10日
注册资本	51,000,000
实收资本	51,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新池镇寇庄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合阳县新池镇寇庄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种猪的选种、繁育、销售；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5,257.06万元 2024年6月30日：5,590.40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3,464.52万元 2024年6月30日：3,709.0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106.91万元 2024年1-6月：244.55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4. 西乡石羊农牧

子公司名称	西乡石羊农牧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20年9月21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汉中市西乡县私渡镇新路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乡县私渡镇新路村
主要产品或服务	商品猪的饲养、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生猪养殖，是公司生猪养殖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渭南石羊畜牧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8,740.68万元 2024年6月30日：9,708.90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211.69万元 2024年6月30日：1,634.5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729.32万元 2024年1-6月：612.87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富平石羊饲料

子公司名称	富平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2月9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城关街道办富耀路西二环西尖角村东圣佛寺塔西 500 米
主要生产经营地	富平县城关街道办富耀路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年12月31日：1,518.08万元 2024年6月30日：1,337.2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840.88万元 2024年6月30日：757.88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年度：-159.12万元 2024年1-6月：-83.01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 蒲城石羊猪料

子公司名称	蒲城县石羊猪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5月31日
注册资本	26,221,280.000
实收资本	26,221,280.000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卤阳湖开发区新材料产业聚集区渭清路与纬二路十字路口向西 50 米

主要生产经营地	渭南市卤阳湖开发区
主要产品或服务	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是公司饲料板块业务重要组成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石羊农科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4,235.88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7,906.57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3,034.37 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2,822.71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3 年度：412.24 万元 2024 年 1-6 月：158.34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 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分公司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1 家分公司，石羊国贸澄城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石羊国贸澄城分公司

公司名称	陕西石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澄城县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4 年 6 月 14 日
营业场所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寺前镇蔡袋村四组 01 号
负责人	乔冰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兽医专用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疫苗药品的采购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高级管理人员 5 名、核心技术人员 2 名。其简要情况如下：

1、董事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本届董事会有 9 名董事，其中 3 名独立董事，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各位董事均为中国国籍，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选举情况	提名人	任期
常青山	董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魏存成	董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乔冰涛	董事长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魏欢	董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朱安曲	董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常炜	副董事长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马乃祥	独立董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杨文杰	独立董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刘风云	独立董事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发行人董事简历如下：

魏存成先生，简历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常青山先生，出生于 1963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中国农业与食品行业青年领袖班”结业。西安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陕西省食品行业协会会长，陕西省畜牧行业协会会长。1981 年 10 月至 1985 年 10 月在新疆参军；1985 年 10 月至 1997 年 4 月，在东陈预制厂、东陈造纸厂从事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工作；1997 年 5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石羊集团蒲城饲料公司总经理；2001 年 8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邦淇制油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今任石羊集团董事。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石羊有限董事长。现任石羊实业董事、石羊集团董事、长安花粮油董事、陕西好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8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石羊农科董事长，2023 年 11 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

朱安曲先生，出生于 1962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中国经理人项目（西安班）2014”结业。1995 年 5 月至 2000 年 10 月历任石羊集团油脂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历任石羊集团饲料事业部采购部经理、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石羊集团肉鸡事业部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任汇邦控股董事长；现任石羊农科董事、石羊农科旗下部分子公司监事、石羊实业董事、石羊集团董事、山东汇阳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汇邦控股下属子公司执行董事、澄城县澄石养殖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石洋投资监事、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安花粮油董事、蒲城县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陕西恒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好邦和美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

魏欢先生，出生于 1987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

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10月至2013年5月任西安东亚银行北大街支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2013年6月至2016年1月任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12月任西安新城区石羊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6月任石羊投资投资总监；2018年7月至2020年7月任深圳石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监事。现任深圳石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石羊实业董事长兼总经理，长安花粮油董事，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陕西长安花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陕西长安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

常炜先生，出生于1986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2007年1月至2009年5月任六和集团银宝种猪公司饲养员、主管、生产厂长。2009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费县六和饲料公司业务代表、区域经理；2010年10月至2012年3月任蒲城石羊饲料公司区域经理、营销专员、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1月任泾河石羊饲料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8月任饲料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4年8月至2015年5月任石羊集团畜牧公司养殖服务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7年10月任石羊农科山西片区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石羊农科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渭南领军羊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石羊农科副董事长。

乔冰涛先生，出生于1975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兽医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13年3月历任陕西正大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销售总经理、正大集团农牧陕西区副总裁；2013年5月至2014年10月任杨凌本香农业产业集团总裁；2015年4月至2016年7月任石羊集团副总裁。2016年8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长、总经理。

杨文杰先生，出生于1965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农业经济管理学专业，博士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1988年7月至1995年11月，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原西北林学院）林业经济系助教；1995年12月至2000年11月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2000年12月至2008年11月，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副教授；2008年12月至今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现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主要从事会计学、农林经济管理、公司治理的教学科研工作，2020年1月至今任石羊农科独立董事。

马乃祥先生，出生1962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海南大学农业生物技术专业，博士学位，国家二级教授，国家级教学名师、中华职教黄炎培杰出教师。1998年12月30日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畜牧与兽药研究所副研究员、2007年11月起分别担任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海南省畜牧兽医学会理事长、中国畜牧兽医学会理事、海南省委省政府重点联系专家；2018年3月15日起担任杨凌职业技术学院畜牧兽医专业带头人、养猪教学团队负责人，陕西省畜牧兽

医学会养猪分会理事；2020年1月至今任石羊农科独立董事。

刘风云女士，出生于1953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大学法律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6月至1998年12月，任西安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员；1998年12月至2001年10月任西安铁路分局法律顾问室主任；2001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陕西至正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律师；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副主任、合伙人、律师；2008年12月至2011年11月任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合伙人、律师；2011年11月至今任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律师。此外，目前还兼任西安仲裁委员会委员，陕西省律师协会临时党委委员、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陕西省政协专家与企业家联谊会常务理事、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家理事等社会职务。2020年6月至今任石羊农科独立董事。

2、监事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有3名监事，其中2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各位监事均为中国国籍，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选举情况	提名人	任期
常立红	监事会主席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	2022年8月~2025年8月
徐延岭	监事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	2022年8月~2025年8月
何卫涛	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	2022年8月~2025年8月

发行人监事简历如下：

常立红先生，出生于1973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轻工业学院，大专学历。1997年8月至2001年9月，任石羊集团行政人事部秘书；2001年10月至2002年10月，任石羊集团总裁办主管，负责人事工作兼石羊报主编；2002年10月至2005年3月，任石羊集团杨凌饲料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1月，任邦淇油脂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2007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石羊集团饲料事业部行政人事部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4年5月，任汇邦地产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6年12月，调任石羊集团农牧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5月，任石羊农科行政人事部总经理职务；2019年5月至2020年5月，任石羊农科养殖事业部种猪管理部副总经理，负责外围生物安全及综合事务；2020年5月任石羊农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石羊农科监事会主席。

徐延岭先生，出生于1977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兽医专业，硕士学位。2002年7月至2007年4月任陕西正大有限公司猪场技术员、场长职务；2007年5月至2017年3月任陕西石羊集团畜牧事业部猪场场长、生产专员、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渭南石羊畜牧项目管理部总经理、石羊农科养殖事业部副总

经理、项目管理部总经理、种猪管理部外围总负责；2019年11月至2021年8月任石羊农科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石羊农科监事；2021年9月至2022年12月任种猪管理部生产总监，2022年12月至今任养殖事业部生产总监、养殖一部总经理。

何卫涛先生，出生于1983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北京龙之脊图书有限公司编辑、部门主管；2008年2月至2012年2月任卫生部全国卫生产业协会培训部办公室主任；2012年3月至2013年2月任西安中望软件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3年2月至2018年3月任陕西石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18年3月至今历任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养殖事业部行政经理、行政人事副总经理、石羊农科行政部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有5名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3年，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各位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位	选举情况	任期
乔冰涛	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22年8月~2025年8月
常炜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22年8月~2025年8月
王东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22年8月~2025年8月
解伟涛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22年8月~2025年8月
张文晔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22年8月~2025年8月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乔冰涛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

常炜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

王东红先生，出生于1979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MBA，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职称。2000年10月至2004年12月，任邦淇制油会计主管；2005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陕西石羊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任汇邦控股财务总监；2011年1月至2015年3月任石羊农牧财务总监/投资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西安新城区石羊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石羊集团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2019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石羊农科养殖事业部财务总监；2020年5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财务总监、2022年8月至今任石羊农科董事会秘书。

解伟涛先生，出生于1982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农业大学兽医专业，硕士学位。2017年7月就读于南京农业大学兽医专业，博士在读。2004年8月至2005年12月任郑州金地猪场（南曹乡二郎庙）饲养员、防疫员；2006年3月至2012年12月任职河南新大牧

业郑州二场兽医、义马一场兽医、技术部兽医负责人，并参与国家生猪产业技术体系 CARS-36 项目（郑州试验站兽医负责人）；2013 年 2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河南省农业科学院动物免疫学重点实验室，执业兽医师，主要从事猪病实验室诊断与防控技术服务与推广。2019 年 2 月任石羊农科兽医总监，2020 年 4 月至今任石羊农科副总经理。

张文晔先生，出生于 1977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动物营养专业，博士学位。2002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双汇集团技术中心饲料养殖研究所所长；2009 年 2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山东亚太中慧核心料公司技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山东惠和源集团技术部总经理。2016 年 7 月任石羊农科技术总监，2020 年 6 月至今任石羊农科副总经理。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无限售股数 量(股)	其中被质押 或冻结股数
魏存成	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28,589,120.00	10,269,000.00	0	0
常青山	董事	董事、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4,000,000.00	10,584,990.00	0	0
朱安曲	董事	董事、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6,984,390.00	2,200,500.00	0	0
乔冰涛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0	600,000.00	0	0
常炜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0	1,315,000.00	0	0
王东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200,000.00	0	0
张文晔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0	150,000.00	0	0
常立红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0	30,000.00	0	0
徐延岭	监事	监事	0	220,000.00	0	0
何卫涛	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	0	35,000.00	0	0
吴新正	无	董事魏存成妻弟	0	63,900.00	0	0

（三） 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元、%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魏存成	董事	石羊集团	42,000,000.000	70.000
		石羊实业	43,900.000	0.073
		长安花粮油	36,284,720.000	49.710
		西安圣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	0.518
常青山	董事	石羊集团	9,000,000.000	15.000
		好邦农科	8,384,490.000	34.325
		石羊实业	10,000.000	0.017
		长安花粮油	4,073,090.000	5.580
朱安曲	董事	石羊集团	9,000,000.000	15.000
		石羊实业	10,000.000	0.017
		长安花粮油	6,974,390.000	9.550
		西安圣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086
乔冰涛	董事长、总经理	好邦农科	350,000.000	1.433
		渭南领军羊	1,500,000.000	7.510
		西安太初香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5,000.000	49.000
常炜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渭南领军羊	7,890,000.000	39.490
魏欢	董事	横琴温氏精诚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9.770
		珠海横琴温氏肆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7.790
		若珑（深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5,600.00	55.56
		华轩里产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
		深圳石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常立红	监事会主席	渭南领军羊	180,000.000	0.900
徐延岭	监事	好邦农科	150,000.000	0.614
		渭南领军羊	420,000.000	2.100
何卫涛	监事	渭南领军羊	210,000.000	1.050
王东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好邦农科	100,000.000	0.409
		渭南领军羊	600,000.000	3.000
张文晔	副总经理	渭南领军羊	900,000.000	4.500
		漯河广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1	魏存成	董事	石羊集团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关联方
			石羊实业	董事	关联方
			长安花粮油	董事	关联方
			石洋投资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汇邦控股	董事	关联方
			西安新城区石洋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陕西秦商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陕西长安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2	常青山	董事	石羊集团	董事	关联方
			好邦农科	董事长	关联方
			石羊实业	董事	关联方
			长安花粮油	董事	关联方
3	朱安曲	董事	石羊集团	董事	关联方
			石羊实业	董事	关联方
			长安花粮油	董事	关联方
			石洋投资	监事	关联方
			汇邦控股	董事长	关联方
			渭南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陕西乾景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陕西恒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澄城县澄石养殖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澄城县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白水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大荔广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山东汇阳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蒲城县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蒲城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蒲城汇融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蒲城汇新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陕西好邦和美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合阳汇新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大荔汇邦大融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渭南汇邦坤元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渭南汇邦佳和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4	魏欢	董事	深圳石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长安花粮油	监事会主席	关联方
			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西安长安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西安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陕西长安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石羊实业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关联方
			陕西长安花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关联方
5	常炜	副董事长、 副总经理	渭南领军羊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关联方
6	马乃祥	独立董事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动物工程分院	教授	无
7	杨文杰	独立董事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无
8	刘风云	独立董事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无
9	张文晔	副总经理	漯河广通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兼职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常青山系董事魏存成之妹夫；董事魏存成与董事魏欢为父子关系，发行人董事常青山与董事常炜为父子关系。

除上述关系之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 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人员构成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1年1月	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乔冰涛、魏欢、常炜、杨文杰、马乃祥、刘风云	
2022年1月	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乔冰涛、魏欢、常炜、杨文杰、马乃祥、刘风云	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选举董事常炜为发行人副董事长，发行人的董事会席位及成员未发生变化。
2022年8月	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乔冰涛、魏欢、常炜、杨文杰、马乃祥、刘风云	2022年8月30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乔冰涛、魏欢、常炜为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杨文杰、马乃祥、刘风云为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至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发行人的董事会席位及成员未发生变化。
2023年11月	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乔冰涛、魏欢、常炜、杨文杰、马乃祥、刘风云	因个人原因，发行人原董事长常青山决定辞去董事长职务。辞去董事长职务后，常青山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以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2023年10月12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选举乔冰涛先生为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此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人员构成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1年1月	常立红、徐延岭、何卫涛	
2022年8月	常立红、徐延岭、何卫涛	2022年8月30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常立红和徐延岭为发行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何卫涛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职期限至发行人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发行人的监事席位及成员未发生变化。

(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人员构成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1年1月	乔冰涛（总经理）、常炜（副总经理）、王东红（财务总监）、谢辉（董事会秘书）、解伟涛（副总经理）、张文晔（副总经理）	
2022年8月	乔冰涛（总经理）、常炜（副总经理）、王东红（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解伟涛（副总经理）、张文晔（副总经理）	2022年9月1日，本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乔冰涛为总经理；聘任常炜担任发行人常务副总经理；聘任解伟涛、张文晔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聘任王东红为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任期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谢辉因离职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上述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系正常经营的需要，且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完善发行人治理。发行人核心团队始终保持稳定，上述人员变动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 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履行的程序

发行人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在发行人担任实际职务或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年终奖金等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按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按发行人财务年度经济效益实现、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情况确定。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制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行制定和实施。

(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总额及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173.61	665.74	976.41	504.21
利润总额（万元）	8,066.61	6,220.41	30,500.35	5,227.19
占比	2.15%	10.70%	3.20%	9.65%

九、重要承诺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好邦农科、渭南领军羊、陕西高端装备、陕西扶贫产业、石羊集团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

及其一致行动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自愿限售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石羊集团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不存在退市企业任职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租赁资产的承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

控制人	日		诺	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发行人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10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本次公开承诺”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常青山、朱安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好邦农科、渭南领军羊	2023年12月6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常青山、朱安曲	2023年12月6日	长期有效	关于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	2023年12月6日	长期有效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常青山、朱安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12月6日	长期有效	关于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常青山、朱安曲	2023年12月6日	长期有效	关于员工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	2023年12月6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声明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			前期公开承诺”
----------------------	--	--	---------

(三) 承诺具体内容

1、本次公开承诺

(1)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审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若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项下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被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决议有效期届满仍未提交上市申请、公司撤回上市申请、上市被否决等），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动解除上述限售承诺。

2、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或控制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

3、如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条承诺。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本人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未来 12 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7、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本人违反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 公司其他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审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若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项下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被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决议有效期届满仍未提交上市申请、公司撤回上市申请、上市被否决等），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动解除上述限售承诺。

2、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

3、如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条承诺。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本人违反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3) 公司股东好邦农科、渭南领军羊、陕西高端装备、陕西扶贫产业，现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审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若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项下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被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决议有效期届满仍未提交上市申请、公司撤回上市申请、上市被否决等），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动解除上述限售承诺。

2、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

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

3、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时，本单位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单位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若本单位违反前述承诺，本单位愿承担直接法律后果，如给公司或其他相关主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

4) 公司股东石羊集团，现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审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若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项下在北交所上市事项被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决议有效期届满仍未提交上市申请、公司撤回上市申请、上市被否决等），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动解除上述限售承诺。

2、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或控制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下同）。

3、如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本单位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未来 12 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5、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在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时，本单位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单位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若本单位违反前述承诺，本单位违反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 发行人现就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价稳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公司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 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的, 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 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现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价稳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在符合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条件时, 本人将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以董事(如有)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3)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现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价稳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本人/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在符合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条件时, 本人/本单位将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如涉及)上投赞成票。”

4)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启动条件

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增强投资者信心,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信息披露、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前提下, 发生以下任意情形的, 公司将启动股价

稳定措施:

触发条件一: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如果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

触发条件二: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后至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如果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下同)。

2、停止条件

自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达到或高于公司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触发条件一);
- (2)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达到或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触发条件二);
- (3) 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4) 继续增持股票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且有关主体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的情形;
- (5) 各相关主体在单次或单一会计年度回购或增持股票的数量、金额均已达到上限。

二、稳定公司股价的责任主体

公司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包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的董事(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

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本次股票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以定性或定量的方式区别分析资本市场的系统性原因、行业周期的系统性原因、公司业绩波动的影响等不同因素的作用,并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上市后的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1)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5 个交易日内提出稳定股价方案并公告,并及时披露稳定股价措施的审议和实施情况。

(2) 公司为稳定股价回购股份,应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公司依照公司章程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如涉及）中投赞成票，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4) 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触发条件一）或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触发条件二），单次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5) 公司回购股份后，将按照《公司法》的相关要求，对回购股份予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注销或用于员工激励。

(6) 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动要求优先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司可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毕后回购公司股票。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1) 当满足下列任一条件时，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措施：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动要求在公司回购股份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②公司无法实施回购方案；③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仍未满足稳定股价措施停止条件的。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增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公司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其增持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触发条件一）或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触发条件二）；其单次增持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符合稳定股价预案条件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如涉及）上对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投赞成票。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1) 当满足下列任一条件时，触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措施：①董事或高级管

理人员主动要求在公司回购股份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②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方案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法实施股份增持方案；③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方案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稳定股价措施停止条件的。

(2)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增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公司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

(3)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其增持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

(4)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触发条件一）或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触发条件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额的 40%。

(5)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符合稳定股价预案条件时，其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以本人的董事（如有）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4、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稳定股价方案。

公司及相关主体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情况，采取上述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及相关主体依据本预案第一部分的约定，在方案实施过程中因股价上涨而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视同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义务。上述具体措施实施时应以维护公司上市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按照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未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1、对公司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涉及公司回购义务，公司无正当理由未履行稳定股价的方案，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就未能履行承诺导致的投资者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要求其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方案的,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有权自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税后现金分红中暂时扣留与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知的拟增持股份总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款(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通知公司拟增持股份总金额的,则单一会计年度内公司可扣留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其自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正当理由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方案的,则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方案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有权自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后薪酬中暂时扣留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知的拟增持股份总金额相等的薪酬(如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通知公司拟增持股份总金额的,则单一会计年度内公司可扣留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其自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的 20%),直至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

(3)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为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保障使用的合理合法性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会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用途、配合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积极实施募投项目,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3、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提升经营业绩

公司将在巩固目前市场竞争地位的基础上,继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拓展收入增长空间,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

4、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高效、科学和谨慎的

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5、完善利润分配机制，提高投资者回报能力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制定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权利，努力提高公司的未来股东回报能力。”

2) 为切实优化投资回报、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对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为切实优化投资回报、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在本人的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相关制度；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在本人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相关股权激励计划（如适用）。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 公司现就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后生效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将按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后续措施。”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就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本单位将依法履行本人/本单位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上市后生效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本单位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按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后续措施。”

3)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将依法履行本人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上市后生效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并采取后续措

施。”

(5) 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 公司现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涉及的信息披露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自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欺诈发行情形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票的议案并公告回购方案，回购价格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方案依照法定程序实施。

如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或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另有要求的，公司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回购义务。

3、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就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涉及的信息披露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单位承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单位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投赞成票。

3、如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本人/本单位负有责任的，本人/本单位承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责任范围内依法买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4、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现就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涉及的信息披露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投赞成票。

3、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 公司现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承诺可以继续履行且继续履行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公司将继续履行承诺；如承诺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公司将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如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4) 公司作出并在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承诺可以继续履行且继续履行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人将继续履行承诺；如承诺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人将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 本人不主动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但本人转让股份有利于相关承诺及补救措施的履行或有利于公司及中小投资人利益的除外），涉及赔偿责任的，本人同意公司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5) 本人作出并在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

3) 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承诺可以继续履行且继续履行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人将继续履行承诺；如承诺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人将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 本人同意公司扣减应向本人发放的薪酬、津贴，以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5) 本人作出并在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

4) 好邦农科、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作为公司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单位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承诺可以继续履行且继续履行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单位将继续履行承诺；如承诺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单位将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如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 如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 本单位不主动转让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但本单位转让股份有利于相关承诺及补救措施的履行或有利于公司及中小投资人利益的除外），涉及赔偿责任的，本单位同意公司扣减本单位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5) 本单位作出并在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

5) 石羊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现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单位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承诺可以继续履行且继续履行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单位将继续履行承诺；如承诺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本单位将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如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 如因本单位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 本单位不主动转让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但本单位转让股份有利于相关承诺及补救措施的履行或有利于公司及中小投资人利益的除外），涉及赔偿责任的，本单位同意公司扣减本单位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5) 本单位作出并在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

(7)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现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单位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3、若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本单位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开展生产、经营，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人/本单位届时将对该企业控制权进行处置，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有权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优先收购，以避免产生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4、若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本单位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尚未开展生产、经营的，本人/本单位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或活动。

本人/本单位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单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2)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3、若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开展生产、经营，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人届时将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处置，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有权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优先收购，以避免产生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4、若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尚未开展生产、经营的，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或活动。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8)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2)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单位、本单位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单位、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单位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单位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9) 关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自愿限售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所持公司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自愿锁定作出如下承诺：

“1、若公司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情形，自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情形消除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2、若公司上市后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的行为，自前述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行为消除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10) 关于不存在退市企业任职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1) 公司现就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事项的承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有虚假或误导性陈述，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 为规范公司的上市事项，石羊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现承诺如下：

“本单位在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

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3) 为规范公司的上市事项，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

“1、本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2、本人在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11)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任何事项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或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任何事项而被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和/或公积金管理部门处以罚款或其他任何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向公司补偿该等全部补缴社会保险金和/或公积金金额以及全部处罚金额，以及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使公司及其子公司免受损失。”

(12) 关于租赁资产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公司租赁资产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租赁使用相关土地、房产存在瑕疵而导致无法继续使用该等土地或房产或因租赁使用该等土地和房产而被有关机关进行行政处罚的，本人将以连带责任形式就公司及其子公司遭受的任何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进行补偿或赔偿，并将尽一切最大努力为公司寻找其他可替代场地。”

(13)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拟定了就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具体如下：

“1、公司保证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本公司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

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及公告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2)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确认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依法回购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

3、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3)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确认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依法回购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

3、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14）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公司现就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已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5、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的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6、本公司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或/及现职人员不当入股公司的情形。”

（15）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产和资源；

2、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承诺；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前期公开承诺

(1)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魏存成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常青山、朱安曲就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项现承诺如下：

“1、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以及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义务，如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的，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作为公司董事期间持续有效。”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项现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受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的，该等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该等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以及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义务，如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的，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

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3) 公司股东好邦农科、渭南领军羊就本单位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项现承诺如下：

“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

(2) 关于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魏存成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常青山、朱安曲就避免与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同业竞争相关事项现承诺如下：

“1、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以下统称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3、若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主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开展生产、经营的，且对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人届时将对该企业等的控制权进行处置，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优先收购，以避免产生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4、若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主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尚未开展生产、经营的，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或活动。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3) 关于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

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2)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单位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现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单位、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单位、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单位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单位依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4) 关于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相关事项现承诺如下：

“1、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本人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本人其他关联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治理制度关于挂牌公司资金占用的相关规定，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本人其他关联方不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5) 关于员工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承诺如下：

“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任何事项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或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任何事项而被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和/或公积金管理部门处以罚款或其他任何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向公司补偿该等补缴社会保险金和/或公积金全部金额以及全部处罚金额，以及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使公司及其子公司免受损失。

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6)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声明

1)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保证能够切实履行本人为公司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其股份作出的所有承诺，并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声明：

“1、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的其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或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赔偿责任履行完毕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能够切实履行本人为公司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其股份作出的所有承诺，并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声明：

“1、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的其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

损失。

4、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或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赔偿责任履行完毕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发放的薪酬或津贴或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 本企业作为公司的股东，保证能够切实履行本企业为公司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其股份作出的所有承诺，并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声明：

“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的其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如果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或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赔偿责任履行完毕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十、 其他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石羊农科是一家集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饲养、猪肉生鲜产品销售于一体的全产业链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饲料产品、养殖产品和猪肉生鲜产品，其中养殖产品包括种猪、仔猪、育肥猪，饲料产品包括猪、鸡、牛羊等牲畜全生命周期所需饲料，猪肉生鲜产品包括白条肉、分割品和猪副产品。

公司拥有生猪养殖业务与饲料业务两个重点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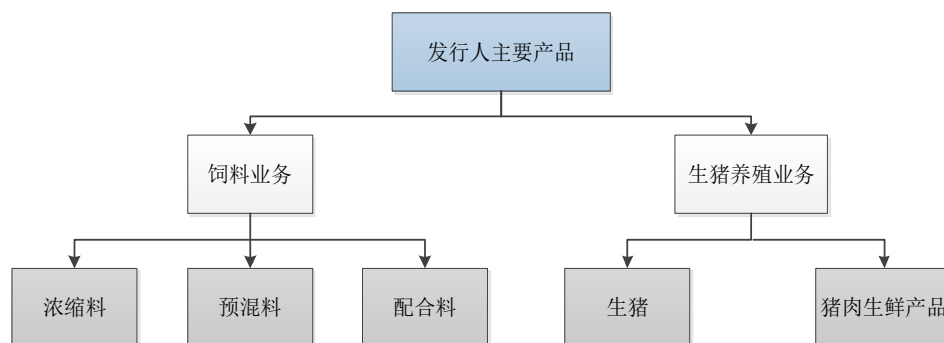
在生猪养殖业务板块，公司已拥有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自建生猪养殖场 23 座，其中自建种猪场 14 座，公猪站 2 座及育肥场 7 座。公司建立了曾祖代-祖代-父母代的种猪扩繁体系，进行种猪扩繁及育肥猪繁育。此外，公司积极向产业链下游业务进行开拓探索，将公司育肥猪进行屠宰分割为猪肉生鲜产品并对外销售，构建完整的生猪养殖产业链条。

在饲料业务板块，公司饲料产品种类齐全，贯穿畜禽养殖全过程，坚持优质优价原则和绿色生产理念，注重饲料配方营养均衡，服务于规模化养殖企业、中小型养殖户及经销商等各类型客户，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多元化的业务发展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二）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如下：



1、生猪养殖业务板块产品情况

公司生猪养殖业务板块主营产品为商品猪、种仔猪、商品仔猪。按照不同的分割部位及分割方法，公司的猪肉生鲜产品分为白条猪肉、分割猪肉以及猪副产品。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生猪产品		
商品猪	商品仔猪	种仔猪
		
猪肉生鲜产品		
白条猪肉	分割猪肉	猪副产品
		


2、饲料业务板块产品情况

公司饲料板块主营产品为畜牧养殖业用饲料，是指合理饲喂条件下能够提供动物所需营养物质，促进动物生长、生产和健康、调控动物生理机制、改善动物产品品质，在合理使用下安全、有效的可饲物质，可按照营养成分及使用比例、饲喂对象两种方式进行划分，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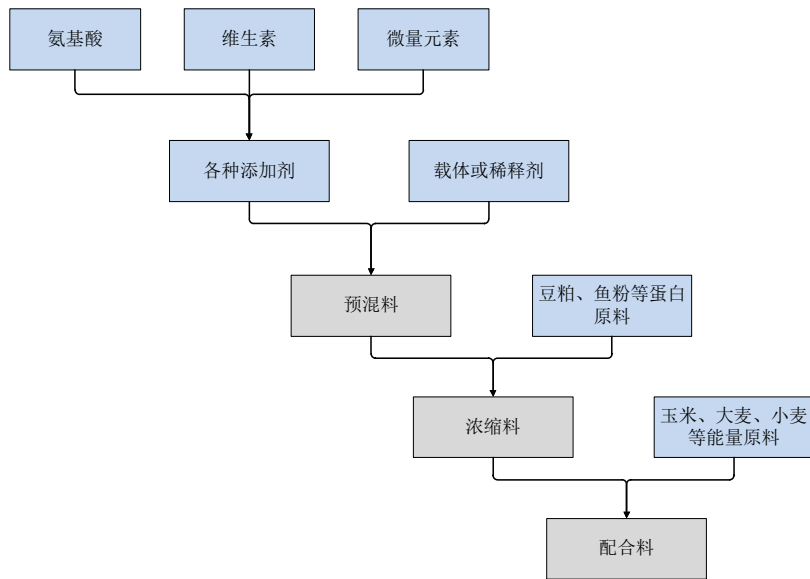
(1) 按饲料营养成分和使用比例分类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是饲料加工过程中按照不同消费群体的各类需求，逐步进行深加工产生的不同营养成分、不同浓度的饲料种类。

分类	定义	主要消费群体	产品外观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将两种（类）或两种（类）以上营养性饲料添加剂与载体或者稀释剂按照一定比例配置的饲料，包括复合预混合饲料、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维生素预混合饲料。	大型养殖场、高端养殖企业	
浓缩饲料	由蛋白质饲料、矿物质饲料和添加剂饲料按一定比例配置的均匀混合物。	规模大但不拥有饲料加工厂的养殖企业及养殖户	



配合饲料	根据饲养动物的营养需要，将多种饲料原料和饲料添加剂按照一定比例配置的饲料，能够直接用以饲喂动物。	不同规模的养殖企业及养殖户	
------	--	---------------	---

饲料生产加工流程图：




(2) 按饲料喂养对象分类

按照饲养对象的不同，公司饲料产品主要可以分为猪饲料、鸡饲料、反刍料等。公司考虑到饲喂对象、生长阶段和养殖环境等因素，充分发挥饲料配方优势技术，研制出多种饲料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饲料种类	饲料用途及特点	产品外观	
猪料	精选具有营养丰富、容易消化、适口性强的高品质能量原料和蛋白原料，如膨化玉米、膨化大豆、发酵豆粕、丹麦蒸汽鱼粉、乳清粉、葡萄糖等，以及添加维护乳猪肠道健康的饲料添加剂，适用于种猪、仔猪、育肥猪养殖饲喂。已推出多种饲料以应对生猪生长不同阶段、不同生理结构的营养需求	仔猪奶粉料	
		仔猪料	

		中大猪料	
鸡料	添加多种氨基酸、微量元素和矿物质，促进机体免疫发育完善，提高动物自身免疫力。添加动物所需多种维生素，提高消化器官和骨骼生长发育。已推出适用于经济用途、不同生长阶段的各类禽类养殖饲喂饲料产品	母猪料	
		肉小鸡料	
		肉鸡后期料	
		青年蛋鸡料	
产蛋高峰鸡料			

反刍料	根据反刍动物特点，合理搭配各种维生素和微量元素，充分满足动物需求。维持稳定的瘤胃 PH 值，刺激瘤胃纤维的消化，营养全面、吸收好，增重快迅速，有效提高反刍动物胴体重，提高养殖效益。适用于牛、羊等反刍类牲畜养殖。	肉羊预混料	
-----	---	-------	---

(三) 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2024 年 1-6 月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1,459,629,580.92	99.74%
畜牧板块	879,309,228.10	60.09%
饲料板块	580,320,352.82	39.66%
其他业务	3,740,812.10	0.26%
合计	1,463,370,393.02	100.00%
业务类型	202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3,573,236,243.11	99.87%
畜牧板块	1,760,457,313.25	49.20%
饲料板块	1,812,778,929.86	50.66%
其他业务	4,741,517.48	0.13%
合计	3,577,977,760.59	100.00%
业务类型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3,626,079,923.21	99.90%
畜牧板块	1,677,850,066.14	46.23%
饲料板块	1,948,229,857.07	53.67%
其他业务	3,663,045.16	0.10%
合计	3,629,742,968.37	100.00%
业务类型	202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2,775,190,460.74	99.84%
畜牧板块	661,083,137.85	23.78%

饲料板块	2,114,107,322.89	76.06%
其他业务	4,488,351.46	0.16%
合计	2,779,678,812.20	100.00%

（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基本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兼顾库存和采购周期，满足生产计划所需”，公司采购的生产用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小麦、药品、疫苗以及生产辅料和包装物等，原材料全部由公司自主采购，没有委托及代理采购的情况。公司制定了《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评价管理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制度》《检验管理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管理程序》《招投标管理制度》《付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在岗位职责、采购计划、采购执行、合同签订、货物验收等方面形成标准化的操作规范。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业务权限和操作规范开展采购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粮储公司、农业生产者等采购玉米和小麦，豆粕主要系向国内大型粮油生产企业采购所得。公司积极与国内大型粮食企业、地方国有粮食储备库达成战略合作，优化供应商结构，确保原材料产品质量，稳定粮食供应。公司组建了专业的行情研判团队，建立并不断完善饲料原料行情研判体系，通过实时跟踪、研判国内外大宗原料的行情走势进行战略性采购，合理控制采购成本，实现采购低成本的目标。

2、生产模式

（1）饲料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产品均由公司自主生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合理库存”的生产模式，在保持一定合理库存量的基础上，根据订单中饲料品种、数量、交货日期等关键因素安排生产计划，并依据生产计划进行生产和交付。由于饲料运输成本占总成本比重较高，各地区子（分）公司根据各自销售情况组织生产，以降低运输成本。

在饲料的生产方面，公司采取自动化、标准化、清洁化的流水线生产加工饲料产品，基本实现了现代化、集约化、规模化的现代企业生产方式。公司饲料生产采用“先粉碎后配料”加工工艺，包括原料接收与清理、粉碎、配料、混合、制粒、成品包装等工序，并设有通风除尘、微机电控、蒸汽、空气压缩等辅助系统。在设备选型方面，公司采用先进成套设备，先进的技术保障了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遵循程序化操作、记录化生产的理念，确保投料、粉碎、配料、制粒、打包等环节均保留完整操作记录，每个环节均需要对上一环节质量确认合格后方可继续进行，从而保证生产质量，实现生产全过程可追溯。

（2）生猪生产模式

公司生猪养殖的全过程划分为繁育和育肥两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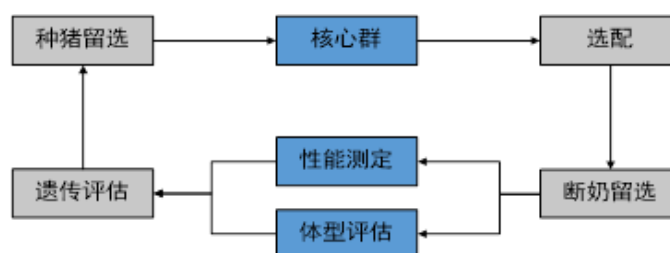
繁育阶段，公司采取自繁自育模式，通过出生初选、断奶选留、后备猪选留、种猪选留、种猪选配等选育过程，获取优良、用于育种目的的种猪。种猪繁育的哺乳仔猪在 23 天左右断奶后，从公司自有种猪场调拨至公司自养育肥场或合作养殖农户猪场，随即进入育肥阶段。

育肥阶段，由自养育肥场或合作养殖农户将种猪场调拨来的 7kg 左右断奶仔猪饲养至约 120kg 成体育肥猪后，出栏进行销售。整个过程中，自养育肥场和合作养殖农户饲养的断奶仔猪主要由公司内部体系供应，因此上述育肥猪饲养的过程也称为育肥阶段。

1) 公司种猪繁育生产模式

公司种猪繁育技术采用五元杂交配套繁育体系。种猪父系具备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肉质性状好和适应性强等特点，母系则具备突出的繁殖性能（年产胎次、胎产仔数、泌乳力和母性等）。充分利用杂交优势和性状互补原理，通过五元体系优化配套，使其后代综合表现出 5 个亲本的优良性状。

在种猪扩繁选育过程中，公司根据种猪生长发育特征、性能表现规律、性能水平和基因组信息，结合体型外貌等，在多个生长发育阶段开展体型评估、性能测定等种猪遗传评估种猪留选工作。基本流程如下：



公司制定了《种猪生产管理 SOP》《生物安全操作流程》及《（外围）生物安全操作流程及管理制度》，对种猪场各岗位工作职责、种猪场管理制度、生产区各阶段操作程序、外围操作程序、生物安全以及员工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精细化、系统化的规定，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种猪场生产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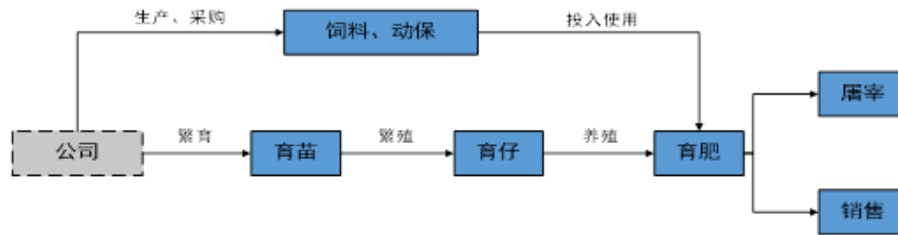
2) 育肥猪养殖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育肥猪饲养模式主要采用自养模式及“公司+家庭农场”合作养殖模式。

①公司自养模式

在育肥阶段，公司采用自养模式与合作养殖模式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自建育肥场，均达到较高的现代化程度，具备自动化饲喂、通风、温控等现代化养殖设施。

公司育肥猪自养模式具体流程如下：



②合作养殖模式

“公司+家庭农场”合作养殖模式是合作养殖农户按照公司标准和技术指导建设育肥猪圈舍，公司与合作养殖农户签订合作养殖合同，建立合作养殖关系。在该模式下，公司负责统一提供猪苗、饲料、疫苗、药品、技术服务，合作养殖农户（或家庭农场）以保证金、栏舍设备和劳动力等资源作为基本条件参与到公司的产业链管理中，并负责育肥猪断奶后的饲养管理环节，生猪达到回收或销售标准后由公司统一回收或销售。生产物资始终属于公司，合作养殖农户提供养殖服务，按价格回收体系计算代养费；公司技术人员提供养殖指导，同时监督合作养殖农户。

此模式下，公司承担养殖的市场风险，合作养殖农户承担养殖管理风险。公司通过与合作养殖农户建立明确的合作养殖合同关系，在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控制成本，快速实现下游育肥场产能扩张，提升公司全产业链产能利用率，增加产品市场竞争力。合作养殖农户需要在养殖中按公司要求进行饲养管理，提高优质育肥猪的出栏率，实现自身利益最大化。

A.合作农户选择程序

公司设立育肥猪管理部负责育肥猪业务的推广、生产和销售，其中由育肥猪管理部下设的推广部负责公司合作养殖业务的推广工作。公司推广部通过举办线下宣讲会、上门拜访等方式，介绍公司合作养殖模式的具体内容，包括猪场圈舍标准、养殖要求等，开发合作养殖农户群体。

报告期内，与公司开展合作养殖业务的合作养殖农户来源包括公司主动开发、现有合作养殖农户推荐及农户主动申请等。

合作养殖农户选取标准如下：

公司将生物安全、配套硬件设施、信用程度、环保合规等方面作为选择合作养殖农户的重要选择标准，具体包括：①农户具有良好的口碑及良好的个人信用；②养殖场地具有良好的生物安全条件；③养殖场地具备良好的圈舍条件，包括通风、饮水、自动化设备等；④应具有对养殖废弃物的环保处理设施。公司育肥猪管理部门会对农户进行审核评估，依据评估结果选择是否与农户进行合作。

公司合作养殖农户选取流程如下：

工作流程	具体内容
客户开发	公司业务推广人员主动走访合作养殖农户，分发《育肥猪代养推广手册》，对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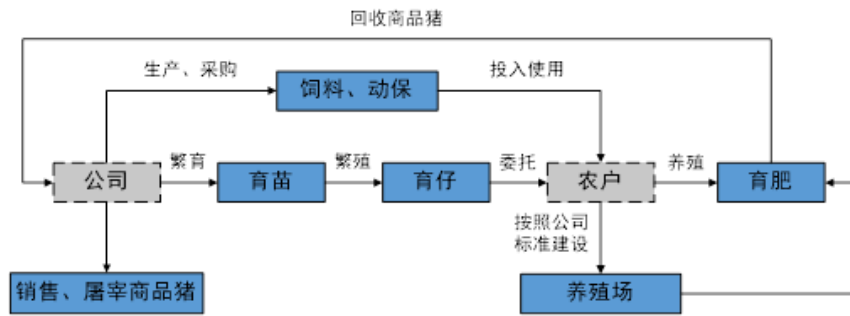
	司理念及政策进行宣传，寻找意向合作农户。
现场评估	公司人员会到养殖场地现场查看，对场区合法合规性及周边疫情风险进行评估，对养殖场地硬件设施进行检查并取样检测。
提交开户资料	合作养殖农户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个人征信报告及土地、环保资质等。
资料审核	公司合作养殖部门会对农户进行审核，批准建立合作关系。
建档及合同签订	公司与农户签订《育肥猪委托养殖合同》并建立代养档案。

为管控公司合作养殖农户在养殖过程的道德风险，公司在协议中约定了合作养殖农户需在上猪前根据代养数量向公司按每头猪 400 元标准缴纳保证金，上述保证金于双方终止合作时退还。

B.合作养殖模式下，公司与合作养殖农户权利与义务方面主要内容如下：

主要条款	具体内容
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1、有权了解、指导和规范养户的各项饲养管理工作；2、按时、按量收回委托饲养的符合收回标准的育肥猪，并及时支付合作养殖农户结算款项；3、按时提供合同约定的物资及视情况提供免费的养殖技术指导；4、征询养户的意见，规范各项管理制度以符合标准化管理要求；5、承担因市场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6、在委托养殖过程中，若猪群发生重大疾病，公司有权单方面决定收回时间、数量和频率，养户应无条件配合；若公司决定部分提前收回的，养户应全力履行后续养殖义务，且不得以合同条件变化为由要求变更结算方案；7、公司对养户因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造成的损失可酌情给予适当的扶持，是否扶持由公司自行决定，养户对此知情并同意；8、公司享有猪只保险的全部受益权，养户必须无条件配合公司的投保及理赔申报工作。
合作养殖农户的权利与义务	1、按合同规定及时获得公司提供的各种物料、技术指导和养殖结算款，并有权对公司提供的物料的规格和质量进行核对，如有异议，可在公司交付物料时提出；2、提供符合公司关于饲养管理要求的场地、设施和人员，养殖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认真的填写猪只饲养管理记录本，接受公司管理人员的检查；3、按照公司的免疫程序进行免疫。在猪群出现疫病、死亡等特殊状况时应及时向公司汇报。委托养殖猪只的死亡和淘汰须经由公司与养户共同确认，否则视同养户所报猪只死亡和淘汰无效，按养户私自变卖猪只处理；4、未经公司书面同意，不得使用其他来源的饲料、疫苗及药物，对国家限制使用的药品要按规定使用，严禁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药品，不得使用激素等产品进行催肥；5、不得将公司以外的猪只掺入公司委托的猪只中混合饲养。交付公司的收回猪只时，须平肚交付（即停止喂料时间不得少于 6 小时），不得掺杂非公司猪只，不得饲喂公司提供饲料以外的物料。如泥、沙、苹果等杂物。如有违反，公司有权进行相应处罚；6、病、死猪尸体不得随意抛弃，严禁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对病、死猪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在固定地点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及时、准确的在猪只饲养记录本中做好记录；7、养户养殖场需符合环保局的环评要求，养户猪舍清出的猪粪、粪渣必须堆放在防雨、防渗的堆粪棚中，及时进行农业利用或交由有资质单位生产有机肥，严禁随意丢弃。冲洗猪舍废水不得随意外排，养户养殖场因环境影响正常生产造成的损失由养户完全承担；8、养户应按照当地畜牧主管部门要求，办理齐备仔猪调运申请及仔猪落地报检业务、猪只销售报检业务，并承担上述过程所涉及的所有费用；9、养户应承担在养殖过程中因自身管理失误、自然灾害、意外事件等造成的损失，不得以此为由单方要求公司增加委托养殖费用或更改委托养殖费用的结算方式。

C.公司育肥猪合作养殖模式具体流程如下：



针对合作养殖模式，公司制定了《育肥猪生产管理 SOP》《育肥猪委托养殖合同》《育肥猪回收标准及结算方式》《育肥猪委托养殖补贴政策》等内部制度，涵盖了公司对合作养殖农户的管理职责、合作养殖农户入户、养殖过程管理、养殖回收与结算等业务控制流程。具体流程如下：

a) 圈舍验收、采样检测及清洗消毒。建立合作关系后，公司专员对合作养殖农户圈舍周边疫情风险、硬件设备是否配备及正常运转进行验收，以保证圈舍达到公司要求，保证猪群能健康生长、保证安全生产。采样人员需按照制定的采样流程对圈舍进行生物安全情况进行采样并及时送检。检测结果合格后，依照公司规定的消毒液用量及配比要求进行消毒来防控疫病。

b) 仔猪供应。领取仔猪前，合作养殖农户与公司签订《育肥猪委托养殖合同》《育肥猪委托养殖补贴政策》《育肥猪回收标准及结算方式》等文件，完成猪舍内外部消毒工作，并向公司提交仔猪提货单据等申请资料。

经过公司内部审批后，公司管理员提前 1 天与种猪管理部沟通，确定仔猪装运时间及检疫票据相关信息。仔猪在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严格执行公司相关防疫规定，包括工作人员穿戴防护服，对运输车辆及相关用具消毒等。仔猪运输至合作养殖农户养殖场后，公司管理员与合作养殖农户共同清点生猪，记录数量、重量等信息并与种猪管理部提供数据进行核对，在现场与合作养殖农户签订《委托养殖合同上猪明细表》《养殖户仔猪领用单》。

c) 饲料、疫苗及药品领用。公司合作养殖模式下提供给合作养殖农户的饲料主要为公司自产，疫苗和药品由公司采购部门集中采购，保障饲料、药品及疫苗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公司要求。

合作养殖农户根据生猪数量、生猪日龄、生长情况以及饲喂标准等预估饲料需求量，分阶段向公司提交饲料领用申请。申请时，合作养殖农户登录公司指定小程序，选择相应的物料名称，填写数量、类型等需求信息后提交，待公司审批完成后进行领料。合作养殖农户根据巡舍时记录的生猪生病情况及数量向管理员汇报，确定治疗方案及用药数量，领取相应的药品；疫苗使用严格按照公司免疫计划执行，根据当天免疫工作安排领取相应数量的疫苗。

d) 疫病防治与技术服务。在疫病防治方面，公司牢固树立“养重于防、防重于治”的养殖意识，通过免疫及预防性用药，减少养殖环境中的病原菌，降低死淘数量。公司设置了多个防疫控制点，从猪群免疫方案制定、日常巡查、报表登记和死亡处理等方面采取多种手段控制疫病风险。

e) 舍内环境控制和分阶段饲养。公司针对养殖场猪舍的空气质量水平、通风率和通风系统设备

组成（水帘幕布、水帘、通风窗户、环境温度控制器、温控探头，风机组等）和风机温度控制设定制定了完整的体系标准。

在养殖过程中，管理员会根据不同合作养殖农户所代养生猪所处的不同生长阶段提供饲喂建议，合作养殖农户可依据实际情况到公司领取各阶段所需饲料，做到针对性饲喂，有效提高养殖效率。

f) 生猪回收销售。育肥猪管理部根据生猪预计出栏时间、数量以及市场需求制定销售计划。公司销售员、财务人员、合作养殖农户共同清点生猪，确定数量、重量等信息。公司根据该批次生猪的养殖状况、与合作养殖农户合作情况按照统一结算体系计算代养费，并及时通知合作养殖农户进行结算。

D.公司育肥猪合作养殖模式具体合作方式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家庭农场”代养模式下，公司与合作养殖农户之间的关系为代加工关系，公司根据合作养殖农户交付生猪的生产成绩等要素与合作养殖农户结算代养费，公司向合作养殖农户提供猪苗、饲料、疫苗、兽药等生产物资。合作养殖农户不需要承担生猪价格波动的风险。

a) 建设资金支付方

公司与合作养殖农户签订委托养殖合同，约定由合作养殖农户负责养殖场的场地建设（或租赁养殖场）、证照办理和养殖场养殖过程的人员聘用、设备维护等，保证养殖场正常运行并承担相应费用。公司与合作养殖农户关于经营场地的约定与同行业采用合作养殖模式的企业（如神农集团、温氏股份）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合作养殖模式下相关育肥猪圈舍建设资金由合作养殖农户支付，公司不存在替其承担育肥猪圈舍建设资金的情形。

b) 支付、交付验收方式

合作养殖模式下，公司通过代养体系对合作养殖农户的养殖业绩进行考核，即按照约定绩效考核指标，对合作养殖农户的养殖成果扣除物料消耗及领用的生产物资，核算出合作养殖农户的代养费用后进行结算。

公司与合作养殖农户签订《育肥猪委托养殖合同》的同时签订《育肥猪回收标准及结算方式》《育肥猪委托养殖补贴政策》，约定了不同质量、等级出栏育肥猪的回收价格。合作养殖农户养殖的育肥猪出栏时，根据育肥猪回收情况和饲料、兽药、疫苗等物料耗用情况计算合作养殖基础养殖费。除此之外，公司对合作养殖农户生物安全管理、卫生管理、物料管理、饲养管理、销售过程等日常工作进行考核，根据制度给予不同程度的补贴。

合作养殖农户代养的每批次生猪出栏销售后，公司对该批次生猪进行核算，并向合作养殖农户出具《养户结算表》《代养户管理评分表》，合作养殖农户签字确认后公司以银行转账形式向其支付代养费。

c) 病害防治措施

公司制定了《育肥猪生产管理 SOP》《石羊农科生物安全操作流程》《饲料质量安全管理手册》等相关内控制度，以规范养殖操作流程、保证生猪质量。

在疫病防治方面，公司牢固树立“养重于防、防重于治”的养殖意识，通过免疫及预防性用药，减少养殖环境中的病原菌，降低死淘数量。公司设置了多个防疫控制点，采取多种手段控制疫病风险。主要方式如下：

猪群免疫、保健方案：从公司内部种猪场购入的仔猪，猪群进舍后按照现行的免疫保健方案制定本批次猪群的免疫保健方案，发给兽医经理进行审核后执行。从外部猪场购入仔猪到场后，将外部猪场提供的免疫程序及免疫记录发给兽医经理，由兽医经理制定本批次免疫、保健程序后执行。

合作养殖农户日常巡查：合作养殖农户需每日经过洗澡消毒后进入圈舍，对硬件设备情况进行检查，对病弱猪进行标记分栏饲喂，将病弱猪栏中的生猪按照流程治疗，并对圈舍进行打扫、消毒。

填写报表：合作养殖农户需每日填写饲养管理记录本，记录生猪存栏状况、饲料情况、免疫保健，粪污处理等情况。管理员定期检查饲养管理记录完整性，并对生猪健康状况做出评估，确认染病生猪的治疗方案，并持续进行跟踪。饲养管理记录的内容需合作养殖农户和管理员双方签字确认。此外，合作养殖农户还需要填写生猪每日采食量报表和消毒工作记录。

生猪死亡处理：饲养员每日观察猪群，发现死猪后及时运出猪舍，对死亡生猪所在圈舍、途经过道及运输车进行喷洒消毒。管理员对死亡生猪进行拍照留痕，并在当日交由内勤统计后上报。死亡数量异常时要及时上报，如当天单栋舍生猪死亡达到 2 头以上（包含 2 头）或单栋舍连续 3 天出现生猪死亡，必须上报生产经理和兽医经理。由公司相关部门采取检查措施，并制定系统的疾病治疗方案。

d) 代养费的主要影响因素

公司对合作养殖农户考核的具体考核指标和计算方式如下：

序号	具体考核指标	计算公式
1	合作养殖农户结算收入	结算收入=育肥猪回收收入+各项补贴
1.1	育肥猪回收收入	合作养殖农户育肥猪出栏重量*该品种的约定回收单价
1.2	各项补贴	按回收重量及数量根据合作养殖农户代养过程中的考核情况等给予合作养殖农户的补贴，如价格补贴、日常管理补贴、寒暑补贴、兽药疫苗补贴、长期合作奖励补贴、规范管理补贴等
2	合作养殖农户结算成本	结算成本=猪苗成本+饲料成本+疫苗、药品结算成本+各项扣款
2.1	猪苗成本	按合作养殖农户的领取数量*该品种的约定单价
2.2	饲料成本	按代养品种饲料领用量*饲料约定单价

2.3	疫苗、药品成本	按领用品种数量*各品种约定单价
2.4	各项扣款	料肉比考核、成活率考核、养殖管理考核等扣款
3	代养费	应付代养费=1-2

代养费中基础养殖费【回收金额合计-领用金额合计】计算过程中同一时期、相同品种、相同等级育肥猪回收价格、各种类饲料单价、同种类动保产品单价无明显差异，但受入栏均重、养殖天数、死淘数量、出栏重量、饲养管理水平等因素影响，存在各批次头均代养费金额差异。

上述核算项目的计算方法及标准均通过《育肥猪委托养殖合同》《育肥猪回收标准及结算方式》或《育肥猪委托养殖补贴政策》进行约定，并向合作养殖农户公开。

合作养殖农户每批次育肥猪出栏销售后，公司对该批次育肥猪进行核算，并向合作养殖农户出具《养户结算表》《代养户管理评分表》，合作养殖农户签字确认后公司向其支付代养费。

E. 报告期内，公司育肥猪合作养殖模式具体合作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结算的代养费金额与合作养殖农户数量及批次数量对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合作养户数量	153	174	166	73
合作农户结算批次	187	338	297	141
代养费总金额（万元）	7,587.66	16,651.92	10,760.37	5,601.92

3) 公司生猪养殖业务存栏情况

报告期内，种猪、种猪仔、育肥猪的存栏量如下：

单位：头

猪群种类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种猪	62,942	57,937	54,590	48,166
种仔猪	8,853	8,223	10,804	5,599
育肥猪	730,360	587,044	553,935	325,625

3、销售模式

(1) 饲料业务销售模式

公司饲料业务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对于规模化养殖场和养殖企业，公司采取直销模式销售饲料产品，实现“点对点”定制化服务；对于中小养殖户，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向其销售饲料产品。

公司对外销售的饲料中，绝大部分为自产。同时，因部分客户对特种饲料的零星需求，公司存在外购特种饲料向客户销售的情形。公司自产和外购饲料情况如下：

年份	取得方式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均价（元/吨）
2021 年度	自产	625,143.17	211,398.08	3,381.59
	外购	23.00	12.65	5,500.87
2022 年度	自产	528,441.91	194,702.55	3,684.46
	外购	277.04	120.43	4,347.16
2023 年度	自产	495,168.39	181,106.81	3,657.48
	外购	405.68	171.08	4,217.07
2024 年 1-6 月	自产	178,511.24	58,009.15	3,249.61
	外购	55.08	22.88	4,154.79

注：自产均价为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价格，外购均价为外购产品的销售价格。

饲料行业较为市场化，原材料、产品价格遵循随行就市。公司 2021 年度由于客户需求外购饲料主要为特种水产饲料，价值相较于自产饲料单价较高，但公司外购饲料量较小，外购饲料价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饲料业务定价采取“附加值管理”的原则进行销售价格管理。公司参考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产品配方技术升级、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测算饲料产品成本，财务会计核算产品附加值。销售部门在确保附加值的前提下，依据产品成本变动情况，调整公司饲料产品销售价格。

公司未对经销商进行分级管理，与经销商采取现款现货的交易方式，经销商从公司购买的饲料直接流向终端用户销售并实现最终销售，经销模式为买断式饲料销售。

经销模式下，公司销售饲料在将产品装车、过磅后生成提货单或出库单，交由客户（承运人）签字确认无误后发货出厂，本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当场验收后确认收入。确认收入时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公司饲料经销商定价政策与日常客户定价政策保持一致，均采用“附加值管理”原则进行定价销售，对于合作年限较长、采购频次较多、经销规模较大的客户可给予一定的销售折扣。

（2）生猪养殖业务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业务产品采用“直销+生猪经纪人渠道销售”的模式对外进行销售。公司生猪养殖业务主要产品分为生猪产品和猪肉产品，其中生猪产品包括商品猪、种仔猪和商品仔猪；猪肉产品包括白条肉、分割品及猪副产品。公司生猪养殖业务中，公司与下游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双方依据产品订单约定相关买卖权利义务，未对生猪经纪人、肉品批发商等客户进行经销商管理，属于买断式销售。

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销售定价主要依靠市场行情及价格走势，公司组织销售部门、财务部门共同对每批次生猪进行招标比价，或者议标与商务谈判的方式确定客户单位及销售价格。

4、研发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新技术、新配方、新产品的研发，主要根据客户需求、潜在市场需求、原材料价格变动、生猪养殖产业发展等情况，有针对性地对技术与产品进行研发。公司研发模式主要分为基于客户需求的研发和自主前瞻性研发。

基于客户需求的研发，在饲料生产方面，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饲料产品的性能、质量等方面要求设定的性价比、功效、饲喂应用场景等方面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研发与设计；在生猪养殖方面，公司为满足终端客户对猪肉生鲜产品的营养、品质需求，对饲料营养性、生猪性别、运输屠宰等因素的影响指数进行研究。

自主前瞻性研发，在饲料生产方面，公司经过市场调研后，对下游畜牧养殖品种、应用环境及原材料价格变化趋势和技术进行预判，提前对饲料配方进行研发，形成技术储备，为未来迅速响应客户需求以及发展潜在客户群体奠定夯实的技术基础；在生猪养殖方面，对生猪产业发展趋势、全国范围内生猪疫病种类、传播途径及防治办法研究近况进行研判，采取调整饲喂配方创新、管理模式创新等手段，积极响应行业变化，促进生猪养殖业务高质量发展。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和研发设计流程，基于研发项目需求进行技术积累与储备，从资料收集与项目方案的确定、项目测试与修正、设计变更、项目验收、评审与反馈、方案验证等方面制定了完整的流程说明与部门分工。

5、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依靠饲料的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以及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实现收入和利润，其中猪料和禽料、商品猪和猪肉生鲜产品销售收入分别在饲料板块业务及畜牧板块业务中占比较大。经公司多年业务发展及战略布局，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五）发行人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关键影响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主要根据国内生猪养殖行业、饲料生产行业、畜牧产品消费市场的规模、市场竞争格局等外部因素，结合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市场开发能力、内部管理能力等内部因素，综合确定的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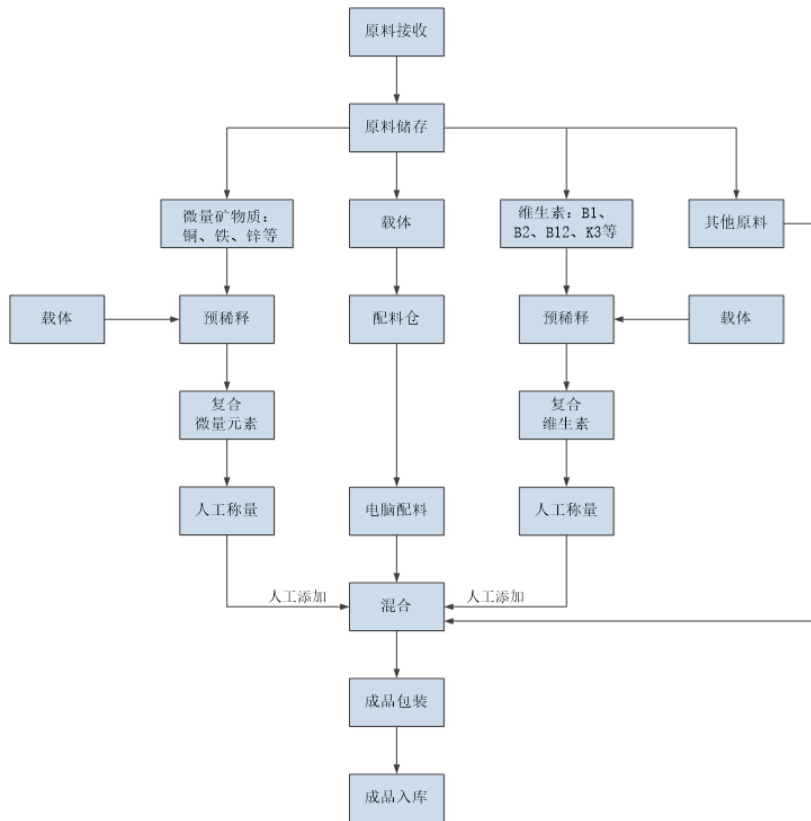
（六）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 2011 年设立之初，主营业务为饲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强化竞争实力，公司确立了聚焦于生猪养殖产业链的发展模式。2018 年起，公司开始布局生猪养殖业务，初步形成“饲料-生猪养殖-肉品-市场”的“猪肉生鲜产品全链条协同发展模式”。公司主营业务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不属于淘汰类或限制类项目。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生产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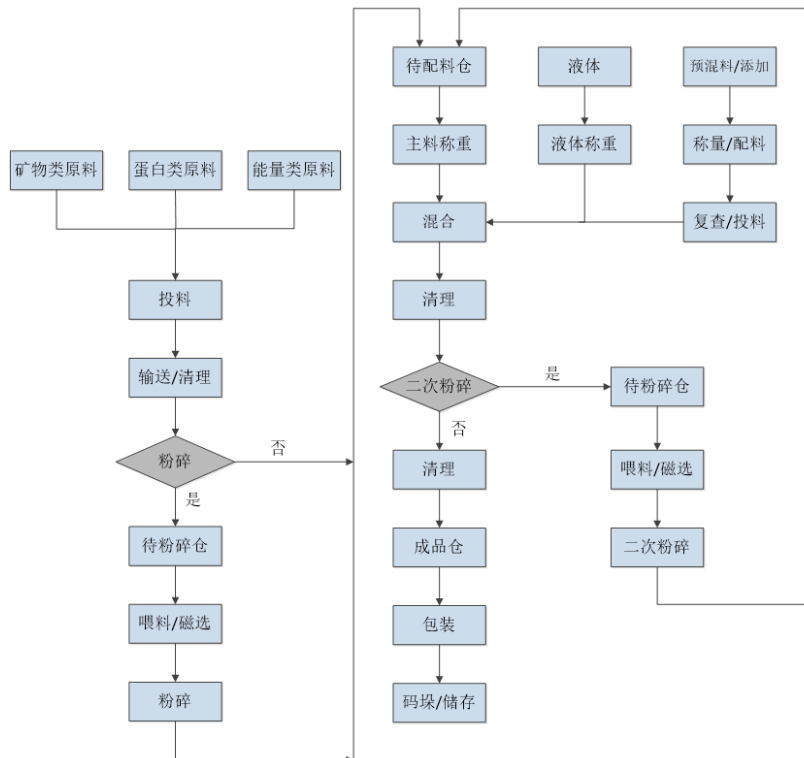
（七）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1、公司饲料业务生产工艺和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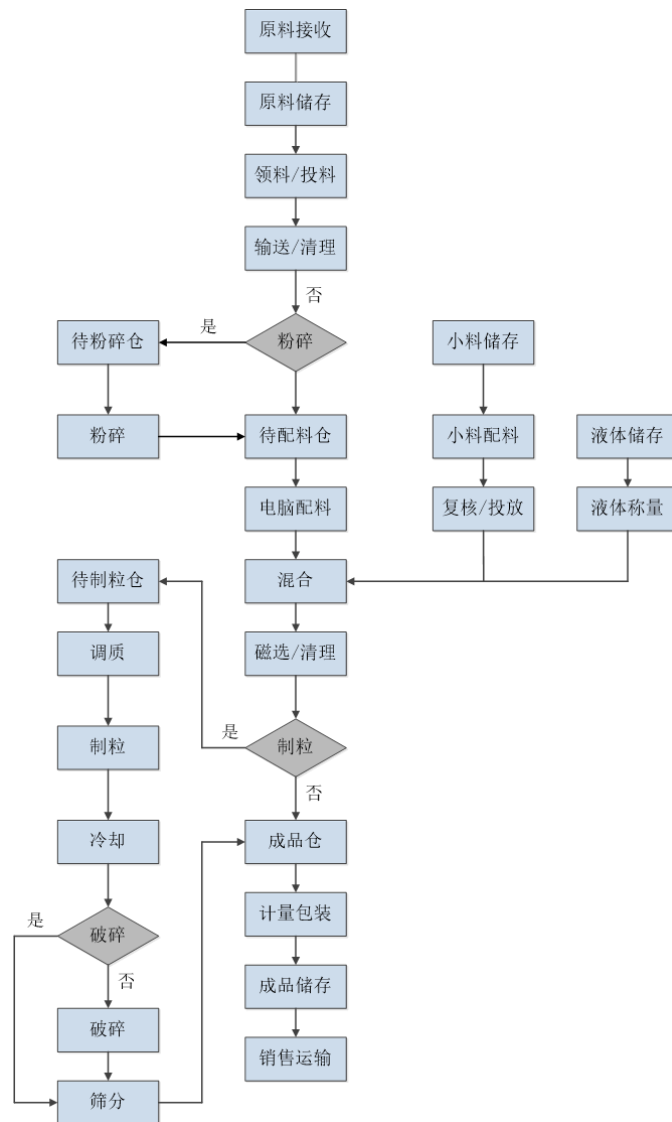
(1)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主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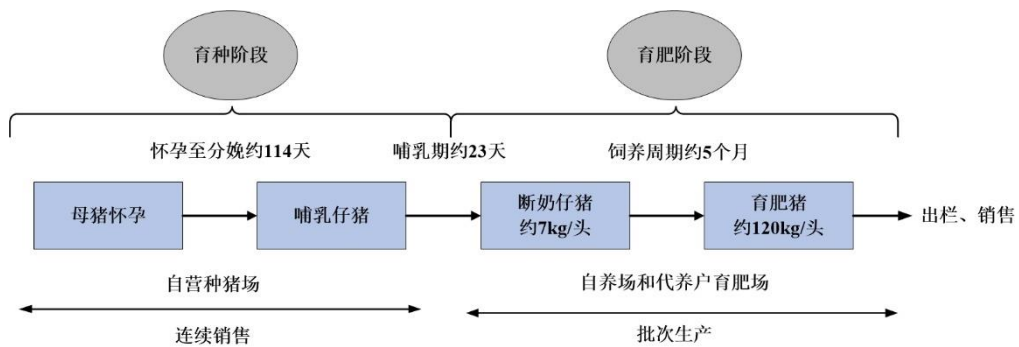
(2) 浓缩饲料主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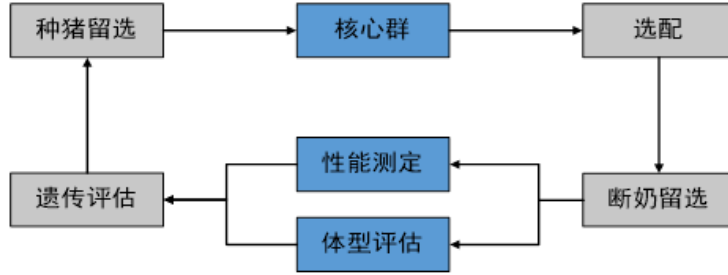
(3) 配合饲料主要工艺流程图



2、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生产工艺和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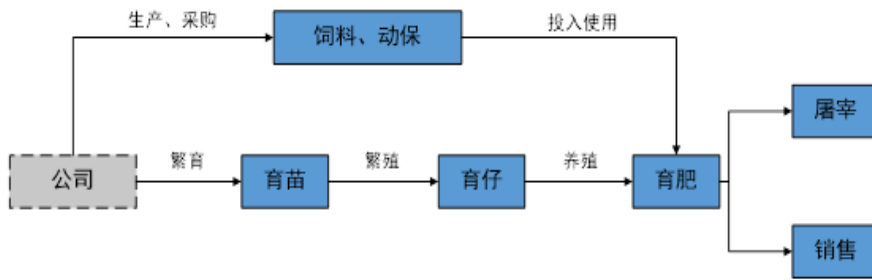
(1) 种猪繁育生产模式



(2) 育肥猪养殖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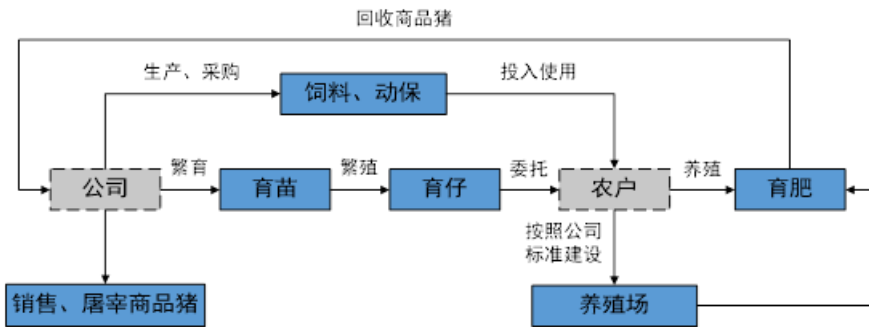
1) 公司自养模式

公司合作养殖模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2) 合作养殖模式

公司与合作养殖农户业务流程如下：



(八) 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制定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及流程控制文件。

1、公司生产经营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政策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1 号）《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技术指南》《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643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畜禽粪污还田利用要求强化养殖污染监管的通知》（农办牧〔2020〕23 号）等相关产

业环保政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产业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不涉及国家禁止或淘汰的行业，不涉及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划定的禁养区。

2、发行人生产经营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主要污染物来源于饲料产品生产工厂、自有生猪规模化养殖场两个方面。

（1）饲料业务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公司饲料业务板块的主要污染物废气、噪声、废水及固废等。

1) 废气处理

公司饲料生产厂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原料接收与初清工段粉尘、粉碎粉尘、制粒粉尘、散装成品入库粉尘、锅炉烟气以及食堂油烟废气等。

粉尘控制标准：根据国家标准，饲料厂主车间工作区空气含尘最大允许浓度为 $10\text{mg}/\text{m}^3$ ，排出大气的空气含尘浓度应低于 $120\text{mg}/\text{m}^3$ 。

公司在饲料厂车间内，以“吸尘为主、通风为辅”的原则来组成风网，以“密封为主，吸尘为辅”的原则来密封防尘。在粉尘产生而不能封闭的卸货投料口，采取区域封闭、直接将粉尘收集起来，经除尘器将粉尘与空气分离，净化后的空气排至室外。具体除尘设施和管理措施如下：①投料和装车口。散装玉米卸货口、散装豆粕卸货口、原料库内投料口、手投口、散装饲料装车口，配置和安装负压吸风脉冲除尘风网系统，分别采取封闭投料口区域（如散装玉米卸料口）、布袋式除尘器、旋风刹克龙离心分离方式收集粉尘和除尘。②加工设备。粉碎机、初清筛、配料秤、混合机、制粒冷却机，对产生粉尘的部位采取密封、负压风网系统防止粉尘外溢。如粉碎机的物料输送设备选用闭风螺旋输送机加脉冲除尘吸风；配料和混合机采用气胀密封，配料混合部位安装回风管以减少物料下落中的气流挤压，通过电脑控制气力平衡。制粒冷却器采用旋风刹克龙离心分离方式收集粉尘和除尘。初清筛配置和安装负压吸风脉冲除尘风网系统。③输送设备。提升机、刮板机，重点对产生粉尘的部位采取密封、负压风网系统防止粉尘外溢。④工艺管道和料仓。各料仓、料斗及其各溜管法兰连接部位采用橡胶垫进行密封连接，在无除尘装置的封闭仓斗及容器顶部安装降压除尘的布袋透气笼。⑤内部管理措施。提高除尘设备的效率，定期监测脉冲布袋除尘器的负压变化，定期检查刹克龙底部排尘情况，防止设备及管道堵塞，及时清理积尘、排除已收集的粉尘。

燃气锅炉运行产生的锅炉废气经锅炉自带的低氮燃烧器处理后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6-2018）中燃气锅炉限值，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达到 60%）处理后通过屋顶烟道排放。

2) 噪声处理

噪声标准：饲料厂生产主车间作业场所（每天连续接触噪声 8 小时），其噪声限制值为 90dB（A）；车间所属办公室，其噪声限制值为 70dB；集中控制室的噪声限制值为 60dB（A）。厂内声源辐射至厂界的噪声，在工业区域内（也可作为缓冲地域外缘）的噪声限制值昼间 65dB（A）。

公司饲料生产厂运营期主要噪声产生源为生产设备运行的噪声，例如，中高频风机除尘器、空压机、粉碎机、制粒机、提升机、刮板机。

隔绝噪声源，控制噪声的传播途径：粉碎机、高压风机、空压机等高噪声设备进行单独的土建砖混结构的高性能隔音房隔离；对于一些管道进行隔声罩隔离，隔声罩宜采用带有阻尼的一定厚度的钢板制作。

隔振减噪，减少或杜绝因振动而产生噪声传播：对于振动频率较小的设备（如制粒机），可选用橡胶垫隔振；对于固有频率较大、产生周期性振动的设备（如粉碎机、高压风机、振动分级筛），可选用减振器进行隔振减噪；对空压机等隔振，应采用橡胶软管。

安装消声器：高噪声设备（5.5KW 以上中高频风机）的出风口安装消声器，同时配合相应的隔声、隔振、阻尼等综合措施来降低高噪声设备辐射的空气动力性噪声。

工艺设计选用布置：饲料厂设计时对主要噪声源（如高压风机）相对集中，尽量远离主要工作区，布置在车间的一角，并应有利于隔声、消声处理及噪声控制所需的安装和维修空间；在立面布置方面，应充分利用地物隔挡噪声；主要噪声源（如粉碎机、空压机、超微）宜低位布置（如一楼或地下室），噪声敏感区宜布置在自然屏障的声影区中；高振动设备布置在混凝土楼层或刚度较大的柱梁上；溜管管道截面连接宜采用顺流走向，并使溜管倾斜，降低物料流速，增加管内耐磨衬套。

3) 废水处理

公司饲料生产厂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排水和生活污水。

纯水制备排水属于清净下水，用于灌溉厂区绿化用途，不外排。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自建污水管道统一收集排至配套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污水处理厂。

4) 固体废弃物处理

公司饲料生产厂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包装袋、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机油、员工生活垃圾和废油脂。

厂区收集的粉尘，属于一般固废，清理收集后部分回用于生产，部分交环卫部门处置；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废油脂设专用容器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经采用上述措施进行处理，公司饲料业务生产经营符合环保要求。

（2）生猪养殖业务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生猪养殖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有：养殖过程产生的粪便、废气、废水、噪声及生活污水；病死猪等废弃物。

1）废水处理

养殖生产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来源于养殖废水、洗消废水及生活污水等。养殖场猪舍均配备现代化的节能节水环保设备，包括收集池、固液分离设备、黑膜池沼气池、沼液消纳管网，采用尿泡粪工艺，养殖场废水及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沼气发酵+沼液储存系统”进行集中处理后，沼液作为肥料回田。

处理措施：处理工艺为“固液分离+厌氧反应+沼液储存”处理模式，猪场猪尿液、粪污、猪舍冲洗水及生活污水，经过过滤、固液分离后，进入沼气工程系统，进行厌氧发酵无害化处理，沼液、沼渣进行浇灌林地、菜园等资源化循环化利用，沼气经脱水、脱硫器处理后供应食堂燃料/火炬燃烧，实现农牧结合，化污为肥。

2）废气处理

生产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固废处置间恶臭、沼气燃烧废气、食堂油烟，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猪舍恶臭、直燃机燃烧废气、无害化处置间发酵恶臭、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处理措施：猪舍恶臭采取科学设计日粮促进消化能力、及时清理粪便、喷洒生物除臭剂，抑制蛋白废弃物的厌氧分解，减少恶臭气体对环境的影响；无害化处置间发酵恶臭经设备配套的UV光解催化氧化除臭设备处理后通过设备自带排气管排放；固废处置间内底部设进风管道，顶部设废气收集管道，废气集中收集后送生物除臭塔除臭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生活用废气经净化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不会对环境空气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3）固态废弃物处理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主要来源于猪粪、沼渣、病死猪、生活垃圾、少量医疗废物等。

处理措施：经固体分离后的猪粪和沼气工程产生的污泥及沼渣一起，在各养殖场进行堆沤发酵后，用于树林、菜地及绿化带等增肥或制作有机肥料；病死猪尸体主要采用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机高温生物发酵进行无害化处理；公司各场区设有垃圾桶存放生活垃圾，生产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医疗垃圾包括防治动物传染病而需要收集和处置的废物，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4）噪声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猪只叫声、猪舍排风扇及各种泵类设备等。

处理措施：生猪养殖场均选用低噪声设备、场房隔声、加强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经采用上述措施进行处理，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生产经营符合环保要求。

3、主要环保处理设施及实际运行情况

序号	处理设施名称	处理污染物名称	设施实际运行情况
1	除尘器	粉尘	正常
2	固液分离机	污粪	正常
3	无害化处理设备	生物废物	正常
4	沼液池	粪水、污水	正常

4、环保投资及相关费用成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相关支出主要用于环保设备采购、工业危废清运、生活垃圾清运及环境评定费用等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用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5、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环保审批手续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建项目和在建项目已经履行了建设阶段所需的环保审批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1) 已建项目

1) 饲料业务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审批手续	文件名称	批复文号
1	晋中石羊饲料	扩建年产九万吨饲料加工项目	环评批复	《关于对晋中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扩建年产九万吨饲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太环函[2014]249号
			环保验收	《关于晋中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扩建年产九万吨饲料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太环函[2016]167号
2	临汾石羊饲料	年加工3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未批先建补办环评的审批意见	/
			环保验收	《关于临汾市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3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洪环审函[2011]36号
3	夏县石羊饲料	年加工10万吨饲料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夏县环境保护局关于石羊集团夏县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10万吨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夏环发[2011]26号
			环保验收	《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夏环验(2011)13号
4	运城石羊饲料	年产7万吨饲料生产线	环评批复	《关于运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饲料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	稷环函[2016]15号

		技改扩建项目		告表批复》	
			环保验收	《关于运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饲料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稷环函[2016]23号
5	石羊农科	18万吨/年高档猪饲料暨膨化玉米生产线项目	环评批复	《蒲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石羊农业科技饲料有限公司18万吨/年高档猪饲料暨膨化玉米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蒲环函（2012）69号
			环保验收	《蒲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石羊农业科技饲料有限公司18万吨/年高档猪饲料暨膨化玉米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蒲环函（2014）114号
6	蒲城猪饲料分公司	9万吨/年饲料预混料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石羊集团饲料发展有限公司蒲城分公司9万吨/年饲料预混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渭环审发（2007）151号
				《渭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石羊集团饲料发展有限公司蒲城分公司9万吨/年饲料预混料项目回顾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	渭环批复（2014）27号
			环保验收	《蒲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石羊集团饲料发展有限公司蒲城分公司9万吨/年饲料预混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蒲环函（2015）97号
7	蒲城石羊饲料	年产3.6万吨高档预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蒲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3.6万吨高档预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蒲环函（2018）98号
			环保验收	《蒲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3.6万吨高档预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蒲环函（2019）265号
				《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3.6万吨高档预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水、气、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8	泾河石羊饲料	陕西立成饲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	环评批复	《关于对陕西立成饲料有限公司〈饲料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复函》	泾环函（2005）02号
			环保验收	《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泾环验[2008]01号
		生产基地项目	环评批复	《关于对陕西泾河石羊饲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备案意见的函》	泾环函（2017）120号
			环保验收	《关于陕西泾河石羊饲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	陕泾河环验（2018）09号
				《陕西泾河石羊饲料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水污染防治设施、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9	杨凌石羊饲料	杨凌石羊饲料科技有限公司36万T/a高档绿色饲料和预混剂项目	环评批复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
			环保验收	《杨凌示范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意见》	杨管环验（2016）10号

10	岐山石羊饲料	年产 18 万吨饲料加工工厂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宝鸡市环境保护局岐山分局关于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吨饲料加工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宝环岐函 (2013) 98 号
			环保验收	《宝鸡市环境环保局岐山分局关于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吨饲料加工工厂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宝环岐函 (2014) 153 号
11	兰州石羊饲料	年产 18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	环评批复	《关于年产 18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兰环建审 [2016]-16 号
			环保验收	《关于年产 18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兰环验 (2016) 11 号
12	澄城澄石种猪	澄城县年产 30 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澄城分局关于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澄城县年产 30 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渭环澄批复 (2021) 1 号
			环评验收	《澄城县年产 30 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13	富平石羊饲料	鸿天饲料生产线升级改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富平分局关于富平鸿天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鸿天饲料生产线升级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渭环富批复 (2020) 96 号
			环评验收	《富平鸿天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鸿天饲料生产线升级改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2) 生猪养殖业务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审批手续	文件名称	批复文号
1	蒲城惠达畜牧-马庄猪场	蒲城 12,000 头现代化父母代种猪场 (一期)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蒲城 12,000 头现代化父母代种猪场 (一期)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渭环批复 (2019) 113 号
			环保验收	《蒲城 12,000 头现代化母猪代种猪场 (一期)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2	蒲城惠达畜牧-南社猪场	南社 12,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	环评批复	《蒲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南社 12,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蒲环函 (2020) 89 号
			环保验收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南社 12,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3	蒲城惠达畜牧-马湖猪场	马湖 12,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蒲城分局关于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马湖 12,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蒲环函 (2020) 178 号
			环保验收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马湖 12,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4	蒲城惠达畜牧-石坡	蒲城惠达石坡 1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蒲城分局关于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蒲城惠达石坡 1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蒲环函 (2020) 307 号

	塋猪场		环保验收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蒲城惠达石坡塋 1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5	蒲城惠达畜牧-刘傅猪场	蒲城惠达刘傅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蒲城分局关于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蒲城惠达刘傅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蒲环函（2020）308 号
			环保验收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蒲城惠达刘傅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咨询意见》	自主验收
6	合阳惠通种猪-张家庄猪场	公猪站建设项目	环评备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备案号： 201761052400000032
7	合阳惠通种猪-寇庄猪场	合阳县现代化祖代种猪项目	环评批复	《合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合阳县现代化祖代种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合环批复（2017）21 号
			环保验收	《合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合阳县现代化祖代种猪项目环保设施（噪声、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合环验（2019）2 号
				《合阳县惠通良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合阳县现代化祖代种猪项目（废气、废水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8	合阳泛海畜牧-坡南猪场	合阳县父母代种猪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合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合阳县父母代种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合环批复（2017）27 号
			环保验收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关于合阳县父母代种猪场建设项目固废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合环验（2020）5 号
				《合阳县泛海畜牧发展有限公司合阳县父母代种猪场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9	合阳泛海畜牧-宋家庄猪场	合阳县宋家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合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合阳县宋家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合环批复（2018）18 号
			环保验收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关于合阳县宋家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建设项目固废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合环验（2020）6 号
				《合阳县泛海畜牧发展有限公司合阳县宋家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10	合阳泛海畜牧-岱堡猪场	岱堡 1,2000 头育肥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关于合阳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岱堡 1,2000 头育肥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合环批复（2020）10 号
			环保验收	《合阳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岱堡 1,2000 头育肥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11	渭南 汇邦畜牧- 贺家村猪 场	临渭区 6,000 头 父母代种猪 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渭南汇邦禽业养殖有限公司临渭区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渭临环发(2017)280号
			环保验收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渭南汇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临渭区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渭临环函[2019]215号
				《渭南汇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临渭区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一父母代种猪场区(水污染、大气污染、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12	蒲城 石羊畜牧- 孙镇猪 场	孙镇 PIC 养 殖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石羊集团蒲城畜牧发展有限公司孙镇 PIC 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渭环审发(2008)27号
			环保验收	《陕西石羊集团蒲城畜牧发展有限公司孙镇 PIC 养殖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13	澄城 澄石种猪- 黎光村猪 场	澄石 2,000 头 祖代种猪 场建设项 目	环评批复	《澄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澄石 2,000 头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澄环函(2011)54号
			环保验收	《澄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澄石种猪有限公司 2,000 头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的批复》	澄环函(2012)108号
14	澄城 澄石种猪- 堡城村猪 场	澄城堡城 300 头公猪站 项目	环评备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备案号: 202061052500000114
15	澄城 澄石种猪- 赵庄猪 场	澄城县赵庄 6,000 头 父母代种 猪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澄城分局关于澄城县赵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的意见》	渭环澄函(2020)39号
			环保验收	《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澄城县赵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16	澄城 澄石种猪- 王村猪 场	澄城县王村 36,000 头 育肥猪 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澄城分局关于澄城县王村 36,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的意见》	渭环澄函(2020)38号
			环保验收	《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澄城县王村 36,000 头育肥猪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17	澄城 澄石种猪- 北窑猪 场	澄城县北窑 15,000 头 育肥猪 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澄城分局关于澄城县北窑 1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的意见》	渭环澄函(2020)40号
			环保验收	《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澄城县北窑 1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18	扶风 惠通	陕西省原种 猪场扩建 项目	环评批复	《扶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省原种猪场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扶环发(2011)91号

	畜牧-召公猪场		环保验收	《宝鸡市环境保护局扶风分局关于陕西省原种猪场扩建项目正式运行的批复》	扶环发（2016）103号
19	大荔石羊农牧-许庄猪场	大荔许庄 6,000 头现代化父母代种猪养殖场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大荔分局关于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大荔许庄 6,000 头现代化父母代种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荔环发（2020）210号
			环保验收	《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大荔许庄 6,000 头现代化父母代种猪养殖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20	大荔石羊农牧-庆沔、仓东猪场	大荔韦林 37,500 头育肥猪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大荔分局关于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大荔韦林 37,5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荔环发（2020）247号
			环保验收	《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大荔韦林 37,500 头育肥猪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21	大荔石羊农牧-小元猪场	大荔小元 3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大荔小元 3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渭环批复（2023）42号
			环评验收	《大荔小元 3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自主验收
22	蓝田石羊畜牧-过风岭猪场	蓝田县三官庙镇种猪养殖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蓝田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蓝田县三官庙镇种猪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市环批复（2020）60号
			环保验收	《蓝田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蓝田县三官庙镇种猪养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自主验收

(2) 在建项目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审批手续	文件名称	批复文号
1	岐山石羊饲料	岐山石羊饲料加工厂改扩建项目	环评批复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岐山分局关于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岐山石羊饲料加工厂改扩建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宝环岐函（2023）6号
			环保验收	/	/
2	夏县石羊饲料	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环评批复	《关于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夏审管函（2020）75号
			环保验收	/	/
3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石羊农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经开行审环批复（2023）001号
			环保验收	/	/
4	澄城澄石种猪	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环评批复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澄城分局关于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渭环澄批复（2023）4号

环保
验收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均已依法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1) 饲料业务

公司及公司饲料生产板块下属企业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有效期
1	石羊农科	91610000577828937C001W	2021.01.05 至 2026.01.04
2	泾河石羊饲料	91611100776979260L001W	2024.01.16 至 2029.01.15
3	岐山石羊饲料	91610323598780944A001Y	2024.01.23 至 2029.01.22
4	运城石羊饲料	91140824MA0GRTPR8U001Z	2023.12.25 至 2028.12.24
5	临汾石羊饲料	9114102477013454XY001W	2020.05.28 至 2025.05.27
6	蒲城石羊饲料	91610000713579286E001Z	2023.05.13 至 2028.05.12
7	晋中石羊饲料	91140726751542396U002Y	2024.01.29 至 2029.01.28
8	夏县石羊饲料	91140828767120980B001Y	2024.01.03 至 2029.01.02
9	杨凌石羊饲料	91610403MA6TG0L133002W	2022.03.18 至 2027.03.17
10	兰州石羊饲料	91620122719074051R002Z	2024.03.13 至 2029.03.12
11	澄城澄石种猪	91610525552157786Y010W	2022.09.19 至 2027.09.18
12	蒲城石羊猪饲料	91610592MACJDYCT3K001Y	2023.09.22 至 2028.09.21
13	富平石羊饲料	91610528752138352J001X	2020.05.15 至 2025.05.14

注：序号 13 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的排污单位名称为富平鸿天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富平石羊饲料系承租该主体厂房及配套设施，故使用其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2) 生猪养殖业务

公司已投产的 23 个生猪养殖场所取得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有效期
1	蒲城惠达畜牧-马庄猪场	91610526MA6Y7LTC7H002X	2024.02.04 至 2029.02.03
2	蒲城惠达畜牧-南社猪场	91610526MA6Y7LTC7H001X	2024.02.04 至 2029.02.03
3	蒲城惠达畜牧-马湖猪场	9161026MA6Y7LTC7H010X	2024.02.18 至 2029.02.17
4	蒲城惠达畜牧-石坡塬猪场	91610526MA6Y7LTC7H005Z	2024.02.04 至 2029.02.03
5	蒲城惠达畜牧-刘傅猪场	91610526MA6Y7LTC7H009W	2023.11.17 至 2028.11.26
6	合阳惠通种猪-张家庄猪场	91610524MA6Y2MY65F003X	2024.02.20 至 2029.02.19
7	合阳惠通种猪-寇庄猪场	91610524MA6Y2MY65F002Y	2024.02.20 至 2029.02.19
8	合阳泛海畜牧-坡南猪场	91610524MA6Y3F5LXN002W	2020.09.27 至 2025.09.26

9	合阳泛海畜牧-宋家庄猪场	91610524MA6Y3F5LXN004X	2020.09.27 至 2025.09.26
10	合阳泛海畜牧-岱堡猪场	91610524MA6Y3F5LXN003Y	2020.09.27 至 2025.09.26
11	渭南汇邦畜牧-贺家村猪场	91610502MA6Y2QU52X001X	2024.05.30 至 2029.05.28
12	蒲城石羊畜牧-孙镇猪场	916105267552183909001W	2024.02.20 至 2029.02.19
13	澄城澄石种猪-黎光村猪场	91610525552157786Y001W	2024.03.11 至 2029.03.10
14	扶风惠通畜牧-召公猪场	91610324MA6XA2E58L001W	2024.01.29 至 2029.01.28
15	澄城澄石种猪-堡城猪场	91610525552157786Y011Z	2024.02.20 至 2029.02.19
16	澄城澄石种猪-赵庄猪场	91610525552157786Y003Y	2024.02.04 至 2029.02.03
17	澄城澄石种猪-王村猪场	91610525552157786Y005W	2024.02.19 至 2029.02.18
18	澄城澄石种猪-北窑猪场	91610525552157786Y004Z	2024.02.04 至 2029.02.03
19	大荔石羊农牧-许庄猪场	91610523MA6YA9UJ4G003X	2021.02.23 至 2026.02.22
20	大荔石羊农牧-仓东猪场	91610523MA6YA9UJ4G002Y	2021.02.23 至 2026.02.22
21	大荔石羊农牧-庆津猪场	91610523MA6YA9UJ4G001Z	2021.02.23 至 2026.02.22
22	大荔石羊农牧-小元猪场	91610523MA6YA9UJ4G007W	2023.12.24 至 2028.12.23
23	蓝田石羊畜牧-过风岭猪场	91610122MA713KHXXT001W	2021.10.12 至 2026.10.11

4、环保处罚情况

报告期初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并予以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处罚日期及文件编号	处罚部门	处罚内容	处罚金额(万元)	备注
1	杨凌石羊饲料	2024.09.05 陕 v 杨陵环罚(2024) 22号	杨陵区生态环境局	未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00	杨陵区生态环境局于 2024 年 9 月出具书面证明，确认杨凌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且相关违法行为对环境影响较为轻微，未造成严重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杨陵区生态环境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	合阳泛海畜牧	2024.11.20 陕 E 合阳环罚(2024) 24号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	认为合阳泛海畜牧存在建设的污染防治配套设施不能正常运行的违法行为	7.00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于 2024 年 12 月出具书面证明，确认合阳泛海畜牧已就违法行为完成整改，且相关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环境违法行为，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除上述处罚事项，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被主管

政机关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修订）》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及其子（孙）公司不属于上述企业，并且经营范围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无需获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始终将安全作为生产经营的前提条件，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公司实际情况开展相关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

公司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增强安全生产防范意识，保证全体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安全生产保障措施，配备了必要的防护用具，并在对主要安全隐患点进行识别的基础上，建立了定期检查和维护的保障制度。

报告期初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存在四项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主体	处罚日期及文件编号	处罚部门	违法行为	处罚金额（万元）	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行为
岐山石羊饲料	2022.10.18 (岐) 应急罚 (2022) 监管 -03 号	岐山县应急管理局	提升机未使用无焰泄爆装置	2.00	根据岐山县应急管理局于 2023 年 1 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岐山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岐山县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兰州石羊饲料	2022.10.12 (兰) 应急罚 (2022) 支 -004 号	兰州市应急管理局	作业场所及相关设备、设施积尘未规范清扫、未采取信息公示等方式向公司从业人员通报、未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80	根据兰州市应急管理局于 2023 年 1 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兰州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兰州市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运城石羊饲料	2023.12.11 (运) 应急罚 (2023) 综执 -34 号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	粉碎三层除尘风机电机未使用防爆电机、没有风险辨识和评估报告、未分析出危险场所及危险岗位、没有编制粉尘爆炸专项预案以及 LNG 液化天然气区域等重点区域设备专项预案	2.00	根据运城市应急管理局于 2024 年 9 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运城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运城市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运城石羊饲料	2024.8.15 (稷) 应急罚 (2024) 冶金 1-4-1 号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粉碎室现场积尘严重, 粉尘清扫记录存在作假问题	1.00	根据稷山县应急管理局于 2024 年 9 月出具的书面证明, 确认运城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 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 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	--	----------	-------------------------	------	--

上述行政处罚事项涉及的具体违法行为不具有外部性, 未危及他人人身、财产安全, 不涉及对他人合法权益的侵害, 与第三方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争议, 对公司生产经营亦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违法行为情节轻微, 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所属行业确定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生猪的养殖和销售, 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 公司饲料板块业务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A 食品、饮料、烟草”之“CA13 农副食品加工业”之“CA132 饲料加工”; 生猪养殖板块业务所属行业为“A 农、林、牧、渔业”之“A03 畜牧业”之“A031 牲畜饲养”。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监管机制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机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管理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畜牧业司, 主要职责为: 负责畜牧业、饲料业和草原的行业管理; 拟订畜牧业、饲料业、草原的发展战略、政策、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起草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监督实施; 负责监测畜牧、饲料行业经济运行和草原生态状况, 承担行业统计有关工作; 开展有关国际交流与合作; 指导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和社团组织的业务工作。

公司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畜牧业司、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及甘肃省农业农村厅的监督和指导, 下属各子公司分别受当地省、市畜牧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生猪养殖及饲料加工的行业自律性管理组织分别为中国畜牧业协会和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2015 年修订)	主席令第二十六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5.04.24	规范了畜牧业生产经营行为, 保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 保护和合理利用畜禽遗传资源, 维护畜牧业生产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18年修订）	主席令十三届第四十九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10.26	规定了立法目的、调整范围、管理体制、科研与推广、宣传引导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的建立、标准制定、修订及组织实施等。
3	兽药管理条例（2020年修订）	依据2020年3月2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726号）第三次修订	国务院	2020.03.27	规定了新兽药研制、兽药生产、兽药经营、兽药进出口兽药、使用兽药、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等相关内容。
4	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1.1.4	加快构建现代养殖体系，保护生猪基础产能，健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长效机制，积极发展牛羊产业，继续实施奶业振兴行动，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修订）	根据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1.01.22	按照全面提升动物卫生水平和全力防控人畜共患传染病的目标，着眼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调整完善了动物防疫方针，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和人体健康的工作机制、防疫责任体系、制度体系、监管体系和法律责任，为强化动物防疫活动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和保障。
6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全国人大	2021.3.11	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加强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加大重点领域食品安全问题联合整治力度；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促进水产生态健康养殖；加强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强化农业气象服务。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修正）	根据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1.04.29	规定了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方法，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式等。
8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国发〔2021〕25号	国务院	2021.11.12	实施“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行动，基本解决限用农药兽药残留超标和非法添加等问题。推进兽用抗菌药使用减

					量化，规范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使用。
9	“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	农牧发〔2021〕37号	农业农村部	2021.12.12	重点推动兽药产业转型升级，严格执行新版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提升兽药产业技术水平。优化生产技术结构，重点发展悬浮培养、浓缩纯化、基因工程等疫苗生产研制技术，提高疫苗生产技术水平。加快中兽药产业发展，加强中兽药饲料添加剂研发。
10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	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	2022.01	规定研制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应当遵循科学、安全、有效、环保的原则，保证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的质量安全。农业部负责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审定。全国饲料评审委员会组织对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其对环境的影响进行评审。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22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〇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2.09.02	压实农产品质量安全责任；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理和标准制定；完善农产品生产经营全过程管控措施；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
12	全国畜间人兽共患病防治规划（2022—2030年）	农牧发〔2022〕31号	农业农村部	2022.09.14	提出了实施防治防范的主要畜间人兽共患病，重点畜间人兽共患病的防治目标，以及策略措施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22年修订）	主席令第二十六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2.10.30	新修订的畜牧法加强畜牧业绿色发展。明确了应当将畜牧业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提出国家建立健全现代畜禽养殖体系。加强畜禽疫病防治保障公共安全的规定。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及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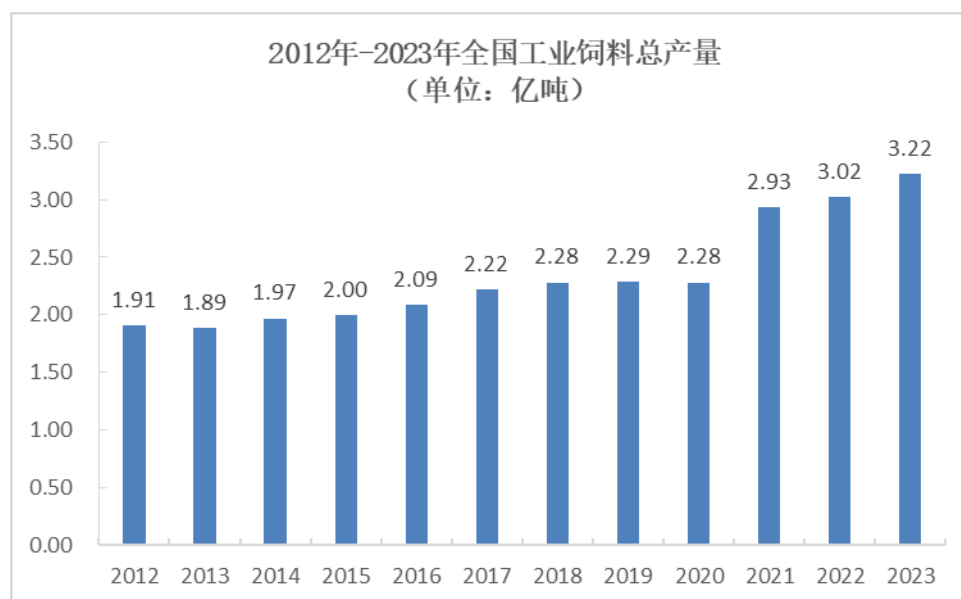
1、饲料行业发展状况

（1）全国工业饲料产量持续增长

我国饲料工业起步于20世纪70年代中后期，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形成了包括饲料加工业、饲料原料工业、饲料添加剂工业、饲料机械工业以及饲料科研教育、质量安全等为支撑的完整饲料工业体系。

从整个发展阶段来看，20世纪90年代，我国饲料行业进入蓬勃发展期，但由于发展基数较小，

增长量较低。21 世纪开始，由于生产基数的提高，增长量迅速升高，呈现指数型增长。2014 年之后我国工业饲料产量增长量趋于平稳，我国饲料行业进入发展成熟期。2012 年至 2023 年我国工业饲料产量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农村农业部

2021 年，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为 2.93 亿吨，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28.51%，主要原因系生猪存栏量快速增长，猪饲料需求增大，猪饲料产量 1.31 亿吨，增长 46.6%。2022 年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较 2021 年同比增长 3.0%，饲料产品结构调整加快，规模企业经营形势总体平稳。2023 年，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 32162.7 万吨，比上年增长 6.6%。受生猪产能优化调整和畜产品消费暂未恢复到预期水平等因素综合影响，饲料产量高位回调，2024 年上半年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 14,539 万吨，同比下降 4.1%。从整体来看，我国饲料工业已经处于成熟发展期，同时由于肉蛋奶消费需求的稳定增长，我国饲料工业依然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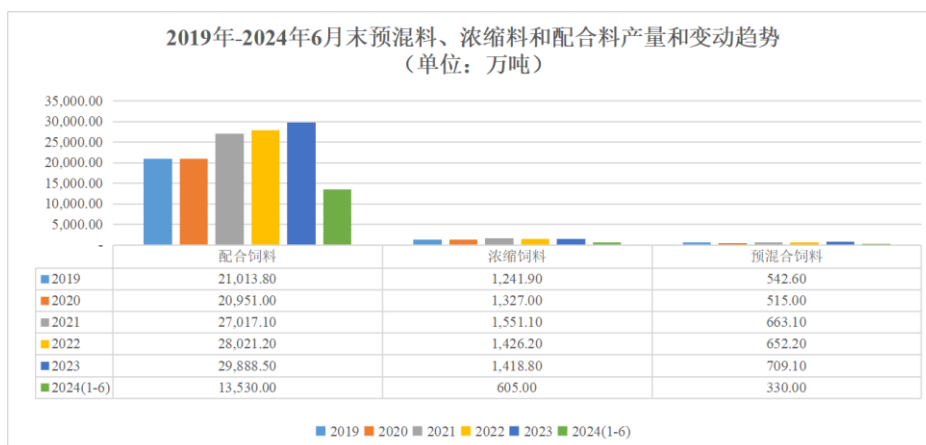
(2) 配合饲料需求逐年上升，浓缩料、预混料需求下降明显

我国饲料产业主要以配合饲料为主，且其产量近六年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浓缩饲料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预混料则持续保持稳定。

2023 年，全国配合饲料产量 29,888.50 万吨，增长 6.7%；浓缩饲料产量 1,418.80 万吨，下降 0.5%；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量 709.1 万吨，增长 8.7%。2024 年上半年，全国配合饲料产量 13,530.0 万吨，同比下滑 4.0%；浓缩饲料产量 605 万吨，同比下滑 10.8%；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量 330 万吨，同比下滑 0.7%。

我国饲料集约化、规模化发展速度越来越快，主要原因系①农业农村部出于养殖卫生安全的考虑，发布了“自配料”公告（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307 号：关于养殖者自行配置饲料的有关公告），对养殖户“自配料”的原料来源、存放和监管进行严格要求，违反要求将予以处罚，自配料用户转向使用配合饲料；②玉米等原料价格大幅上涨，饲料企业通过采购优势和配方多元化降低了原料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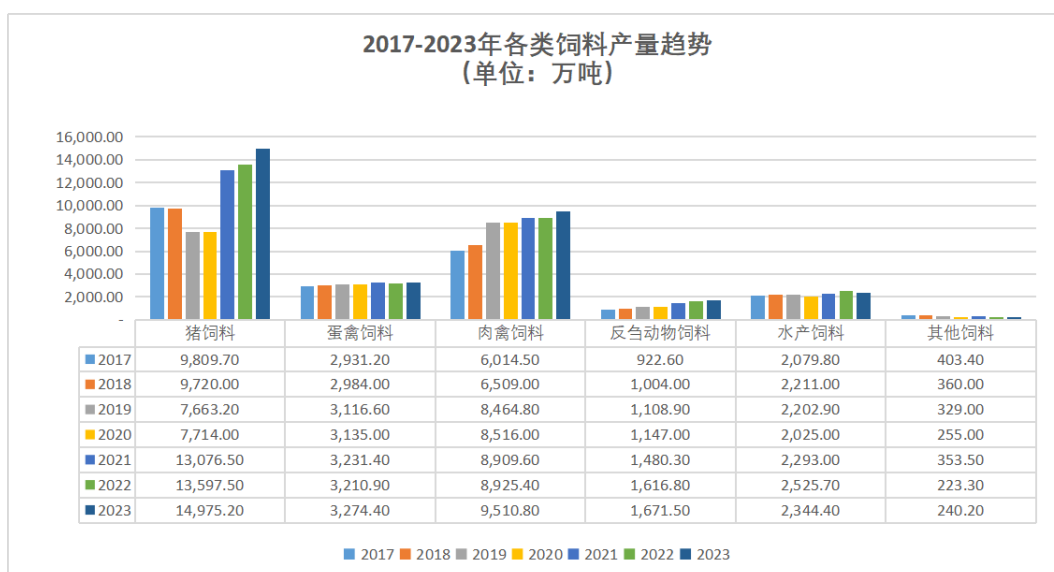
本，配合饲料性价比更高；③使用浓缩饲料的养殖户多为小养殖户，养殖深度亏损使得小养殖户发展速度放缓，浓缩饲料产量较上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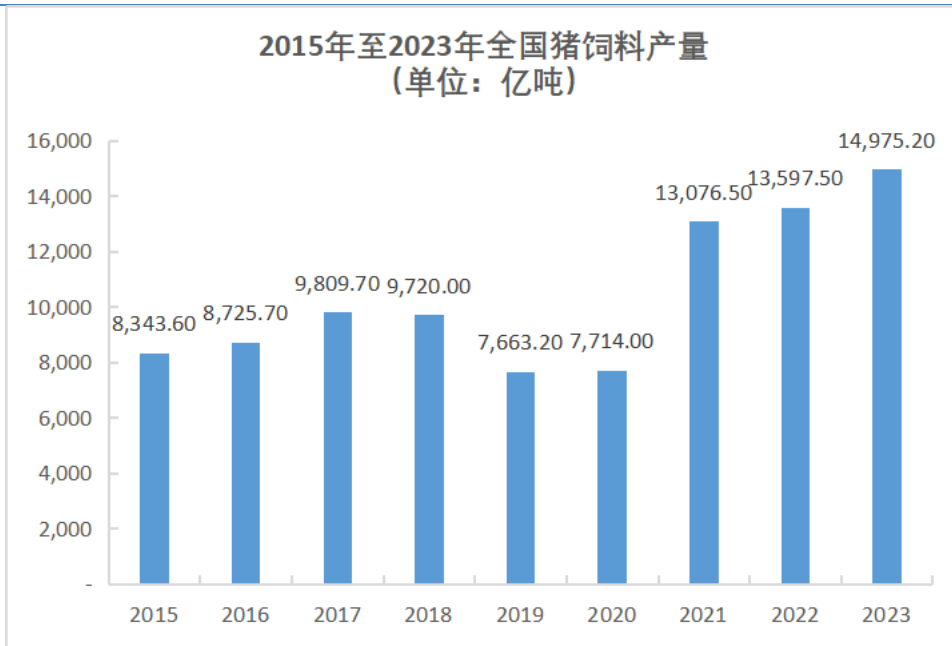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农村农业部

(3) 受生猪价格影响，猪饲料产量持续上升

2023年各品种饲料生产情况如下：猪饲料产量再创历史新高，产量达14,975.2万吨，同比增长10.1%；蛋禽饲料产量3,274.4万吨，增长2.0%；肉禽饲料产量9,510.8万吨，增长6.6%；反刍动物饲料产量1,671.5万吨，增长3.4%；水产饲料产量2,344.4万吨，下降7.2%；宠物饲料产量146.3万吨，增长18.2%；其他饲料产量240.2万吨，增长7.6%。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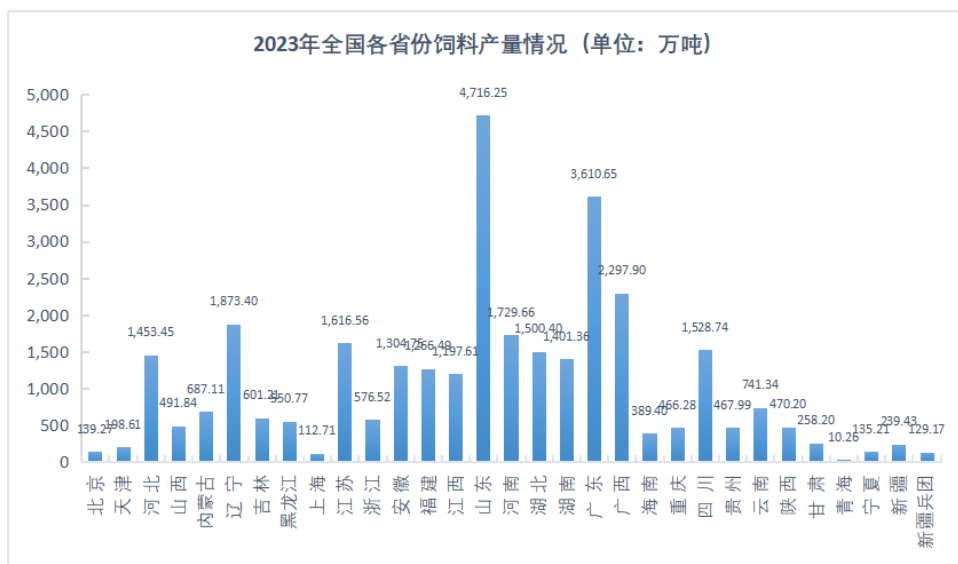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农村农业部



数据来源：农村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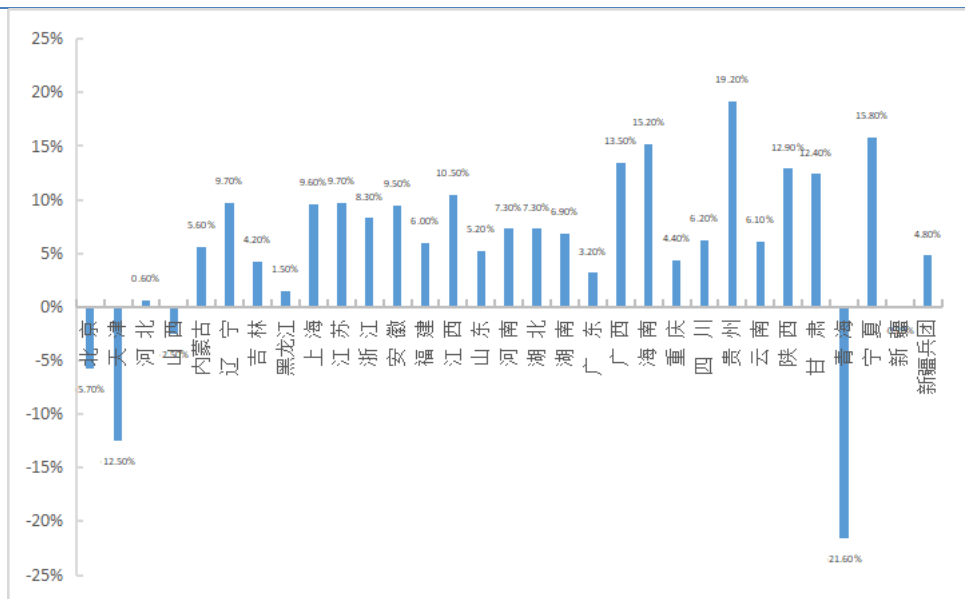
(4) 优势区域布局保持稳定

2023年，全国饲料产量超千万吨省份13个，与上年持平，分别为山东、广东、广西、辽宁、河南、江苏、四川、湖北、河北、湖南、安徽、福建、江西。其中，山东省产量达4,716.3万吨，比上年增长5.2%；广东省产量3,610.7万吨，增长3.2%。山东、广东两省饲料产品总产值继续保持在千亿以上，分别为1,812.00亿元和1,603.00亿元。全国有25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饲料产量比上年增长，其中贵州、宁夏、海南、广西、陕西、甘肃、江西等7个省份增幅超过10%。2023年全国各省份饲料产量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全国饲料工业协会

2023年，由下图可知，分省份来看，贵州、宁夏、甘肃、陕西、海南、广西、江西等7个省份全年饲料产量同比增幅较高，均超过10%，北京、天津、山西、青海等4个省（区、市）同比下降。



数据来源：全国饲料工业协会

(5) 企业经营规模有所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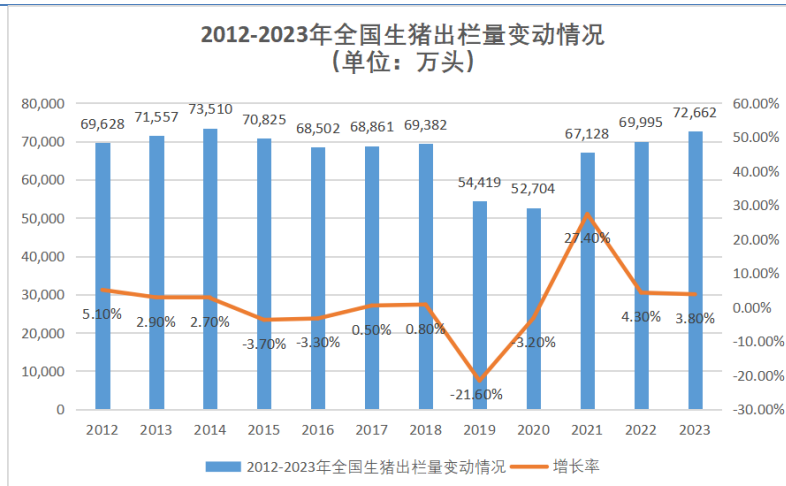
2023年,全国10万吨以上规模饲料生产厂1050家,比上年增加103家;合计饲料产量19,647.30万吨,比上年增长13.0%,在全国饲料总产量中的占比为61.1%,比上年提高3.5个百分点。全国有11家生产厂年产量超过50万吨,比上年减少2家,单厂最大产量131.0万吨。年产百万吨以上规模饲料企业集团33家,比上年减少3家;合计饲料产量占全国饲料总产量的56.1%,比上年减少1.5个百分点;其中有7家企业集团年产量超过1,000.00万吨,比上年增加1家。

2、生猪养殖行业

生猪养殖是构建生猪产业上下游产业链经营一体化体系的核心环节,是整条产业链的主要驱动力,决定着饲料业和肉品加工业的市场容量和结构。同时,生猪养殖业对推进农业现代化,促进国民经济稳定发展有着重大的意义。

(1) 全国生猪产量创阶段性新高

2010年以来,我国生猪出栏量存在一定波动。全国生猪出栏量由2010年的66,700万头增长至2014年的73,510万头,2016年降至68,502万头,2017-2018年全国生猪出栏量呈小幅上升趋势;2019年,受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非洲猪瘟疫情、部分地区不合理禁限养等因素叠加影响,生猪产能下降,出栏量出现较大幅度减少,同比下降27.50%。2021年,全国生猪出栏67,128万头,较上年增加14,424万头,同比增加27.4%。2022年全国生猪出栏69,995万头,同比增长4.3%。2023年,全国生猪出栏72,662万头,比上年增加2,668万头,增长3.8%,创阶段性新高。2024年上半年,全国生猪出栏36,395万头,较2023年上半年同比下降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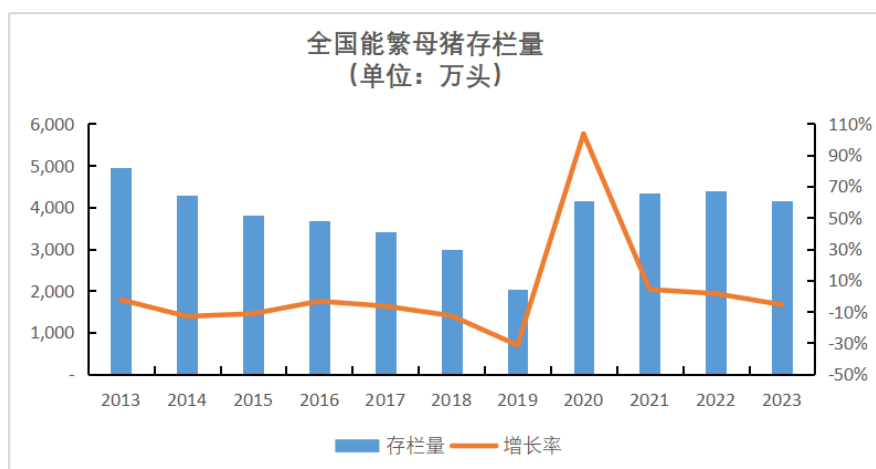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能繁母猪存栏量回升，产能保持稳定

生猪养殖周期较长，能繁母猪存栏数量变化到商品猪供给变化历时约 10-12 个月，产能变化滞后于价格，能繁母猪存栏是生猪供给的先行指标。能繁母猪配种后约 4 个月生产仔猪，再约 6 个月商品猪出栏。能繁母猪存栏数量变化大致对应 10-12 个月后生猪供给变化。

从 2014 年起，我国政府陆续出台《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关于促进南方水网地区生猪养殖布局调整优化的指导意见》，开始实施严格的环保禁养规定，并着力提升生猪养殖业的规模化程度，导致大量散养户退出市场，生猪和能繁母猪存栏开始进入持续性的下降通道中。受非洲猪瘟疫情影响，2017 年至 2019 年，全国能繁母猪存栏数量由 3,554 万头下降至 1,913 万头，降幅达 46%。2020 年初开始能繁母猪产能快速恢复，全国能繁母猪存栏由 2,045 万头增加至 4,390 万头，涨幅达 114.67%。2022 年末，全国能繁母猪存栏量较 2021 年末基本一致，生猪产能保持稳定。2023 年能繁母猪存栏 4,142 万头，减少 248 万头，下降 5.7%，2024 年 6 月末能繁母猪存栏量为 4,038 万头，同比下降 6.0%，基础产能合理调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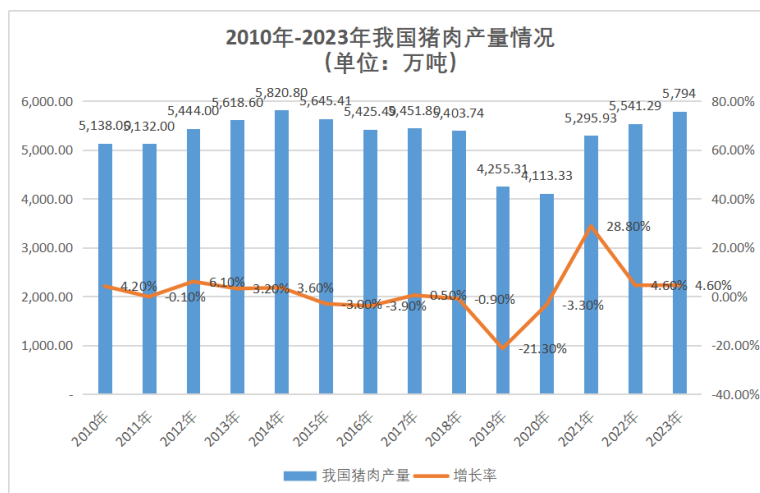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3) 全国猪肉产量增速放缓，仍保持增长趋势

2010 年至 2018 年全国猪肉产销量保持平稳态势发展，2018 年全国猪肉产量为 5,403.74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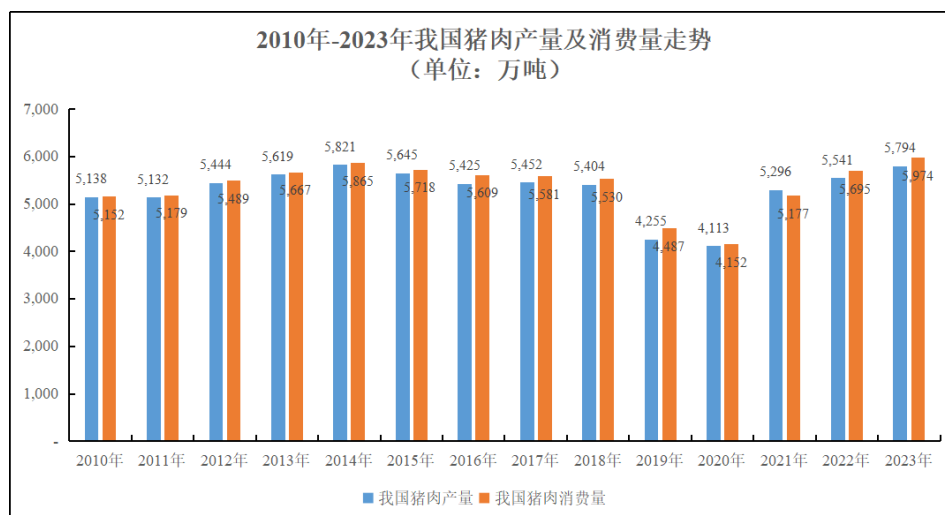
2019 年受猪瘟疫情影响产量有所下滑，2019 年全国猪肉产量为 4,255.31 万吨；2020 年全国猪肉产量持续下降，2020 年全国猪肉产量为 4,113.33 万吨；2021 年全国猪肉产量为 5,295.93 万吨，产量较 2020 年大幅上涨，同比增长 28.80%。2022 年增速放缓，同比增长 4.6%，2023 年猪肉产量 5,794 万吨，增加 253 万吨，增长 4.6%。全国猪肉产量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 猪肉占据全国饮食肉类消费主导地位

2013 年至 2018 年间，我国猪肉消费情况基本保持稳定，受行业周期因素的影响略有小幅波动。2019 年非洲猪瘟疫情重挫我国猪肉消费，猪肉价格短期处于高位，市场猪肉供需震荡，我国猪肉消费量出现剧跌，并于 2020 年达到最低点 4,152.1 万吨，较 2018 年跌幅达 24.91%。2021 年生猪养殖行业恢复，我国猪肉消费量涨势明显，达到 5,177.0 万吨，涨幅达 24.69%。2022 年我国猪肉消费量进一步增长至 5,694.8 万吨，同比增长 10.00%；2023 年全国猪肉消费量为 5,974.10 万吨，创近年来新高。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猪肉消费量约占世界猪肉消费量的 46%，中国人均猪肉消费量约为世界人均猪肉消费量的 2 倍。猪肉是国人最主要的动物蛋白来源，在我国肉类消费中长期处于主导

地位。根据农业农村部发布的《中国农业展望报告（2016-2025）》预测，2025 年我国猪肉消费量将达 6,320 万吨，我国猪肉需求量将进一步释放，有力地推动我国生猪养殖规模的扩大。

3、公司所处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饲料行业

1) 行业短期内将保持持续增长趋势

饲料行业的发展空间主要由下游终端消费者的需求决定。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我国对肉制品、蛋奶制品等畜牧产品的需求呈持续上升趋势。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对肉制品、奶制品等畜牧产品人均消费量较低，还存在上升空间。在我国未来经济保持长期稳定发展的背景下，我国畜牧行业终端消费市场对上流饲料行业的需求将推动饲料行业持续增长。

2) 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现代畜牧业的建立要求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规模化、集约化、产业化、标准化的畜禽养殖是养殖业的发展趋势。基于价格优势和质量优势，规模化养殖企业更倾向于直接向大型饲料企业采购产品与相关服务。过去依靠传统低价竞争的小型饲料生产企业因食品安全性及环保性不足、服务水平低、市场应对能力弱等原因而逐渐被边缘化，大型企业将凭借自身在采购议价能力、产品研发能力、综合运营等方面的专业化水平及规模化生产能力，赢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3) 非粮型饲料原材料挖掘受到行业持续关注

畜牧养殖领域非粮饲料资源的高效利用是解决我国农业副产品综合利用难题的重要途径，也是实现配方模式多元化、降低饲料成本、对冲国内外饲料粮价格大幅波动的有力保障。目前，我国秸秆资源饲料化利用步伐加快，非常规饲料资源提质增效正在推进，杂粕、粮食加工副产物、木本蛋白饲料、昆虫蛋白、单细胞蛋白、餐桌剩余食物等资源加快应用。非常规饲料资源含有的抗营养因子和有毒有害物质较多，在营养价值参数、加工工艺参数等方面的研究积累还比较欠缺，需要进行较为复杂加工处理工艺，如热处理、膨化、化学处理、酶解和生物发酵等，以提升其饲用价值。

未来，饲料生产企业需深入开展可利用非常规饲料资源调查，评估建立健全资源存量及可开发量、抗营养因子及有毒有害风险物质等信息数据库。针对不同地域、品种、种植气候条件和加工方式的原料种类和样品，系统开展其营养价值参数评估，尤其是净能、可消化氨基酸等有效养分含量评价，为饲料配方精准设计提供依据；有效降低原料中有毒、有害物质含量，提高有效养分含量和利用率，加快形成我国资源特色的饲料配方技术体系。尽快建立非常规饲料资源发酵生产工艺流程的规范性要求，研发与发酵饲料相配套的饲料加工设备和饲喂设备。

（2）生猪养殖行业

1) 行业发展方向发生转变，适度规模产业发展成为趋势

近年来，生猪养殖行业在国家大力推广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政策环境下，正逐步向适度养殖模式进行转变，意味着在保障市场供应的同时，更加注重养殖环境的保护与资源的合理利用，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的双赢，力求为我国经济发展和“菜篮子”工程作出贡献。

理论上讲规模越大效益越高，但实际上规模达到一个临界点后其效益随着规模呈反方向下降。由于我国农牧业资源的特点是农村人多地少、地域气候多样、地貌生态多样、民俗文化多样、科学文化不高、农户经营分散、生产力水平低。各地农业资源禀赋各不相同，缺乏同质化集中连片的土地资源，无法发展大面积的土地密集型农牧业，因此，实行超大规模的生猪养殖不符合我国国情。生猪养殖规模过大，资金投入相对较大，饲料供应、环保处理的难度增大，而且市场风险也增大。

适度规模养猪既是发展现代畜牧业的现实选择，又是现代养猪业实现可持续快速发展的必由之路。适度规模养猪，是把养殖业从传统农耕文化中解放出来，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养猪生产者结合自身的经济实力、生产条件和技术水平，充分利用自身的各种优势，进行“量”的扩张和“质”的提升，以取得最好经济效益的规模。适度规模养猪的优势在于：①饲养成本低，可有效利用土地资源、农村劳动力、农产品资源等资源优势；②可提高资源的循环利用，降低环境污染，减轻市场和疫病带来的危害；③生产工艺合理性，容易做到全进全出，实施精细化管理；④先进猪舍设计比较容易实现，如供料系统、通风系统等。

新形势下，生猪养殖企业需要由规模化发展向着适度规模转型，根据当地资源条件和养殖场户自身条件选择合适的发展模式，通过优化养殖结构，减少过度养殖带来的环境污染，提高生猪养殖的效率和质量，形成生猪养殖生态环境、产业环境互相协同的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的双赢。

2) 加快产业向现代化、智能化转型升级

现代化养殖是生猪养殖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不断深入的必要发展结果，是以自动化生产、数字化控制和管理、可视化追溯、电子化交易等为主要方式的发展模式与形态。

在生产方面，通过智能化精准饲喂、自动化环境控制、数字化疫病监测、可视化饲养监控对养殖过程进行周密管控，可实时监控和搜集各项生产数据和指标，不断提高养殖精细化程度，减少人工使用，进而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在企业管理方面，伴随行业规模化进程的持续深化发展，驱使企业重视信息化建设工作，助力企业实现内外部信息的高效传递，有效减少因信息盲点、信息滞后带来的损失，不断提高生猪养殖行业价值。

3) 食品安全控制能力是生猪养殖业的关键

我国食品监管部门及广大消费者对于食品安全问题日益重视，保证食品安全是推进养殖业绿色发展的必然要求。生猪养殖技术将在合理用药、开发生物疫苗、完善食品卫生标准、提高检验检测技术等提高食品安全的控制能力方面不断发展。食品安全的控制能力将成为生猪养殖企业持久发展

的关键。

规模化、一体化生猪养殖企业具备生物安全、食品质量控制、全产业链的管理和技术优势。食品安全备受重视的市场环境有利于规模化养殖企业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

4) 疾病防控能力是生猪养殖业的生命线

疫病的爆发会给生猪养殖业带来很大冲击，不断提高疫病防治水平是生猪生产技术发展的必然趋势。养殖场应从科学的角度构建一套集预报预警、疫情信息处理、动物疫病防疫以及重大疫情扑灭于一体的疫病防控体系，配备专业技术人员，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对场房、设备等方面的硬件升级，建设洗消站、中转站、加配专用运输车、空气过滤系统，积极添置相关的检验检测设备，做好产地屠宰检疫、免疫效果监测、疫病普查抽查等工作全程监测。在清洁消毒、疫苗接种、药物保健、疫病监测等疫病防控环节做到精细把握。

建立科学可行的动物健康保障体系，提升疫病的防控能力，是保障生猪养殖场生产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

5) 厚植我国种猪繁育体系

种猪基因是生猪养殖生产性能和生长效率的决定性因素，种猪繁育体系的健康发展是生猪养殖行业实现快速发展的根本保障。在本轮非洲猪瘟疫情过后，为支持国内生猪养殖产业尽快恢复生产，积极支持优质种猪及遗传物质进口，我国地方品种通过与国外优秀品种相结合，为我国开展种猪遗传改良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效稳定了我国种猪繁育体系。

由于我国生猪养殖长期以散养为主，在种猪繁育方面仍存在良种繁育体系较为不完善，选育仍处于较低水平，供给力不足等问题，且种猪体系建设需要长期的资本投入和技术积累，中国在种猪繁育体系的建设方面还有很大的进步空间，需要依靠高校、科研院所以及行业优秀企业积极联动，推动规模化企业向育、繁、推一体化模式发展，为我国生猪养殖稳步快速发展提供支撑。

6) 绿色生态养殖促进行业资源深度整合

目前，生猪养殖产业已处于发展理念、发展方式、发展环境转变的关键时期。因此，“推动废弃物综合利用，促进生猪生产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绿色生态养殖也已成为行业重点发展任务之一，积极发展种养结合生态养殖模式，可有效解决生猪养殖污染问题，实现了行业发展与环保双赢。生猪养殖企业需不断通过将原料、饲料、养殖、猪场管理、防疫保健、技术服务等产业链各环节进行集合，将绿色生态养殖概念融合进各生产环节，不断加强技术和高品质产品的输出，进而形成产业融合发展、资源高效利用、环境持续改善、产品优质安全的循环发展格局。

4、行业技术水平、特点

1) 饲料生产行业技术

①饲料配方技术持续精进、差异化

目前，国内大型的饲料生产企业经过长期的研发和对照实验，已具备各自独特的配方技术。设计一个好的饲料配方，首先要满足猪的营养需求，然后要有自身的设计理念，需要对各种饲料原料的功效有着充分的理解和掌握，如维生素的水平对猪肉颜色和品质的影响、氨基酸水平对瘦肉率的影响、矿物质水平对骨骼生长的影响等。近年来，凭借对于动物营养学的深刻理解以及大量的研发和实验，行业内的优质企业已具备其独特的配方技术，并发展为各自的核心竞争力。

②饲料加工工艺不断自动化、高效化

饲料加工工艺水平体现在饲料生产线的自动化、专业化、精细化水平。一方面，生产不同类别饲料生产线的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针对不同的饲料原料、调制方法，都有专门的生产线与之适配；另一方面，生产过程中的人工工序越来越少，自动化工序越来越多，有效减少了操作失误。

③饲料原料资源多元化

目前，国内大型饲料企业正逐步推进原料创新发展，打破传统普遍采用的“玉米+豆粕+添加剂”畜禽饲料营养模式，弱化单一的配比模式产生的原料依赖性，降低原料厂商的影响，推动饲料营养结构调整和新型产品的开发和突破。

2) 生猪养殖行业技术

①智能化生猪饲养技术

目前，标准化、自动化、规模化生猪养殖技术已开始在大规模生猪养殖企业广泛运用。随着规模化猪场在国内不断增多，自动化环境监控系统和喂料系统在猪场应用越来越广泛，缩短了猪只生长期，实现高效节能化生产。

②疫病防治技术

规模化养殖中的疾病防治主要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平时注重改善养殖条件，科学管理科学搭配饲料，注重圈舍内部的杀菌和卫生消毒工作，防止各种致病源侵害生猪，注重疫苗免疫接种，防范传染性疾病传播流行。

5、进入行业的壁垒

1) 资质壁垒

饲料业务方面，随着饲料质量安全问题逐渐走入大众视野。国务院和农村农业部相继出台多项规定建立饲料行业生产许可制度，以规范行业秩序、提高行业准入门槛并加强产业规制。《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要求饲料生产企业需取得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批准文号，研制的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在投入生产前需提出审定申请，取得许可证书后方可投入生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饲料生产企业许可条件》《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

企业许可条件》等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进一步明确了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需要具备厂房、设备和仓储设施、专职技术人员、质量检验和质量管理制度、符合卫生安全要求的生产环境、符合环保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等条件。

生猪养殖业务方面，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企业从事生猪养殖等业务需要达到规定的防疫、卫生条件，并取得相应的资质证照或生产经营许可，主要包括《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畜禽养殖代码》等。

此外，当前我国仍然存在大量分散的、小规模生猪养殖户，其环保意识淡薄，在实际生产中养猪废物因未有效处理导致对周围生态环境带来了严重的污染与破坏，并对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畜牧产品质量安全带来了隐患，成为我国生态环境建设的一大难题，已受到国家和各级政府重点监管。因此，在生猪养殖企业开展业务前需取得相应环保资质。同时，国务院 2014 年出台《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划定生猪养殖禁养区，该规定进一步抬高了行业的准入门槛。

2) 技术与管理壁垒

随着我国生猪养殖产业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对生产技术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规模化生猪养殖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其技术集结了养殖、营养、生物、微生物、兽医学等多门学科技术，主要应用于种猪繁育、动物营养、生物健康、生产管理、猪舍建设等方面，行业专业度门槛较高。规模化养殖企业，特别是建立生猪养殖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体系的企业，在疫病防控、育种技术、营养技术、成本控制、精细化管理方面具有较好的技术和管理积累，并形成市场竞争优势。

随着非洲猪瘟疫情的发生，疫病防控技术已经成为了生猪养殖场（户）生产经营的关键。首先，养殖场需要制定完善的防疫体系，包括对场房、设备等方面的硬件升级，以及对整个养殖流程进行优化升级。行之有效的防疫技术需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并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和监督，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这一点对生猪养殖企业管理能力上造成了巨大的挑战，大幅提高了猪场的管理壁垒。

3) 人才壁垒

伴随着生猪养殖行业转型升级，行业逐渐向技术密集型转变。现代化、集约化、规模化的生猪养殖生产模式需配备掌握现代化生产技术的人才和行业专业管理人才。同时，为保证企业技术的落实与积累，企业还需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制度和全面的技术培训体系，规模化大型养殖企业在人才积累和培育方面较散养户和小型养殖企业具有明显优势。

4) 规模和资金壁垒

规模化生猪养殖产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建立种猪繁育体系花费高、工程建设投资大、生产设备价格高、建设周期长、对环保布局和防疫体系要求较高等特点。行业新进入者为形成竞争优势必须一次性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新建场房，并建立种猪繁育体系，产品营销体系以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同时，由于玉米、豆粕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生猪养殖周期较长，对流动资金的

需求较大。因此，前期资金投入大、资金回笼周期长、流动资金需求大等特点形成了生猪养殖行业较高的资金壁垒。

非洲猪瘟背景下，为提升猪场安全防疫等级对硬件设施进行升级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例如建设洗消站、中转站、加配专用运输车、空气过滤系统、建立封闭料塔等硬件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养殖规模扩大的首要前提为是否具备坚实的资金实力。新进入企业需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以满足较大的资本性和成本性支出，资金实力是制约新进入者进入行业的重要因素之一。

5) 销售渠道壁垒

鉴于我国畜牧养殖行业集中度较低，多以中小型养殖户为主的产业格局，上游饲料企业多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以扩大销售覆盖范围，占据市场份额。拥有成熟、稳定的销售网络是提高市场份额、提升品牌影响力的重要手段之一，也是企业成功经营的根本。企业销售网络的广度、深度、效率、服务等方面的综合实力，直接决定着企业的竞争力。

在直销模式下，规模化养殖企业对上游饲料企业在产品品质、专业化服务能力、产品供货及时性等方面均提出更高要求，只有具备前述特质的饲料企业才能与该类客户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若饲料企业与直销客户已建立起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则客户粘性相对较大，新进入者由于知名度和认可度较低，销售渠道开拓的难度较大，难以抢占市场份额，面临较高的销售渠道壁垒。

在经销模式下，上游饲料企业通常选择在当地具有一定资金实力、良好信誉、执行力强以及具有较高市场影响力的经销商进行合作，利用经销商所掌握的区域渠道资源，实现销售范围的扩大及销售渠道的下沉。但要建立起优质稳固的经销体系需要企业长时间的积累，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进行经销商筛选、开拓及关系维护，而新进入者在短期内很难建立起规模化的经销渠道，形成一定的销售渠道壁垒。

6、行业经营模式及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 饲料行业

1) 经营模式

总体来看，饲料产业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体系。饲料生产企业向上游原料提供商采购维生素、微量元素、矿物质、赖氨酸、蛋氨酸、药物、豆粕、玉米、鱼粉等原料，并利用自身的生产能力加工成各类饲料产品，然后通过各种销售渠道将饲料产品销售到养殖户（场）。

饲料产品存在销售半径的限制，国内大中型饲料企业普遍采取“统一管理、属地经营”的经营模式，通过在重点市场区域设立子公司，实行就近生产、产地销售。饲料原料种类繁多，产地各不相同，国内大中型饲料企业通常采取集中采购的经营模式，有利于加强原材料筛选、质量控制及库存管理，提升对供应商议价能力。

对于不同的客户，饲料企业采取不同的营销方式。如针对众多的中小型养殖户，企业通过经销

商销售饲料产品；而有规模、有资金的养殖企业和养殖场，则更倾向于向饲料企业直接采购饲料产品。因此，我国饲料企业普遍采用的是“经销+直销”的销售模式。

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企业产品服务的升级，大中型饲料企业正在从单一生产饲料产品向提供饲料、养殖、疫病防治等一体化综合服务方向发展。产业链一体化的经营模式，有利于企业增强承受和抵御行业风险的能力，也客观上抬高了新入企业的进入壁垒。

2)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饲料行业是养殖业的上游。我国是人口大国，对畜、禽、水产品的需求量很大，并具有稳定性，因此饲料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季节性上升或下滑的特点。饲料行业受经济运输半径限制影响，为降低运输成本，增强竞争力，大型饲料企业普遍采取“广泛设厂、就近销售”的生产经营模式，因此饲料生产经营具有一定区域性特点。

(2) 生猪养殖行业

1) 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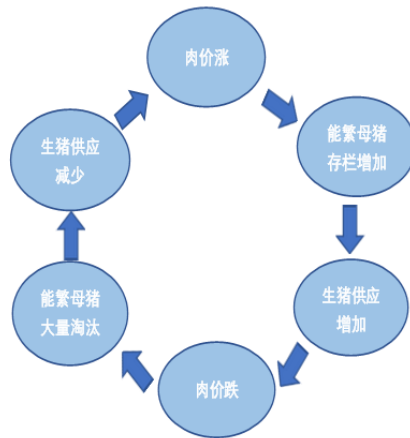
在自主进行养殖场建设和生产外，越来越多的行业内企业通过提供饲料、兽药等物资及相关技术指导，与农户进行合作。例如温氏股份、牧原股份等多家知名生猪养殖公司均采用了“公司+农户”的合作养殖经营模式。在该经营模式下，一方面，可有利于将农户生产纳入现代农业产业链经营中，不断规范生猪养殖行业；另一方面，可充分利用各地土地资源和发展基础，助力规模化养殖企业最大限度地满足市场需求，双方优势都得以充分发挥，有效地推动了生猪养殖行业养殖规模快速发展。

伴随着生猪养殖产业规模化、现代化转型升级，为抵御价格波动、疫情疾病等外界风险，增强竞争力，不断降低养殖成本，行业内规模化养殖企业已从单一业务经营模式逐渐向一体化经营模式转变。除养殖环节外，积极将业务领域全面覆盖至原料贸易、饲料加工、生猪屠宰、肉品深加工等领域，形成了从育种到商品销售的完整产业链，从而保证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获得更大的利润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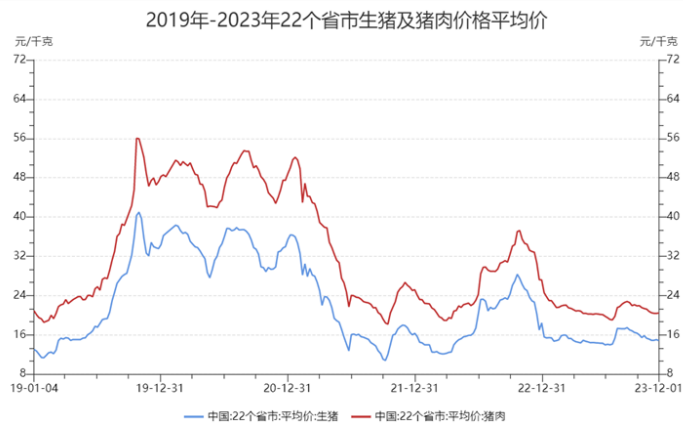
2)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①周期性

生猪养殖及屠宰行业和猪肉价格受供求关系变动的影 响，周期性波动特征较为明显。“猪周期”是生猪生产和猪肉生鲜产品销售过程中的价格周期性波动现象。“猪周期”形成机制如下：



当生猪价格较高时，生猪养殖户/企业为增加盈利，进行母猪或仔猪补栏，由于生猪具有相对固定的生长周期，市场供应增加具有一定的“时滞效应”，猪肉价格在一定时期内仍然维持高位；但是随着补栏生猪逐渐出栏，市场供应增加并导致供过于求，猪肉价格回落；在猪肉价格回落至低点时，生猪养殖户/企业达到亏损或微利状态，逐步减少养殖量并导致供不应求，生猪价格再次上涨。此外，行业范围内的疫情也会影响生猪供给水平，从而影响市场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以近次非洲猪瘟疫情为例，非洲猪瘟病毒致死率高导致大量猪只死亡或被扑杀，同时部分生物安全条件较差的养殖户对疫情存在恐慌心理而减产或退出，进一步减少了生猪供给规模，从而推动生猪价格上升。行业范围内的疫情也会影响生猪供给水平，从而影响市场价格的周期性波动。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②行业的区域性

我国生猪出栏主要集中在四川、河南、湖南、山东、湖北、云南、广东、河北、广西、江西等长江流域、中原和两广地区，同时由于政府引导，国内生猪养殖产业也开始布局西部和北部地区。2016年，农业部（现农业农村部）发布《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要求综合考虑环境承载能力、资源禀赋、消费偏好和屠宰加工等因素，充分发挥区域比较优势，分类推进重点发展区、约束发展区、潜力增长区和适度发展区生猪生产协调发展。

③行业季节性

在生猪养殖方面，在现代规模化养殖模式下，由于温度、湿度调节设备的运用，季节性影响相对较小。我国猪肉需求量较大且具有稳定性，因此生猪养殖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上升或下滑的特点。

7、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1) 核心技术水平

饲料生产、生猪养殖的常用技术均为成熟技术，产品同质化程度高，为了在激烈的竞争中取得优势，需在技术研发上进行大量投入，以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新原料，形成企业自身特有或独有的核心技术及专利产品。核心技术涵盖养殖场的科学管理、生猪养殖的营养健康与疫病防治、原材料配方的优化、新产品的研究开发与应用试制、产品的质量改进及工艺技术提升、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等多个方面。

故核心技术水平是衡量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2) 原材料供给稳定

原料是产品质量最关键的环节，采用符合生产需要的原料至关重要，为保证原料符合需要就要严把原料入场关和使用关。饲料生产企业需要积极优化供应商结构，确保原材料产品质量，稳定粮食供应，合理控制采购成本，实现采购低成本目标。

故原材料供给稳定是衡量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3) 生产规模

规模化养猪可以大大地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济效益。规模化养猪是以生猪为主要产品，以获取经济效益为主要目的，可以充分地利用经济规律，采用现代化企业管理手段，实现猪场人力、财力和物质的最优化配置，从而有效地利用劳动力资源及各种设备、设施，降低单位产品的固定成本，实现高投入、高产出、低成本、高收益的目的。

近年来饲料行业竞争越发激烈，大型饲料加工企业在饲料配方研发、原料采购成本控制、饲料产品质量控制、销售和品牌建设及后续服务等方面体现出明显的竞争优势。由于近几年饲料原料价格波动频繁，中小型饲料企业也受到一定冲击，行业整体毛利率下降，中小型饲料企业生存空间不断压缩，未来饲料行业将持续规模化转型升级。

故生产规模是衡量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4) 智能化管理水平

生猪养殖企业应用先进技术，推动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与装备等在生猪养殖中的集成应用，有助于实现养殖环境智能调节、生物安全智能防控、疫病监测智能精准、流程管理智能优化等功能。

环境控制智能化改变传统靠人为感知、被动干预的方式，可通过猪舍环境自动监控系统实时监控设备运转状态，及时准确得到养殖舍的情况和环境参数，实时记录检测并针对问题作出相应调整，保证养殖舍环境稳定。根据猪舍内的温湿度、光照、气体浓度、压力等环境变化数据智能调整风机、照明、加热等设备，无需人工干预，实现养殖舍环境自动化管控；日常管理智能化可减少人力、物力投入和疾病发生及传播率，同时可通过实时监测和记录生猪生长情况、饲喂量和饲喂方式等关键指标，根据生猪需求和生长阶段进行饲料投喂，确保生猪营养需求的准确性，并对投喂过程中的饲料质量进行监测，有效提高生猪的生长效率；疫病诊断智能化不仅可以帮助生猪养殖企业及时掌握生猪的患病情况，还能够通过对生猪患病情况的分析，制定科学、合理的疫病治疗方案。

近年来，国家着力开展数字农业农村建设，作出实施大数据战略和数字乡村战略、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等一系列重大部署安排，大力推进数字技术在农业农村应用，提高生猪养殖行业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和信息化水平是国家重点扶持、鼓励的方向，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故智能化管理水平是衡量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8、发行人产品及服务的市场地位

(1)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1) 饲料行业

饲料行业作为改革开放以来兴起的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饲料行业多年发展的实践过程表明，质量、服务、信誉、品牌和资金等构成了市场竞争的主要因素。

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正处在由分散趋向集中的转变过程中，竞争格局日趋激烈，大量规模小、技术水平低、管理能力弱的中小饲料企业在竞争中逐步退出市场，而具有资金优势、成本优势、营销服务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的大型饲料企业则利用行业整合机遇及其规模优势，通过兼并和新建扩大产能产量，提升了行业的集中度，促使我国饲料行业逐渐规模化和集约化。

根据全国畜牧总站、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2023 年全国 10 万吨以上规模饲料生产厂 1050 家，比上年增加 103 家；合计饲料产量 19,647.30 万吨，比上年增长 13.0%，在全国饲料总产量中的占比为 61.1%，比上年提高 3.5 个百分点。全国有 11 家生产厂年产量超过 50 万吨，比上年减少 2 家，单厂最大产量 131.0 万吨。年产百万吨以上规模饲料企业集团 33 家，比上年减少 3 家；合计饲料产量占全国饲料总产量的 56.1%，比上年减少 1.5 个百分点；其中有 7 家企业集团年产量超过 1,000 万吨，比上年增加 1 家。未来饲料行业发展的趋势将是中小饲料生产企业数量减少，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饲料行业的竞争也将逐渐从“大对小”转变为“大对大”的企业竞争格局。

受养殖行情、产业形势变化以及生物安全需求的影响，饲料企业不断向下游养殖业拓展，部分饲料产能转化为养殖业务自用饲料。新希望、大北农、傲农生物、禾丰股份等饲料行业上市公司近年来持续布局生猪养殖业务，生猪养殖上下游产业链一体化体系布局将进一步提升大型饲料企业的

综合实力。

2) 生猪养殖行业

目前，我国生猪养殖行业的参与主体主要包括散养户、小型生猪养殖企业以及规模化生猪养殖场。近年来，生猪养殖产业结构正在发生巨大变化，随着环保问题、疫病风险、食品安全及生产效率成为影响产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传统散养户受制于养殖收益低、环保水平不达标、抗病抗疫情能力差等问题正在逐步退出市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场由于饲料综合成本低、养殖技术和管理水平高、环保综合处理能力强而得到迅速发展。

生猪养殖户/场按年出栏数量规模可划分为三类：年出栏 500 头以下、年出栏 500-10,000 头、年出栏 10,000 头以上，其中第一类通常为散户养殖，后两类为规模化养殖。由于规模化养殖企业在育种、防疫、成本等各方面均具有绝对优势，近年来年出栏 500 头以下的养殖户在不断退出，养殖规模化比例不断提升。据《中国畜牧兽医年鉴 2017》数据显示，2007 年至 2016 年，年出栏量在 500 头以下的养殖户出栏量占比由 78% 降至 45%，年出栏量在 10,000 头以上的养殖企业出栏量占比由 4% 增至 16%，规模化比例提升明显。根据 2018 年 2 月农业部（现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发布的《2018 年畜牧业工作要点》显示，我国 2017 年畜禽养殖规模化率已达到 58% 左右，比 2012 年提高 9%。根据 2019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中指出，规模养殖企业在生猪养殖产业中将扮演愈发重要的角色。

生猪养殖产业的转型升级是应对市场挑战和提升竞争力的必要手段。现代化养殖模式在采购、养殖和销售各环节实现精细化管理，效率更高、生物安全可控、环保优势突出。同时，现代化养殖模式从猪场选址、场房建设、种猪选择、工作区域划分、仔猪繁育到肥猪饲养等环节都按照标准化的流程和参数进行操作，以庞大的数据系统与科学的统计分析替代依靠经验的主观判断，打造全方位生物安全管理体系，能够有效应对动物疫情风险。

综上所述，未来，限于养殖技术、生物安全管控能力、养殖成本、人才、资金、土地、环保等多重压力，叠加疫病风险影响，散养户将加速退出市场，行业主力将进一步向规模化养殖企业集中，并加速布局现代化养殖模式。与此同时，为持续加强生物安全管控以及降低养殖成本，行业内优质企业积极将原料、饲料、育种、养殖、食品等产业链各环节进行一体化整合，将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更具优势。

(2) 行业内主要公司

1) 饲料行业主要公司

我国饲料加工企业数量众多，且国内消费市场容量巨大，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规模较大，饲料加工企业包括新希望、海大集团、唐人神、大北农、禾丰股份、傲农生物、金新农等。上述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名称	证券代码	简介
新希望	000876.SZ	新希望产品主要包括禽料、猪料、水产料等，在国内饲料行业多年保持规模第一的地位，其中禽料全国第一，猪料、水产料及反刍料位列全国三甲。
海大集团	002311.SZ	海大集团业务围绕动物养殖过程中需要的产品和服务展开，主要产品包括水产和畜禽饲料、优质水产动物种苗、动物保健品和生物制品、生猪养殖等，覆盖各类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等全部业务环节。
唐人神	002567.SZ	构建了集饲料研发生产、种猪繁育、商品猪育肥、生猪屠宰、肉品加工于一体的生猪全产业链。
大北农	002385.SZ	大北农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饲料业务。
禾丰股份	603609.SH	禾丰股份主要业务包括饲料及饲料原料贸易、肉禽产业化、生猪养殖等。公司饲料产品包括猪、禽、反刍、水产和毛皮动物五大动物饲料，产品覆盖全国 29 个省级行政区，并在尼泊尔、印尼、菲律宾等国家建有饲料工厂。
傲农生物	603363.SH	傲农生物是一家以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和产业化为导向的高科技农牧企业，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饲料、养猪、食品等产业。
金新农	002548.SZ	金新农主营业务包括猪用饲料研产销和生猪养殖等。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公开资料，下同。

2) 生猪养殖行业主要公司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内的代表性企业包括牧原股份、温氏股份等。此外，新希望、神农集团等饲料加工企业也积极开拓生猪养殖业务。简要情况如下：

名称	证券代码	简介
牧原股份	002714.SZ	牧原股份是集饲料加工、生猪育种、种猪扩繁、商品猪饲养、屠宰加工为一体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是我国最大的自育自繁自养大规模一体化的生猪养殖企业之一，也是我国最大的生猪育种企业之一。
温氏股份	300498.SZ	温氏股份主要业务是黄羽肉鸡和商品肉猪的养殖和销售，商品肉猪采用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的委托养殖模式，是国内生猪养殖量、出栏量最大的企业。
新希望	000876.SZ	新希望产品主要包括禽料、猪料、水产料等，猪养殖是公司战略转型的重大举措。
神农集团	605296.SH	神农集团主营业务涉及饲料加工、生猪养殖和生猪屠宰等，具体包括饲料加工和销售、生猪养殖和销售、生猪屠宰、生鲜猪肉食品销售，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饲料、生猪（商品猪、仔猪、种猪等）、生鲜猪肉（主要为白条猪肉）和猪副产品（猪头、内脏等）等，此外还对外提供生猪屠宰服务。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公开资料，下同。

(3) 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以构建生猪养殖上下游产业链经营一体化体系为发展目标，逐步形成了集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饲养、猪肉生鲜产品销售等于一体的业务体系，是陕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公司饲料产品种类齐全，贯穿畜禽养殖全过程，坚持优质优价原则和绿色生产理念，注重饲料配方营养均衡，服务于规模化养殖企业、中小型养殖户以及经销商等各类型客户，在行业内享有良

好的声誉。2016年，公司被农业农村部认定为“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示范企业”；同年，公司被中国饲料工业协会认定为“全国三十强饲料企业”；2018年，公司产品被陕西省质量监督管理局认定为“猪饲料名牌产品”；2019年，公司荣获中国畜牧饲料科技与经济高层论坛组委会授予的“中国畜牧饲料行业十大品牌肉蛋奶创立奖”；2020年，公司“家禽矿物元素环境友好型饲料生产关键技术研发与推广”荣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科学进步二等奖，陕西省饲料工业协会评选公司为“陕西省饲料协会副会长单位”；2023年，公司被评选为“中国现代农牧产教融合共同体副理事长单位”。

2018年，石羊种猪被中国西部畜牧业博览会组委会评选为“第三届中国西部畜牧业博览会推荐品牌”；2019年，公司全资孙公司合阳惠通良种猪繁育有限公司被农业农村部认定为“2019年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同年，公司被陕西省畜牧业协会评选为“产业扶贫优秀畜牧企业”；2020年，公司荣获“2020年陕西省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2022年，陕西省畜牧业协会评选公司为“陕西省畜牧业协会会长单位”，同年，农业农村部评选公司所属17个养殖场作为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2023年，澄城澄石种猪及合阳泛海畜牧获批成为大连商品交易所生猪期货交割库。

公司立足于饲料生产和生猪养殖板块，向产业链下游业务探索，开拓猪肉生鲜产品业务并完善生猪养殖产业链。2019年，公司猪肉生鲜产品“石羊安心肉”被第五届中国农业品牌年度盛典评选为“中国农产品百强标志性品牌”；2020年，“石羊安心肉”被陕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授予“2019年度陕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明星产品”的称号；2021年，“石羊猪肉”被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品牌战略工作委员会评选为“中国食品行业创新品牌”；2024年，“石羊牌猪肉”荣获第三十一届中国杨凌农业高新科技成果博览会“后稷奖”；2024年9月6日，石羊农科作为“生猪高效养殖配套技术集成与示范推广”项目单位之一，荣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农业技术推广成果奖”一等奖。

(4) 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生猪养殖上下游产业链经营一体化为发展目标，逐步形成了集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饲养、猪肉生鲜产品销售等业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

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较多，公司选取饲料、生猪养殖一体化经营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

1) 经营情况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指标的对比如下：

单位：亿元

可比公司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增减		增减		增减	
牧原股份	营业收入	568.66	9.63%	1,108.61	-11.19%	1,248.26	58.23%	788.90
	净利润	8.79	131.53%	-41.68	-127.91%	149.33	95.48%	76.39
傲农生物	营业收入	46.56	-53.75%	194.58	-9.97%	216.13	19.82%	180.38
	净利润	-6.04	33.22%	-36.51	-197.56%	-12.27	33.71%	-18.51
神农集团	营业收入	24.94	46.04%	38.91	17.77%	33.04	18.89%	27.79
	净利润	1.37	152.52%	-4.01	-257.25%	2.55	4.08%	2.45
唐人神	营业收入	108.37	-19.60%	269.49	1.54%	265.39	22.06%	217.42
	净利润	0.03	100.55%	-15.26	-1167.13%	1.43	112.20%	-11.72
新希望	营业收入	495.77	-28.62%	1,417.03	0.14%	1,415.08	12.07%	1,262.62
	净利润	-13.16	56.00%	2.49	113.11%	-18.99	80.20%	-95.91
大北农	营业收入	130.95	-16.42%	333.90	3.07%	323.97	3.41%	313.28
	净利润	-2.08	70.64%	-21.74	-792.36%	3.14	133.48%	-9.38
金新农	营业收入	21.53	3.91%	40.40	1.66%	39.74	-18.35%	48.67
	净利润	-0.40	82.03%	-6.60	-4300.00%	-0.15	98.64%	-11.06
平均值	营业收入	199.54	-14.99%	486.13	-3.92%	505.94	24.75%	405.58
	净利润	-1.64	86.54%	-17.62	-198.62%	17.86	284.59%	-9.68
发行人	营业收入	14.63	-16.41%	35.78	-1.43%	36.30	30.58%	27.80
	净利润	0.79	47.08%	0.54	-81.82%	2.97	725.00%	0.36

2) 市场地位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市场地位方面的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市场地位
牧原股份	牧原股份主营业务为生猪的养殖销售、生猪屠宰，主要产品为商品猪、仔猪、种猪及白条、分割品等猪肉产品，现已形成集饲料加工、生猪育种、生猪养殖、屠宰加工为一体的猪肉产业链。2023年生猪出栏6381万头，屠宰量1326万头，业务分布覆盖25个省（区）、108个市、223县（区），全国范围内共设立308个子公司。
傲农生物	傲农生物是一家以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和产业化为导向的高科技农牧食品企业，主营业务包括饲料、养猪、食品等产业，集团拥有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1家、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3家、非洲猪瘟无疫小区4家、国家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3家、国家级猪伪狂犬病净化场1家、高新技术企业10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3家、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17家。

神农集团	神农集团是集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加工、食品深加工为一体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也是目前云南省规模最大的养猪企业，先后荣获国家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全国畜牧行业优秀企业、中国饲料行业信得过产品、中国饲料二十强、云南省著名商标等荣誉。2023年6月，神农集团下属子公司神农肉业荣获由国家农业农村部颁发的“2022 生猪屠宰标准化建设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唐人神	唐人神构建了集饲料研发生产、种猪繁育、商品猪育肥、生猪屠宰、肉品加工于一体的生猪全产业链。培育了“骆驼”、“唐人神”和“美神”等多个品牌，打造了“生猪育种、饲料营养、健康养殖、生猪屠宰、肉品加工、品牌连锁、香乡猪餐饮”的生猪全产业链核心竞争力，在全国二十几个省建立了一百多家子公司。
新希望	新希望是一家全球性的贸易、加工和销售公司，经营范围涵盖饲料加工、畜禽养殖、食品加工、金融投资及科研服务，公司业务遍布全国以及东南亚、非洲、欧洲、南北美洲等 20 余个国家，并在新加坡成立了海外运营中心。
大北农	大北农是一家涵盖种业、食品、饲料、农业互联网、动保、养殖等大农业全产业链的高科技国际集团公司，集团建有 2 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4 个农业农村部重点实验室，6 家国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30 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北京市首家民营企业院士专家工作站，中关村科技园海淀园博士后工作站分站。
金新农	金新农成立于 1999 年，是一家拥有养殖、饲料两大核心业务的现代化科技型上市公司。公司拥有 2 家国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2 个国家级核心育种场，3 家省级农业龙头企业，4 家高新技术企业，6 家农村农业部首批通过验收《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示范企业》。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自创建以来，一直聚焦于做好“一块肉”的全产业链体系建设与科研开发，现已发展为集饲料生产、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冷链运输、终端门店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农牧、食品企业。现有分子公司 20 余家，业务涉及陕西、山西、甘肃省份，并辐射西北、西南等区域。

3) 技术实力比较

①专利情况对比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行业可比公司专利权数量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技术研发创新情况
牧原股份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40 项，审查中发明专利 125 项
傲农生物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131 项，审查中发明专利 64 项
神农集团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3 项
唐人神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12 项，审查中发明专利 24 项
新希望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193 项，审查中发明专利 82 项
大北农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160 项，审查中发明专利 62 项
金新农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15 项，审查中发明专利 2 项
石羊农科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8 项，审查中发明专利 6 项

②研发投入对比

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可比公司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牧原股份	研发费用	8.76	16.58	11.42	8.08
	营业收入	568.66	1,108.61	1,248.26	788.90
	研发费率	1.54%	1.50%	0.92%	1.02%
傲农生物	研发费用	0.30	1.49	1.62	1.14
	营业收入	46.56	194.58	216.13	180.38
	研发费率	0.65%	0.77%	0.75%	0.63%
神农集团	研发费用	0.07	0.19	0.23	0.28
	营业收入	24.94	38.91	33.04	27.79
	研发费率	0.27%	0.48%	0.70%	1.02%
唐人神	研发费用	0.70	1.32	1.41	2.63
	营业收入	108.37	269.49	265.39	217.42
	研发费率	0.64%	0.49%	0.53%	1.21%
新希望	研发费用	1.23	2.10	3.02	2.92
	营业收入	495.77	1,417.03	1,415.08	1,262.62
	研发费率	0.25%	0.15%	0.21%	0.23%
大北农	研发费用	3.08	7.47	6.42	6.13
	营业收入	130.95	333.90	323.97	313.28
	研发费率	2.35%	2.24%	1.98%	1.96%
金新农	研发费用	0.26	0.50	0.52	0.65
	营业收入	21.53	40.40	39.74	48.67
	研发费率	1.20%	1.24%	1.32%	1.34%
平均值	研发费用	2.06	4.24	3.52	3.12
	营业收入	199.54	486.13	505.94	405.58
	研发费率	1.03%	0.87%	0.70%	0.77%
发行人	研发费用	0.09	0.19	0.18	0.15
	营业收入	14.63	35.78	36.30	27.80
	研发费率	0.59%	0.53%	0.50%	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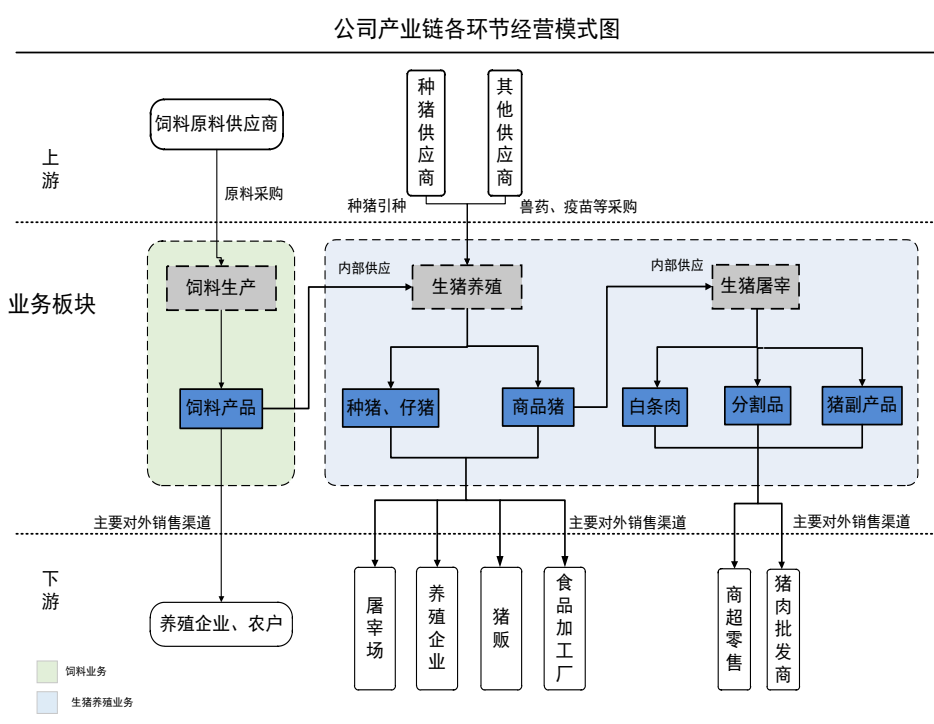
9、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集饲料生产、种猪扩繁、育肥猪饲养、猪肉生鲜产品销售等环节于一体的生猪产业链，并拥有现代化猪场、自动化养殖设备、优质种猪资源、精准营养饲料配方、优越的地域环境、较高的市场认可度、锐意进取的企业文化、扎实的生产管理和一支强大的人才队伍，由此使得公司在疫病防控、产品质量控制、规模化经营、生产成本控制等方面拥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1) 一体化产业链优势

一体化产业链使得公司将生猪养殖产业各个生产环节置于可控状态，在采购管理、生猪繁育、精准饲喂、疫病防控、成本控制及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生产等方面具备显著的竞争优势。



①饲料自主生产，从源头控制食品安全

中国是食品生产大国，也是食品消费大国。一直以来，公司始终把食品安全作为首要职责，着眼人民美好生活需求，做到过程有控制、产品有追溯、风险有防范、责任有落实，筑牢每一道食品安全防线，尤其是源头防线。

A. 规模采购控制成本，品控严把质量关

公司基于饲料业务年产能产量情况，积极与国内大型粮食企业、地方国有粮食储备库达成战略合作，优化供应商结构，确保原材料产品质量，稳定粮食供应。公司组建了专业的行情研判团队，建立并不断完善饲料原料行情研判体系，通过实时跟踪、研判国内外大宗原料的行情走势进行战略性采购，合理控制采购成本，实现采购低成本目标。

B. 优化饲料配方，提升养殖效率

公司生猪养殖所用饲料主要为公司自主生产、内部供应。公司长期坚持对不同产地、不同种类饲料原料的营养含量以及不同生猪品种在不同季节、不同生产阶段所需营养水平进行深入研究，精细化管理饲料配方。公司生产的猪饲料涵盖多种规格、型号，能够满足公猪、种猪、育肥猪全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营养需求。公司建立了营养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对猪群生长性能、采食情况和饲料质量的监控，指导饲喂管理，精准营养供给，大大提升了养殖效率。

②现代化生猪养殖，提升品质降本增效

A. PIC 生猪品种性状优良

公司与全球具有领先地位的猪育种公司 PIC 公司进行战略合作，引进 PIC 优质种猪扩繁猪群及基因搭建繁育体系金字塔“塔尖架构”，引入的种猪扩繁猪群涵盖曾祖代、祖代、父母代完整扩繁代系。相较于国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普遍采用的三元繁育体系，PIC 种猪配套繁育体系中父系具备生产速度快、饲料利用率高、大体重瘦肉率高、适应性强、死亡率低等特点，母系具备每胎产仔数多、泌乳能力强、断奶后易配种等优异繁殖性能，通过杂交优势和性状互补原理，进行五系优化配套，使其后代具备生长速度快、服体性能好、高屠宰率、高瘦肉率、低料肉比、肌间脂肪均匀、肉质鲜嫩等优良性状。

公司通过采购 PIC 种猪与自主研发的基因扩繁技术搭配，繁育出目前全系列扩繁猪群及商品猪，其优异的遗传性能有效提升养殖效率，降低饲养成本，为公司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还有助于公司向客户提供了优质生猪产品，提高市场认可度。

B. 自动化、智能化养殖设备打造现代化猪舍

2017 年后，公司新建猪场及在建养殖场均采用全美式设计理念和先进的设备工艺。在养殖场选址方面，公司参考 PIC 生物安全千点评分体系进行科学选址，通过对场址周边的天然屏障、气候条件、人员聚集区、公共道路、养殖及屠宰设施等外界条件进行系统分析，全面识别场址周围的生物安全风险点，选择生物安全条件突出的地点建设养殖场。

公司现代化养殖场装配自动化饲喂系统、自动化环境控制系统、先进的环保处理工艺以及远程可视化管理系统，为猪群提供清洁、舒适、健康生长环境，确保猪群健康，实现安全生产。

C. 精准饲喂提升养殖效率，合理控制成本

公司生猪养殖精准饲喂管理，可根据生猪的品种、体重、生理阶段等实现“千猪千面”级别的精准饲喂，不仅能够有效提高饲料利用率、缩短生猪出栏周期、提高生产效率进而节约生产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在保障畜禽产品安全、降低环境污染等方面也发挥重要作用。

D. “三道防线”构筑生物安全防控屏障

公司构建了严密的生物安全防控体系，组建了由公司总经理、兽医总监、猪场场长、饲养员、

技术员等人员参加的疫情防控队伍，明确各自职责和具体工作内容，做到专人负责、及时响应。同时，公司编制了《生物安全操作流程》《（外围）生物安全操作流程及管理制度》等疫情防控制度和操作标准，以规范养殖各环节的操作方法，识别养殖全流程的风险点，规避不当操作导致的疫病感染风险。公司还对各级员工进行系统培训，提高员工的责任意识与疫病防控技术水平。

2) 区域优势

陕西、甘肃等西北地区地域宽广、气候适宜、温度较低、干燥通风、土地资源、农副产品资源丰富，农牧结合条件较好，有利于实行生猪养殖规模化发展。随着国家对环保的重视不断加强，相关政策、法规相继出台，逐步引导全国养猪行业形成从长江中下游和南方水网区向东北、西南、西北地区转移的新区域布局。同时受非洲猪瘟影响，国家限制跨区域的生猪调运，在一定区域内形成生猪供需的内部平衡，进一步影响了西北地区的生猪供给水平，产业发展具有较大潜力。公司产业布局立足陕西，与饲料结合稳步向周边省区布局发展生猪产业，具有较强的区域布局优势。

3) 企业文化、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优势

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及自身发展目标为基础，经过多年的积累、沉淀与总结，逐步形成锐意进取的企业文化体系。在企业文化的激励和感召下，公司员工归属感、荣誉感、责任感与使命感不断提升，积累了集实践与创新为一体的管理经验，逐步建立起了一支强大的人才队伍。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集知识、专业与经验于一体，对行业的发展具有深刻理解，能够制定出高效务实的业务发展策略，准确地评估和应对风险。公司中层管理团队在所属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管理实践经验和技能，核心技术人员和骨干员工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得到不断扩充和充实。

公司根据业务划分，形成了标准化、模块化、体系化的管理制度。实现生产过程中技术统一、标准统一、流程统一、人员统一、管理统一的生产体系，推动公司生产技术的进步和运营效率的提高。

(2) 竞争劣势

新建规模化、现代化、生物安全化的生猪养殖场需要大量资金，而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发展。

10、发行人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 机遇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生猪产业的发展

畜牧业是我国农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国计民生，对我国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其中，生猪产业（包括饲料、养殖、屠宰等行业）的发展受到国家及社会的重点关注。

在产业政策方面，《“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提出“十四五”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不断增强，畜牧业产值稳步增长，动物疫病防控体系更加健全，畜禽产品供应能力稳步提升，现代加工流通体系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成效逐步显现”。

在税收政策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对于从事牲畜、家禽饲养的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规定，国家对“单一大宗饲料、混合饲料、配合饲料、复合预混料、浓缩饲料”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规定，对从事农产品批发、零售的纳税人销售的部分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

2) 科技创新普及，生产效率显著提高

2024年1月，国家数据局等17部门联合发布《“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指出要“提升农业生产数智化水平”“加快打造以数据和模型为支撑的农业生产数智化场景，实现精准种植、精准养殖、精准捕捞等智慧农业作业方式”。智能化养殖以数据和模型为支撑，建立智能化养殖系统，可以实现自动投喂饲料、对猪舍环境和生猪体温实时监测等操作。这些技术不仅改变了传统的养殖模式，提高生产效率，同时也减少了人工操作，降低了疫病的传播风险。未来随着智能化技术的不断发展和设备成本的不断降低，智能化养殖技术将会在生猪产业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3) 消费观念转变，高端肉食品需求增加

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消费观念的转变，猪肉市场的需求呈现高品质和品牌化趋势。2010年至2023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9,109元提高至51,821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5,919元提高至21,691元，持续提升的居民消费水平将为猪肉消费创造新的增长空间。近年来，生猪疫病的发生和饮食观念的变化，人们越来越注重猪肉的品质，优质肉种如黑猪肉、有机猪肉等高端猪肉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在消费升级背景下，消费者对于猪肉品牌的信任度也逐渐提高，品牌化猪肉可以凭借其高品质、可溯源性和安全性等优势取得消费者的青睐，大型生猪养殖企业通过出自身猪肉的优异性获得品牌优势，推动我国生猪产业向高品质、高附加值的方向发展。

(2) 挑战

1) 动物疫情对行业的冲击

近年来，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对全球养猪业造成了严重冲击。动物疫情容易导致生猪的大规模死亡，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同时，动物疫情还会严重影响猪肉的生产和贸易，使消费者产生恐慌心理，进而导致消费者对肉类产品需求下降。加强疫情防控，防止类似疫情的发生和扩散，已成为生猪养殖行业亟需解决的问题。

2) “双碳”背景提出更高环保要求

2021年10月，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循环农业，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明要降低抗生素和化学药品的使用，更要求在整个养殖过程中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2024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指出要“完善重点行业领域碳排放核算机制，常态化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碳排放形势分析监测和预警”。

绿色养殖是今后畜牧业必由之路。环境保护倒逼生猪养殖必须进行环保设施升级，被迫改善粪污处理现状及环保水平，达到低碳、绿色要求，导致了养殖成本的大幅上升。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销售情况

(1)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收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板块列示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型	2024年1-6月	
	金额	占比
畜牧板块	879,309,228.10	60.24%
饲料板块	580,320,352.82	39.76%
合计	1,459,629,580.92	100.00%
业务类型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畜牧板块	1,760,457,313.25	49.27%
饲料板块	1,812,778,929.86	50.73%
合计	3,573,236,243.11	100.00%
业务类型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畜牧板块	1,677,850,066.14	46.27%
饲料板块	1,948,229,857.07	53.73%
合计	3,626,079,923.21	100.00%
业务类型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畜牧板块	661,083,137.85	23.82%
饲料板块	2,114,107,322.89	76.18%
合计	2,775,190,460.74	100.00%

2)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构成列示情况

单位：元

年份	项目	销售金额	金额占比
2024年1-6月	陕西省	950,448,198.32	65.12%
	山西省	144,402,527.65	9.89%
	甘肃省	64,986,565.38	4.45%
	其他地区	299,792,289.57	20.54%
	合计	1,459,629,580.92	100.00%
2023年度	陕西省	2,386,634,935.78	66.79%
	山西省	518,463,224.02	14.51%
	甘肃省	320,489,094.67	8.97%
	其他地区	347,648,988.64	9.73%
	合计	3,573,236,243.11	100.00%
2022年	陕西省	2,638,189,920.19	72.76%
	山西省	590,815,276.93	16.29%
	甘肃省	274,414,926.18	7.57%
	其他地区	122,659,799.92	3.38%
	合计	3,626,079,923.21	100.00%
2021年	陕西省	1,640,220,841.84	59.10%
	山西省	634,888,090.87	22.88%
	甘肃省	405,206,527.82	14.60%
	其他地区	94,875,000.21	3.42%
	合计	2,775,190,460.74	100.00%

3)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列示情况

单位：千克、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销模式				
销售重量	3,743.30	11,694.13	14,285.34	17,816.42
销售金额	12,790.78	43,825.56	52,984.78	60,300.39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8.76%	12.26%	14.61%	21.73%
直销模式				
销售重量	19,704.81	49,070.23	46,844.89	47,771.91
销售金额	133,172.18	313,498.06	309,623.21	217,218.65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91.24%	87.74%	85.39%	78.27%

(2)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产能和产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产能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年

类别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产能	725,000.00	1,450,000.00	1,486,000.00	1,186,000.00
产量	373,872.06	878,432.68	853,345.63	781,827.89
产能利用率	51.57%	60.58%	57.43%	65.92%

注：公司产能一般以饲料生产线中的关键设备制粒机的产能表示，即制粒机生产标准粒径饲料的理论生产能力。制粒机的产能计算是以我国机械行业的标准表示，即生产 5mm 标准粒径的特定配方饲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颗粒饲料压制机型式与基本参数》）。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销售量情况如下：

单位：头

类别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商品猪	440,049	850,188	618,776	195,709
商品仔猪	360	14,146	106,953	1,461
种仔猪	-	-	1,406	2,291
合计	440,409	864,334	727,135	199,461

注：销售量包含向发行人子公司石羊供应链公司内部销售数量。

2、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饲料业务同一控制下前五大客户销售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占比
2024年 1-6月	杨建波	鸡料	1,813.27	3.12%
	榆中农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鸡料	1,143.51	1.97%
	咸阳美神绿色养殖有限公司	猪料	1,114.70	1.92%
	陕西得康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鸡料	1,093.82	1.88%
	延安新永香科技有限公司	猪料	1,035.06	1.78%
	合计			6,200.35
2023年	武威天康饲料有限公司	猪料	5,918.33	3.26%

度	咸阳美神绿色养殖有限公司	猪料	5,314.46	2.93%
	杨建波	鸡料	4,147.84	2.29%
	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1]	鸡料	3,600.76	1.99%
	榆中农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鸡料	3,351.52	1.85%
	合计			22,332.91
2022 年 度	江西正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2]	猪料	6,111.09	3.14%
	铜川新绿洲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猪料	5,040.28	2.59%
	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1]	鸡料	5,005.06	2.57%
	山西傲凯牧业有限公司[注 3]	猪料	4,500.61	2.31%
	杨建波	鸡料	4,099.04	2.10%
	合计			24,756.09
2021 年 度	江西正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2]	猪料	12,025.14	5.69%
	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1]	鸡料	10,715.83	5.07%
	武威天康饲料有限公司	猪料	7,638.42	3.61%
	山西傲凯牧业有限公司[注 3]	猪料	4,112.62	1.95%
	山西新大象养殖股份有限公司[注 4]	猪料	3,251.36	1.54%
	合计			37,743.38

注 1：石楼县德青源生态养殖有限公司、榆中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西和德青源种禽有限公司、渭源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天祝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石楼县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山阳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礼县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古浪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宕昌德青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受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2：陕西大鲸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白银正邦饲料有限公司为受江西正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3：礼泉傲凯牧业有限公司、凤翔傲凯牧业有限公司、惠民傲凯牧业有限公司为受山西傲凯牧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4：隰县新大象养殖有限公司、闻喜县晋农新大象养殖有限公司、文水县新大象养殖有限公司、临汾市新大象养殖有限公司、古县新大象养殖有限公司、大宁县欣象养殖有限公司为受山西新大象养殖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生猪养殖业务同一控制下前五大客户销售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占比
2024 年 1-6 月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猪	12,119.27	13.78%
	浙江大牧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商品猪	7,254.98	8.25%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猪	4,743.40	5.39%
	西安笨笨畜牧有限公司	商品猪	3,744.85	4.26%
	陕西双汇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猪	3,559.46	4.05%

	合计		31,421.95	35.73%
2023 年 度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猪	23,507.73	13.35%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猪	16,509.53	9.38%
	陈军霞	商品猪	8,910.88	5.06%
	西安笨笨畜牧有限公司	商品猪	6,550.06	3.72%
	汉阴县秦龙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猪	6,262.54	3.56%
	合计		61,740.74	35.07%
2022 年 度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猪	14,544.72	8.66%
	陕西双汇食品有限公司	商品猪	11,886.86	7.08%
	刘庆国	商品猪	10,653.25	6.34%
	陈军霞	商品猪	9,390.93	5.59%
	渭南亿佳华川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猪	6,967.11	4.15%
	合计		53,442.87	31.83%
2021 年 度	张宝峰[注 1]	商品猪	5,501.47	8.31%
	马党宏	商品猪	5,341.15	8.07%
	苏莎	商品猪	4,943.64	7.47%
	陈言路	商品猪	4,538.33	6.86%
	陈军霞	商品猪	3,926.96	5.94%
	合计		24,251.54	36.65%

注 1：王改宁、胡宝莉为受张宝峰控制的自然人，故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一客户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合并计算的客户销售金额超过销售总额的 50% 以上或者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3、前五大客户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与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的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小麦、药品及疫苗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粮储公司、农业生产者等采购玉米和小麦，豆粕主要向国内大型粮油生产企业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原材料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比例
----	-----	----------	-------

2024年1-6月	玉米	30,672.63	24.70%
	小麦	20,056.20	16.15%
	豆粕	13,046.37	10.50%
	小计	63,775.19	51.35%
2023年度	玉米	79,739.63	25.78%
	小麦	50,560.35	16.35%
	豆粕	39,343.28	12.72%
	小计	169,643.25	54.85%
2022年度	玉米	101,511.99	33.10%
	小麦	16,309.58	5.32%
	豆粕	43,513.29	14.19%
	小计	161,334.86	52.61%
2021年度	玉米	59,251.88	22.85%
	小麦	60,107.68	23.18%
	豆粕	35,747.44	13.78%
	小计	155,107.00	59.81%

随着公司积极探索替代性非常规原料在饲料中的应用，传统饲料原料玉米、豆粕、小麦等谷物在各报告期内总采购占比呈现逐年下降趋势，由2021年度的59.81%下降至2024年1-6月的51.35%。

报告期内，主要采购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年份	单位价格	变动情况
豆粕		
2021年	3.75	-
2022年	4.70	25.33%
2023年	4.59	-2.34%
2024年1-6月	3.73	-18.74%
小麦		
2021年	2.68	-
2022年	3.05	13.81%
2023年	2.72	-10.82%
2024年1-6月	2.55	-6.25%
玉米		
2021年	2.94	-

2022 年	2.88	-2.04%
2023 年	2.88	0.00%
2024 年 1-6 月	2.45	-14.93%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天然气等。电力、天然气由生产经营场所所在地相关部门供应。

报告期内，公司电和天然气等能源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6 月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
电（千瓦时）	29,828,549.93	1,823.92	0.61
天然气（立方米）	3,615,468.06	1,648.05	4.56
项目	2023 年度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
电（千瓦时）	56,788,017.37	3,443.62	0.61
天然气（立方米）	6,244,204.59	3,131.39	5.01
项目	2022 年度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
电（千瓦时）	55,801,033.00	3,382.32	0.61
天然气（立方米）	4,928,092.44	2,462.80	5.00
项目	2021 年度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元）
电（千瓦时）	43,528,971.00	2,353.23	0.54
天然气（立方米）	4,992,650.00	1,910.45	3.83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同一控制下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名称	类型	金额	比例
2024 年 1-6 月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注 1]	豆粕等	7,792.32	6.27%
	金沙河集团有限公司[注 2]	次粉等	5,287.67	4.26%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注 3]	豆粕等	3,783.95	3.05%
	西安益丰众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小麦等	2,958.77	2.38%
	皮埃西（上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注 4]	种仔猪	2,595.64	2.09%

	总计		22,418.35	18.05%
2023 年度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注 1]	豆粕等	22,018.56	7.12%
	金沙河集团有限公司[注 2]	次粉等	14,451.24	4.67%
	五得利面粉集团有限公司[注 5]	次粉等	8,991.49	2.91%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 6]	玉米等	7,273.38	2.35%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注 3]	豆粕等	7,038.68	2.28%
	合计			59,773.36
2022 年度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 6]	小麦、玉米	32,042.93	10.45%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注 7]	豆粕	23,849.78	7.78%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注 1]	豆粕、豆油等	17,167.74	5.60%
	金沙河集团有限公司[注 2]	麸皮等	12,617.63	4.11%
	五得利面粉集团有限公司[注 5]	麸皮等	10,154.84	3.31%
	合计			95,832.92
2021 年度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 6]	小麦、玉米	64,915.23	25.03%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豆粕、糙米、酒糟	15,776.63	6.08%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注 1]	豆粕、豆油等	12,063.35	4.65%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注 7]	豆粕	8,132.20	3.14%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豆粕	4,534.54	1.75%
	合计			105,421.96

注 1：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为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魏存成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2：陕西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河北金沙河面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邢台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为金沙河集团成员，为金沙河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3：益海嘉里（兴平）食品工业有限公司、益海嘉里（兰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益海嘉里（太原）粮油食品工业有限公司、益海（周口）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为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4：辽宁皮埃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皮埃西（黔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皮埃西（安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受皮埃西（上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5：五得利集团渭南面粉有限公司、五得利集团咸阳面粉有限公司、五得利面粉集团有限公司、五得利集团新乡面粉有限公司、五得利集团邯郸面粉有限公司、好面缘面粉有限公司、五得利集团周口面粉有限公司为受五得利面粉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6：陕西粮农蒲城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杨凌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扶风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华州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靖边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咸阳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大荔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汉中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安康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西瑞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陕西粮农农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受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7：嘉吉粮油（日照）有限公司、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陕西嘉吉实业有限公司、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嘉兴销售分公司为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8：中粮祥瑞粮油工业（荆门）有限公司、中粮贸易有限公司、吉林中粮生化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中纺粮油（广元）有限公司、中粮粮油工业（荆州）有限公司、安徽中粮生化燃料酒精有限公司、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粮佳悦（天津）有限公司为受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注 9：江苏汇福蛋白科技有限公司、三河汇福粮油集团饲料蛋白有限公司为受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合并计算的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采购总额的 50% 以上或者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4、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中，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包含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和西安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魏存成控制的企业。发行人主要向三家关联方企业采购豆粕、豆油等饲料原材料。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主要资产情况

详见本节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五）无形资产”、“（六）主要固定资产”。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重要合同

根据公司的生产规模和行业特性，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的选取具体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第三方签署的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50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1	购销合同	曹涛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2	购销合同	陈军霞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3	购销合同	陈小草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4	购销合同	丁彬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5	购销合同	范卫宁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6	购销合同	汉阴县秦龙有限责任公司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7	购销合同	郝亚绸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8	购销合同	勉县江南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9	购销合同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10	购销合同	陕西双汇食品有限公司（自提）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11	购销合同	陕西天篷肉业有限公司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12	购销合同	石家庄市鹿泉区盛达食品有限公司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13	购销合同	武功县渭河桥生猪屠宰厂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14	购销合同	西安笨笨畜牧有限公司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15	购销合同	张素霞	无	生猪	框架合同
16	购销合同	浙江大牧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无	生猪	8,493.75
17	购销合同	浙江大牧农副产品有限公司、中基商贸（浙江）有限公司	无	生猪	7,053.75
18	购销合同	杨建波	无	禽料	框架合同
19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4,266.00
20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4,293.00
21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1,544.63
22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1,663.73
23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1,683.71
24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1,679.02
25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1,697.78
26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5,091.15
27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1,600.00
28	购销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1,600.00

(2) 采购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第三方签署的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20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1	采购合同	岐山丰信德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无	小麦	508.00
2	采购合同	岐山县景云农机专业合作社	无	小麦	508.00
3	采购合同	陕西陕哈集团有限公司	无	小麦粉	593.75
4	采购合同	山西汇富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无	玉米	372.00
5	采购合同	蒲城秦强粮贸有限责任公司	无	小麦	248.00
6	采购合同	陕西陕哈集团有限公司	无	小麦粉	714.00
7	采购合同	西安益丰众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	小麦粉	1,190.00

8	采购合同	兰州新区中农智汇商贸有限公司	无	大麦	383.35
9	采购合同	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	无	豆粕	283.76
10	采购合同	西安益丰众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	小麦粉	474.00
11	采购合同	陕西陕哈集团有限公司	无	小麦粉	237.00
12	框架合同	皮埃西（黔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无	祖代种猪	218.30
13	买卖合同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无	生猪	572.23
14	订单合同	辽宁皮埃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无	种猪	282.86

(3) 借款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借款担保合同为公司及子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 1,50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担保相关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无	5,300.00	2021.11.30-2029.11.29	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石羊农科、石羊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石羊农科以其拥有的权属证书为“陕（2020）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297320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2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无	9,000.00	2021.12.09-2029.11.29	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石羊农科、石羊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澄城澄石种猪以其拥有的权属证书为“陕（2021）澄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3006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3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蒲城县支行	无	6,800.00	2021.11.30-2028.11.29	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石羊农科、石羊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蒲城县支行	无	5,000.00	2023.9.12-2024.9.11	石羊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无	2,700.00	2024.1.26-2025.1.25	石羊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魏存成、吴东风、常青山、魏存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岳路支	无	3,000.00	2024.3.14-2025.3.13	石羊集团、汇邦控股、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行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2,000.00	2024.5.21-2025.5.20	石羊集团、魏存成、常青山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岳路支行	无	3,000.00	2024.6.28-2025.6.27	石羊集团、汇邦控股、魏存成、常青山、朱安曲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无	2,200.00	2021.11.30-2027.11.29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风、常青山、魏存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无	2,000.00	2024.5.22 至 2027.5.21	石羊农科、魏存成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无	3,900.00	2021.11.30-2027.11.29	石羊农业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风、常青山、魏存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临潼区支行	无	1,500.00	2023.11.24-2024.11.27	石羊农业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借款合同中的第 2 至第 6 项、第 8、第 9、第 11、第 12 项均已结清。

(4) 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61052501-2021 年澄城（保）字 0017 号	澄城 澄石种猪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5,300.00	2021.11.30-2029.11.29	保证
2	61052501-2021 年澄城（保）字 0029 号	澄城 澄石种猪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9,000.00	2021.12.09-2029.11.29	保证
3	61052601-2021 年蒲城（保）字 0022 号	蒲城 惠达畜牧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蒲城县支行	6,800.00	2021.11.30-2028.11.29	保证
4	610526001-2023 年蒲城（保）字 0013 号	石羊农科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蒲城县支行	2,000.00	2023.9.28-2024.9.11	保证
5	HTC610930000ZGDB2023N001	石羊农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	2,700.00	2024.1.26-2025.1.25	保证

			济技术开发区			
6	61100520240000751	石羊农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岳路支行	3,000.00	2024.3.14-2025.3.13	保证
7	兴银陕吉祥最高保字(2024)第030503号	石羊农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00.00	2024.5.21-2025.5.20	保证
8	61100520240000743	石羊农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岳路支行	3,000.00	2024.6.28-2025.6.27	保证
9	61052501-2021年澄城(保)字0005号	澄城澄石种猪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2,200.00	2021.11.30-2027.11.29	保证
10	秦农银高新高流借字[2024]第011号	泾河石羊饲料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4.5.22-2025.5.21	保证
11	61052501-2021年澄城(保)字0011号	澄城澄石种猪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	3,900.00	2021.11.30-2027.11.29	保证
12	2023年临中银(农科)保字第001号	石羊农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潼支行	1,500.00	2023.11.24-2024.11.27	保证

(5) 抵押/质押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1	61052501-2021年澄城(抵)字0004号	澄城澄石种猪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9,000.00万借款合同	陕(2021)澄城县不动产权第0003006号不动产	2021-12-09 至 2029-11-29
2	61052501-2021年澄城(抵)字0003号	澄城澄石种猪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城县支行5,300万借款	陕(2020)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297320号不动产	2021-11-30 至 2029-11-29

(6) 授信合同

序号	借款方	授信银行	合同名称及编号	授信金额(万元)	授信合同期限
1	石羊农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授信协议编号: 129XY2024006492	5,000.00	2024.3.1-2026.2.28
2	陕西石羊畜牧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信银西兴综授字第004】号	4,500.00	2024.4.10-2025.2.19

(7) 信用证融资合同及相关担保合同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的正在履行的1,500.00万元以上的信用证融资合

同及相关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开证行	期限	开证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1	石羊农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24.5.15-2024.11.14	2,000.00	石羊集团、魏存成、常青山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已履行完毕。

(8) 商票协议及相关担保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的正在履行的 1,500.00 万元以上的商票协议及相关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人	持票人	贴现行	金额(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1	陕西石羊畜牧	澄城澄石种猪、岐山石羊饲料、杨凌石羊饲料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4,000.00	2024.3.13-2024.9.13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风、常青山、魏存香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陕西石羊畜牧	夏县石羊饲料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500.00	2024.4.2-2024.10.1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风、常青山、魏存香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9) 其他担保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的正在履行的 1,50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担保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人	债务人	债权人	主债权及最高额	担保方式
1	石羊农科	晋中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运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蒲城猪饲料分公司、蒲城石羊饲料、泾河石羊饲料、杨凌石羊饲料、岐山石羊饲料、兰州石羊饲料、澄城澄石种猪、富平县石羊	河北嘉好粮油有限公司、嘉吉粮油（日照）有限公司、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	债权人依据自 2022 年 04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05 月 31 日期间，债务人（作为买方）与债权人（作为卖方）签署的所有豆粕、菜粕、玉米、高粱、大麦、小麦、玉米蛋白粉、木薯粉、杂粕、豆皮、大豆原油商品框架协议、购销合同以及债务人以其他形式向债权人确认债务的法律文件所形成的对债务人的	连带责任保证

		饲料		一系类债权。最高债权额为 2,300 万元。	
2	石羊农科	泾河石羊饲料、兰州石羊饲料、蒲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运城石羊饲料、晋中石羊饲料、杨凌石羊饲料、岐山石羊饲料、澄城澄石种猪、蒲城猪饲料分公司	大连象屿农产有限公司、吉林象屿农业物产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象屿农业物产有限责任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闽兴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州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日照象明油脂有限公司	债权人依据自 2023 年 02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之关联企业向贵司和关联企业之间签署的赊销类农产品买卖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额为 3,000 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10) 代养合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代养户签订的正在履行的 200.00 万元以上的重要代养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代养户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1	陕西石羊畜牧	王国红	育肥猪代养	2024/1/11
2	陕西石羊畜牧	赵高朋	育肥猪代养	2024/1/18
3	陕西石羊畜牧	刘涛	育肥猪代养	2024/1/19
4	陕西石羊畜牧	闫雄飞	育肥猪代养	2024/1/20
5	陕西石羊畜牧	王海宾	育肥猪代养	2024/2/24
6	陕西石羊畜牧	康涛	育肥猪代养	2024/2/18
7	陕西石羊畜牧	徐小勋	育肥猪代养	2024/2/24
8	陕西石羊畜牧	刘甜	育肥猪代养	2024/2/7
9	陕西石羊畜牧	侯志强	育肥猪代养	2024/3/14
10	陕西石羊畜牧	喻克云	育肥猪代养	2024/3/21
11	陕西石羊畜牧	姚永星	育肥猪代养	2024/3/25
12	陕西石羊畜牧	马荣欢	育肥猪代养	2024/3/9
13	陕西石羊畜牧	严文化	育肥猪代养	2024/3/22
14	陕西石羊畜牧	刘瑶	育肥猪代养	2024/3/23

15	陕西石羊畜牧	王明	育肥猪代养	2024/3/28
16	陕西石羊畜牧	赵林	育肥猪代养	2024/3/12
17	陕西石羊畜牧	李桥	育肥猪代养	2024/3/20
18	陕西石羊畜牧	张英	育肥猪代养	2024/4/8
19	陕西石羊畜牧	张善育	育肥猪代养	2024/4/2
20	陕西石羊畜牧	张善育	育肥猪代养	2024/4/13
21	陕西石羊畜牧	吕凯雄	育肥猪代养	2024/4/30
22	陕西石羊畜牧	王拴怀	育肥猪代养	2024/4/23
23	陕西石羊畜牧	董恩光	育肥猪代养	2024/4/7
24	陕西石羊畜牧	张少敏	育肥猪代养	2024/5/10
25	陕西石羊畜牧	毛国刚	育肥猪代养	2024/5/10
26	陕西石羊畜牧	王振冲	育肥猪代养	2024/5/13
27	陕西石羊畜牧	张育轩	育肥猪代养	2024/5/20
28	陕西石羊畜牧	刘小刚	育肥猪代养	2024/5/30
29	陕西石羊畜牧	晁忠东	育肥猪代养	2024/5/24
30	陕西石羊畜牧	丁青峰	育肥猪代养	2024/5/27
31	陕西石羊畜牧	刘拉彦	育肥猪代养	2024/6/7
32	陕西石羊畜牧	张育轩	育肥猪代养	2024/6/15
33	陕西石羊畜牧	李亚娟	育肥猪代养	2024/6/23
34	陕西石羊畜牧	丁青峰	育肥猪代养	2024/6/12
35	陕西石羊畜牧	王勇	育肥猪代养	2024/6/12
36	陕西石羊畜牧	刘洋	育肥猪代养	2024/6/18
37	陕西石羊畜牧	李晶	育肥猪代养	2024/6/19
38	陕西石羊畜牧	杨茏	育肥猪代养	2024/6/26
39	陕西石羊畜牧	贞红斌	育肥猪代养	2024/6/30
40	陕西石羊畜牧	董恩光	育肥猪代养	2024/6/18
41	陕西石羊畜牧	耿存理	育肥猪代养	2024/6/3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 核心技术情况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其表征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生物发酵饲料制	生物发酵饲料可以消除饲料原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	是

	备技术	料中的抗营养成分、促进营养物质消化吸收，补充有益菌，调节肠道的微生态平衡，提高机体免疫力，提升畜禽肉品质。		饲料产品	
2	“无抗”饲料添加剂制备技术	无抗饲料添加剂是以微生物、复合酶为生物饲料发酵剂菌种，将饲料原料转化为微生物菌体蛋白、生物活性小肽类氨基酸、微生物活性益生菌、复合酶制剂为一体生物发酵饲料。产品不但可以弥补常规饲料中容易缺乏的氨基酸，而且能使其它粗饲料原料营养成分迅速转化，达到增强消化吸收利用效果。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饲料生产	是
3	现代化精准饲喂技术	现代化精准饲喂技术可根据生猪的品种、体重、生理阶段等实现“千猪千面”级别的精准饲喂，不仅能够有效提高饲料利用率、缩短生猪出栏周期、提升生产效率进而节约生产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在保障畜禽产品安全、降低环境污染等方面也发挥重要作用。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生猪养殖	是
4	疫病防控技术	公司构建了严密的生物安全防控体系，持续迭代升级防控办法与硬件设施，依照生物安全防控制度严把“三道防线”，识别养殖全流程的风险点，规避不当操作导致的疫病感染风险，做到场外一场内一场外全流程严格管控。	自主研发	已应用于公司生猪养殖	是

（二）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收入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实现的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45,720.50	356,952.71	361,864.72	276,254.20
主营业务收入	145,962.96	357,323.62	362,607.99	277,519.05
占比	99.83%	99.90%	99.80%	99.54%

（三）业务资质、资格及认证证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1、饲料生产许可证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预(2022)05003	石羊农科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2.12.28-2027.12.27
2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证(2023)11002	杨凌石羊饲料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3.01.13-2028.01.12
3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证(2023)04003	泾河石羊饲料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3.05.29-2028.05.28
4	饲料生产许可证	晋饲证(2023)07033	晋中石羊饲料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06日	2023.12.06-2028.05.26
5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证(2023)05003	蒲城石羊饲料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3.05.29-2028.05.28
6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证(2023)03001	岐山石羊饲料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3.05.18-2028.05.17
7	饲料生产许可证	晋饲证(2023)08035	夏县石羊饲料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06日	2023.12.06-2028.06.01
8	饲料生产许可证	甘饲证(2024)11003	兰州石羊饲料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2024年4月16日	2024.04.16-2029.04.15
9	饲料生产许可证	晋饲证(2023)08036	运城石羊饲料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06日	2023.12.06-2028.06.01
10	饲料生产许可证	晋饲证(2023)10034	临汾石羊饲料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6日	2023.12.06-2028.05.26
11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证(2023)05008	蒲城石羊猪料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3.06.26-2028.06.25
12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证(2022)05002	澄城澄石种猪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2.07.27-2027.07.26
13	饲料生产许可证	陕饲证(2023)05001	富平石羊饲料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年12月26日	2023.05.16-2028.05.15

2、饲料业务粮食收购许可备案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备案机关	备案时间
1	杨凌石羊饲料	粮食收购备案表	\	杨陵区粮食局	2024.01.29 备案
2	泾河石羊饲料	粮食收购备案同意告知书	西咸泾河粮备[2024]001	陕西省西咸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	2024.03.12 备案
3	晋中石羊饲料	粮食收购备案表	晋 20213020007	晋中市太谷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12.22 备案
4	蒲城石羊饲料	粮食收购备	\	蒲城县粮食和物资	2023.07.14 备案

	料	案同意告知 书		储备局	
5	岐山石羊饲 料	粮食收购备 案同意告知 书	6103230010	岐山县发展和改革 局	2022.08.30 备案
6	夏县石羊饲 料	粮食收购备 案登记表	晋 20221100001	夏县行政审批服务 管理局	2024.01.04 备案
7	兰州石羊饲 料	粮食收购备 案表	91620122719074051R	皋兰县发展和改革 局	2024.02.21 备案
8	运城石羊饲 料	粮食收购备 案登记表	晋 20211070001	稷山县行政审批服 务管理局	2023.12.25 备案
9	临汾石羊饲 料	粮食收购备 案登记	晋 20212070006	洪洞县行政审批服 务管理局	2021.10.09 备案
10	蒲城石羊猪 料	粮食收购备 案同意告知 书	\	蒲城县粮食和物资 储备局	2023.06.21 备案
11	澄城澄石种 猪	粮食收购备 案同意告知 书	澄粮储备字[2022]第 6 号	澄城县粮食和物资 储备局	2022.8.12 备案
12	富平石羊饲 料	粮食收购备 案同意告知 书	\	富平县行政审批服 务局	2024.02.23 备案

3、饲料业务取水许可证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泾河石羊饲 料	取水许可证	D610190G2024-0119	陕西西咸新区泾 河新城水务局	2024.11.12-2025.11.11
2	岐山石羊饲 料	取水许可证	D610323G2021-0013	岐山县水利局	2023.03.13-2028.03.12
3	临汾石羊饲 料	取水许可证	D141024G2021-0089	洪洞县行政审批 服务管理局	2023.12.28-2028.07.15

4、生猪养殖业务畜禽代码

序号	养殖场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取得日期
1	合阳惠通种猪- 寇庄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4010002866	合阳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3.11
2	合阳惠通种猪- 张家庄猪场-公 猪站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4010003401	合阳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3.11
3	合阳泛海畜牧- 坡南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4010003243	合阳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3.11
4	合阳泛海畜牧- 宋家庄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4010003371	合阳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3.11
5	合阳泛海畜牧- 岱堡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4010003381	合阳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3.11
6	渭南汇邦畜牧- 贺家村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02010003365	临渭区畜牧发展中心	2020.08.12

7	蒲城石羊畜牧-孙镇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6010000052	蒲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3.12.05
8	澄城澄石种猪-黎光村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5010001583	澄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1.17
9	蒲城惠达畜牧-马庄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6010013553	蒲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3.12.05
10	蒲城惠达畜牧-南社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6010013543	蒲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3.12.05
11	蒲城惠达畜牧-马湖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6010013583	蒲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3.12.05
12	扶风惠通畜牧-召公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324010000287	扶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3.11.27
13	大荔石羊农牧-许庄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3010005323	大荔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1.04.19
14	大荔石羊农牧-仓东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3010005343	大荔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1.04.27
15	大荔石羊农牧-庆津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3010005353	大荔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1.04.28
16	澄城澄石种猪-堡城猪场-公猪站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5010001621	澄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1.17
17	澄城澄石种猪-赵庄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5010001641	澄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1.17
18	澄城澄石种猪-北窑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5010001651	澄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1.17
19	蒲城惠达畜牧-石坡塬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6010013770	蒲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3.12.05
20	澄城澄石种猪-王村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5010001818	澄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1.17
21	蓝田石羊畜牧-过风岭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122010003356	蓝田县农业农村局	2022.06.28
22	蒲城惠达畜牧-刘傅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6010013906	蒲城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3.12.05
23	大荔石羊农牧-小元猪场	畜禽养殖代码	610523010005459	大荔县畜牧发展中心	2024.02.23

5、生猪养殖业务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序号	养殖场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取得日期
1	合阳惠通种猪-寇庄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合)动防合字第20240003号	合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4.03.11
2	合阳惠通种猪-张家庄猪场-公猪站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合)动防合字第20240002号	合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4.03.11
3	合阳泛海畜牧-坡南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合)动防合字第20240004号	合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4.03.11
4	合阳泛海畜牧-宋家庄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合)动防合字第20240005号	合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4.03.11
5	合阳泛海畜牧-岱堡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合)动防合字第20240006号	合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4.03.11

6	渭南汇邦畜牧-贺家村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渭南)动防合字第200022号	渭南市临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11.29
7	蒲城石羊畜牧-孙镇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蒲)动防合字第20200013号	蒲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10.20
8	澄城澄石种猪-黎光村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澄)动防合字第150001号	澄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4.23
9	蒲城惠达畜牧-马庄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蒲)动防合字第20200009号	蒲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07.03
10	蒲城惠达畜牧-南社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蒲)动防合字第20200010号	蒲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07.13
11	蒲城惠达畜牧-马湖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蒲)动防合字第20200018号	蒲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12.28
12	扶风惠通畜牧-召公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扶)动防合字第230001号	扶风县农业农村局	2023.11.22
13	大荔石羊农牧-许庄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荔)动防合字第20210002号	大荔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03.24
14	大荔石羊农牧-仓东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荔)动防合字第20210004号	大荔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04.23
15	大荔石羊农牧-庆津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荔)动防合字第20210003号	大荔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04.14
16	澄城澄石种猪-堡城猪场-公猪站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澄)动防合字第200004号	澄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4.23
17	蒲城惠达畜牧-石坡塬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蒲)动防合字第20210015号	蒲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10.27
18	澄城澄石种猪-赵庄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澄)动防合字第210022号	澄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4.23
19	澄城澄石种猪-北窑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澄)动防合字第210020号	澄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4.23
20	澄城澄石种猪-王村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澄)动防合字第210030号	澄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4.23
21	蓝田石羊畜牧-过风岭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蓝)动防合字第20210010号	蓝田县农业农村局	2021.11.19
22	蒲城惠达畜牧-刘傅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陕蒲)动防合字第20220012号	蒲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12.16
23	大荔石羊农牧-小元猪场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荔)动防合字第20230004号	大荔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1.29

6、生猪养殖业务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序号	养殖场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合阳惠通种猪-寇庄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501010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12.16-2027.12.15
2	合阳惠通种猪-张家庄猪场-公猪站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501009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12.16-2027.12.15
3	合阳泛海畜牧-坡南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501019	渭南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28-2025.11.27
4	合阳泛海畜牧-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501018	渭南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28-2025.11.27

	宋家庄猪场	营许可证		批局	
5	渭南汇邦畜牧-贺家村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101015	渭南市农业农村局	2022.03.30-2025.03.29
6	蒲城石羊畜牧-孙镇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901056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0.19-2026.10.18
7	澄城澄石种猪-黎光村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601S021	渭南市农业农村局	2024.12.16-2027.12.15
8	蒲城惠达畜牧-马庄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901059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0.19-2026.10.18
9	蒲城惠达畜牧-南社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901058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0.19-2026.10.18
10	扶风惠通畜牧-召公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C0601S039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2.18-2027.02.17
11	大荔石羊农牧-许庄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401S062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6.11-2027.06.10
12	澄城澄石种猪-堡城猪场-公猪站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601S061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6.11-2027.06.10
13	澄城澄石种猪-赵庄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601S063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1.30-2027.11.29
14	澄城澄石种猪-北窑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601S064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2.16-2027.12.15
15	蓝田石羊畜牧-过风岭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A0601X003	蓝田县数据和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11.27-2027.11.26
16	蒲城惠达畜牧-刘傅猪场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陕 E0901S085	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11.03-2026.11.02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布的《<种畜禽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二条：国务院畜牧行政主管部门根据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布局认定的国家重点种畜禽场及畜禽原种（纯系）场、曾祖代场、种公牛站，均按本办法办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公司自建7座育肥场所，不涉及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7、生猪养殖业务取水许可证

序号	养殖场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合阳惠通种猪-寇庄猪场	取水许可证 ^注	D610524G2021-0075	合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06.15-2025.06.14
2	合阳惠通种猪-张家庄猪场-公猪站				
3	合阳泛海畜牧-坡南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4G2021-0077	合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06.15-2025.06.14
4	渭南汇邦畜牧-贺家村猪场	取水许可证	取水（临渭）字（2021）第10010号	渭南市临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07.19-2026.07.18
5	蒲城石羊畜牧-孙镇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6G2021-4462	蒲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05.04-2028.05.03
6	蒲城惠达畜牧-马庄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6G2021-4581	蒲城县水务局	2021.11.04-2026.11.03
7	蒲城惠达畜牧-南社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6G2021-4580	蒲城县水务局	2021.11.04-2026.11.03

8	扶风惠通畜牧 -召公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324G2021-0034	扶风县水利局	2021.09.27-2026.09.27
9	大荔石羊农牧 -许庄猪场	取水许可证	取水(大荔)字 (2021)第10148号	大荔县水务局	2021.01.12-2026.01.11
10	大荔石羊农牧 -仓东猪场	取水许可证	取水(大荔)字 (2021)第10149号	大荔县水务局	2021.01.12-2026.01.11
11	大荔石羊农牧 -庆津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3G2021-0502	大荔县行政审批 服务局	2024.07.01-2029.06.30
12	蒲城惠达畜牧 -石坡塬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6G2021-4579	蒲城县水务局	2021.11.04-2026.11.03
13	澄城澄石种猪 -赵庄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5G2023-0025	澄城县行政审批 服务局	2023.10.07-2028.10.06
14	澄城澄石种猪 -王村猪场				
15	澄城澄石种猪 -北窑猪场				
16	澄城澄石种猪 -黎光村猪场				
17	蓝田石羊畜牧 -过风岭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122G2022-0003	蓝田县水务局	2022.06.21-2027.06.20
18	大荔石羊农牧 -小元猪场	取水许可证	D610523G2024-0001	大荔县行政审批 服务局	2024.03.19-2029.03.18

注：合阳惠通种猪-寇庄猪场和合阳惠通种猪-张家庄猪场共用一张取水许可证；澄城澄石种猪-赵庄猪场、澄城澄石种猪-王村猪场、澄城澄石种猪-黎光村猪场和澄城澄石种猪-北窑猪场共用一张取水许可证。

8、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资质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取得时间
1	公司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陕 B2-20220066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2022.05.17-2027.05.17
2	石羊供应链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	YB1610970864331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分局尚稷路市场监督管理所	2024.01.11
3		西安市食用农产品重点品种经营备案证	(西安经开)市监备(2021)第 SJ002 号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分局	2021.11.09-2025.11.09
4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陕 B2-20210388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2021.12.21-2026.12.21
5	渭南石羊畜牧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陕交运营许可渭字 610502011767 号	渭南市临渭区道路运输管理所	2021.03.01-2025.02.28
6	渭南汇邦畜牧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陕交运营许可渭字 610502011079 号	渭南市临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08.30-2027.08.29
7	合阳惠通种猪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陕交运管许可渭字 610524002200 号	合阳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2022.05.24-2025.05.24
8	陕西石羊畜牧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陕交运管许可西字 610112137820 号	西安市未央区交通运输管理	2023.12.07-2027.12.06

				站	
9	合阳泛海畜牧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陕交运管许可渭字610524002225号	合阳县交通运输局	2020.04.24-2025.04.30
10	岐山石羊饲料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陕B2-20210379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2021.12.21-2026.12.21
11	渭南石羊食品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渭经行审)动防合字第20200004号	渭南经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10.12
12	杨凌石羊饲料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陕B2-20210378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2021.12.21-2026.12.21
13	泾河石羊饲料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陕)农基安加字(2022)第021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01.22-2025.01.03
14	蒲城石羊饲料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陕)农基安加字(2023)第023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02.06-2026.03.19
15	澄城澄石种猪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陕)农基安加字(2023)第024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3.02.06-2026.03.19
16	岐山石羊饲料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陕)农基安加字(2023)第025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02.06-2026.03.19
17	蒲城石羊猪料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陕)农基安加字(2023)第022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02.06-2026.03.19
18	石羊国际贸易	报关单位备案证明	海关注册编号610126B0AK	关中海关	有效期至2068.07.31
19		兽药经营许可证	270000088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05.21-2029.05.20
20	石羊国际贸易澄城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经营证字270049001号	澄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07.11-2029.07.11

9、生猪运输车辆备案情况

序号	车牌号码	车辆所有者	备案编号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1	陕ABX596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28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2023.09.07 备案
2	陕AAG203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24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2023.06.15 备案
3	陕EE1699	渭南汇邦畜牧	610502880002240	渭南市临渭区动物卫生工作站	2024.09.20 备案
4	陕EF0045	合阳泛海畜牧	610524880000675	渭南市合阳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09.25 备案
5	陕EF3650	渭南石羊畜牧	610502880002033	渭南市临渭区动物卫生工作站	2024.04.03 备案
6	陕EF5259	渭南石羊畜牧	610502880002007	渭南市临渭区动物卫生工作站	2024.04.03 备案
7	陕EF6938	渭南石羊畜牧	610502880002049	渭南市临渭区动物卫生工作站	2024.04.03 备案
8	陕EF6790	渭南石羊畜牧	610502880002028	渭南市临渭区动物卫生工作站	2024.04.03 备案
9	陕EF6311	渭南石羊畜牧	610502880002012	渭南市临渭区动物卫生工作站	2024.04.03 备案
10	陕EF6580	渭南石羊畜牧	610502880001992	渭南市临渭区动物卫生工作站	2024.04.03 备案

11	陕 ADG209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23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2023.02.25 备案
12	陕 ADJ726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26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2023.08.21 备案
13	陕 ADV711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25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2023.06.30 备案
14	陕 ADY722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27	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	2023.08.21 备案
15	陕 ADH725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29	西安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未央大队	2024.03.25 备案
16	陕 AES677	陕西石羊畜牧	6101120030	西安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未央大队	2024.12.13 备案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五) 无形资产

1、专利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处于权利有效期内的专利权 25 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821955122.6	一种制粒机的除湿冷却器	实用新型	2019 年 10 月 8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2	ZL201821956158.6	一种动物油脂管道疏通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10 月 8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3	ZL201821971616.3	一种粉碎机房	实用新型	2019 年 10 月 8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4	ZL201310120218.6	粗糙脉孢菌固态发酵稻草制备蛋白饲料的方法	发明	2014 年 10 月 1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继受取得	该项专利由公司自蒲城石羊饲料处无偿受让
5	ZL201621422411.0	一种饲料添加剂投料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8 月 29 日	泾河石羊饲料	泾河石羊饲料	原始取得	
6	ZL201310120217.1	一种猪性别控制精子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15 年 1 月 14 日	蒲城石羊畜牧	蒲城石羊畜牧	原始取得	
7	ZL201410164525.9	一种角蛋	发明	2016 年 4 月	石羊农	石羊农	继受取得	该项专

		白酶突变体及其应用		月 13 日	科、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科、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利由公司自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双方成为共同专利所有权人，价款为 5,000 元
8	ZL202021335607.2	一种降低颗粒饲料含粉率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10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9	ZL202021336197.3	一种饲料配料秤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10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10	ZL202021336195.4	一种饲料散装车	实用新型	2021 年 6 月 4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11	ZL202022069749.5	一种简易储存仓	实用新型	2021 年 7 月 13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12	ZL201410129836.1	一种抗便秘发酵饲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6 年 3 月 30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继受取得	该项专利由公司自广州海生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处无偿受让
13	ZL202121127935.8	一种多功能手动多层取样器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14	ZL201810549053.7	一种动物诱食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	2022 年 5 月 13 日	石羊农科、蒲城石羊饲料	石羊农科、蒲城石羊饲料	原始取得	
15	ZL202110703233.8	一种提高生产后期种母鸡受精率的饲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27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16	ZL202220212645.1	一种粗纤维检测消煮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12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17	ZL202223075913.9	一种可伸	实用新	2023 年 3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缩猪挡板	型	月 24 日				
18	ZL202210844637.3	一种含有酵母培养物的肉鸡低碳饲料添加剂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7 月 7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19	ZL201822084937.8	一种造粒机颗粒物料回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4 年 2 月 9 日	蒲城石羊饲料	蒲城石羊饲料	继受取得	该项专利由蒲城饲料禽料分公司处无偿受让。
20	ZL202322213488.3	一种饲料生产用高效率循环粉碎机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19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21	ZL202330600191.5	饲料包装袋	外观专利	2024 年 4 月 19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22	ZL202310118795.5	双酵母制备的酿酒酵母培养物及其应用	发明	2024 年 6 月 18 日	北京农学院、北京中农弘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农学院、北京中农弘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3	ZL202322965651.1	一种花椒籽壳仁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7 月 5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24	ZL202322968887.0	一种饲料油脂喷涂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8 月 6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25	ZL202420952165.8	一种死猪拖车	实用新型	2024 年 11 月 26 日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一种小麦-杂粕型生长育肥猪日粮饲料加工程序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5977	2012 年 6 月 1 日	原始取得	蒲城石羊饲料
2	饲料分装全自动检测系统 V1.0	2012SR045991	2012 年 6 月 1 日	原始取得	蒲城石羊饲料

3	一种蛋鸡日粮生产过程中添加剂添加自动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6003	2012年6月1日	原始取得	蒲城石羊饲料
4	饲料加工全程无人自动化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5988	2012年6月1日	原始取得	蒲城石羊饲料
5	石羊猪易云系统 V1.0	2022SR0643510	2022年5月25日	原始取得	石羊农科

3、商标权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万得素	万得素	33810331	第 31 类	2019.06.21-2029.06.20	原始取得
2		Wondermix	33800528	第 31 类	2019.06.07-2029.06.06	原始取得
3	石羊农科	石羊农科	24805137	第 31 类	2018.06.21-2028.06.20	原始取得
4	石羊农场	石羊农场	24800472	第 31 类	2018.06.21-2028.06.20	原始取得
5		猪	24793056	第 31 类	2019.03.28-2029.03.27	原始取得
6		石羊	17451520	第 31 类	2016.09.14-2026.09.13	继受取得
7	石羊富力	石羊富力	13795381	第 31 类	2015.03.14-2025.03.13	继受取得
8	石羊金泰	石羊金泰	13795353	第 31 类	2015.03.14-2025.03.13	继受取得
9		石羊食品	13784493	第 31 类	2015.08.28-2035.08.27	继受取得
10	石羊特邦	石羊特邦	10973126	第 31 类	2013.09.14-2033.09.13	继受取得
11		石羊	10274886	第 31 类	2013.03.28-2033.03.27	继受取得
12		石羊	7566054	第 31 类	2020.11.14-2030.11.13	继受取得
13	金羊	金羊	4626006	第 31 类	2018.05.14-2028.05.13	继受取得

14		石羊	3489828	第 31 类	2024.03.14-2034.03.13	继受取得
15		金羊	1049006	第 31 类	2017.07.07-2027.07.06	继受取得
16		石羊	55642024	第 31 类	2021.11.21-2031.11.20	原始取得
17		猪八喜	45609143	第 30 类	2020.12.28-2030.12.27	继受取得
18		猪八喜	45617906	第 29 类	2020.12.28-2030.12.27	继受取得
19		猪八喜	53743864	第 43 类	2021.10.07-2031.10.06	继受取得
20		猪八喜	53748058	第 35 类	2021.09.28-2031.09.27	继受取得

注：上述序号第 17-18 项商标被第三人申请无效或撤销，目前状态为“撤销/无效宣告申请审查中”，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商标撤销/无效宣告案件尚在审查中，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对该申请作出最终决定之前，石羊供应链对该商标所拥有的专用权不受影响。

2019 年，公司在饲料和生猪养殖业务取得了较好发展的情况下，向产业链下游进一步探索和延伸，开始涉足猪肉生鲜产品领域。但是公司名下的商标并没有包含猪肉生鲜产品领域，且相关商品领域的商标已在石羊实业名下登记。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与石羊实业签署了《商标独占许可使用合同》，石羊实业授权公司无偿在肉类制品中独占使用“石羊”系列商标，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首次许可期限为 5 年。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与石羊集团签署了《商标独占使用许可合同》（与 2019 年 10 月 29 日签署的《商标独占许可使用合同》以下统称“《商标独占许可使用合同》”），石羊集团授权公司无偿在肉类制品中独占使用“石羊”系列商标，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许可期限为 5 年，即延续至 2029 年 10 月。

序号	商标图形	核定商品类别	注册号	许可使用商品范围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商标许可使用费
1		29	10262652	肉，肉罐头	独占许可	5 年	无偿许可
2		29	13784336	肉，肉罐头	独占许可	5 年	
3		29	6109973	肉	独占许可	5 年	
4		29	6109974	肉	独占许可	5 年	
5		29	10262671	肉，肉罐头	独占许可	5 年	

4、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座落	面积	用途	土地 权利 性质	终止日期	权利 限制
1	公司	陕（2020）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297320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草滩三路588号20幢10101室	宗地面积 37,822.29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2063.11.29	无
2	杨凌石羊饲料	陕（2020）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3328号	杨凌示范区神农路东段石羊饲料1.11幢	宗地面积 27,947.04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2052.01.30	无
3	泾河石羊饲料	陕（2020）西咸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187号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宗地面积 19,970.00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2057.06.24	无
4		陕（2020）西咸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188号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宗地面积 19,970.00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2057.06.24	无
5		陕（2020）西咸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189号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宗地面积 19,970.00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2057.06.24	无
6		泾国用（2007）第A-018-01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宗地面积 19,970.00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7.06.24	无
7	晋中石羊饲料	晋（2020）晋中市太谷区不动产权第0000810号	晋中市太谷区明星镇北付井村口108国道东侧	宗地面积 15,106.11M ²	工业用地/工业	出让	2052.04.06	无
8	蒲城石羊饲料	陕（2023）蒲城县不动产权第0000149号	陕西省蒲城县陈庄镇东鲁村	宗地面积 24,599.49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8.06.30	无
9	岐山石羊饲料	岐国用（2015）第01488号	陕西省岐山县凤鸣镇太子村	宗地面积 20,811.40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63.08.19	无
10	夏县石羊饲料	晋（2019）夏县不动产权第0000305号	山西省夏县水头镇水头村	宗地面积 16,760.09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66.12.05	无
11	兰州石羊饲料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0002543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666号	宗地面积 15,335.25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2.05.10	无
12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0002544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666号	宗地面积 15,335.25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2.05.10	无
13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0002545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666号	宗地面积 15,335.25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2.05.10	无
14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0002546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666号	宗地面积 15,335.25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2.05.10	无
15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0002547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666号	宗地面积 15,335.25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2.05.10	无

16		甘（2020）皋兰县 不动产权 0002548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宗地面积 15,335.25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2.05.10	无
17		甘（2023）皋兰县 不动产权第 0015023 号	甘肃省皋兰县石洞镇 北辰路	宗地面积 7,759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9.07.13	无
18		甘（2023）皋兰县 不动产权第 0015024 号	甘肃省皋兰县石洞镇 北辰路	宗地面积 7,759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9.07.13	无
19		甘（2023）皋兰县 不动产权第 0015004 号	甘肃省皋兰县石洞镇 东环路	宗地面积 7,759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9.07.13	无
20		皋国用（2002）字 第 10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宗地面积 15,335.25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2.05.10	无
21	运城 石羊 饲料	晋（2017）稷山县 不动产权第 0000038 号	山西省稷山县稷峰镇 富乐村	宗地面积 12,618.31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67.01.28	无
22	临汾 石羊 饲料	晋（2020）洪洞县 不动产权第 0001004 号	山西省洪洞县甘亭镇 甘亭村	宗地面积 16,612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66.08.24	无
23	蒲城 石羊 畜牧	陕（2019）蒲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0522 号	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宗地面积 26,320.30M ²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出让	2053.11.10	无
24		陕（2019）蒲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0523 号	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宗地面积 41,654.00M ²	设施农 业用地	出让	2053.11.21	无
25		陕（2019）蒲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0524 号	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宗地面积 7,907.30M ²	设施农 业用地	出让	2053.11.10	无
26		陕（2019）蒲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0525 号	蒲城县孙镇白杨树村	宗地面积 5,616.70M ²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出让	2053.11.10	无
27		陕（2019）蒲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0526 号	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宗地面积 48,543.34M ²	设施农 业用地	出让	2053.11.10	无
28		陕（2019）蒲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0527 号	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宗地面积 19,575.90M ²	设施农 业用地	出让	2053.11.10	无
29		陕（2019）蒲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0528 号	蒲城县孙镇甘北村	宗地面积 51,497.28M ²	设施农 业用地	出让	2053.11.10	无
30	澄城 澄石 种猪	陕（2022）澄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2161 号	澄城县韦庄镇南酥酪 村伟业大道北侧	宗地面积 47,938.37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71.03.09	无
31		陕（2023）澄城县 不动产权第 0001225 号	澄城县寺前镇蔡袋村 韦寺路东侧	宗地面积 6,815.18M ²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9.11.04	无

32	蒲城石羊猪饲料	陕(2023)蒲城县不动产权第0015404号	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	独用土地面积:16,829.08M ²	工业用地	出让	2058.10.05	无
----	---------	-------------------------	-----------	--------------------------------	------	----	------------	---

5、租赁事项

(1) 饲料业务租赁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租赁1处饲料生产办公场所及厂房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富平石羊饲料	富平鸿天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富平县城关街道办富耀路南侧	-	2023.05.16-2028.05.15	饲料生产

注：富平石羊饲料厂内办公场所及厂房均系租赁取得，根据富平石羊饲料与富平鸿天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反刍生产线租赁协议》：富平石羊饲料租赁位于富平鸿天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反刍生产线设备及配套设施、水电排污管网等全部满足正常饲料生产的资产，并无偿提供饲料厂内办公场所及厂房用于办公及原料、产成品、物资等存放，租赁费用为每年125.00万元；承租面积为东至九江彩钢厂（雷结石）；西邻尖角村耕地；北接富耀路；南邻尖角村耕地。

(2) 生猪养殖业务租赁

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生产经营所使用的养殖基地分为自建养殖场与整体租赁养殖场。公司自建的生猪养殖场除蒲城畜牧-孙镇猪场是通过土地出让方式取得用地，其他自建生猪养殖场均采用租赁土地的方式取得。公司整体租赁的养殖场为通过租赁出租方的已建成养殖场（包括养殖场地、猪舍、相关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等）取得。

1) 自建生猪养殖场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投产的生猪养殖场中，应当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的生猪养殖场均已办理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坐落	租赁面积(亩)	用途	租赁期限	设施农用地备案情况	土地性质
1	蒲城惠达畜牧	蒲城县洛滨镇马庄村	300.00	生猪养殖	2019.08.01.2049.07.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			5.69		2019.10.01.2049.09.30		
3	蒲城惠达畜牧	蒲城县椿林镇汉村	8.29	生猪养殖	2020.06.01.2050.05.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4			7.90		2020.02.28.2050.02.27		
5			86.85		2019.12.10.2049.12.09		
6	蒲城惠达畜牧	蒲城县洛滨镇马湖村	119.00	生猪养殖	2020.04.01.2050.03.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7	合阳泛海畜牧	合阳县路井镇岱堡村	100.96	生猪养殖	2020.04.01.2050.03.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8	合阳泛	合阳县	236.01	生猪养殖	2017.07.01.2047.06.30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9	海畜牧	新池镇 坡南村	177.09	消纳种植 注1	2018.07.01.2048.06.30 2018.10.01.2048.09.30	不涉及	地
10	合阳泛 海畜牧	合阳县 新池镇 宋家庄 村	203.13	生猪养殖	2018.04.01.2048.03.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11		84.38	消纳种植	2018.10.01.2048.09.30	不涉及		
12	合阳惠 通种猪	合阳县 新池镇 寇庄村	178.60	生猪养殖	2017.01.25.2047.01.24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13		79.82	消纳种植	2017.10.01.2047.10.01	不涉及		
14	合阳惠 通种猪	合阳县 新池镇 张家庄 村	54.92	生猪养殖	2017.07.01.2047.06.30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15	渭南汇 邦畜牧	临渭区 郭镇 贺家村	285.00	生猪养殖	2017.03.01.2037.02.28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16		78.24	消纳种植	2017.10.01.2037.09.30	不涉及		
17	澄城澄 石种猪	澄城县 冯原镇 黎光村	197.75	生猪养殖	2017.01.01.2040.12.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18	扶风惠 通畜牧	扶风县 召公镇 农牧良 户分场 灵	260.00	生猪养殖	2021.01.01.2040.12.31 注2	已办理	国有划拨 农用地 注3
19	大荔石 羊农牧	大荔县 许庄镇	168.11	生猪养殖	2020.05.01.2040.04.30	已办理	国有划拨 农用地 注3
20	大荔石 羊农牧		406.00	消纳种植	2024.10.01-2025.09.30	不涉及	
21	大荔石 羊农牧	大荔县 韦林镇 仓东村	124.80	生猪养殖	2020.06.16.2050.06.15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2	大荔石 羊农牧	大荔县 韦林镇 庆津村	105.70	生猪养殖	2020.06.05.2050.06.04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3	蓝田石 羊畜牧	蓝田县 三官庙 镇	274.33	生猪养殖	2020.09.01.2050.08.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4	澄城澄 石种猪	澄城县 庄头镇 堡城村	7.00	生猪养殖	2020.08.01.2050.07.31	不涉及	宅基地 注4
25			137.23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6	澄城澄 石种猪	澄城县 冯原镇 赵庄村	210.90	生猪养殖	2020.09.01.2050.08.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7	澄城澄 石种猪	澄城县 交道镇 王村	260.00	生猪养殖	2020.10.01.2050.09.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8	蒲城惠 达畜牧	蒲城县 孙镇白 起寺村	77.15	生猪养殖	2020.11.01.2050.10.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29	蒲城惠达畜牧	蒲城县孙镇刘傅村	300.00	生猪养殖	2020.10.01.2050.09.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30	澄城澄石种猪	澄城县交道镇交道村	66.78	生猪养殖	2020.12.10.2050.12.09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31	大荔石羊农牧	大荔县官池镇小元村	175.00	生猪养殖	2020.11.01.2050.10.31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32			126.15	生猪养殖	2021.04.10.2051.04.09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33			180.00	生猪养殖	2020.10.01.2040.09.30	已办理	集体农用地
34		大荔县官池镇北丁村	31.02	消纳种植	2020.10.01.2040.10.01	不涉及	集体农用地
35		大荔县官池镇中草村	104.50	消纳种植	2021.04.08.2046.04.07	不涉及	集体农用地

注 1：消纳种植用地是指公司子公司在养猪场附近租用农田用于农作物种植，用于消纳公司子公司养猪场经处理的所得的沼液、沼渣，以对农作物施肥，实现农牧结合，化污为肥。消纳种植用地不涉及养殖设施的建设，因此无需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

注 2：根据扶风惠通畜牧和出租方约定，2020 年底之前扶风惠通畜牧可免租使用该项土地，因此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算。

注 3：公司子公司大荔石羊农牧存在租赁国有划拨农用地用于生猪养殖和消纳种植的情形，其中用于生猪养殖的农用地均已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

注 4：澄城澄石种猪投建的澄石种猪-堡城猪场-公猪站所租用的土地中存在少量的宅基地。该拟投建的养猪场所租用的宅基地共计 7 亩，系堡城村村民整体搬迁遗留的闲置宅基地。

A. 国有划拨农用地租赁情况

发行人扶风惠通畜牧-召公猪场、大荔石羊农牧-许庄猪场存在租赁国有划拨农用地用于生猪养殖和消纳种植的情形，其中用于生猪养殖的农用地已经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

针对扶风惠通畜牧租用国有划拨农用地的情形，扶风县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扶风县惠通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承租土地的情况说明》，确认扶风惠通畜牧租用的国有划拨农用地不涉及占用林地，符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已经取得扶风县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及邵公镇人民政府的同意，相关土地符合本地土地利用规划。

针对大荔石羊农牧租用国有划拨农用地的情形，大荔县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承租土地的情况说明》，确认大荔石羊农牧租用的国有划拨农用地不涉及占用林地，符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已经取得大荔县政府的同意，相关土地符合本地土地利用规划。

B. 澄城县澄石种猪租用宅基地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澄城澄石种猪投建的澄城澄石种猪-堡城猪场所租用的土地中存在少量的宅基地，共计 7 亩，系堡城村村民整体搬迁遗留的闲置宅基地。

根据农业农村部下发的《关于积极稳妥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的通知》（农经发〔2019〕4号）的规定，国家鼓励因地制宜选择盘活利用模式，鼓励农民选择适合本地实际的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模式，在充分保障农民宅基地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采取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引导有实力、有意愿、有责任的企业有序参与盘活利用工作。

针对澄城澄石种猪上述租用宅基地的情形，澄城县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关于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承租宅基地用于生猪养殖的情况说明》，确认如下：

“因堡城村村民集体搬迁，澄石种猪所承租的用于生猪养殖的宅基地属于堡城村村民所闲置的宅基地。根据农业农村部下发的《关于积极稳妥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的通知》（农经发〔2019〕4号）的规定，国家鼓励因地制宜选择盘活利用模式，鼓励农民选择适合本地实际的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模式，在充分保障农民宅基地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采取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引导有实力、有意愿、有责任的企业有序参与盘活利用工作。

澄石种猪结合堡城村村民宅基地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采取生猪养殖的形式来盘活利用堡城村闲置宅基地，有利于保障农民宅基地的合法权益，且不存在侵占耕地、大拆大建、违规开发等违规情形，该用地形式符合《关于积极稳妥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规定，澄石种猪租用宅基地用于生猪养殖的情形不存在合规性瑕疵。”

2) 整体租赁生猪养殖场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 17 处整体租赁的养殖场，即出租方将其建成的养殖场（包括养殖场地、猪舍、相关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等）整体租赁给公司。

序号	租赁养殖场	出租方	承租人	坐落	租赁期限
1	郭世民育肥场	渭南农为利靛实业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临渭区官底镇北郭村	2024.04.21-2025.04.20
2	胜利育肥场	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明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三孝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胜利村	2020.05.20-2025.05.19
3	盛于育肥场	渭南市临渭区三张镇盛于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渭南市临渭区三张镇邢垣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渭南市临渭区三张镇魏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渭南市临渭区阳郭镇蔡脑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临渭区三张镇盛于村	2020.05.20-2025.05.19
4	新三张育肥场	三张镇股份经济合作联社总社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临渭区三张镇盛于村	2020.11.05-2025.11.04

5	伍星村姚乐育肥场	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伍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伍星村	2020.05.20-2025.05.19
6	伍星育肥场	渭南市临渭区阎村镇徐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渭南市临渭区阎村镇北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伍星村	2020.05.20-2025.05.19
7	程赵育肥场	澄城县程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澄城县庄头镇程赵村	2024.05.01-2027.04.30
8	雷庄育肥场	澄城县四亚养猪农民专业合作社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澄城县城关镇雷庄村	2022.02.01-2027.01.31
9	坡南育肥场	合阳县新池镇坡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合阳县新池镇坡南村	2022.03.21-2025.03.20
10	蒲家村育肥场	渭南瑞康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蒲家村	2024.08.01-2025.07.31 2024.09.01-2025.08.31
11	西乡新路村种猪场	西乡县乡村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西乡石羊农牧	汉中市西乡县私渡镇新路村	2021.08.01-2036.07.31
12	义井村育肥场	陕西万协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大荔县许庄镇义井村	2022.04.20-2025.04.19
13	水洼育肥场	澄城县福泰乐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澄城县王庄镇水洼村	2023.08.18-2026.08.19
14	宗沟育肥场	泾阳县凤鸣绿山养殖专业合作社	陕西石羊畜牧	咸阳市泾阳县兴隆镇宗沟村	2022.07.30-2025.07.29
15	大荔育肥场	陕西农垦蓬盛畜牧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渭南市大荔县许庄镇大荔农场第二作业站	2023.11.05-2026.11.04
16	西乡四合育肥场	西乡县乡村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汉中市西乡县桑园镇四合村	2023.07.15-2033.07.14
17	西乡星火育肥场	西乡县乡村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石羊畜牧	汉中市西乡县沙河镇星火村	2023.09.25-2033.09.24

（六）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目前使用状况良好。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价值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48,500,854.05	158,137,005.47	590,363,848.58	78.87%
机器设备	511,261,868.98	210,830,769.14	300,431,099.84	58.76%
运输工具	25,664,557.91	14,464,014.36	11,200,543.55	43.64%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224,183.48	18,301,796.12	6,922,387.36	27.44%
合计	1,310,651,464.42	401,733,585.09	908,917,879.33	69.35%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主要为饲料生产机组设备、栏位系统

设备和环境控制系统设备等，该等设备均在有效使用期内且正常运行，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部分重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所属公司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饲料生产机组	澄石种猪	32,428,107.77	5,879,384.63	26,548,723.14	81.87%	否
饲料生产设备	蒲城石羊	3,757,300.00	892,396.20	2,864,903.80	76.25%	否
饲料生产设备	石羊农科	2,868,615.00	1,562,181.63	1,306,433.37	45.54%	否
养殖栏位设备	大荔石羊 农牧	19,366,960.42	2,108,209.84	17,258,750.58	89.11%	否
栏位系统	合阳泛海	2,002,539.73	919,531.68	1,083,008.05	54.08%	否
环境控制系统	合阳泛海	1,172,920.51	538,584.68	634,335.83	54.08%	否
栏位系统	蓝田石羊	2,863,342.35	680,072.40	2,183,269.95	76.25%	否
环境控制系统	蓝田石羊	980,170.47	232,800.30	747,370.17	76.25%	否

3、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座落	面积	用途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1	公司	陕（2020）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297320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草滩三路588号20幢10101室	房屋建筑面积5,977.55M ²	工业	2063.11.29	无
2	杨凌石羊饲料	陕（2020）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3328号	杨凌示范区神农路东段石羊饲料1.11幢	房屋建筑面积12,029.84M ²	工业	2052.01.30	无
3	泾河石羊饲料	陕（2020）西咸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187号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2,132.60M ²	工业	2057.06.24	无
4		陕（2020）西咸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188号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1,334.49M ²	工业	2057.06.24	无
5		陕（2020）西咸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189号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2,178.84M ²	工业	2057.06.24	无
6		咸阳市房权证泾阳县字第00007608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26.91M ²	非住宅	2057.06.24	无
7		咸阳市房权证泾阳县字第00007609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446.76M ²	非住宅	2057.06.24	无
8		咸阳市房权证泾阳县字第00007610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297.68M ²	非住宅	2057.06.24	无
9		咸阳市房权证泾阳县字第00007611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487.43M ²	住宅	2057.06.24	无
10		咸阳市房权证泾阳县字第00007612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31.19M ²	非住宅	2057.06.24	无
11		咸阳市房权证泾阳县字第00007614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1,422.32M ²	非住宅	2057.06.24	无

12		咸阳市房权证泾阳县字第 00007616 号	泾阳县永乐镇南横流村	房屋建筑面积 138.60M ²	非住宅	2057.06.24	无
13	晋中石羊饲料	晋(2020)晋中市太谷区不动产权第 0000810 号	晋中市太谷区明星镇北付井村口 108 国道东侧	房屋建筑面积 4,643.10M ²	工业	2052.04.06	无
14	蒲城石羊饲料	陕(2023)蒲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149 号	陕西省蒲城县陈庄镇东鲁村	房屋建筑面积 12,015.89M ²	商业服务	2058.06.30	无
15	岐山石羊饲料	岐山县房权证岐房字第 003871 号	陕西省岐山县凤鸣镇岐蔡路 012 号 1、2、3 号房屋	房屋建筑面积 6,736.90M ²	工业	/	无
16		岐山县房权证岐房字第 003872 号	陕西省岐山县凤鸣镇岐蔡路 012 号 4、5 号房屋	房屋建筑面积 1,590.69M ²	工业	/	无
17	夏县石羊饲料	晋(2019)夏县不动产权第 0000305 号	山西省夏县水头镇水头村	房屋建筑面积 4,831.90M ²	工业	2066.12.05	无
18	兰州石羊饲料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 0002543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房屋建筑面积 1,593.80M ²	其他, 办公	2052.05.10	无
19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 0002544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房屋建筑面积 160.54M ²	其他	2052.05.10	无
20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 0002545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房屋建筑面积 121.83M ²	办公	2052.05.10	无
21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 0002546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房屋建筑面积 4,401.44M ²	车间	2052.05.10	无
22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 0002547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房屋建筑面积 162.32M ²	其他	2052.05.10	无
23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 0002548 号	甘肃省皋兰县北辰路 666 号	房屋建筑面积 1,590.53M ²	车间	2052.05.10	无
24		甘(2023)皋兰县不动产权第 0015023 号	甘肃省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	房屋建筑面积 1021.62M ²	工业	2059.07.13	无
25		甘(2023)皋兰县不动产权第 0015024 号	甘肃省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	房屋建筑面积 612.16M ²	工业、交通、仓储	2059.07.13	无
26	运城石羊饲料	晋(2017)稷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0038 号	山西省稷山县稷峰镇富乐村	房屋建筑面积 6,405.32M ²	工业	2067.01.28	无
27	临汾石羊饲料	晋(2020)洪洞县不动产权第 0001004 号	山西省洪洞县甘亭镇甘亭村	房屋建筑面积 4,883.44M ²	工业	2066.08.24	无
28	澄城石种猪	陕(2022)澄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2161 号	澄城县韦庄镇南酥酪村伟业大道北侧	房屋建筑面积 13,725.95M ²	工业	2071.03.09	无
29		陕(2023)澄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1225 号	澄城县寺前镇蔡袋村韦寺路东侧	房屋建筑面积 2,098.4M ²	工业	2059.11.04	无
30	蒲城石羊猪饲料	陕(2023)蒲城县不动产权第 0015404 号	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	房屋建筑面积: 10,417M ²	工业	2058.10.05	无

4、关联方租赁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石羊农科存在向关联方陕西汇邦控股有限公司出租房屋的情况, 基本

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位置	租金	租赁期限
石羊农科	陕西汇邦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	611.13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食品工业园 A20 栋一楼西区	25 万元/年	2024.09.01-2025.08.31

发行人将部分房产出租给陕西汇邦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办公场所，未来将依据实际情况适时解除相关租赁关系。

截至本保荐工作报告出具日，石羊农科存在租赁关联方西安汇和美佳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房屋的情况，基本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位置	租金	租赁期限
西安汇和美佳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石羊农科	办公	75	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内 25 号楼负一层 6/7/8 号储藏室	1,500 元/年	2024.09.01-2025.08.31

发行人租赁上述储藏室用途为档案资料的存放。

（七）发行人的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287 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

年份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 (人)	2,287	2,380	2,138	1,828

2、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和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

类别	项目	人数	占比
专业结构	财务人员	85	3.72%
	管理人员	446	19.50%
	生产人员	1,418	62.00%
	销售人员	294	12.86%
	研发人员	44	1.92%
	合计	2,287	100.00%

受教育程度	博士	2	0.09%
	硕士	33	1.44%
	本科	368	16.09%
	专科及以下	1,884	82.38%
	合计	2,287	100.00%
年龄分布	50 岁以上	357	15.61%
	41-50 岁	554	24.22%
	31-40 岁	771	33.71%
	21-30 岁	602	26.32%
	21 岁以下	3	0.13%
	合计	2,287	100.00%

注：公司研发人员为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员工，包括专职研发人员和兼职研发人员。专职研发人员服务于公司的研发活动，负责统筹公司研发需求调研、研发项目立项、研发过程管控和技术成果审查等工作。兼职研发人员根据研发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结合业务人员的岗位特性、专业背景、项目经验等，公司认定兼职研发人员的标准为全年研发工时在 183 天以上的人员。

3、员工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1)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具体如下：

期间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员工人数		2,287	2,380	2,138	1,828
养老保险	参保人数	2,098	2,181	1,958	1,651
	参保率	91.74%	91.64%	91.58%	90.32%
医疗保险	参保人数	2,104	2,184	1,948	1,607
	参保率	92.00%	91.76%	91.11%	87.91%
工伤保险	参保人数	2,189	2,245	2,005	1,744
	参保率	95.71%	94.33%	93.78%	95.40%
失业保险	参保人数	2,108	2,183	1,988	1,687
	参保率	92.17%	91.72%	92.98%	92.29%
生育保险	参保人数	2,104	2,184	1,948	1,610
	参保率	92.00%	91.76%	91.11%	88.07%

(2)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具体如下：

期间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	-----------------	---------	---------	---------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	2,287	2,380	2,138	1,828
	缴纳人数	2,133	2,207	1,969	1,681
	缴纳比例	93.27%	92.73%	92.10%	91.96%

(3) 未缴纳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比例超过 90.00%，少数未缴纳的具体情况及其形成原因为：

1) 已参与新农合、新农保；2) 当月新入职待缴纳；3) 退休返聘；4) 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比例超过 90.00%，少数未缴纳的具体情况及其形成原因为：

1) 退休返聘；2) 当月新入职待缴纳、3) 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

(4)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证明

根据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违反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相关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等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5)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相关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承诺如下：“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任何事项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或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任何事项而被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和/或公积金管理部门处以罚款或其他任何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向公司补偿该等全部补缴社会保险金和/或公积金金额以及全部处罚金额，以及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使公司及其子公司免受损失。”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少数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八)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2 名，分别为：张文晔、解伟涛。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专业资质及重要科研成果、获得的奖项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文晔持续参与公司饲料产品新配方、新升级的实验研发工作，饲料产品品质实现巨大突破，作为技术研发带头人共申请专利 17 项，其中已授权专利 11 项，实质审查阶段专利 6 项。

2024 年 9 月 6 日，张文晔与解伟涛作为“生猪高效养殖配套技术集成与示范推广”项目的项目成员，荣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农业技术推广成果奖”。

3、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外，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直接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单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晔	副总经理	渭南领军羊	90.000	4.500
			漯河广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1	张文晔	副总经理	漯河广通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	无

5、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张文晔	副总经理	150,000	-	0.161%
合计		150,000	-	0.161%

6、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变化。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发行人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和竞业禁止协议。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上述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保证了公司研发工作的稳定和持续发展，并有效防止公司核心技术泄密。

（九）研发情况

1、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1	中心实验室检测项目研发	研究阶段	新增氨基酸、淀粉、能量、脂肪酸等饲料理化检测指标，研究检测方法及测定标准。
2	近红外数据库的建立与推广应用	研究阶段	通过应用化学计量法和近红外光谱法对饲料原料和成品成分进行分析，建立两者对应关系的大数据库，并完成相关成分指标的模型建立与优化。
3	新型液体饲喂综合项目	研究阶段	对比传统的固体颗粒料饲喂方法，研究和储备液体饲喂技术与饲料发酵技术的研究，探索提高生产养殖效率的新途径。
4	一种实现低碳高效生产的母猪营养方案及其产业化	研究阶段	通过发酵稻草在妊娠母猪日粮中添加量的研究、制粒机冷却温度对颗粒饲料品质的影响和摄食频率等对低碳生态友好饲料使用效果的影响，再配合动物诱食剂和颗粒饲料降低含粉率装置，开发出实现母猪低碳高效生产的营养方案并进行产业化推广。
5	猪瘟疫病综合防治研究项目	研究阶段	通过对猪瘟疫病防治技术研究，提高发行人生物安全防控治疗能力，降低生猪疫病对猪群性状健康的影响，提高养殖效率。
6	非常规饲料原料的开发研究	研究阶段	丰富饲料原材料配比，利用合成氨基酸来不断降低配方中豆粕用量至无豆粕配方，提高饲料产品性能的同时降低成本。

2、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研发费用	8,631,370.56	18,866,129.99	18,123,185.43	15,283,438.19
营业收入	1,463,370,393.02	3,577,977,760.59	3,629,742,968.37	2,779,678,812.20
占比	0.59%	0.53%	0.50%	0.55%

3、合作研发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的主要合作或委托研发项目如下：

(1) 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合作项目“猪禽高效精准饲料技术创新及研发平台建立”

项目名称	猪禽高效精准饲料技术创新及研发平台建立
合作方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
合作期限	协议生效后五年
合作研发的内容和范围	猪禽高效精准饲料技术创新及研发平台建立
各合作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负责项目管理，开展试验、技术咨询与服务。甲方负责项目数据管理，如实为乙方提供相关的文件和资料。

合作研发的成果分配和收益分成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委托乙方所进行的技术开发的工作成果归甲、乙双方所有。
履行情况	履行完毕
(2) 与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合作项目“猪场腹泻类疫病分子病原学研究及防控体系构建”	
项目名称	猪场腹泻类疫病分子病原学研究及防控体系构建
合作方	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合作期限	协议生效后壹年
合作研发的内容和范围	猪场腹泻类疫病分子病原学研究及防控体系构建
各合作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提出研究项目目的与要求，接受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以及技术成果，按照双方的约定领取工作成果，并支付乙方的报酬。甲方负责提供项目研究场地、生产数据以及相关基础资料，课题经费。乙方有权接受甲方的技术服务报酬，并对甲方提供基础资料提出异议，并积极进行资料处理。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项目技术服务成果，并根据项目成果有向甲方提供技术指导、培训的义务。
合作研发的成果分配和收益分成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专项技术研究及服务，甲方按照双方的约定领取工作成果，并支付乙方的报酬的权利。
履行情况	履行完毕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主体。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一) 环境保护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八）环境保护情况”。

(二) 安全生产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九）安全生产情况”。

(三) 其他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合规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各类业务的相应的资质许可，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各项行业准入合规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初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子公司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存在一项因“营业收

入”统计资料误差较大，而受到陕西省统计局行政处罚的情形。主要内容系，岐山石羊饲料提供的2023年6月份《财务状况》月报表中“营业收入”统计资料误差较大，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构成了提供不真实统计资料的违法行为，陕西省统计局向岐山石羊饲料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陕统执字【2023】896号），并处罚金5,000.00元。

报告期初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子公司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因危险化学品管理存在违法行为，蒲城县公安局对其处罚1万元罚款。蒲城县公安局于2024年9月出具书面情况说明，确认蒲城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蒲城县公安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除上述以外，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况。发行人针对自身的行业特点，有针对性地制定了符合自身实际情况并切实可行的业务合规管理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活动开展过程中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 其他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重要事项。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发行人已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置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治理文件及内控制度。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机构和人员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治理机制健全。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股东大会依法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决议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制度在规范公司运作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会会议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制度在规范公司运作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发行人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监事会会议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决议合法有效。监事会制度在规范公司运作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发行人监事会设3名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

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人。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文件对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和更换、特别职权、独立意见、行使职权的保障等均作出了明确详尽的规定。发行人董事会设 3 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发行人独立董事任职以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参与了发行人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方案、董监高薪酬方案、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公允的意见，为发行人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发行人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主要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就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发行人管理层的自我评估

发行人管理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分析的基础上认为：

“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出具了编号为“XYZH/2024XAAA3B0117”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石羊农科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制度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报告期初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文件编号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金额	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行为
2022年10月12日	兰州市应急管理局	(兰)应急罚(2022)支-004号	兰州石羊饲料	作业场所及相关设备、设施积尘未规范清扫、未采取信息公示等方式向公司从业人员通报、未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80 万元	根据兰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3年1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兰州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兰州市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22年10月18日	岐山县应急管理局	(岐)应急罚(2022)监管-03号	岐山石羊饲料	提升机未使用无焰泄爆装置	2.00 万元	根据岐山县应急管理局于2023年1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岐山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岐山县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23年12月11日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	(运)应急罚(2023)综执-34号	运城石羊饲料	粉碎三层除尘风机电机未使用防爆电机、没有风险辨识和评估报告、未分析出危险场所及危险岗位、没有编制粉尘爆炸专项预案以及LNG液化天然气区域等重点区域设备专项预案	2.00 万元	根据运城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9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运城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运城市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23年12月6日	陕西省统计局	2023.12.6 陕统执字 [2023]896 号	岐山石羊 饲料	因“营业收入”统计资料误差较大	0.50 万元	岐山石羊饲料因提供的“营业收入”统计资料误差较大的违法行为被处以五千元罚款金额较小，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规定的情节严重情形。前述提供的“营业收入”统计资料误差较大的行为因岐山石羊饲料相关工作人员疏忽所致，不存在主观故意；岐山石羊饲料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积极按照主管机关的要求进行了整改，并及时缴纳了罚款。
2024年8月8日	蒲城县公安局	-	蒲城石羊 饲料	危险化学品管理问题	1.00 万元	根据蒲城县公安局于2024年9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蒲城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蒲城县公安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24年8月15日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稷)应 急 罚(2024) 冶金1-4-1 号	运城石羊 饲料	粉碎室现场积 尘严重，粉尘清 扫记录存在作 假问题	1.00 万元	根据稷山县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9月出具的书面证明，确认运城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未导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稷山县应急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24年9月5日	杨陵区生态环境局	陕v杨陵环 罚(2024) 22号	杨凌石羊 饲料	未制定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预案	1.00 万元	杨陵区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9月出具书面证明，确认杨凌石羊饲料已就违法行为积极整改，且相关违法行为对环境影响较为轻微，未造成严重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杨陵区生态环境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24年11月20日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	陕E合阳环 罚(2024) 24号	合阳泛海 畜牧	认为合阳泛海 畜牧存在建设的 污染防治配套 设施不能正常 运行的违法 行为	7.00 万元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于2024年12月出具书面证明，确认合阳泛海畜牧已就违法行为完成整改，且相关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环境违法行为，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合阳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发行人上述违规行为不属于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属于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行政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形式直接和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与发行人同业竞争的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存成控制的石羊集团（兴平）饲料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与发行人存在重叠的情形，但其报告期内均属于吊销状态，未实际经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存成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关联自然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魏存成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魏存成，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 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常青山	董事、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2	朱安曲	董事、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除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为朱安曲、常青山，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3) 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乔冰涛	董事长、总经理
2	魏欢	董事
3	常炜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4	王东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解伟涛	副总经理
6	张文晔	副总经理
7	杨文杰	独立董事
8	马乃祥	独立董事
9	刘风云	独立董事
10	常立红	监事会主席
11	徐延岭	监事
12	何卫涛	职工代表监事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 其他关联自然人

发行人的其他关联自然人为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

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报告期内，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存在交易或者往来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陈朝刚	董事长、总经理乔冰涛姐姐的配偶
2	吴东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魏存成的配偶
3	魏存香	董事、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魏存成妹妹、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常青山的配偶

2、关联法人

(1)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石羊集团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魏存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常青山、朱安曲担任董事，魏存成直接持股 70.00%，常青山和朱安曲分别持股 15.00%
2	好邦农科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常青山担任董事长
3	陕西扶贫产业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4	陕西高端装备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5	陕西金控	通过陕西扶贫产业及陕西高端装备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
6	陕西金控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陕西扶贫产业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非自然人股东为好邦农科、石羊集团、陕西扶贫产业、陕西高端装备、陕西金控，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2)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4) 除实际控制人外，其他关联自然人直接、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	-----	------

1	西安太初香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乔冰涛与其配偶孙丽霞共同持有100%股权，其配偶孙丽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陕西秦商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石羊集团持股 8.91%，董事魏存成担任董事
3	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魏欢的配偶翟阳阳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常炜的配偶李晓嘉持股 40%
4	西安石洋共赢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0.02% 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西安石洋智恒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0.03% 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6	渭南市华州区华冠禽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乔冰涛的姐夫陈朝刚持有 36% 的股权且担任董事长
7	华县陈家村吉顺养殖专业合作社	董事长、总经理乔冰涛的姐夫陈朝刚持有 96.67% 的份额
8	渭南垚聚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乔冰涛的姐夫陈朝刚持有 40% 的股权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9	蒲城县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石羊集团持股 36%，朱安曲担任董事长
10	渭南领军羊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常炜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1	陕西长安雅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魏存成担任执行董事，已吊销
12	陕西玺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朱安曲之子朱晓东持股 50%，已吊销
13	若珑（深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魏欢持股 55.56%

3、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1)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谢辉	2022年8月离任董事会秘书

(2)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陕西石羊集团光明饲料有限公司	石羊农牧曾持股 60%，已于 2021 年 1 月注销
2	富平县惠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石羊实业曾持股 29.37%，陕西好邦和美实业有限公司曾持股 26.01%，魏存成曾担任董事长，常青山曾担任董事，已于 2021 年 1 月注销
3	漯河智慧英语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张文晔的哥哥张瑞晔曾持有 100% 股权，已于 2021 年 2 月转让
4	陕西石羊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石羊集团曾控制的企业陕西好邦富达农业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已于 2021 年 3 月注销
5	渭南垚丰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乔冰涛的姐夫陈朝刚曾持股 31.11%，并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1 年 6 月注销
6	陕西石羊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石羊投资曾持股 70%，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持股 30%，已于 2021 年 7 月注销
7	陕西融创玺达置业有限公司	石羊投资曾经持股 99%，已于 2021 年 9 月股权转让

8	蒲城县得赢肉鸡专业合作社	石羊供应链曾经的控股股东，已于2021年9月注销
9	陕西秦深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石羊农牧曾持股69.92%，常青山曾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魏存成曾担任董事，已于2021年9月注销
10	西咸新区石羊肉鸡贸易有限公司	石羊集团曾控制的企业陕西好邦富达农业有限公司曾持股100%，已于2021年11月注销
11	石羊农牧	石羊实业曾持股100%，董事魏欢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22年1月注销
12	漯河智慧行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张文晔曾持股100%，并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22年2月注销
13	西安汇德鸿基置业有限公司	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经持股90%，已于2022年4月股权转让
14	西安汇德恒基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汇德鸿基置业有限公司曾经持股100%，已于2022年4月随西安汇德鸿基置业有限公司一并转出
15	渭南华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渭南泛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曾持股100%，已于2022年5月注销
16	西安非晶实业有限公司	汇邦控股曾持股99%，朱安曲曾担任执行董事，已于2022年7月注销
17	黄龙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2022年8月注销
18	西安田怜源商贸有限公司	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持股100%，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常炜的配偶李晓嘉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23年4月注销
19	陕西汇德创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持股100%，已于2023年8月注销
20	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禽料分公司	蒲城石羊饲料的分公司，已于2023年11月注销
21	深圳市共赢石羊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深圳石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曾持有1%的合伙份额，石洋投资曾持有33%的合伙份额，已于2023年12月注销
22	渭南泛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渭南生态科技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曾持股90.38%，董事魏欢的配偶翟阳阳曾持股5.77%，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常炜的配偶李晓嘉曾持股3.85%并曾担任执行董事，已于2024年11月注销
23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猪饲料分公司	石羊农科的分公司，已于2024年12月注销

4、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陕西石羊油脂有限公司工会	陕西石羊油脂有限公司下属工会

(二) 关联交易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的简要汇总表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7,894.89	22,247.16	17,349.98	12,205.33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99.03	358.36	380.57	371.14
	出租房屋收入	13.76	80.28	82.57	83.5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3.61	665.74	976.41	504.21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详见本节“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3、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担保”			
	关联方股权转让	-	-	-	1,091.40

2、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原料	-	-	172.91	0.05%	337.74	0.11%	136.59	0.06%
邦淇制油	原料	7,792.32	6.18%	21,590.92	6.70%	15,695.60	5.15%	11,250.87	4.56%
西安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原料	-	-	254.74	0.08%	1,137.20	0.37%	675.90	0.27%
陕西泾河好邦食品有限公司	原料	-	-	-	-	-	-	141.97	0.06%
石羊实业	酒水	-	-	11.98	0.00%	12.22	0.00%	-	-
长安花粮油	原料	-	-	1.47	0.00%	-	-	-	-
陈朝刚	代养费	102.57	0.08%	215.15	0.07%	167.22	0.05%	-	-
合计		7,894.89	6.26%	22,247.16	6.90%	17,349.98	5.69%	12,205.33	4.94%

注：2021年6月后，陕西泾河好邦食品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关联方，因此2021年仅披露了2021年1月-6月的金额，全年采购金额为288.64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关联方邦淇制油采购豆粕等原料产品。豆粕是大豆榨油后形成的副产品，

同时也是饲料产品的重要原料。邦淇制油是油脂加工企业，且位处关中地区，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对豆粕供应商供应能力强、运输距离近等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从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是菜油、菜粕、棉油等原料，用于公司生猪养殖及饲料加工业务等，总体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与陈朝刚的合作养殖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代养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采购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2) 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陈朝刚	禽料	18.82	0.01%	295.09	0.08%	352.91	0.10%	338.97	0.12%
邦淇制油	猪肉生鲜产品等	2.10	0.00%	3.84	0.00%	14.32	0.00%	5.02	0.00%
石羊集团	猪肉生鲜产品等	3.32	0.00%	7.11	0.00%	5.92	0.00%	4.36	0.00%
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0.76	0.00%	-	-	0.83	0.00%	4.36	0.00%
陕西和美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1.76	0.00%	-	-	4.30	0.00%	8.28	0.00%
西安新城区石洋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0.90	0.00%	0.91	0.00%
石洋投资	猪肉生鲜产品等	1.24	0.00%	0.36	0.00%	0.72	0.00%	0.57	0.00%
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0.32	0.00%	0.29	0.00%	0.30	0.00%	1.24	0.00%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0.15	0.00%	0.00	0.00%
长安花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6.12	0.00%	-	-	0.14	0.00%	0.00	0.00%
大荔广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0.04	0.00%	0.00	0.00%
陕西长安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0.02	0.00%	0.00	0.00%
蒲城汇邦地产	猪肉生鲜	-	-	-	-	-	-	0.49	0.00%

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等								
陕西恒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23	0.00%
陕西乾景实业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45	0.00%
陕西汇邦控股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79	0.00%
石羊实业	猪肉生鲜产品等	64.53	0.04%	51.53	0.01%	-	-	1.46	0.00%
蒲城汇新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77	0.00%
渭南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68	0.00%
合阳汇新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55	0.00%
澄城县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47	0.00%
大荔汇邦大融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47	0.00%
白水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36	0.00%
蒲城县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0.06	0.00%	0.13	0.00%	-	-	0.29	0.00%
陕西开元建业工程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24	0.00%
陕西蒲城好邦食品有限公司	猪肉生鲜产品等	-	-	-	-	-	-	0.20	0.00%
小计		99.03	0.07%	358.36	0.10%	380.57	0.10%	371.14	0.13%

报告期内，陈朝刚向公司采购禽料，用于其自身业务。其余客户主要采购生猪肉礼盒等。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双方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销售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3) 关联方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租赁用途	2024年 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石羊农科	石羊集团	出租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	0.76	9.17	4.59	4.64
	石洋投资	出租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	0.76	4.59	4.59	4.64
	长安花粮油	出租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	6.12	36.70	36.70	37.13

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	0.76	-	4.59	4.64
汇邦控股	出租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	5.35	27.52	32.11	32.49
陕西长安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	-	2.29	-	-
合计	-		13.76	80.28	82.57	83.54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购买石羊工业园 A20 栋后存在向关联方石羊集团、石洋投资、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汇邦控股、长安花粮油、陕西长安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房屋的情况，该等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均为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上述关联公司的租赁关系除汇邦控股外均已解除，未来汇邦控股将依据实际情况适时解除相关租赁关系。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支付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173.61	665.74	976.41	504.21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与市场相当，公允合理。

3、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1)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报告期末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魏存香	蒲城石羊畜牧	950.00	2023/9/22	2025/9/21	否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魏存香	泾河石羊饲料	950.00	2023/9/26	2025/9/25	否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魏存香	蒲城石羊饲料	950.00	2023/9/26	2025/9/25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	蒲城石羊饲料	500.00	2024/5/30	2025/5/30	否

石羊集团、魏存成	石羊农科	2,000.00	2024/6/18	2025/6/18	否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魏存香	大荔石羊农牧	950.00	2023/9/22	2025/9/21	否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魏存香	蒲城惠达畜牧	1,754.75	2021/12/6	2028/11/29	否
石羊农科	西乡石羊农牧	1,000.00	2024/5/14	2025/5/13	否
石羊集团	石羊农科	700.00	2023/11/27	2024/11/27	否
石羊集团	石羊农科	500.00	2024/1/1	2024/11/27	否
石羊集团	石羊农科	300.00	2024/1/23	2024/11/27	否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魏存成、魏存香	石羊农科	2,700.00	2024/1/26	2025/1/26	否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魏存成、魏存香	石羊农科	1,400.00	2024/1/21	2025/1/21	否
常青山、石羊集团、魏存成	石羊农科	2,000.00	2024/5/22	2025/5/21	否
常青山、石羊集团、魏存成	石羊农科	2,000.00	2024/5/21	2024/11/14	否
石羊集团	石羊农科	2,511.20	2023/11/2	2024/9/11	否
石羊集团	石羊农科	2,000.00	2023/9/28	2024/9/11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	澄城澄石种猪	2,909.00	2021/12/5	2029/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	澄城澄石种猪	262.45	2022/3/18	2027/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	澄城澄石种猪	977.50	2021/12/5	2027/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	澄城澄石种猪	245.00	2022/5/31	2027/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风	澄城澄石种猪	78.57	2022/5/31	2029/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	澄城澄石种猪	1,677.10	2021/12/13	2029/11/29	否

香、魏存成、吴东凤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凤	澄城澄石种猪	210.00	2022/1/26	2027/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凤	澄城澄石种猪	84.00	2022/4/18	2027/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凤	澄城澄石种猪	1,133.30	2021/12/5	2027/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凤	澄城澄石种猪	77.00	2022/5/31	2027/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凤	澄城澄石种猪	388.04	2022/3/18	2029/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常青山、魏存香、魏存成、吴东凤	澄城澄石种猪	950.00	2023/9/22	2025/9/21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凤、常青山、魏存香	岐山石羊饲料	950.00	2023/9/26	2025/9/25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凤、常青山、魏存香	杨凌石羊饲料	950.00	2023/9/26	2025/9/25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凤、魏存香、常青山	渭南汇邦畜牧	950.00	2023/9/18	2025/9/17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吴东凤、魏存香、常青山	石羊供应链	950.00	2023/9/18	2025/9/17	否
常青山、朱安曲、石羊集团、陕西汇邦控股有限公司、魏存成	石羊农科	1,000.00	2023/8/1	2024/7/31	否
常青山、朱安曲、石羊集团、汇邦控股、魏存成	石羊农科	3,000.00	2024/3/14	2025/3/13	否
常青山、朱安曲、	石羊农科	3,000.00	2024/6/28	2025/6/27	否

石羊集团、汇邦控股、魏存成					
吴东风、常青山、石羊集团、石羊农科、魏存成、魏存香	陕西石羊畜牧	1,980.00	2024/6/3	2024/11/27	否
石羊集团、魏存成	石羊供应链	990.00	2024/1/16	2025/1/15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	杨凌石羊饲料	500.00	2024/5/30	2025/5/30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	泾河石羊饲料	500.00	2024/5/30	2025/5/30	否
石羊集团	岐山石羊饲料	650.00	2023/12/18	2024/11/29	否
石羊集团、石羊农科	岐山石羊饲料	500.00	2024/5/30	2025/5/30	否
石羊农科、魏存成	泾河石羊饲料	1,000.00	2024/5/28	2025/5/21	否
石羊农科、魏存成	泾河石羊饲料	500.00	2024/6/19	2025/6/18	否
石羊农科、魏存成	泾河石羊饲料	500.00	2024/6/27	2025/6/26	否

2) 对子公司提供担保

序号	担保人	债务人	债权人	主债权及最高额	担保方式
1	石羊农科	晋中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运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蒲城猪饲料分公司、蒲城石羊饲料、泾河石羊饲料、杨凌石羊饲料、岐山石羊饲料、兰州石羊饲料、澄城澄石种猪、富平县石羊饲料	河北嘉好粮油有限公司、嘉吉粮油（日照）有限公司、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	债权人依据自 2022 年 04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05 月 31 日期间，债务人（作为买方）与债权人（作为卖方）签署的所有豆粕、菜粕、玉米、高粱、大麦、小麦、玉米蛋白粉、木薯粉、杂粕、豆皮、大豆原油商品框架协议、购销合同以及债务人以其他形式向债权人确认债务的法律文件所形成的对债务人的一系列债权。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2,300 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2	石羊农科	蒲城县石羊猪料、蒲城石羊饲料、泾河石羊饲料、杨凌石羊饲料、岐山石羊饲料、兰州石羊饲料、澄城澄石种猪、富平县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运城石羊饲料、晋中石羊饲料	益海嘉里（兴平）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债权人依据自 2023 年 06 月 14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13 日期间，本公司之关联企业向贵公司采购饲料原料所签订的合同及协议而产生的一切债务。最高债权余额为 1,000 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3	石羊农科	泾河石羊饲料、兰州石羊饲料、蒲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运城石羊饲料、晋中石羊饲料、杨凌石羊饲料、岐山石羊饲料、澄城澄石种猪、石羊农科猪料	大连象屿农产有限公司、吉林象屿农业物产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象屿农业物产有限责任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闽兴大国际贸易有限	债权人依据自 2023 年 02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之关联企业向贵公司和关联企业之间签署的赊销类农产品买卖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余额为 3,000 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分公司	公司、广州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日照象明油脂有限公司	
--	-----	-----------------------------	--

(2) 关联方股权转让

2020年4月9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出售石羊农科持有的南郑农商行的535万股股权。

2020年6月8日，发行人与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就转让南郑农商行3.85%股权事宜签署了《意向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办法》《陕西南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南郑农商行的要求，公司持有的南郑农商行3.85%股权在2021年8月之后方可进行转让交割。

2021年10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持有的南郑农商行股份具体方案的议案。

2021年12月6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南郑农商行535万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年12月6日，发行人与陕西泛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就转让南郑农商行3.85%股权事宜在西部产权交易所签署了《股权交易合同》，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1,091.40万元的价格转让上述股权，并已收到了对应款项，上述股权转让已完成。

(3) 关联方商标独占使用许可

2019年，发行人在饲料和生猪养殖业务取得了较好发展的情况下，向产业链下游进一步探索和延伸，开始涉足猪肉生鲜产品领域。但是发行人名下的商标并没有包含猪肉生鲜产品领域，且相关商品领域的商标已在石羊实业名下登记。2019年10月29日，发行人与石羊实业签署了《商标独占许可使用合同》，石羊实业授权发行人在肉类制品中独占使用“石羊”系列商标，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首次许可期限为5年。

因石羊集团体系内商标整体安排调整，石羊实业将上述5项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石羊集团，在此背景下，2021年4月8日，石羊集团、石羊实业和发行人共同签署了《商标独占使用许可合同之补充合同》（以下简称“《补充合同》”），合同约定石羊集团承继《商标独占许可使用合同》项下石羊实业的全部权利义务，除此之外原独占许可合同的内容不发生任何改变，发行人有权以独占许可方式使用上述商标，各方对此不存在争议或者纠纷，发行人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2024年10月30日，石羊集团和发行人续签了《商标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石羊集团继续授权发行人在肉类制品中独占使用“石羊”系列商标，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许可期限为5年，具体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	核定商品类别	注册号	许可使用商品范围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商标许可使用费
1		第 29 类	10262652	肉, 肉罐头	独占许可	5 年	无偿许可
2		第 29 类	13784336	肉, 肉罐头	独占许可	5 年	
3		第 29 类	6109973	肉	独占许可	5 年	
4		第 29 类	6109974	肉	独占许可	5 年	
5		第 29 类	10262671	肉, 肉罐头	独占许可	5 年	

为保证发行人未来可在其主营业务范围内长期稳定使用“石羊”系列商标，上述 5 项商标的商标权人石羊集团已出具书面承诺，承诺上述商标使用许可期限到期后，如发行人需继续使用上述商标，石羊集团可优先与发行人重新签订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继续以无偿独占许可的方式授权发行人使用上述商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符合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主要按照市场化原则，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利润的情形，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余额如下：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石羊实业	12.05	12.85	-	1.46
	石羊集团	-	-	0.19	-
	邦淇制油	0.18	0.05	-	-
	汇邦控股	0.29	-	-	-
	石洋投资	0.48	-	-	-
	合计	12.99	12.90	0.19	1.46
其他应收款	陕西长安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50	-	-
	邦淇制油	85.13	-	-	-
	合计	85.13	2.50	-	-

预付 账款	邦淇制油	139.74	196.92	49.09	97.65
	西安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	-	73.11	42.04
	渭南长安花粮油有限公司	-	-	0.99	-
	合计	139.74	196.92	123.19	139.68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系向其销售产品所致，金额较小，对发行人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主要系往来款；报告期各期末，预付关联方账款主要系采购豆粕等原材料所预付的款项。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邦淇制油	64.83	77.54	131.63	16.53
	陈朝刚	-	-	30.68	-
	合计	64.83	77.54	162.32	16.53
合同负债	陕西汇邦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5.35	5.35	5.35
	陈朝刚	-	3.16	-	-
	长安花粮油	-	6.12	6.12	6.12
	西安石羊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	0.76	0.76	0.76
	石洋投资	-	0.76	0.76	0.76
	石羊集团	-	0.76	0.76	0.76
	渭南汇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0.07	-	--	0.07
	合计	0.07	16.92	13.76	13.83
其他应付款	陈朝刚	97.93	77.85	37.03	-
	石羊实业	0.03	0.03	0.67	-
	合计	97.96	77.88	37.70	-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关联方账款主要系采购豆粕等原材料尚未支付的款项，金额较小，对发行人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合同负债系向其销售产品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关联方账款主要为往来款、备用金、预提费用等。

（三）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规模较小，占当期采购总额、销售收入的比例较低，经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关联方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发行人资产收购、股权交易、关联担保以及商标授权等，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存在关联方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程序履行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1、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为规范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发行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程序、管理与监督、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职能作用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公司发生的下列关联交易（除提供担保外），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一）成交金额超过三千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二）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以上的关联交易。对于每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与同一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方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的金额应当累计计算；已经按照本章程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前述同一关联方，包括与该关联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存在股权控制关系，或者由同一自然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第一百二十一条 除本章程另有规定外，关联交易行为达到以下标准的，须经董事会审议批准：（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五十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三百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零点五以上的交易；”。

2024年10月25日和2024年11月13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6月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公允、合理定价，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发行人独立董事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对董事会审议的《关于确认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公允、合理定价，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措施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将尽量减少规范关联交易，使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2、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设立 3 名独立董事，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利于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公司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定价、批准权限和决策程序均作了严格细致的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未来的关联交易行为。

4、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经营系统，对商品和服务的采购以及商品和服务的销售均不依赖控股股东。目前公司存在一定量的经常性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议程序。公司将继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六）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八、其他事项

（一）饲料板块销售人员与客户存在资金往来的情形

1、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饲料板块销售人员与客户产生资金往来的情形，涉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发生时间	流入金额 (a)	流出金额 (b)	涉及金额 (a+b)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涉及 金额/主营 业务收入)
2024年1-6月	25.17	-	25.17	145,962.96	0.02%
2023年	217.92	121.38	339.30	357,323.62	0.09%
2022年	3,953.73	3,861.67	7,815.40	362,607.99	2.16%
2021年	8,156.23	8,111.05	16,267.28	277,519.05	5.86%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饲料板块销售人员与客户存在资金往来，涉及金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5.86%、2.16%、0.09%、0.02%，占比逐期下降，对主营业务收入等财务数据的影响较小。

上述情形产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饲料板块销售人员出于便捷性考虑代其维护的经销商客户收取下游散户料款等。针对该事项公司已及时进行规范，该事项不构成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整改后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正常运行并持续有效。公司饲料板块销售人员与客户相关交易真实可靠，有合理可验证证据保证会计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2、规范及整改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针对以上事项，进一步采取了相关措施以避免上述情形的发生，具体如下：

(1) 针对业务员代客户收取下游散户货款的情形，公司要求业务员鼓励散户直接在公司开户或直接对接经销商，业务员不再参与转账。并且，公司自 2022 年 10 月起，实施线上结算政策，开户客户仅能通过网银线上支付货款；

(2) 公司自 2022 年 10 月开始，已实施上述方案，并组织签署《石羊农科员工职业操守承诺书》，承诺：“① 本人的直系亲属不在石羊农科体系内从事商业活动，不与公司、公司的客户发生任何资金往来；② 本人不得通过现金或个人账户（包括银行、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账户）收取客户货款以及通过个人账户转账至公司账户”；

(3) 针对与客户依旧存在资金往来的员工，公司将按照上述《承诺书》的规定，实施：① 诫勉谈话；② 警告；③ 罚款 1,000 至 2,000 元；④ 解除劳动关系等处罚措施。

综上，经过上述整改，上述不规范行为已得到纠正。截至报告期期末，饲料板块销售人员与客户之间已不存在异常资金往来情形，整改实施有效。

(二) 客户为公司员工的情形

1、公司员工

公司存在客户为公司员工的情形，涉及员工为翟亚玲、赵永超、徐奇、王德成、李红孝 5 人。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员工客户之间的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翟亚玲

员工名称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 (吨)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翟亚玲	2024年1-6月	翟乐	1,371.39	365.49	0.25%
	2023年	翟乐	4,945.86	1,555.05	0.43%
	2022年	蓝田县盛达养殖 专业合作社	2,615.01	836.62	0.23%
		泾阳县浩天农牧 养殖场	1,452.74	451.06	0.12%
		泾阳县崇德志超 养殖场	200.41	66.20	0.02%
	2021年	蓝田县盛达养殖 专业合作社	1,925.03	567.53	0.20%
		泾阳县浩天农牧 养殖场	1,539.09	460.19	0.17%

上表中的客户翟乐、蓝田县盛达养殖专业合作社、泾阳县浩天农牧养殖场、泾阳县崇德志超养殖场均为翟亚玲控制的客户，主营业务均为蛋鸡养殖和鸡蛋销售，主要向石羊农科采购蛋鸡饲料。其中蓝田县盛达养殖专业合作社法定代表人为翟亚玲之兄翟选民，翟亚玲为主要投资者，已于2022年7月注销；泾阳县浩天农牧养殖场、泾阳县崇德志超养殖场经营者为宋浩，翟亚玲于2021年、2022年承租前述养殖场用于蛋鸡养殖；翟乐为翟亚玲侄女，2023年开始，翟亚玲主要通过翟乐采购禽料用于其下属的泾阳县崇德浩天养殖场蛋鸡养殖。公司与翟亚玲控制的前述客户之间的饲料销售业务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与客户蛋鸡养殖需要发生的，营业收入占比较小，禽料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翟亚玲曾于2016年8月至2019年8月担任公司监事，于2022年2月从公司正式退休。2022年8月，公司与其签署退休返聘劳务协议，向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劳务期限至2025年8月止。翟亚玲的基本情况如下：翟亚玲，出生于1967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毕业于西北农业大学畜牧专业，本科学历；1992年7月毕业于西北农业大学动物生产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畜牧师。1992年7月至2000年7月任西安华安禽业集团公司（国有）种鸡场副场长；2000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石羊集团饲料事业部技术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8月任石羊有限技术研发部技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9年8月任石羊农科监事；2019年8月至2022年2月任石羊农科技术顾问，并于2022年2月退休；2022年8月至今退休返聘后任石羊农科技术服务人员。

(2) 赵永超、徐奇、王德成、李红孝

销售时间	涉及员工名称	销售类别	销售金额 (万元)
2021年1月	赵永超	仔猪	30.70

2021年6月	王德成	禽料	0.03
2021年11月	徐奇	禽料	0.28
2021年11月	李红孝	猪粪	0.24

上表中的员工客户赵永超于2021年1月向石羊农科采购仔猪后用于自养；王德成于2021年6月向石羊农科采购肉鸡料自用；徐奇于2021年10月入职，2021年11月向石羊农科采购蛋鸡料自用；李红孝于2021年11月向石羊农科采购猪粪自用；上述与员工客户发生的销售业务均为偶发性交易，涉及金额较低，价格公允。

2、公司员工的近亲属（父母、配偶、子女）

公司存在客户为公司员工近亲属的情形，合计涉及43名员工，涉及的近亲属主要为其父母或配偶。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员工近亲属客户之间的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涉及员工数量 (个)	涉及员工近亲属 数量(个)	销售数量 (吨)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2024年1-6月	22	22	9,314.59	2,903.18	1.98%
2023年	28	29	16,404.38	5,809.25	1.62%
2022年	30	31	19,210.10	6,880.91	1.90%
2021年	32	33	24,218.35	7,927.35	2.85%

公司主要向上表中的员工近亲属客户销售饲料，公司与前述客户之间的饲料销售业务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发生的，营业收入占比较小，饲料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报告期内，金额较大的近亲属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金额较大的员工近亲属客户分别为：（1）庞淑敏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1,156.27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42%；（2）马银虎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肉鸡料，销售金额为1,107.79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40%；（3）曹军利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肉鸡料和少量猪料，销售金额为1,084.65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39%；（4）李进进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肉鸡料，销售金额为691.15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25%；（5）李范师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649.72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23%；（6）嘉苏荣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猪料，销售金额为512.36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18%。

2022年金额较大的员工近亲属客户分别为：（1）马银虎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肉鸡料，销售金额为1,905.14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52%；（2）李范师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917.86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25%；（3）曹军利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肉鸡料和少量猪料，销售金额为815.83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22%；（4）孟庆强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肉鸡料，销售金额为446.89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12%；（5）孟双欣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340.50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0.09%；

(6) 嘉苏荣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猪料，销售金额为 273.44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08%。

2023 年金额较大的员工近亲属客户分别为：（1）马银虎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肉鸡料，销售金额为 1,901.47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53%；（2）李范师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1,076.22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30%；（3）曹军利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肉鸡料和少量猪料，销售金额为 860.40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24%；（4）党新龙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237.21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07%；（5）张金龙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237.21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07%；（6）王永兵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213.23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06%。

2024 年 1-6 月金额较大的员工近亲属客户分别为：（1）马银虎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肉鸡料，销售金额为 882.99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60%；（2）李范师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579.63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40%；（3）丁娟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532.38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36%；（4）曹军利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肉鸡料和少量猪料，销售金额为 314.35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21%；（5）党新龙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121.58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08%；（6）王永兵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销售蛋鸡料，销售金额为 113.01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为 0.08%。

（三）供应商为公司员工的情形

1、公司员工

公司存在供应商为公司员工的情形，合计涉及 20 名员工，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员工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涉及员工数量（个）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4 年 1-6 月	4	67.73	0.05%
2023 年	7	44.65	0.01%
2022 年	11	110.38	0.04%
2021 年	5	99.34	0.04%

公司主要向上表中的员工供应商采购，公司与前述员工供应商之间的交易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采购占比较小，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报告期内，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为：刘晓雄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97.22 万元，采购总额占比为 0.04%。

2022 年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分别为：（1）刘晓雄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49.50 万元，采购总额占比为 0.02%；（2）苟让平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

代养费金额为 32.04 万元，采购总额占比为 0.01%；（3）公司分别向张红伟和张智勇采购了其自家种玉米，采购金额分别为 11.95 万元、11.70 万元，采购占比分别为 0.00%、0.00%。

2023 年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分别为：（1）苟让平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32.03 万元，采购总额占比为 0.01%；（2）公司向李欣采购了其自家种小麦，采购金额为 6.56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0%。

2024 年 1-6 月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分别为：（1）公司向张文伟采购了其自家种玉米，采购金额为 37.66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3%；（2）苟让平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24.19 万元，采购总额占比为 0.02%；（3）公司向李文革采购了其自家种玉米，采购金额为 4.68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0%。

2、公司员工的近亲属（父母、配偶、子女）

公司存在供应商为公司员工近亲属的情形，合计涉及 46 名员工，涉及的近亲属主要为其父母或配偶。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员工近亲属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涉及员工数量（个）	涉及员工近亲属数量（个）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总额的比例
2024 年 1-6 月	13	13	102.60	0.08%
2023 年	29	29	245.73	0.08%
2022 年	29	28	230.36	0.08%
2021 年	10	9	137.64	0.05%

公司主要向上表中的员工近亲属供应商采购饲料，公司与前述员工供应商之间的交易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采购占比较小，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报告期内，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为：（1）张卫国为公司员工父亲，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53.53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2%；（2）吴全民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采购金额为 16.71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

2022 年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分别为：（1）庞妍为公司员工配偶，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44.89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2）张卫国为公司员工父亲，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32.71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3）黄潮杰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采购金额为 16.42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4）薛庭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采购金额为 15.53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5）蒋立丽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采购了小麦，采购金额为 14.58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0%；（6）宋伟飞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采购了小麦，采购金额为 10.95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0%。

2023 年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分别为：（1）张卫国为公司员工父亲，为公司代养户，主要向

其支付代养费，代养费金额为 37.30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2）王宏奇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小麦，采购金额为 33.86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3）王焕萍为公司员工母亲，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小麦，采购金额为 28.71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4）李振田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采购金额为 21.24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5）王建昌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采购金额为 12.54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0%。（6）高新元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采购金额为 11.96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0%。

2024 年 1-6 月金额较大的员工供应商分别为：（1）王宏奇为公司员工父亲，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小麦，采购金额为 33.26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3%；（2）王焕萍为公司员工母亲，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小麦，采购金额为 20.63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2%；（3）李振田为公司员工配偶，主要向其采购了玉米，采购金额为 12.49 万元，采购占比为 0.01%。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750,772.12	118,841,766.15	146,395,596.50	71,591,611.21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8,295,600.00	10,949,600.00	2,209,840.00	189,600.00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38,147,334.10	24,784,237.03	11,103,687.38	17,211,922.5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16,289,900.15	15,820,404.48	50,628,172.25	25,953,755.35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94,074,071.36	48,139,503.15	33,588,042.75	38,464,741.85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794,333,907.53	736,535,492.42	717,540,504.23	513,543,974.19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640,554.81	14,108,825.43	18,421,188.54	10,693,198.16
流动资产合计	1,087,532,140.07	969,179,828.66	979,887,031.65	677,648,803.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3,105,959.13	8,161,344.04	8,619,778.74	9,078,213.44
固定资产	908,917,879.33	940,317,734.64	949,233,539.34	828,671,230.68
在建工程	2,550,940.00	349,600.00	684,715.00	115,534,626.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80,051,022.37	162,974,279.31	152,168,926.47	180,564,543.62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135,055,894.99	142,040,621.05	114,590,524.46	109,988,291.30
无形资产	36,430,406.19	35,065,605.86	33,355,717.13	53,110,450.75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016,547.98	1,174,358.92	389,261.64	734,315.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8,972.08	1,859,658.01	326,443.44	561,074.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3,358.72	904,304.77	10,178,119.02	30,723,664.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9,730,980.79	1,292,847,506.60	1,269,547,025.24	1,328,966,410.36
资产总计	2,357,263,120.86	2,262,027,335.26	2,249,434,056.89	2,006,615,213.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2,537,598.18	250,807,227.23	259,319,614.72	412,971,918.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21,177,295.76	176,382,765.21	170,134,973.54	177,451,387.27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41,466,562.23	10,321,196.63	12,547,622.00	7,707,837.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41,937,125.61	58,340,416.75	70,526,657.26	36,638,191.30
应交税费	6,542,250.93	7,159,638.67	7,649,683.63	11,317,920.23
其他应付款	138,336,461.56	124,581,015.40	101,893,951.85	78,687,462.26
其中：应付利息	-	311,737.05	448,648.07	449,935.71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942,677.76	61,225,115.77	69,669,884.03	47,584,836.4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828,939,972.03	688,817,375.66	691,742,387.03	772,359,552.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144,285,968.76	242,676,578.78	298,258,682.78	304,334,298.17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110,520,975.36	113,232,391.23	92,778,725.34	96,512,543.40
长期应付款	637,325.93	696,782.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1,199,096.75	-	-	-
递延收益	28,894,804.84	29,455,621.15	27,659,369.16	9,335,75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371.06	82,994.71	86,726.95	78,711.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650,542.70	386,144,367.90	418,783,504.23	410,261,311.27
负债合计	1,114,590,514.73	1,074,961,743.56	1,110,525,891.26	1,182,620,864.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3,300,000.00	93,300,000.00	93,300,000.00	93,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200,181,685.15	199,977,665.96	199,718,847.20	199,718,847.20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6,564,320.00	26,052,640.00	18,202,160.00	316,800.00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36,684,380.25	36,684,380.25	29,404,352.02	23,085,526.16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895,942,220.73	831,050,905.49	798,282,806.41	507,573,17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2,672,606.13	1,187,065,591.70	1,138,908,165.63	823,994,349.5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2,672,606.13	1,187,065,591.70	1,138,908,165.63	823,994,34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7,263,120.86	2,262,027,335.26	2,249,434,056.89	2,006,615,213.69

法定代表人：乔冰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婷婷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711,827.32	78,618,914.37	42,534,558.10	25,866,097.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935,278.29	-	3,230,001.76	44,429,410.68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1,509,111.30	1,580,382.52	4,834,228.54	10,004,307.10
其他应收款	788,255,528.93	664,460,953.99	581,883,791.39	536,876,477.97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10,967,445.87	15,203,068.78	35,485,217.64	42,054,818.83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45,594.08	1,522,159.27	387,380.75	1,046,096.55
流动资产合计	892,524,785.79	761,385,478.93	668,355,178.18	660,277,208.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45,740,961.24	345,740,961.24	309,519,682.08	309,519,682.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3,105,959.13	8,161,344.04	8,619,778.74	9,078,213.44
固定资产	26,077,299.19	22,250,922.77	43,095,630.91	45,851,658.72
在建工程	-	-	343,585.0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515,307.46	-	274,118.00	548,236.04
无形资产	1,874,371.67	-	2,170,184.04	2,241,925.4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1,097.51	15,000.00	112,14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322.30	595,000.00	88,112.21	237,53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7,384,220.99	376,789,325.56	364,126,090.98	367,589,398.35
资产总计	1,269,909,006.78	1,138,174,804.49	1,032,481,269.16	1,027,866,606.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1,262,787.89	132,246,854.50	169,014,882.12	215,190,739.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3,315,061.24	10,566,560.04	10,085,714.80	11,728,893.21
预收款项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61,492.45	25,490,041.46	27,401,185.84	3,717,041.66
应付职工薪酬	2,203,403.02	7,347,109.23	8,869,638.02	6,385,735.85
应交税费	368,849.45	1,284,590.39	2,742,025.78	7,703,956.01
其他应付款	357,874,610.56	370,748,236.32	302,778,424.34	324,449,561.80
其中：应付利息	-	21,780.00	-	14,544.73
应付股利	-	-	-	-
合同负债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14.07	400,000.00	253,572.00	1,665,088.39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18,388,318.68	548,083,391.94	521,145,442.90	570,841,01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19,400,000.00	-	8,550,000.00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307,734.82	-	105,296.76	228,882.54
长期应付款	637,325.93	696,782.03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600,000.00	-	300,000.00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8.79	-	-	4,436.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5,879.54	20,096,782.03	405,296.76	9,283,318.88
负债合计	619,934,198.22	568,180,173.97	521,550,739.66	580,124,335.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3,300,000.00	93,300,000.00	93,300,000.00	93,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221,539,737.68	221,335,718.49	221,076,899.73	221,076,899.73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36,684,380.25	36,684,380.25	29,404,352.02	23,085,526.16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98,450,690.63	218,674,531.78	167,149,277.75	110,279,845.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9,974,808.56	569,994,630.52	510,930,529.50	447,742,27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9,909,006.78	1,138,174,804.49	1,032,481,269.16	1,027,866,606.4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63,370,393.02	3,577,977,760.59	3,629,742,968.37	2,779,678,812.20
其中：营业收入	1,463,370,393.02	3,577,977,760.59	3,629,742,968.37	2,779,678,812.20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1,371,310,267.25	3,463,150,082.12	3,291,735,522.47	2,664,103,233.13
其中：营业成本	1,260,941,303.63	3,222,348,607.84	3,047,959,297.85	2,469,707,993.39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4,463,820.04	7,980,418.53	6,090,944.64	5,254,412.74
销售费用	25,210,711.42	58,409,175.59	54,286,626.44	54,866,900.23
管理费用	58,703,669.13	126,209,655.72	127,759,304.35	96,998,681.42
研发费用	8,631,370.56	18,866,129.99	18,123,185.43	15,283,438.19
财务费用	13,359,392.47	29,336,094.45	37,516,163.77	21,991,807.16
其中：利息费用	10,446,013.70	23,898,320.29	31,457,411.66	17,799,368.93
利息收入	654,209.40	1,096,487.52	759,162.65	455,452.11
加：其他收益	2,826,397.46	5,332,734.59	4,908,957.63	2,909,432.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29,440.00	1,123,250.00	3,050,400.00	5,1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	-	-	-	-

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2,034.38	-378,197.37	2,194,553.74	-514,732.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6,326.59	-40,495,336.68	-36,026,812.26	-20,702,684.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7.46	12,101.29	43,116.30	-105,456.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625,079.72	80,422,230.30	312,177,661.31	102,343,637.89
加：营业外收入	3,937,488.30	5,734,607.84	17,010,781.89	1,995,418.41
减：营业外支出	32,896,477.75	23,952,775.66	24,184,984.26	52,067,141.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666,090.27	62,204,062.48	305,003,458.94	52,271,914.41
减：所得税费用	1,779,775.03	8,160,935.17	7,975,002.81	15,836,636.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88,320.00	7,850,480.00	17,885,360.00	316,80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88,320.00	7,850,480.00	17,885,360.00	316,8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88,320.00	7,850,480.00	17,885,360.00	316,80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9,488,320.00	7,850,480.00	17,885,360.00	316,80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 其他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397,995.24	61,893,607.31	314,913,816.13	36,752,077.7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397,995.24	61,893,607.31	314,913,816.13	36,752,077.7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8	3.18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8	3.18	0.39

法定代表人：乔冰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婷婷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987,316.46	380,773,030.98	721,552,894.13	622,615,303.15
减：营业成本	52,599,015.76	300,722,769.06	642,192,979.00	528,293,923.04
税金及附加	391,692.87	1,014,865.66	1,320,910.34	997,352.95
销售费用	1,290,175.43	3,906,353.18	4,386,593.09	5,111,459.03
管理费用	11,355,805.43	30,353,628.99	31,585,769.49	21,373,873.05
研发费用	3,314,180.08	8,973,429.95	7,545,273.63	5,677,270.40
财务费用	2,682,260.55	5,248,878.04	4,897,759.17	6,031,144.16

其中：利息费用	-	5,791,297.60	5,126,930.05	6,255,773.56
利息收入	-	675,273.74	435,194.69	365,810.41
加：其他收益	54,169.12	434,022.24	982,353.57	1,502,38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200,000.00	45,500,000.00	28,500,000.00	30,6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6.08	38,776.51	880,934.42	-424,794.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19.28	6,300.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607,019.38	76,525,904.85	59,987,116.68	86,895,672.73
加：营业外收入	7.46	26,626.21	8,489,441.88	203,985.15
减：营业外支出	51.20	17,719.69	1,263.72	50,326.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606,975.64	76,534,811.37	68,475,294.84	87,049,331.62
减：所得税费用	835,816.79	3,734,529.11	5,287,036.28	8,721,073.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771,158.85	72,800,282.26	63,188,258.56	78,328,257.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771,158.85	72,800,282.26	63,188,258.56	78,328,257.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771,158.85	72,800,282.26	63,188,258.56	78,328,257.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1,432,991,958.80	3,514,116,035.31	3,599,450,672.71	2,804,902,325.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97,632,782.38	235,039,505.33	209,669,338.91	29,508,832.10

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624,741.18	3,749,155,540.64	3,809,120,011.62	2,834,411,15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4,055,831.95	3,147,397,231.83	3,094,576,205.11	2,667,350,061.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072,184.58	292,719,079.93	244,115,544.97	231,823,891.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3,810.67	23,529,327.81	18,449,460.33	19,673,40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44,451.61	82,881,569.57	79,185,935.72	81,375,81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756,278.81	3,546,527,209.14	3,436,327,146.13	3,000,223,18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31,537.63	202,628,331.50	372,792,865.49	-165,812,02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5,1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994,336.01	20,907,052.90	15,843,236.67	27,579,982.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94,336.01	20,907,052.90	15,843,236.67	38,761,48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28,903.52	102,023,515.33	108,990,169.42	342,413,71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8,903.52	102,023,515.33	108,990,169.42	342,413,71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5,432.49	-81,116,462.43	-93,146,932.75	-303,652,232.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 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290,000.00	434,400,000.00	751,570,645.45	800,775,412.4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290,000.00	434,400,000.00	751,570,645.45	800,775,412.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6,762,361.46	505,881,434.12	901,412,954.42	258,985,805.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 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63,977.43	43,680,851.50	36,191,777.62	19,336,836.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 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5,388,550.00	33,903,413.80	18,807,860.86	18,170,10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14,888.89	583,465,699.42	956,412,592.90	296,492,74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37,575,111.11	-149,065,699.42	-204,841,947.45	504,282,66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5,909,005.97	-27,553,830.35	74,803,985.29	34,818,41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余额	118,841,266.15	146,395,096.50	71,591,111.21	36,772,699.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余额	124,750,272.12	118,841,266.15	146,395,096.50	71,591,111.21

法定代表人：乔冰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婷婷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 到的现金	73,159,448.43	377,805,756.67	787,276,765.55	582,430,222.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关的现金	2,617,902,915.03	5,787,261,611.74	5,599,705,465.30	4,480,810,24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1,062,363.46	6,165,067,368.41	6,386,982,230.85	5,063,240,463.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 付的现金	121,078,274.72	395,622,663.23	577,300,726.91	534,939,450.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 支付的现金	14,387,700.86	29,433,530.61	26,665,317.21	29,507,27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4,884.06	7,837,020.16	11,708,874.28	7,810,68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关的现金	2,694,668,731.70	5,688,486,159.23	5,716,299,495.42	4,689,470,44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1,239,591.34	6,121,379,373.23	6,331,974,413.82	5,261,727,86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40,177,227.88	43,687,995.18	55,007,817.03	-198,487,397.54

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200,000.00	45,500,000.00	28,500,000.00	30,6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00,000.00	45,500,000.00	28,500,000.00	36,851,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149.60	1,256,182.86	1,283,997.80	3,036,37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8,995,000.00	-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149.60	30,251,182.86	1,283,997.80	33,036,37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59,850.40	15,248,817.14	27,216,002.20	3,815,12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000,000.00	216,000,000.00	237,000,000.00	265,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000,000.00	216,000,000.00	237,000,000.00	26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800,000.00	233,102,882.12	293,875,579.26	59,124,420.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89,209.57	5,336,410.57	8,679,778.87	6,102,084.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13,163.3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689,209.57	238,852,456.05	302,555,358.13	65,226,50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10,790.43	-22,852,456.05	-65,555,358.13	200,273,49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3,412.95	36,084,356.27	16,668,461.10	5,601,22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618,914.37	42,534,558.10	25,866,097.00	20,264,87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712,327.32	78,618,914.37	42,534,558.10	25,866,097.00

二、 审计意见

2024年1月—6月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4XAAA3B0114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10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要文、卫婵
2023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4XAAA3B0058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4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要文、卫婵
2022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3XAAA3B0104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12月5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要文、卫婵
2021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3XAAA3B0104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12月5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要文、卫婵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和情况。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兰州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2	陕西杨凌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5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3	陕西泾河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4	运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投资设立
5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6	临汾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5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7	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3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8	晋中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9	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投资设立
10	陕西石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投资设立
11	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12	渭南石羊食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00	2021.1.1-2024.6.30	子公司	投资设立
13	蒲城石羊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7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14	澄城澄石种猪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同一控制下收购
15	合阳县惠通良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1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16	渭南汇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17	合阳县泛海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18	扶风县惠通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19	西安石羊农产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20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21	陕西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22	黄龙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00.00	2021.1.1-2022.8.12	孙公司	投资设立
23	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24	蓝田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25	西乡石羊农牧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1.1-2024.6.30	孙公司	投资设立
26	富平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3.2.9-2024.6.30	子公司	投资设立
27	蒲城县石羊猪饲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622.128	2023.5.31-2024.6.30	子公司	投资设立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 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为规范梳理公司下属子分公司股权结构，明确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的发展定位，公司拟以部分货币以及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猪料分公司相关资产出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蒲城石羊专业化猪饲料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字为准），注册资本参考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蒲城猪料分公司评估报告的数据。拟定经营范围为：猪饲料的生产、加工以及销售（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2023 年 5 月 31 日，蒲城县石羊猪饲料有限公司成立，法定代表人为常青山，注册资本为 2622.128 万元人民币，注册号为 610592100004459，实收资本 2,622.128 万元。2023 年 11 月 9 日，变更法定代表人为乔冰涛。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高反刍料的经营能力，公司拟在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设立一家饲料全资子公司富平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2023 年 2 月 9 日，富平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成立，法定代表人为常青山，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号为 610528100096658，实收资本 1,000

万元。2023年11月20日，变更法定代表人为乔冰涛。

(2) 注销孙公司

2021年1月8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决定因业务发展需要，注销全资孙公司黄龙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黄龙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5月26日完成税务注销，2022年8月12日完成工商注销。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公司下属所有子公司及孙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公司相同。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金融资产外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符合条件，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

入。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调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

置等。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3)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公司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公司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根据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

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

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账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账龄	牧原股份	傲农生物	神农集团	唐人神	新希望	大北农	金新农	公司
1年以内	5	5	5	3	国内：账龄6个月以内计提比例	5	5	5
1-2年	20	10	10	30	1.31%；6-12个月	27.24	10	10
2-3年		30	50	50	6.78%；1年以上	43.28	25	20
3-4年	/	60	100	70	100%。	69.02	40	50
4-5年		80	100	100	国外：3个月以内	83.17	40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2.75%；3-6个月	100	100	100
					19.39%；6个月以上			
					100%。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农业种植成本等。

本公司的存货的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领用和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生猪类，生猪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仔猪、保育及育肥猪；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其达到可出售状态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应分摊的固定资产折旧费及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仔猪是指处于出生日至断奶日阶段的猪，体重约从1.5公斤至7公斤；该阶段成本包括种公猪的精液成本、种母猪和种公猪的折旧费用、饲养费用以及仔猪自身的饲养费用。

保育及育肥猪是指断奶后转入育肥栏至出栏日阶段的猪，体重约从 7 公斤至 120 公斤（或 130 公斤）。保育及育肥猪成本包括仔猪成本及本阶段所耗用的饲养成本。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农业种植成本是在种植业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耗费。包括耗用的农用材料、原材料、工资及福利费、固定资产折旧费、修理费以及其他各项支出。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9.50-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11.88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及专利，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法预计其为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0
专利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	直线法	5	0
商标及专利	直线法	10	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

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前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按合同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①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实收款权利；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③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④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合同，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饲料销售：

本公司销售饲料分为客户自行提货和送货上门两种方式：自行提货是将产品装车、过磅后生成提货单或出库单，交由客户（承运人）签字确认无误后发货出厂，本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实现；送货上门是在本公司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当场验收后确认收入。以上两种方式确认收入时本公司已将该部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并就该部分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同时客户已拥有该部分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并就该部分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猪只销售：

猪只销售分为客户自行提货和送货上门两种方式：自行提货是将生猪装车、过磅后生成提货单或出库单，交由客户（承运人）签字确认无误后确认销售收入；送货上门是在本公司将生猪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后，经客户检验合格后确认收入。以上两种方式确认收入时本公司已将该部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并就该部分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同时客户已拥有该部分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并就该部分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肉品销售：

肉品销售分为客户自行提货和送货上门两种方式：自行提货是在公司交付肉品时形成销售出库单，双方签字确认无误后确认销售收入；送货上门是在公司将肉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后，经客户检验合格并在销售出库单上签字完成后确认收入。以上两种方式确认收入时本公司已就该部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并就该部分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同时客户已拥有该部分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并就该部分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从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

息的重要性水平。在判断事项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事项金额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金额占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综合判断，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和估计的重要领域包括应收款项坏账计提、金融工具减值、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相关领域会计政策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2.存货”、“3.固定资产”、“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相关内容。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生物资产

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仔猪、保育及育肥猪，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存货中核算。

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未成熟的种猪、成熟的种猪以及其他生物资产，种猪包括种公猪和种母猪。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运输费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育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本包括其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应分摊的固定资产折旧费、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费及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后续饲料费、人工费及其折旧费等支出归集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仔猪成本。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公司仔猪、种仔猪、育肥猪均在“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中核算。上述猪只在养殖过程中发生的饲料成本、疫苗药品、人工费用、固定资产折旧等均在“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中核算。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公司从仔猪出生起即对父母代生产性能优越、生长指标较好的种仔猪进行标记、持续跟踪生长情况并进行筛选。对于拟留种的种仔猪，通常情况下在165日龄左右可达初情期，公司根据饲养日龄、身体机能、体重等情况进行筛选留种，将留种成功的种猪进行转群，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

未成熟”核算。上述种猪在配种之前发生的饲养成本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

未成熟种猪一般经过两次发情、必要的免疫接种以及受精检测等程序，在 220 日龄左右达到性成熟。上述种猪在体重、体型及体况（背膘厚）等指标达到初次配种和采精的标准后，公司将其转群至配怀舍进行配种，将所有归集的成本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已成熟”。成熟种猪后续发生的饲料成本、疫苗药品以及折旧费用等由其生产的仔猪承担，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

对于留种成功但品性不佳的种猪，公司将其淘汰销售，相关损益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公司按照规定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实际使用情况和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估计数存在差异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调整。公司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元）
种公猪	1.5	1,200.00
种母猪	3	1,200.00

公司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34,672.59	3,485,412.59	6,585,199.89	-36,033,52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	2,524,881.82	4,854,153.86	12,808,587.82	2,850,468.47

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400.00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786,184.58	-21,843,409.23	-22,518,903.42	-9,436,651.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计	-26,426,630.17	-13,504,242.78	-3,125,115.71	-42,619,711.59
减：所得税影响数	42,193.49	451,641.17	1,811,044.12	1,268,079.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合计	-26,468,823.66	-13,955,883.95	-4,936,159.83	-43,887,790.9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468,823.66	-13,955,883.95	-4,936,159.83	-43,887,790.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105,355,138.90	67,999,011.26	301,964,615.96	80,323,068.68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33.55	-25.82	-1.66	-120.45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4,388.78万元、-493.62万元、-1,395.59万元和-2,646.8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存货的毁损报废损失。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月—6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计(元)	2,357,263,120.86	2,262,027,335.26	2,249,434,056.89	2,006,615,213.6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42,672,606.13	1,187,065,591.70	1,138,908,165.63	823,994,34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1,242,672,606.13	1,187,065,591.70	1,138,908,165.63	823,994,349.5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2	12.72	12.21	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2	12.72	12.21	8.83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28	47.52	49.37	58.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82	49.92	50.51	56.44
营业收入(元)	1,463,370,393.02	3,577,977,760.59	3,629,742,968.37	2,779,678,812.20
毛利率(%)	13.83	9.94	16.03	11.15
净利润(元)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5,355,138.90	67,999,011.26	301,964,615.96	80,323,068.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5,355,138.90	67,999,011.26	301,964,615.96	80,323,068.6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68,544,741.21	233,124,665.78	483,170,813.79	172,112,65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1	4.69	30.54	4.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69	5.90	30.71	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8	3.18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8	3.18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131,537.63	202,628,331.50	372,792,865.49	-165,812,023.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6	2.17	4.00	-1.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9	0.53	0.50	0.55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09	188.26	242.14	111.47
存货周转率	1.60	4.23	4.81	5.39
流动比率	1.31	1.41	1.42	0.88
速动比率	0.35	0.34	0.38	0.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7、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8、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其中：S=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100%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1、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1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详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各科目说明。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核心因素

（一）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饲料产品、养殖产品和猪肉生鲜产品，其中养殖产品包括种猪、仔猪、育肥猪，饲料产品包括猪、鸡、牛羊等牲畜全生命周期所需饲料，猪肉生鲜产品包括白条肉、分割品和猪副产品。下游行业的需求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较大，公司营业收入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外购劳务、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达 80.00% 以上，是营业成本的主要影响因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费用结构相对合理。公司期间费用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主要受毛利影响。公司利润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五）利润情况分析”。

（二）对公司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财务指标

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财务指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77,967.88 万元、362,974.30 万元、357,797.78 万元及 146,337.04 万元，呈现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1.15%、16.03%、9.94% 及 13.83%。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的分析具体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和“（三）毛利率分析”。

2、非财务指标

生猪养殖及屠宰行业和猪肉价格受供求关系变动的的影响，价格呈现阶段性波动。公司为应对上

述影响而开展的远期合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一定程度上平抑价格波动的影响。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0,149,354.23	26,082,607.39	11,782,579.98	18,014,615.56
1至2年	364.00	6,400.00	-	94,683.50
2至3年	6,400.00	-	72,268.42	16,028.29
3年以上	-	-	-	-
3至4年	-	66,954.55	-	-
4至5年	64,754.55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40,220,872.78	26,155,961.94	11,854,848.40	18,125,327.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754.55	0.16	64,754.5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56,118.23	99.84	2,008,784.13	5.00	38,147,334.10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40,156,118.23	99.84	2,008,784.13	5.00	38,147,334.10
合计	40,220,872.78	100.00	2,073,538.68	5.16	38,147,334.10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954.55	0.26	66,954.5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89,007.39	99.74	1,304,770.36	5.00	24,784,237.0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26,089,007.39	99.74	1,304,770.36	5.00	24,784,237.03
合计	26,155,961.94	100.00	1,371,724.91	5.24	24,784,237.03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756.42	1.41	166,756.4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88,091.98	98.59	584,404.60	5.00	11,103,687.38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11,688,091.98	98.59	584,404.60	5.00	11,103,687.38
合计	11,854,848.40	100.00	751,161.02	6.34	11,103,687.38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25,327.35	100.00	913,404.78	5.04	17,211,922.57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18,125,327.35	100.00	913,404.78	5.04	17,211,922.57
合计	18,125,327.35	100.00	913,404.78	5.04	17,211,922.57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百福乐(小寨店)	56,668.42	56,668.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旭伟	8,086.13	8,086.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4,754.55	64,754.55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百福乐(小寨店)	58,868.42	58,868.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旭伟	8,086.13	8,086.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6,954.55	66,954.55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千阳县草原天地牛业公司	94,488.00	94,48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百福乐(小寨店)	61,268.42	61,268.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旭伟	11,000.00	1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6,756.42	166,756.42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不适用	-	-	-	-
合计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均为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计提比例为1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0,149,354.23	2,007,467.73	5.00
1-2年	364.00	36.40	10.00
2-3年	6,400.00	1,280.00	20.00
合计	40,156,118.23	2,008,784.13	5.0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6,082,607.39	1,304,130.36	5.00
1-2年	6,400.00	640.00	10.00
合计	26,089,007.39	1,304,770.36	5.0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688,091.98	584,404.60	5.00
合计	11,688,091.98	584,404.60	5.0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014,615.56	900,730.77	5.00
1-2年	94,683.50	9,468.35	10.00
2-3年	16,028.29	3,205.66	20.00
合计	18,125,327.35	913,404.78	5.04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71,724.91	704,013.77	2,200.00	-	2,073,538.68
合计	1,371,724.91	704,013.77	2,200.00	-	2,073,538.68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51,161.02	709,901.16	89,337.27	-	1,371,724.91
合计	751,161.02	709,901.16	89,337.27	-	1,371,724.91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13,404.78	-131,992.93	-	30,250.83	751,161.02
合计	913,404.78	-131,992.93	-	30,250.83	751,161.02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88,571.47	-675,166.69	-	-	913,404.78
合计	1,588,571.47	-675,166.69	-	-	913,404.78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	30,250.83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旬邑黄马甲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5,646,260.52	14.04	282,313.03
宫保亮	3,949,355.10	9.82	197,467.75
陕西澄城尚阳生态禽 业有限公司	3,459,371.35	8.60	172,968.57
陕西得康生态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	3,084,233.41	7.67	154,211.66
渭南育达恒养殖有限 公司	1,973,929.02	4.91	98,696.45
合计	18,113,149.40	45.04	905,657.46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陕西澄城尚阳生态禽 业有限公司	3,406,253.80	13.02	170,312.69
周至县海博养殖专业 合作社	3,152,162.80	12.05	157,608.14
陕西双汇食品有限公 司	2,086,889.76	7.98	104,344.49
富平县多胜畜牧有限 公司	1,999,999.75	7.65	99,999.99
宫保亮	1,992,176.10	7.62	99,608.80
合计	12,637,482.21	48.32	631,874.1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陕西澄城尚阳生态禽业有限公司	2,246,130.50	18.95	112,306.53
陕西嘉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796,910.88	15.16	89,845.54
宫保亮	1,108,380.36	9.35	55,419.02
翟乐	996,738.88	8.41	49,836.94
陕西得康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37,688.70	7.07	41,884.44
合计	6,985,849.32	58.94	349,292.47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大荔荣珠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946,497.00	54.88	497,324.85
王云秀	1,240,000.00	6.84	62,000.00
西安金正畜牧有限责任公司	994,317.25	5.49	49,715.86
陕西大鲸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873,966.61	4.82	43,698.33
陕西嘉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6,813.74	4.45	40,340.69
合计	13,861,594.60	76.48	693,079.73

其他说明：

无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40,156,118.23	99.84%	26,089,007.39	99.74%	11,782,579.98	99.39%	8,085,561.93	44.61%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64,754.55	0.16%	66,954.55	0.26%	72,268.42	0.61%	10,039,765.42	55.39%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40,220,872.78	100.00%	26,155,961.94	100.00%	11,854,848.40	100.00%	18,125,327.35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40,220,872.78	-	26,155,961.94	-	11,854,848.40	-	18,125,327.35	-
截至2024.9.30期后回款	40,164,204.36	99.86%	26,099,293.52	99.78%	11,798,179.98	99.52%	18,068,658.93	99.69%
截至2024.9.30未回款金额	56,668.42	0.14%	56,668.42	0.22%	56,668.42	0.48%	56,668.42	0.31%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812.53 万元、1,185.48 万元、2,615.60 万元和 4,022.09 万元。

202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627.05 万元，降幅为 34.60%，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对前期业务合作形成应收账款加强回收。

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分别上年末增加 1,430.11 万元及 1,406.49 万元，涨幅分别为 120.64% 和 53.77%，主要系：为应对饲料业务的市场竞争，公司根据客户资金实力、合作年限、前期回款情况等，对部分优质客户给予适当授信，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2)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单位：次

公司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299.28	590.73	757.55	967.39
傲农生物	5.77	27.01	34.30	29.95
神农集团	20.21	62.66	83.60	96.44
唐人神	25.31	63.96	69.73	69.11
新希望	27.98	88.06	94.24	100.32
大北农	6.85	21.20	24.24	25.34
金新农	12.26	44.62	39.12	28.13

平均值	56.81	128.32	157.54	188.09
石羊农科	44.09	188.26	242.14	111.47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1.47 次、242.14 次、188.26 次和 44.09 次，体现了各期间内公司应收账款较高的周转频次。

202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明显，是由于公司生猪养殖规模同比增长，带动营业收入增长 30.58%，同时，公司对前期业务合作形成应收账款加强回收，使得 202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比下降 34.60%。2023 年和 2024 年上半年，由于公司针对优质饲料客户给予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致使应收账款余额分别呈现 120.64% 和 53.77% 的涨幅，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逐期下滑。

牧原股份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在诸多客户中采用“钱货两清”的销售模式，使得其赊销规模相对较低，而其营业收入体量较大促使其应收账款周转率在同行业公司中尤为突出。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后可见，各期除去牧原股份外，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通常高于同行业其他公司。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由饲料业务板块形成。公司畜牧板块主要为商品猪销售，采用竞价方式进行，为先款后货，一般情况下不存在赊销的情形，仅生鲜客户存在少量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 年 6 月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牧原股份	0.34%	0.17%	0.15%	0.18%
傲农生物	17.32%	4.14%	2.94%	3.47%
神农集团	6.29%	2.31%	1.04%	1.61%
唐人神	3.98%	1.58%	1.57%	1.58%
新希望	3.90%	1.13%	1.14%	1.10%
大北农	16.34%	5.04%	4.53%	3.85%
金新农	11.67%	2.47%	2.04%	2.51%
平均值	8.55%	2.41%	1.92%	2.04%
石羊农科	2.75%	0.73%	0.33%	0.6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相对谨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具有合理性。

4)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制定了符合自身情况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根据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913,404.78 元、751,161.02 元、1,371,724.91 元和 2,073,538.68 元。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679,498.68	-	196,679,498.68
库存商品	24,597,076.57	111,943.54	24,485,133.03
周转材料	2,243,770.71	-	2,243,770.71
消耗性生物资产	572,296,345.99	1,652,494.31	570,643,851.68
农业种植成本	281,653.43	-	281,653.43
合计	796,098,345.38	1,764,437.85	794,333,907.53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7,919,757.96	-	227,919,757.96
库存商品	31,356,114.07	97,349.98	31,258,764.09
周转材料	2,634,057.37	-	2,634,057.37
消耗性生物资产	514,868,322.28	40,620,859.39	474,247,462.89
农业种植成本	475,450.11	-	475,450.11
合计	777,253,701.79	40,718,209.37	736,535,492.42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469,310.98	-	221,469,310.98
库存商品	35,202,432.17	-	35,202,432.17
周转材料	3,020,902.86	-	3,020,902.86
消耗性生物资产	484,926,218.03	27,508,375.81	457,417,842.22
农业种植成本	430,016.00	-	430,016.00
合计	745,048,880.04	27,508,375.81	717,540,504.23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账面价值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91,143,630.10	-	191,143,630.10
库存商品	31,314,349.28	-	31,314,349.28
周转材料	3,942,350.47	-	3,942,350.47
消耗性生物资产	296,651,361.46	9,600,204.92	287,051,156.54
农业种植成本	92,487.80	-	92,487.80
合计	523,144,179.11	9,600,204.92	513,543,974.1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库存商品	97,349.98	111,943.54	-	97,349.98	-	111,943.54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40,620,859.39	1,184,383.05	-	40,620,859.39	-	1,652,494.31
合计	40,718,209.37	1,296,326.59	-	40,718,209.37	-	1,764,437.85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库存商品	-	97,349.98	-	-	-	97,349.98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27,508,375.81	40,620,859.39	-	27,508,375.81	-	40,620,859.39
合计	27,508,375.81	40,718,209.37	-	27,508,375.81	-	40,718,209.37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9,600,204.92	27,508,375.81	-	9,600,204.92	-	27,508,375.81
合计	9,600,204.92	27,508,375.81	-	9,600,204.92	-	27,508,375.81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6,579.91	-	-	86,579.91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3,287,635.43	20,598,620.59	-	14,286,051.10	-	9,600,204.92

合计	3,374,215.34	20,598,620.59	-	14,372,631.01	-	9,600,204.92
----	--------------	---------------	---	---------------	---	--------------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或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52,314.42 万元、74,504.89 万元、77,725.37 万元、79,609.83 万元，呈现逐期增长。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玉米、豆粕、小麦、药品器械等。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19,114.36 万元、22,146.93 万元、22,791.98 万元和 19,667.95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6.54%、29.73%、29.32%和 24.71%。2022 年末原材料较上年末增加 3,032.57 万元，增幅为 15.87%，主要原因系：2022 年度公司生猪养殖规模增长，公司自用饲料规模呈现增长，公司根据库存管理和生产计划安排提前采购备货导致原材料余额有所增加。2024 年 6 末，玉米、豆粕、小麦等农作物价格依然趋于下行，公司预估价格走势并采用“随用随采”的采购策略相应减少备货，导致原材料账面余额呈现下降。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育肥猪和仔猪。报告期各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29,665.14 万元、48,492.62 万元、51,486.83 万元和 57,229.63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 56.71%、65.09%、66.24%和 71.89%。报告期各期消耗性生物资产原值及占存货余额比例呈现持续上升，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生猪养殖业务，生猪的养殖规模不断扩大，致使期末金额上涨。

公司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自产的鸡料、猪料和其他禽畜料。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 3,131.43 万元、3,520.24 万元、3,135.61 万元和 2,459.71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99%、4.72%、4.03%和 3.09%。公司库存商品金额在 2021 年末至 2023 年末间较为稳定，而 2024 年 6 月末出现下滑，是由于饲料原材料价格下跌，导致饲料成品库存金额减少。

公司存货周转率分析：

单位：次

公司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1.27	2.66	2.82	2.36
傲农生物	3.57	7.80	6.43	7.76
神农集团	1.67	3.00	2.76	3.13
唐人神	3.19	8.13	8.17	9.45
新希望	4.02	8.53	7.33	7.49
大北农	2.71	6.54	6.47	7.59
金新农	2.90	5.14	4.03	4.32
平均值	2.76	5.97	5.43	6.01
石羊农科	1.60	4.23	4.81	5.39

公司饲料业务板块存货周转较快，畜牧业务板块受猪只生长周期的影响，存货周转相对较慢。随着公司生猪养殖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主营业务中畜牧板块销售占比增长，各期分别为 23.82%、46.27%、49.27%和 60.24%，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逐期下降，但总体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区间范围之内。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套期工具-期货合约	8,295,600.00
合计	8,295,6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核算公司持有的期货套期工具。报告期各期末，衍生金融资产金额依次为 18.96

万元、220.98 万元、1,094.96 万元和 829.56 万元。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的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主要为公司持有的衍生金融资产，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三）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之“2.衍生金融资产”。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908,917,879.33	940,317,734.64	949,233,539.34	828,671,230.68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908,917,879.33	940,317,734.64	949,233,539.34	828,671,230.68
----	----------------	----------------	----------------	----------------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1,759,603.97	505,022,673.79	24,910,191.71	24,678,718.57	1,296,371,188.04
2.本期增加金额	6,769,384.08	6,433,912.19	831,892.04	576,844.28	14,612,032.59
（1）购置	897,241.05	5,208,265.19	831,892.04	576,844.28	7,514,242.56
（2）在建工程转入	-	1,225,647.00	-	-	1,225,647.00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其他转入	5,872,143.03	-	-	-	5,872,143.03
3.本期减少金额	28,134.00	194,717.00	77,525.84	31,379.37	331,756.21
（1）处置或报废	28,134.00	194,717.00	77,525.84	31,379.37	331,756.21
4.期末余额	748,500,854.05	511,261,868.98	25,664,557.91	25,224,183.48	1,310,651,464.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9,852,188.98	187,381,133.76	12,577,189.79	16,242,940.87	356,053,453.40
2.本期增加金额	18,288,743.79	23,595,291.84	1,938,863.37	2,070,048.96	45,892,947.96
（1）计提	17,335,743.92	23,595,291.84	1,938,863.37	2,070,048.96	44,939,948.09
（2）其他	952,999.87	-	-	-	952,999.87
3.本期减少金额	3,927.30	145,656.46	52,038.80	11,193.71	212,816.27
（1）处置或报废	3,927.30	145,656.46	52,038.80	11,193.71	212,816.27
4.期末余额	158,137,005.47	210,830,769.14	14,464,014.36	18,301,796.12	401,733,585.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0,363,848.58	300,431,099.84	11,200,543.55	6,922,387.36	908,917,879.33
2.期初账面价值	601,907,414.99	317,641,540.03	12,333,001.92	8,435,777.70	940,317,734.64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1,185,721.84	468,791,557.08	21,879,165.23	21,373,337.73	1,223,229,781.88
2.本期增加金额	30,615,747.13	38,268,076.67	3,620,376.48	3,781,233.43	76,285,433.71
（1）购置	5,159,487.42	8,334,808.65	3,620,376.48	3,667,303.43	20,781,975.98
（2）在建工程转入	25,456,259.71	29,933,268.02	-	113,930.00	55,503,457.73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其他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41,865.00	2,036,959.96	589,350.00	475,852.59	3,144,027.55
（1）处置或报废	41,865.00	2,036,959.96	589,350.00	475,852.59	3,144,027.55

4.期末余额	741,759,603.97	505,022,673.79	24,910,191.71	24,678,718.57	1,296,371,188.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7,163,848.83	144,921,006.23	9,330,105.41	12,581,282.07	273,996,242.54
2.本期增加金额	32,715,968.55	43,900,964.19	3,771,311.64	3,993,912.81	84,382,157.19
(1) 计提	32,715,968.55	43,900,964.19	3,771,311.64	3,993,912.81	84,382,157.19
3.本期减少金额	27,628.40	1,440,836.66	524,227.26	332,254.01	2,324,946.33
(1) 处置或报废	27,628.40	1,440,836.66	524,227.26	332,254.01	2,324,946.33
4.期末余额	139,852,188.98	187,381,133.76	12,577,189.79	16,242,940.87	356,053,453.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1,907,414.99	317,641,540.03	12,333,001.92	8,435,777.70	940,317,734.64
2.期初账面价值	604,021,873.01	323,870,550.85	12,549,059.82	8,792,055.66	949,233,539.34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4,161,501.31	390,588,367.29	20,945,920.20	20,624,583.36	1,026,320,372.16
2.本期增加金额	117,255,685.53	79,914,144.10	1,291,107.30	1,485,952.34	199,946,889.27
(1) 购置	1,506,162.85	9,596,598.00	1,291,107.30	963,155.44	13,357,023.59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749,522.68	70,317,546.10	-	522,796.90	186,589,865.68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其他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231,465.00	1,710,954.31	357,862.27	737,197.97	3,037,479.55
(1) 处置或报废	231,465.00	1,710,954.31	357,862.27	737,197.97	3,037,479.55
4.期末余额	711,185,721.84	468,791,557.08	21,879,165.23	21,373,337.73	1,223,229,781.8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881,056.91	106,021,896.35	6,409,406.40	8,336,781.82	197,649,141.48
2.本期增加金额	30,382,961.02	39,590,673.73	3,109,147.40	5,148,722.61	78,231,504.76
(1) 计提	30,382,961.02	39,590,673.73	3,109,147.40	5,148,722.61	78,231,504.76
3.本期减少金额	100,169.10	691,563.85	188,448.39	904,222.36	1,884,403.70
(1) 处置或报废	100,169.10	691,563.85	188,448.39	904,222.36	1,884,403.70
4.期末余额	107,163,848.83	144,921,006.23	9,330,105.41	12,581,282.07	273,996,242.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4,021,873.01	323,870,550.85	12,549,059.82	8,792,055.66	949,233,539.34

2.期初账面价值	517,280,444.40	284,566,470.94	14,536,513.80	12,287,801.54	828,671,230.68
----------	----------------	----------------	---------------	---------------	----------------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1,678,619.12	287,648,668.63	13,145,610.93	13,859,847.13	756,332,745.81
2.本期增加金额	152,927,508.19	104,419,535.06	7,989,525.56	7,279,641.85	272,616,210.66
（1）购置	3,076,200.20	12,526,691.18	7,989,525.56	6,934,001.85	30,526,418.79
（2）在建工程转入	149,851,307.99	91,892,843.88	-	345,640.00	242,089,791.87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其他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444,626.00	1,479,836.40	189,216.29	514,905.62	2,628,584.31
（1）处置或报废	444,626.00	1,479,836.40	189,216.29	514,905.62	2,628,584.31
4.期末余额	594,161,501.31	390,588,367.29	20,945,920.20	20,624,583.36	1,026,320,372.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449,479.52	79,652,485.59	3,757,432.28	5,568,210.50	145,427,607.89
2.本期增加金额	20,663,275.78	27,401,490.65	2,786,813.40	3,153,388.22	54,004,968.05
（1）计提	20,663,275.78	27,401,490.65	2,786,813.40	3,153,388.22	54,004,968.05
3.本期减少金额	231,698.39	1,032,079.89	134,839.28	384,816.90	1,783,434.46
（1）处置或报废	231,698.39	1,032,079.89	134,839.28	384,816.90	1,783,434.46
4.期末余额	76,881,056.91	106,021,896.35	6,409,406.40	8,336,781.82	197,649,141.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7,280,444.40	284,566,470.94	14,536,513.80	12,287,801.54	828,671,230.68
2.期初账面价值	385,229,139.60	207,996,183.04	9,388,178.65	8,291,636.63	610,905,137.92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 102,632.04 万元、122,322.98 万元、129,637.12 万元及 131,065.15 万元。随着公司生猪养殖规模的扩大，公司加大养殖基地建设、配套设备购置等资本性投入，使得固定资产原值逐期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运转良好，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550,940.00	349,600.00	684,715.00	115,534,626.35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2,550,940.00	349,600.00	684,715.00	115,534,626.35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空气过滤设备安装工程	2,267,440.00	-	2,267,440.00
小元场土建维修改造工程	280,000.00	-	280,000.00
圆筒清除筛	3,500.00	-	3,500.00
合计	2,550,940.00	-	2,550,940.00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散装仓工程	300,000.00	-	300,000.00
CSZZ0002 蒸汽系统	49,600.00	-	49,600.00
合计	349,600.00	-	349,600.00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液压翻板	684,715.00	-	684,715.00
合计	684,715.00	-	684,715.00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蒲城惠达刘傅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项目	64,197,772.26	-	64,197,772.26
澄城县年产 30 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	47,210,860.78	-	47,210,860.78
蒲城惠达栋舍改造	2,046,620.00	-	2,046,620.00
石羊农科肉食品加工产业园项目（一期）	1,581,909.01	-	1,581,909.01
其他零星工程	497,464.30	-	497,464.30
合计	115,534,626.35	-	115,534,626.35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澄城县赵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澄城县北窑 15,000 头育肥猪场项目、澄城县王村 36,000 头育肥猪场、蒲城惠达石坡塬 15,000 头育肥猪场、蓝田县三官庙镇种猪养殖场、蒲城惠达刘傅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大荔小元 35,000 头育肥猪场以及澄城县年产 30 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陆续完工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加与公司产能、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1月—6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空气过滤设备安装工程	78,354,033.00	-	2,267,440.00	-	-	2,267,440.00	2.89	2.89%	-	-	-	企业自筹
小元场土建维修改造工程	1,120,000.00	-	280,000.00	-	-	280,000.00	25.00	25.00%	-	-	-	企业自筹
散装仓工程	1,000,000.00	300,000.00	7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合计	80,474,033.00	300,000.00	3,247,440.00	1,000,000.00	-	2,547,440.00	-	-	-	-	-	-

单位：元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液压翻板	913,465.00	684,715.00	228,750.00	913,465.00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大荔小元35,000头育肥猪场改造工程	47,804,752.53	-	47,804,752.53	47,804,752.53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泛海土建改造工程	6,150,000.00	-	6,150,000.00	6,150,000.00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散装仓工程	1,258,000.00	-	558,000.00	258,000.00	-	300,000.00	90.00	90.00%	-	-	-	企业自筹
合计	56,126,217.53	684,715.00	54,741,502.53	55,126,217.53	-	300,000.00	-	-	-	-	-	-

单位：元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蒲城惠达刘傅6,000头父母代种猪场	66,000,000.00	64,197,772.26	509,727.90	64,707,500.16	-	-	98.04	100.00%	632,043.97	460,122.16	5.39	企业自筹
澄城县年产30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	118,950,000.00	47,210,860.78	70,578,817.81	117,789,678.59	-	-	98.95	100.00%	1,653,028.95	1,555,104.14	5.39	企业自筹
蒲城惠达栋舍改造	2,100,000.00	2,046,620.00	480,000.00	2,526,620.00	-	-	120.32	100.00%	-	-	-	企业自筹
石羊农科肉食品加工产业园项目(一期)	378,682,300.00	1,581,909.01	1,169,216.78	-	2,751,125.79	-	0.73	0.73%	-	-	-	企业自筹
液压翻板	1,326,900.00	-	1,127,015.00	442,300.00	-	684,715.00	84.94	84.94%	-	-	-	企业自筹
其他零星工程	3,944,662.00	497,464.30	626,302.63	1,123,766.93	-	-	28.49	89.22%	-	-	-	企业自筹
合计	571,003,862.00	115,534,626.35	74,491,080.12	186,589,865.68	2,751,125.79	684,715.00	-	-	-	-	-	-

单位：元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澄城县赵庄6,000头父母代种猪场	125,000,000.00	15,546,056.86	47,640,035.06	63,186,091.92	-	-	50.55	100.00%	-	-	-	企业自筹
澄城县北窑15,000头育肥猪场	38,100,000.00	-	28,413,120.78	28,413,120.78	-	-	74.58	100.00%	-	-	-	企业自筹
澄城县王村36,000头育肥猪场	52,200,000.00	-	51,993,202.11	51,993,202.11	-	-	99.60	100.00%	44,959.77	44,959.77	5.39	企业自筹
澄城县年产30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	118,950,000.00	-	47,210,860.78	-	-	47,210,860.78	39.69	39.69%	97,924.81	97,924.81	5.39	企业自筹
蒲城惠达石坡塬15,000头育肥猪场	21,750,000.00	20,000.00	20,483,774.13	20,503,774.13	-	-	94.27	100.00%	-	-	-	企业自筹
蒲城惠达刘傅6,000头父母代	66,000,000.00	-	64,197,772.26	-	-	64,197,772.26	97.27	97.27%	171,921.81	171,921.81	5.39	企业自筹

种猪场												
蓝田县三官庙镇种猪养殖建设项目	63,180,296.44	4,287,430.28	58,513,498.41	62,800,928.69	-	-	99.40	100.00%	1,402,749.71	1,402,749.71	5.49	企业自筹
石羊农科肉食品加工产业园项目(一期)	378,682,300.00	88,819.00	1,716,358.75	223,268.74	-	1,581,909.01	0.48	0.48%	-	-	-	企业自筹
蒲城惠达栋舍改造	2,100,000.00	-	2,046,620.00	-	-	2,046,620.00	97.46	97.46%	-	-	-	企业自筹
蒲城饲料厂区更新改造	7,587,159.00	-	8,184,459.00	8,184,459.00	-	-	1.08	100.00%	-	-	-	企业自筹
马湖 12,000 头育肥猪场场外混凝土路面工程	955,998.00	-	955,998.00	955,998.00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大荔农牧猪场土建工程	746,080.00	-	746,080.00	746,080.00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渭南汇邦场区改造	659,000.00	-	1,222,427.00	1,222,427.00	-	-	109.62	100.00%	-	-	-	企业自筹
猪料分公司消防工程	931,000.00	-	931,000.00	931,000.00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近红外光谱仪及配套电脑工程	1,243,731.00	-	1,243,731.00	1,243,731.00	-	-	100.00	100.00%	-	-	-	企业自筹
其他零星工程	5,087,552.50	268,509.30	2,024,447.05	1,731,960.50	63,531.55	497,464.30	45.07	45.07%	-	-	-	企业自筹
合计	883,173,116.94	20,210,815.44	337,523,384.33	242,136,041.87	63,531.55	115,534,626.35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分别为 11,553.46 万元、68.47 万元、34.96 万元和 255.09 万元。2021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较大主要系澄城县年产 30 万吨专业猪饲料厂建设项目、蒲城惠达刘傅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尚处于建设进程中，上述项目于 2022 年度完工投产。

3. 其他披露事项

(1) 生产性生物资产

单位：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畜牧养殖业	畜牧养殖业	合计
	已成熟种猪	未成熟种猪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00,148,315.58	19,460,172.75	219,608,488.33
2.本期增加金额	65,552,037.12	85,697,762.05	151,249,799.17
(1) 外购及培育	65,552,037.12	85,697,762.05	151,249,799.17
3.本期减少金额	52,678,877.02	79,784,841.68	132,463,718.70
(1) 处置	52,678,877.02	14,564,581.53	67,243,458.55
(2) 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已成熟种猪	-	65,220,260.15	65,220,260.15
4.年末余额	213,021,475.68	25,373,093.12	238,394,568.8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6,634,209.02	-	56,634,209.02
2.本期增加金额	19,143,509.17	-	19,143,509.17
(1) 计提	19,143,509.17	-	19,143,509.17
3.本期减少金额	17,434,171.76	-	17,434,171.76
(1) 处置	17,434,171.76	-	17,434,171.76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58,343,546.43	-	58,343,546.4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2) 其他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4,677,929.25	25,373,093.12	180,051,022.37
2.年初账面价值	143,514,106.56	19,460,172.75	162,974,279.31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畜牧养殖业	畜牧养殖业	合计
	已成熟种猪	未成熟种猪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4,853,358.17	24,289,344.71	219,142,702.88
2.本期增加金额	135,532,344.38	167,205,274.83	302,737,619.21
(1) 外购及培育	135,532,344.38	167,205,274.83	302,737,619.21
3.本期减少金额	130,237,386.97	172,034,446.79	302,271,833.76
(1) 处置或报废	130,237,386.97	36,505,321.30	166,742,708.27
(2) 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已成熟种猪		135,529,125.49	135,529,125.49
4.年末余额	200,148,315.58	19,460,172.75	219,608,488.3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8,406,274.60	-	58,406,274.60
2.本期增加金额	39,369,390.23	-	39,369,390.23
(1) 计提	39,369,390.23	-	39,369,390.23
3.本期减少金额	41,141,455.81	-	41,141,455.81
(1) 处置	41,141,455.81	-	41,141,455.81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56,634,209.02	-	56,634,209.0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7,175,220.44	1,392,281.37	8,567,501.8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2) 其他	-	-	-
3.本期减少金额	7,175,220.44	1,392,281.37	8,567,501.81
(1) 处置	7,175,220.44	1,392,281.37	8,567,501.81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3,514,106.56	19,460,172.75	162,974,279.31
2.年初账面价值	129,271,863.13	22,897,063.34	152,168,926.47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畜牧养殖业	畜牧养殖业	合计
	已成熟种猪	未成熟种猪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82,546,562.08	30,995,845.40	213,542,407.48

2.本期增加金额	95,124,580.37	112,625,250.63	207,749,831.00
(1) 外购及培育	95,124,580.37	112,625,250.63	207,749,831.00
3.本期减少金额	82,817,784.28	119,331,751.32	202,149,535.60
(1) 处置	82,817,784.28	24,207,170.95	107,024,955.23
(2) 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已成熟种猪	-	95,124,580.37	95,124,580.37
4.年末余额	194,853,358.17	24,289,344.71	219,142,702.8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2,873,799.89	-	32,873,799.89
2.本期增加金额	50,053,310.43	-	50,053,310.43
(1) 计提	50,053,310.43	-	50,053,310.43
3.本期减少金额	24,520,835.72	-	24,520,835.72
(1) 处置	24,520,835.72	-	24,520,835.72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58,406,274.60	-	58,406,274.6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104,063.97	104,063.97
2.本期增加金额	7,175,220.44	1,392,281.37	8,567,501.81
(1) 计提	7,126,155.08	1,392,281.37	8,518,436.45
(2) 其他	49,065.36	-	49,065.36
3.本期减少金额	-	104,063.97	104,063.97
(1) 处置	-	54,998.61	54,998.61
(2) 其他	-	49,065.36	49,065.36
4.年末余额	7,175,220.44	1,392,281.37	8,567,501.81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9,271,863.13	22,897,063.34	152,168,926.47
2.年初账面价值	149,672,762.19	30,891,781.43	180,564,543.62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畜牧养殖业	畜牧养殖业	合计
	已成熟种猪	未成熟种猪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4,537,581.80	11,283,356.00	105,820,937.80
2.本期增加金额	195,905,997.96	250,976,484.22	446,882,482.18

(1) 外购及培育	195,905,997.96	250,976,484.22	446,882,482.18
3.本期减少金额	107,897,017.68	231,263,994.82	339,161,012.50
(1) 处置	107,897,017.68	35,357,996.86	143,255,014.54
(2) 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已成熟种猪	-	195,905,997.96	195,905,997.96
4.年末余额	182,546,562.08	30,995,845.40	213,542,407.4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314,853.50	-	13,314,853.50
2.本期增加金额	36,284,456.58	-	36,284,456.58
(1) 计提	36,284,456.58	-	36,284,456.58
3.本期减少金额	16,725,510.19	-	16,725,510.19
(1) 处置	16,725,510.19	-	16,725,510.19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32,873,799.89	-	32,873,799.8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04,063.97	104,063.97
(1) 计提	-	104,063.97	104,063.97
(2) 其他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4.年末余额	-	104,063.97	104,063.97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9,672,762.19	30,891,781.43	180,564,543.62
2.年初账面价值	81,222,728.30	11,283,356.00	92,506,084.30

生产性生物资产核算：未成熟的种猪、成熟的种猪以及其他生物资产，种猪包括种公猪和种母猪。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来源于自繁自育和外购，外购主要系从陕西皮埃西种猪改良有限公司采购。

2021 年生猪市场价格呈现下降，公司 2021 年末存栏生猪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对种猪计提了 10.41 万元的减值准备；2022 年末，公司部分猪场出现流行性腹泻等疫病，公司根据各猪场检测、硬件设施、历史及行业相关病原情况，对于染病种猪根据预计处置情况测算其可回收金额并相应计提了 851.84 万元的减值准备；2023 年末及 2024 年 6 月末，随着公司自产饲料的持续研发和升级、并配合生猪养殖经验的逐步积累，加之生猪及肉品市场行情的提振，公司的种猪未发现减值迹象，未予

以计提减值准备。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6月30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及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166,694.36	3,591,379.00	87,000.00	44,845,073.36
2.本期增加金额	-	1,974,950.00	-	1,974,950.00
（1）购置	-	1,974,950.00	-	1,974,950.00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41,166,694.36	5,566,329.00	87,000.00	46,820,023.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515,545.25	3,249,422.25	14,500.00	9,779,467.50
2.本期增加金额	447,311.38	158,488.29	4,350.00	610,149.67
（1）计提	447,311.38	158,488.29	4,350.00	610,149.6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6,962,856.63	3,407,910.54	18,850.00	10,389,617.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203,837.73	2,158,418.46	68,150.00	36,430,406.19
2.期初账面价值	34,651,149.11	341,956.75	72,500.00	35,065,605.86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及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643,172.36	3,433,179.00	87,000.00	42,163,351.36
2.本期增加金额	2,523,522.00	158,200.00	-	2,681,722.00
（1）购置	2,523,522.00	158,200.00	-	2,681,722.00
（2）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41,166,694.36	3,591,379.00	87,000.00	44,845,073.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62,405.24	3,139,428.99	5,800.00	8,807,634.23
2.本期增加金额	853,140.01	109,993.26	8,700.00	971,833.27
(1) 计提	853,140.01	109,993.26	8,700.00	971,833.2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6,515,545.25	3,249,422.25	14,500.00	9,779,467.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651,149.11	341,956.75	72,500.00	35,065,605.86
2.期初账面价值	32,980,767.12	293,750.01	81,200.00	33,355,717.13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及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402,302.36	3,133,179.00	-	61,535,481.36
2.本期增加金额	-	300,000.00	87,000.00	387,000.00
(1) 购置	-	300,000.00	87,000.00	387,000.00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9,759,130.00	-	-	19,759,130.00
(1) 处置	19,759,130.00	-	-	19,759,130.00
4.期末余额	38,643,172.36	3,433,179.00	87,000.00	42,163,351.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98,934.95	3,126,095.66	-	8,425,030.61
2.本期增加金额	989,158.95	13,333.33	5,800.00	1,008,292.28
(1) 计提	989,158.95	13,333.33	5,800.00	1,008,292.28
3.本期减少金额	625,688.66	-	-	625,688.66
(1) 处置	625,688.66	-	-	625,688.66
4.期末余额	5,662,405.24	3,139,428.99	5,800.00	8,807,634.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980,767.12	293,750.01	81,200.00	33,355,717.13
2.期初账面价值	53,103,367.41	7,083.34	-	53,110,450.75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及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608,252.36	3,133,179.00	-	49,741,431.36
2.本期增加金额	11,794,050.00	-	-	11,794,050.00
（1）购置	11,794,050.00	-	-	11,794,050.00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58,402,302.36	3,133,179.00	-	61,535,481.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53,183.35	2,945,095.66	-	6,998,279.01
2.本期增加金额	1,245,751.60	181,000.00	-	1,426,751.60
（1）计提	1,245,751.60	181,000.00	-	1,426,751.6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5,298,934.95	3,126,095.66	-	8,425,030.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103,367.41	7,083.34	-	53,110,450.75
2.期初账面价值	42,555,069.01	188,083.34	-	42,743,152.35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311.05 万元、3,335.57 万元、3,506.56 万元和 3,643.04 万元。

2022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之上年同期减少 1,975.48 万元主要是由于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收回公司肉食品加工产业园项目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并对公司进行损失赔偿。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317,312,000.00
信用借款	105,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225,598.18
合计	422,537,598.18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1,297.19 万元、25,931.96 万元、25,080.72 万元和 42,253.76 万元。公司各期末的短期借款以保证借款为主，石羊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魏存成、常青山为主要的担保主体。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饲料业务	5,395,866.55
猪只肉品及其他业务	36,070,695.68
合计	41,466,562.2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合同负债核算因饲料和猪只肉品售卖而预收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770.78 万元、1,254.76 万元、1,032.12 万元及 4,146.66 万元。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36,267,796.77
保证借款	147,440,145.30
信用借款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421,973.31
合计	144,285,968.7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总额分别为 34,313.43 万元、34,750.87 万元、28,463.01 万元和

18,370.79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依次为 3,880.00 万元、4,925.00 万元、4,195.36 万元和 3,942.20 万元,长期借款科目余额为 30,433.43 万元、29,825.87 万元、24,267.66 万元及 14,428.60 万元。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18,262.09 万元、111,052.59 万元、107,496.17 万元及 111,459.05 万元,总体呈现下降;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等构成。

(2)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1) 流动比率

公司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牧原股份	0.68	0.67	0.80	0.62
傲农生物	0.20	0.25	0.44	0.42
神农集团	1.54	1.88	3.99	5.13
唐人神	1.11	1.05	1.08	1.31
新希望	0.51	0.57	0.71	0.94
大北农	0.65	0.70	0.93	1.03
金新农	0.46	0.51	0.69	0.70
平均值	0.74	0.80	1.23	1.45
石羊农科	1.31	1.41	1.42	0.88

2) 速动比率

公司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牧原股份	0.25	0.23	0.31	0.18

傲农生物	0.13	0.13	0.16	0.17
神农集团	0.73	0.70	2.25	3.59
唐人神	0.55	0.58	0.56	0.74
新希望	0.31	0.32	0.30	0.51
大北农	0.39	0.44	0.58	0.70
金新农	0.27	0.30	0.47	0.39
平均值	0.37	0.39	0.67	0.90
石羊农科	0.35	0.34	0.38	0.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8、1.42、1.41 和 1.31，其中 2022 年度相较于上年呈现较大变动主要系：2022 年公司生猪销售规模增长，带动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长，同时公司 2022 年末生猪存栏量增加，导致 2022 年末存货余额同比增加。此外，2022 年公司偿还部分短期借款，导致 2022 年末流动负债余额同比小幅下降。2024 年 1-6 月公司流动比率出现小幅下滑是由于公司因经营和投资需要所借入的短期借款余额相比上年末上升 68.47%，从而推高了流动负债金额所致。

除去 2021 年末外，其余年度公司的流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值。选取和公司业务体量相近的神农集团和金新农进行对比，神农集团因其账面货币资金和存货金额较大，以致其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高于公司；而金新农因借款金额较大，致其流动比率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21、0.38、0.34 和 0.35，2022 年公司生猪销售规模增长以致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同比增长 104.49%，促成了公司速动资产金额相较 2021 年末呈现增长，使得该年末速动比率出现上涨。在之后的期间，公司的速动比率保持相对稳定，介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

（3）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公司名称	2024-6-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牧原股份	61.81%	62.11%	54.36%	61.30%
傲农生物	109.21%	104.00%	81.60%	87.18%
神农集团	30.78%	26.41%	14.46%	13.03%
唐人神	65.92%	67.35%	64.84%	64.75%
新希望	72.99%	72.28%	68.02%	64.98%
大北农	67.31%	66.29%	58.31%	52.76%
金新农	73.55%	74.06%	68.74%	66.14%
平均值	68.80%	67.50%	58.62%	58.59%
石羊农科	47.28%	47.52%	49.37%	58.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94%、49.37%、47.52%和 47.28%，该指标在 2022 年出现下降后在之后的期间保持相对稳定。

2022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21 年末下降 9.57%，其中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12.10%，负债总额同比下降 6.10%，主要系：1) 蓝田县三官庙镇种猪养殖场、澄城县赵庄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蒲城惠达刘傅 6,000 头父母代种猪场于 2021 年底、2022 年初陆续投产，公司 2022 年生猪养殖规模增长带动公司 2022 年商品猪销售规模同比增长，公司 2022 年销售回款同比增加 79,454.83 万元，使得公司 202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同比增长 104.49%。2) 公司生猪养殖规模增长带动公司商品猪存栏量增加，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同比增长 63.47%；同时，公司自用饲料规模呈现增长，公司根据库存管理和生产计划安排提前采购备货导致原材料余额同比增长 15.87%。3)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良好，公司根据资金储备情况及资金安排计划，偿还了部分银行贷款，公司贷款规模同比减少 14,927.79 万元。上述因素增厚了 2022 年末的资产总额并减轻了公司该时点的偿债压力，从而推动资产负债率出现较大下滑。

除去 2021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行业平均接近外，其余年度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低于行业平均值，公司的债务压力在行业内保持较低水平。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4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3,300,000.00						93,300,000.00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3,300,000.00						93,300,000.00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3,300,000.00						93,300,000.00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3,300,000.00						93,3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6,871,697.20	-	-	196,871,697.20
其他资本公积	3,105,968.76	204,019.19	-	3,309,987.95
合计	199,977,665.96	204,019.19	-	200,181,685.15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6,871,697.20			196,871,697.20
其他资本公积	2,847,150.00	258,818.76		3,105,968.76
合计	199,718,847.20	258,818.76		199,977,665.96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6,871,697.20	-	-	196,871,697.20
其他资本公积	2,847,150.00	-	-	2,847,150.00
合计	199,718,847.20	-	-	199,718,847.20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6,871,697.20	-	-	196,871,697.20
其他资本公积	2,847,150.00	-	-	2,847,150.00
合计	199,718,847.20	-	-	199,718,847.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本公积 2023 年度、2024 上半年的变动为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金额。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3年3月，石羊农科离职员工谢辉、宋文琳、张琪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渭南领军羊的78万元出资额以93.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文晔，构成股份支付；2023年3月20日，渭南领军羊完成工商变更，同时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合伙协议约定服务期最少为3年；因本次股份支付而分摊计入2023年度和2024上半年的费用和资本公积金额分别为258,818.76元和172,545.84元。

2024年5月，石羊农科离职员工辛占有、康春峰、马永刚将其持有的渭南领军羊的81万元出资额以97.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同兴、李小屹、郭鹏程、师金龙、俞海峰，构成股份支付。2024年6月1日，渭南领军羊完成工商变更，同时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合伙协议约定服务期最少为3年。因本次股份支付而分摊计入2024上半年的费用和资本公积金额为31,473.35元。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2024年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52,640.00	8,591,520.00	18,079,840.00	-	-	-9,488,320.00	-	16,564,320.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6,052,640.00	8,591,520.00	18,079,840.00	-	-	-9,488,320.00	-	16,564,32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052,640.00	8,591,520.00	18,079,840.00	-	-	-9,488,320.00	-	16,564,320.00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02,160.00	33,654,050.00	25,803,570.00	-	-	7,850,480.00	-	26,052,640.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	-	-	-	-	-	-	-	-

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8,202,160.00	33,654,050.00	25,803,570.00	-	-	7,850,480.00	-	26,052,64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202,160.00	33,654,050.00	25,803,570.00	-	-	7,850,480.00	-	26,052,640.00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6,800.00	12,998,640.00	-4,886,720.00	-	-	17,885,360.00	-	18,202,160.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16,800.00	12,998,640.00	-4,886,720.00	-	-	17,885,360.00	-	18,202,16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6,800.00	12,998,640.00	-4,886,720.00	-	-	17,885,360.00	-	18,202,160.00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16,800.00	-	-	-	316,800.00	-	316,800.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316,800.00	-	-	-	316,800.00	-	316,80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316,800.00	-	-	-	316,800.00	-	316,8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为运用套期会计核算的期货合约中的有效套期部分。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36,684,380.25	-	-	36,684,380.2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36,684,380.25	-	-	36,684,380.25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9,404,352.02	7,280,028.23	-	36,684,380.2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9,404,352.02	7,280,028.23	-	36,684,380.25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085,526.16	6,318,825.86	-	29,404,352.02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3,085,526.16	6,318,825.86	-	29,404,352.02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252,700.37	7,832,825.79	-	23,085,526.16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5,252,700.37	7,832,825.79	-	23,085,526.1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公司当年合并范围内盈利主体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1,050,905.49	798,282,806.41	507,573,176.14	478,970,724.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1,050,905.49	798,282,806.41	507,573,176.14	478,970,724.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280,028.23	6,318,825.86	7,832,825.7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995,000.00	13,995,000.00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5,942,220.73	831,050,905.49	798,282,806.41	507,573,176.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源自当期盈利、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分配普通股股利等因素的影响。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无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	-	-
银行存款	124,670,072.92	118,065,458.31	145,709,873.59	57,902,728.93

其他货币资金	80,699.20	776,307.84	685,722.91	13,688,882.28
合计	124,750,772.12	118,841,766.15	146,395,596.50	71,591,611.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POS机保证金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合计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用于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POS机账户余额、通知存款金额。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7,159.16万元、14,639.56万元、11,884.18万元及12,475.08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0.56%、14.94%、12.26%及11.47%。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6,241,401.06	99.71	15,048,958.06	95.12	50,516,748.74	99.78	22,582,880.35	87.02
1至2年	41,266.39	0.25	759,212.72	4.80	47,548.51	0.09	3,120,875.00	12.02
2至3年	-	-	12,233.70	0.08	63,875.00	0.13	250,000.00	0.96
3年以上	7,232.70	0.04	-	-	-	-	-	-
合计	16,289,900.15	100.00	15,820,404.48	100.00	50,628,172.25	100.00	25,953,755.3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新疆宏盛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196,000.00	13.48
陕西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2,121,374.25	13.02
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	1,397,352.88	8.58
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9,400.00	8.16

毕节新六农牧有限公司	990,000.00	6.08
合计	8,034,127.13	49.3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辽宁皮埃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846,848.47	24.32
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	1,969,221.27	12.45
陕西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3,342.19	11.71
益海嘉里(兴平)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918,946.33	5.81
阜丰营销有限公司	745,236.50	4.71
合计	9,333,594.76	59.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融通农业发展(广州)有限责任公司	15,639,218.00	30.89
国投生物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5,590,292.03	30.79
陕西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4,881,494.54	9.64
五得利集团渭南面粉有限公司	3,369,447.18	6.66
阜丰营销有限公司	3,156,935.25	6.24
合计	42,637,387.00	84.2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中粮贸易有限公司	8,544,948.80	32.9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00,000.00	17.34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0.00	6.47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4,172.00	5.60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1,000,000.00	3.85
合计	17,179,120.80	66.18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2,595.38 万元、5,062.82 万元、1,582.04 万元及 1,628.9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3%、5.17%、1.63%及 1.50%，占比较小。2022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相比同期增加 2,467.44 万元，增幅为 95.07%，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畜牧业务持续发展并带动公司销售规模增加，致使公司预付的材料采购款提升。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94,074,071.36	48,139,503.15	33,588,042.75	38,464,741.85
合计	94,074,071.36	48,139,503.15	33,588,042.75	38,464,741.85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016,453.05	100.00	942,381.69	0.99	94,074,071.36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7,838,771.20	8.25	942,381.69	12.02	6,896,389.51
合计	95,016,453.05	100.00	942,381.69	0.99	94,074,071.36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781,664.23	100.00	642,161.08	1.32	48,139,503.1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5,974,211.77	12.25	642,161.08	10.75	5,332,050.69
合计	48,781,664.23	100.00	642,161.08	1.32	48,139,503.15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62,105.75	100.00	874,063.00	2.54	33,588,042.7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11,681,105.84	33.90	874,063.00	7.48	10,807,042.84
合计	34,462,105.75	100.00	874,063.00	2.54	33,588,042.75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77.00	0.03	12,377.00	100.00	-

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391,565.66	99.97	2,926,823.81	7.07	38,464,741.8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32,671,863.32	78.91	2,926,823.81	8.96	29,745,039.51
合计	41,403,942.66	100.00	2,939,200.81	7.10	38,464,741.85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不适用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不适用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不适用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姚亚莉	1,457.00	1,45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杰	420.00	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华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500.00	10,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377.00	12,377.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均为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计提比例为1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261,489.66	313,074.51	5.00
1-2年	509,539.43	50,953.93	10.00

2-3 年	307,226.01	61,445.20	20.00
3-4 年	476,468.90	238,234.45	50.00
4-5 年	10,747.20	5,373.60	50.00
5 年以上	273,300.00	273,300.00	100.00
合计	7,838,771.20	942,381.69	12.02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84,733.21	239,236.67	5.00
1-2 年	366,205.10	36,620.53	10.00
2-3 年	539,494.98	107,899.00	20.00
3-4 年	10,747.20	5,373.60	50.00
4-5 年	40,000.00	20,000.00	50.00
5 年以上	233,031.28	233,031.28	100.00
合计	5,974,211.77	642,161.08	10.75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486,131.37	524,306.58	5.00
1-2 年	900,163.96	90,016.40	10.00
2-3 年	15,717.37	3,143.45	20.00
3-4 年	42,758.16	21,379.08	50.00
4-5 年	2,234.98	1,117.49	50.00
5 年以上	234,100.00	234,100.00	100.00
合计	11,681,105.84	874,063.00	7.4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265,284.59	513,264.25	5.00
1-2 年	22,060,466.79	2,206,046.68	10.00
2-3 年	49,476.96	9,895.39	20.00
3-4 年	2,534.98	1,267.49	50.00
4-5 年	195,500.00	97,750.00	50.00
5 年以上	98,600.00	98,600.00	100.00
合计	32,671,863.32	2,926,823.81	8.96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进行估计。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42,161.08	-	-	642,161.0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00,220.61	-	-	300,220.6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942,381.69	-	-	942,381.69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92,390,072.13	47,032,329.42	33,374,707.91	40,619,700.04
备用金	464,536.85	1,216.82	260,475.97	5,222.08
往来款	-	-	-	-
代扣代缴社保	630,367.02	659,635.51	445,806.64	366,970.91
代收代付款	-	594,216.25	-	-

其他	1,531,477.05	494,266.23	381,115.23	412,049.63
减：坏账准备	942,381.69	642,161.08	874,063.00	2,939,200.81
合计	94,074,071.36	48,139,503.15	33,588,042.75	38,464,741.85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3,439,171.51	47,592,185.67	33,267,131.28	20,157,986.54
1至2年	509,539.43	366,205.10	900,163.96	20,889,344.18
2至3年	307,226.01	539,494.98	15,717.37	59,976.96
3至4年	476,468.90	10,747.20	44,993.14	2,534.98
4至5年	10,747.20	40,000.00	-	195,500.00
5年以上	273,300.00	233,031.28	234,100.00	98,600.00
减坏账准备	-942,381.69	-642,161.08	-874,063.00	-2,939,200.81
合计	94,074,071.36	48,139,503.15	33,588,042.75	38,464,741.85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王明喜、亚莉等	其他	2022年12月31日	2,577.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2,577.00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8,580,546.84	1年以内	40.60	-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2,460,532.60	1年以内	34.16	-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6,136,602.41	1年以内	16.98	-
嘉吉粮油(日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798,221.80	1年以内	1.89	89,911.09
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51,280.00	1年以内	0.90	42,564.00
合计	-	89,827,183.65	-	94.53	132,475.0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6,192,912.79	1年以内	53.69	-
长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319,451.11	1年以内	31.40	-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95,088.56	1年以内	2.65	-
陕西康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705,000.00	1年以内	1.45	35,250.00
大连商品交易所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1.23	30,000.00
合计	-	44,112,452.46	-	90.42	65,25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2,746,595.34	1年以内	66.00	-
国投生物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600,000.00	1年以内	19.15	330,000.00
融通农业发展(广州)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4.35	75,000.00
西安邦淇制油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945,800.00	1年以内	2.74	47,290.00
蓝田县三官庙镇过风岭村民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279,555.00	1-2年	0.81	27,955.50
合计	-	32,071,950.34	-	93.05	480,245.5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押金及保证金	22,009,000.00	1-2年	53.16	2,200,900.00
长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719,702.34	1年以内	21.06	
中粮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614,900.00	1年以内	15.98	330,745.00
中化粮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380,000.00	1年以内	3.33	69,000.00

陕西鑫安安防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43,478.65	1年以内	1.31	27,173.93
合计	-	39,267,080.99	-	94.84	2,627,818.93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846.47 万元、3,358.80 万元、4,813.95 万元及 9,407.4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8%、3.43%、4.97%及 8.65%。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支出的期货保证金及日常往来交易押金。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材料采购款	109,129,244.75
代养户代养费	10,191,009.11
工程及设备款	1,457,041.90
费用类款项	400,000.00
合计	121,177,295.76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扬州优邦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5,825,930.00	4.81	原材料采购
西安邦腾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3,870,497.70	3.19	原材料采购
西安诚康牧业有限公司	3,068,555.00	2.53	原材料采购
湖南圣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961,825.00	2.44	原材料采购
保定冀中药业有限公司	2,863,070.00	2.36	原材料采购
合计	18,589,877.70	15.34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优邦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1,743,620.00	未到结算期
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579,969.10	未到结算期
西安金津牧商贸有限公司	531,435.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855,024.10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7,745.14 万元、17,013.50 万元、17,638.28 万元及 12,117.73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98%、24.60%、25.61% 及 14.62%。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较上年末减少 5,520.55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4 年上半年玉米、豆粕、小麦等农作物价格趋于下行，公司预估价格走势并采用“随用随采”的采购策略相应减少备货，导致相应饲料原材料采购量减少所致。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1、短期薪酬	58,254,816.75	131,905,118.47	148,339,901.55	41,820,033.6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600.00	9,821,797.15	9,807,305.21	100,091.94
3、辞退福利	-	183,155.00	166,155.00	17,000.0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8,340,416.75	141,910,070.62	158,313,361.76	41,937,125.61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69,700,727.76	268,394,882.15	279,840,793.16	58,254,816.7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8,254.01	17,213,663.80	17,856,317.81	85,600.00
3、辞退福利	97,675.49	479,119.23	576,794.72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0,526,657.26	286,087,665.18	298,273,905.69	58,340,416.75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

1、短期薪酬	35,831,186.45	256,762,053.76	222,892,512.45	69,700,727.7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7,004.85	15,095,624.28	15,114,375.12	728,254.01
3、辞退福利	60,000.00	348,513.34	310,837.85	97,675.49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6,638,191.30	272,206,191.38	238,317,725.42	70,526,657.26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48,335,900.62	207,368,106.47	219,872,820.64	35,831,186.4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4,213.13	13,762,778.62	13,489,986.90	747,004.85
3、辞退福利	-	80,400.00	20,400.00	60,000.0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8,810,113.75	221,211,285.09	233,383,207.54	36,638,191.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070,624.82	112,895,270.03	130,515,287.06	20,450,607.79
2、职工福利费	11,172.00	4,858,403.57	4,825,884.34	43,691.23
3、社会保险费	10,824.60	4,815,992.47	4,819,874.90	6,942.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24.60	4,362,034.34	4,366,187.39	6,671.55
工伤保险费	-	427,171.06	426,900.44	270.62
生育保险费	-	26,787.07	26,787.07	-
4、住房公积金	-	5,403,434.30	5,398,648.29	4,786.0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82,954.57	3,932,018.10	2,780,206.96	21,234,765.7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79,240.76	-	-	79,240.76
合计	58,254,816.75	131,905,118.47	148,339,901.55	41,820,033.67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748,258.83	232,807,482.17	246,485,116.18	38,070,624.82
2、职工福利费	-	10,584,376.09	10,573,204.09	11,172.00
3、社会保险费	205,747.76	8,485,564.40	8,680,487.56	10,824.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579.88	7,704,568.56	7,856,323.84	10,824.60
工伤保险费	29,632.64	760,555.53	790,188.17	-
生育保险费	13,535.24	20,440.31	33,975.55	-
4、住房公积金	215,356.60	8,354,317.62	8,569,674.22	-
5、工会经费和职工	17,452,123.81	8,148,261.87	5,517,431.11	20,082,954.57

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79,240.76	14,880.00	14,880.00	79,240.76
合计	69,700,727.76	268,394,882.15	279,840,793.16	58,254,816.75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96,614.02	225,486,899.48	196,135,254.67	51,748,258.83
2、职工福利费	-	7,713,553.05	7,713,553.05	-
3、社会保险费	359,269.45	7,529,301.71	7,682,823.40	205,747.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9,714.90	6,816,241.18	6,963,376.20	162,579.88
工伤保险费	29,520.47	671,055.05	670,942.88	29,632.64
生育保险费	20,034.08	42,005.48	48,504.32	13,535.24
4、住房公积金	219,629.43	8,177,479.97	8,181,752.80	215,356.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73,432.79	7,853,319.55	3,174,628.53	17,452,123.8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82,240.76	1,500.00	4,500.00	79,240.76
合计	35,831,186.45	256,762,053.76	222,892,512.45	69,700,727.76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776,885.40	179,261,954.23	195,642,225.61	22,396,614.02
2、职工福利费	-	7,377,056.75	7,377,056.75	-
3、社会保险费	160,530.73	7,025,070.14	6,826,331.42	359,269.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036.29	6,017,788.37	5,840,109.76	309,714.90
工伤保险费	20,091.06	921,286.81	911,857.40	29,520.47
生育保险费	8,403.38	85,994.96	74,364.26	20,034.08
4、住房公积金	48,710.27	7,298,007.69	7,127,088.53	219,629.4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70,533.46	6,307,571.66	2,804,672.33	12,773,432.79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79,240.76	98,446.00	95,446.00	82,240.76
合计	48,335,900.62	207,368,106.47	219,872,820.64	35,831,186.45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5,600.00	9,417,727.32	9,403,923.27	99,404.05
2、失业保险费	-	404,069.83	403,381.94	687.89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85,600.00	9,821,797.15	9,807,305.21	100,091.94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89,294.82	16,508,341.40	17,112,036.22	85,600.00
2、失业保险费	38,959.19	705,322.40	744,281.5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728,254.01	17,213,663.80	17,856,317.81	85,600.00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704,473.07	14,477,109.01	14,492,287.26	689,294.82
2、失业保险费	42,531.78	618,515.27	622,087.86	38,959.19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747,004.85	15,095,624.28	15,114,375.12	728,254.01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46,301.43	13,146,249.43	12,888,077.79	704,473.07
2、失业保险费	27,911.70	616,529.19	601,909.11	42,531.78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474,213.13	13,762,778.62	13,489,986.90	747,004.85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663.82 万元、7,052.67 万元、5,834.04 万元及 4,193.7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74%、10.20%、8.47% 及 5.06%。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311,737.05	448,648.07	449,935.71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38,336,461.56	124,269,278.35	101,445,303.78	78,237,526.55
合计	138,336,461.56	124,581,015.40	101,893,951.85	78,687,462.26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分期付款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311,737.05	448,648.07	449,935.71
企业债券利息	-	-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	-	-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 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	-	-	-
合计	-	311,737.05	448,648.07	449,935.7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代养户保证金	77,623,850.34	71,358,883.15	50,499,612.90	24,703,740.83
押金及保证金	44,894,760.01	32,771,664.24	31,122,300.57	33,819,510.17
销售折扣	7,620,087.58	9,906,858.78	11,534,181.96	13,179,461.86
预提费用	6,414,019.91	8,958,894.21	7,485,728.24	6,002,610.09
资金往来款	-	-	67,841.00	8,000.00
代收代付款	741,162.72	816,590.82	444,674.68	335,245.39
其他	1,042,581.00	456,387.15	290,964.43	188,958.21
合计	138,336,461.56	124,269,278.35	101,445,303.78	78,237,526.55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6,104,288.94	62.24	82,259,359.27	66.19	65,342,648.06	64.41	57,791,363.11	73.87
1-2年	22,717,655.61	16.42	24,990,972.58	20.11	23,914,427.37	23.57	16,241,882.15	20.76
2-3年	18,005,399.54	13.02	11,157,850.86	8.98	9,076,607.48	8.95	2,561,127.89	3.27
3年以上	11,509,117.47	8.32	5,861,095.64	4.72	3,111,620.87	3.07	1,643,153.40	2.10
合计	138,336,461.56	100.00	124,269,278.35	100.00	101,445,303.78	100.00	78,237,526.55	100.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最近一期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	----------	------------

陕西华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06,850.00	未到结算期
杨军利	1,139,377.60	未到结算期
丁青峰	1,113,708.00	未到结算期
泊头市锐智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088,800.00	未到结算期
闫雄飞	1,012,713.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061,448.60	-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5,537,535.88	1年以内	4.00
浙江大牧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542,505.70	1年以内	2.56
义井育肥场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2,539,957.00	1年以内	1.84
四合育肥场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2,090,000.00	1年以内	1.51
李晶	非关联方	代养户保证金	1,807,694.00	1年以内	1.31
合计	-	-	15,517,692.58	-	11.22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陈双艳	非关联方	代养户保证金	2,137,202.00	1年以内、1-2年	1.72
勉县江南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977,121.07	1年以内	1.59
浙江大牧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872,000.00	1年以内	1.51
侯志强	非关联方	代养户保证金	1,800,0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	1.45
陕西华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706,850.00	1-2年	1.37
合计	-	-	9,493,173.07	-	7.6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丁青峰	非关联方	代养户保证金	2,218,442.00	1年以内、1-2年	2.19
陕西华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869,860.35	1年以内、1-2年	1.84
侯志强	非关联方	代养户保证金	1,769,200.00	1年以内、	1.74

				1-2年	
泊头市锐智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629,800.00	1-2年、2-3年	1.61
布勒（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592,000.00	1年以内、1-2年、3年以上	1.57
合计	-	-	9,079,302.35	-	8.9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蒲城吉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951,734.23	1年以内、1-2年、2-3年	5.05
泊头市锐智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931,711.00	1年以内、1-2年、2-3年	5.03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855,000.00	1年以内、1-2年	2.37
丁青峰	非关联方	代养户保证金	1,810,652.00	1年以内	2.31
渭南市鑫源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516,921.24	1年以内、1-2年	1.94
合计	-	-	13,066,018.47	-	14.76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7,868.75 万元、10,189.40 万元、12,458.10 万元及 13,833.65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19%、14.73%、18.09%及 16.69%，主要系代养户保证金、押金及保证金和销售折扣。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饲料业务	5,395,866.55	6,243,761.08	5,431,176.87	6,369,828.19
猪只肉品及其他业务	36,070,695.68	4,077,435.55	7,116,445.13	1,338,009.15
合计	41,466,562.23	10,321,196.63	12,547,622.00	7,707,837.3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 770.78 万元、1,254.76 万元、1,032.12 万元及 4,146.6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0%、1.81%、1.50% 及 5.00%。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637,325.93
合计	637,325.9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一种实现低碳高效生产的母猪营养方案及其产业化	696,782.03	-	59,456.10	637,325.93	政府补助
合计	696,782.03	-	59,456.10	637,325.93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专项应付款金额为 63.73 万元，占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0.22%。长期应付款核算公司收讫的关于母猪营养方案及其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28,894,804.84	29,455,621.15	27,659,369.16	9,335,758.24
合计	28,894,804.84	29,455,621.15	27,659,369.16	9,335,758.2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933.58 万元、2,765.94 万元、2,945.56 万元和 2,889.48 万元，分别占公司各期末非流动负债 2.28%、6.60%、7.63%和 10.12%。公司递延收益均为政府补助，2022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项目较上一年末增长 1,832.36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石羊农科肉食品加工产业园项目退出补偿款所致。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58,903.82	425,775.80	1,419,507.47	226,940.22
可抵扣亏损及股份支付	5,727,658.91	511,944.47	2,014,560.28	126,609.89
租赁负债	2,882,210.28	195,095.40	3,600,171.10	184,040.06
递延收益	5,364,667.24	1,291,251.81	6,223,287.93	1,505,906.98
合计	16,233,440.25	2,424,067.48	13,257,526.78	2,043,497.15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5,130.62	135,926.11	2,199,428.34	351,201.82
租赁负债	78,746.80	11,812.02	-	-
递延收益	1,270,115.50	190,517.33	1,399,150.00	209,872.50
合计	2,223,992.92	338,255.46	3,598,578.34	561,074.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次性抵扣的固定资产	198,470.83	9,923.54	221,745.83	11,087.29
使用权资产	4,931,160.67	297,542.92	5,036,980.17	255,746.56
合计	5,129,631.50	307,466.46	5,258,726.00	266,833.85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次性抵扣的固	268,295.83	67,073.96	314,845.83	78,711.46

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9,766.73	31,465.01	-	-
合计	478,062.56	98,538.97	314,845.83	78,711.46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095.40	2,228,97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095.40	112,371.06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839.14	1,859,65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839.14	82,994.71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12.02	326,44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12.02	86,726.95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61,07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8,711.4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120,624.76	461,606.24
可抵扣亏损	489,698.18	356,729.49	1,216,916.98	5,537,136.69
合计	489,698.18	356,729.49	1,337,541.74	5,998,742.9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年份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2023年	-	-	707,651.69	744,544.64	-
2024年	251,106.84	251,106.84	251,106.84	837,164.99	-
2025年	105,622.65	105,622.65	258,158.45	3,936,584.47	-
2026年	-	-	-	18,842.59	-
2027年	-	-	-	-	-

2028年	-	-	-	-	-
2029年	132,968.69	-	-	-	-
合计	489,698.18	356,729.49	1,216,916.98	5,537,136.69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6.11 万元、32.64 万元、185.97 万元及 222.90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4%、0.03%、0.14% 及 0.18%，主要核算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税务影响。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摊费用	11,150,339.14	12,487,071.77	17,540,127.06	8,533,701.74
预缴税费	186,933.30	1,314,011.34	196,516.82	297,675.84
待抵扣进项税	303,282.37	307,742.32	386,292.13	1,767,620.67
预付利息	-	-	298,252.53	94,199.91
合计	11,640,554.81	14,108,825.43	18,421,188.54	10,693,198.1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069.32 万元、1,842.12 万元、1,410.88 万元及 1,164.0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8%、1.88%、1.46% 及 1.07%，主要由待摊费用、预缴税费、待抵扣进项税等构成。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42,358.72	-	342,358.72	792,173.77	-	792,173.77
预付工程款	31,000.00	-	31,000.00	112,131.00	-	112,131.00
合计	373,358.72	-	373,358.72	904,304.77	-	904,304.7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0,178,119.02	-	10,178,119.02	30,723,664.68	-	30,723,664.68
预付工程款	-	-	-	-	-	-
合计	10,178,119.02	-	10,178,119.02	30,723,664.68	-	30,723,664.6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072.37 万元、1,017.81 万元、90.43 万元及 37.34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1%、0.80%、0.07% 及 0.03%，主要为预付的设备和工程款。2021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新建生猪养殖场对应的预付设备款较多。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459,629,580.92	99.74	3,573,236,243.11	99.87	3,626,079,923.21	99.90	2,775,190,460.74	99.84
其他业务收入	3,740,812.10	0.26	4,741,517.48	0.13	3,663,045.16	0.10	4,488,351.46	0.16
合计	1,463,370,393.02	100.00	3,577,977,760.59	100.00	3,629,742,968.37	100.00	2,779,678,812.2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猪的养殖和销售及猪肉生鲜产品的销售。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77,519.05 万元、362,607.99 万元、357,323.62 万元及 145,962.9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84%、99.90%、99.87% 及 99.74%，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玉米、豆粕、赖氨酸等饲料原料及公种猪精液的销售，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畜牧板块	879,309,228.10	60.24	1,760,457,313.25	49.27	1,677,850,066.14	46.27	661,083,137.85	23.82
饲料板块	580,320,352.82	39.76	1,812,778,929.86	50.73	1,948,229,857.07	53.73	2,114,107,322.89	76.18
合计	1,459,629,580.92	100.00	3,573,236,243.11	100.00	3,626,079,923.21	100.00	2,775,190,460.7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畜牧板块收入分别为 66,108.31 万元、167,785.01 万元、176,045.73 万元和 87,930.9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82%、46.27%、49.27%和 60.24%，公司畜牧板块收入金额及占比呈现逐期增长。畜牧板块业务主要由商品猪、猪肉生鲜产品销售构成。2022 年度，公司畜牧板块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53.80%，主要系公司生猪自养和代养规模均呈现上升，使生猪销售量同步上涨。得益于公司生猪养殖规模的扩大，2023 年度公司畜牧板块销售金额较同期增长 4.92%。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板块收入分别为 211,410.73 万元、194,822.99 万元、181,277.89 万元和 58,032.0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18 %、53.73%、50.73%和 39.76%，公司饲料板块收入金额及占比呈现逐期下降。公司饲料业务主要由鸡料、猪料销售构成。2022 年和 2023 年公司饲料业务收入分别同比下降 7.85%和 6.95%，主要是由于伴随着公司生猪养殖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生产的猪料更多地用于自有和代养户的养殖饲喂，对外销售的猪料有所减少。

板块收入构成分析：

1) 畜牧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畜牧板块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商品猪	营业收入（元）	781,754,389.93	1,580,214,511.12	1,437,236,885.98	522,019,192.71
	营业收入占比	88.91%	89.76%	85.66%	78.96%
	销量（吨）	51,851.39	103,570.69	74,835.68	25,132.36
	单价（元/kg）	15.08	15.26	19.21	20.77
猪肉生鲜产品	营业收入（元）	97,294,227.17	174,032,703.53	175,555,259.16	130,044,938.66
	营业收入占比	11.06%	9.89%	10.46%	19.67%
	销量（吨）	4,059.29	8,362.18	6,491.26	5,436.98
	单价（元/kg）	23.97	20.81	27.04	23.92
其他产品	营业收入（元）	260,611.00	6,210,098.60	65,057,921.00	9,019,006.48
收入合计		879,309,228.10	1,760,457,313.25	1,677,850,066.14	661,083,137.85

报告期内，公司畜牧板块主要产品为商品猪与猪肉生鲜产品，上述两类型产品占畜牧板块营业收入的比例合计为 98.64%、96.12%、99.65%和 99.97%。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畜牧板块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53.80%及 4.92%，变动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2022 年度，商品猪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75.32%，增长主要受销量增长影响，2022 年公司自建猪场陆续投产，公司生猪自养规模、代养规模均呈现增长，带动公司生猪存栏养殖量同步增长，

致使 2022 年公司商品猪销量较 2021 年增长 197.77%。2022 年公司猪肉生鲜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5.00%，收入增长同时受销量及价格影响，2022 年公司猪肉生鲜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19.39%，平均售价同比上升 13.04%，价格变动原因主要为：公司猪肉生鲜产品在第四季度销量相对较大，受市场行情影响，2021 年猪价从 5 月份开始出现下行，直至 2022 年 4 月开始逐步回升，至 2022 年第四季度回到相对高位，2022 年第四季度猪肉生鲜产品销售价格整体高于 2021 年第四季度。

2023 年度，公司商品猪整体销售金额较去年同期呈现 9.95% 的增长，其中，育肥猪的销售金额较同期增长 34,581.28 万元，涨幅约 28.88%，为主要的增长来源；公司猪肉生鲜产品销售金额较去年同期小幅下滑约 0.87%，主要为平均销售单价下滑幅度大于销量增长幅度影响所致。

2) 饲料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板块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鸡料	营业收入（元）	343,276,885.22	956,929,750.38	1,043,917,820.42	890,732,286.86
	营业收入占比	59.15%	52.79%	53.58%	42.13%
	销量（吨）	109,591.36	266,702.41	291,223.14	273,087.11
	单价（元/kg）	3.13	3.59	3.58	3.26
猪料	营业收入（元）	208,645,998.23	758,709,479.38	821,338,852.70	1,146,951,004.76
	营业收入占比	35.95%	41.85%	42.16%	54.25%
	销量（吨）	59,805.68	199,812.06	211,707.31	325,578.65
	单价（元/kg）	3.49	3.80	3.88	3.52
其他产品	营业收入（元）	28,397,469.37	97,139,700.10	82,973,183.95	76,424,031.27
收入合计		580,320,352.82	1,812,778,929.87	1,948,229,857.07	2,114,107,322.89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板块主要产品为鸡料与猪料，上述两种产品占饲料板块营业收入的比例合计为 96.38%、95.74%、94.64% 和 95.10%。

2022 年公司饲料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7.85%，其中猪料收入同比下降 28.39%，鸡料收入同比上升 17.20%。猪料收入的下滑是由于 2022 年公司生猪养殖规模呈现增长，公司生产的部分猪料用于自用。2022 年度主要原材料豆粕、小麦市场价格较 2021 年度出现上涨，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猪料平均单价同比上涨 10.13%。2022 年度禽类市场价格有所回升，带动公司鸡料销售价格上涨 9.90%，销量则增长 6.64%。

2023 年度，以鸡鸭为主的禽类价格下行，市场对禽料的需求减少，导致公司鸡料销量同比下降 8.42%，鸡料收入同比下降 8.33%。由于公司生猪养殖所自用的猪料需求继续扩大，公司猪料销售数量下降 5.62%，金额下降 7.63%。

2024年上半年，玉米、豆粕、小麦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出现下滑，公司适应上游市场变化，饲料销售均价较2023年度有所下调。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陕西省	921,630,955.56	63.14	2,427,677,933.50	67.94	2,639,659,606.51	72.80	1,640,378,965.32	59.11
山西省	172,582,781.52	11.82	499,158,305.92	13.97	590,369,465.33	16.28	635,122,961.37	22.89
甘肃省	65,817,018.50	4.51	309,804,912.09	8.67	273,391,051.46	7.54	404,813,533.84	14.59
其他地区	299,598,825.34	20.53	336,595,091.60	9.42	122,659,799.92	3.38	94,875,000.21	3.42
合计	1,459,629,580.92	100.00	3,573,236,243.11	100.00	3,626,079,923.21	100.00	2,775,190,460.7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要的生产基地、销售网点布局于陕西、山西和甘肃三省。2021至2023年度，公司的销售区域集中于上述三省，其合计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达到90%以上。公司在聚焦上述三省市场发展的同时，不断增加和延伸业务辐射范围。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1,331,721,808.37	91.24	3,134,980,601.73	87.74	3,096,232,082.56	85.39	2,172,186,518.12	78.27
经销	127,907,772.55	8.76	438,255,641.38	12.26	529,847,840.65	14.61	603,003,942.62	21.73
合计	1,459,629,580.92	100.00	3,573,236,243.11	100.00	3,626,079,923.21	100.00	2,775,190,460.7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直销占比分别为78.27%、85.39%、87.74%和91.24%。公司形成了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稳定营销模式。

由于在我国规模较小的养殖户数量众多且主要分布在广大农村地区，该类客户考虑到饲料存储时效、运输成本及购置价格等因素，会通过饲料经销商购买饲料产品。公司的经销模式销售均集中于饲料业务，经销商主要为个人或个体工商户，分散于各乡镇和县城，其终端客户主要为其经营场所周边村镇的散养户。公司与经销商签订买断式饲料销售协议，通过经销模式向当地中小养殖户进行销售，进而提升销售人员的服务效率，加快销售回款的速度，降低因中小养殖户过于分散可能带

来的管理、催收和坏账的风险，扩大公司饲料产品的销售半径，提升饲料销售的服务效率和品牌知名度。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720,569,276.04	49.37	922,845,779.81	25.83	592,757,647.75	16.35	880,992,269.98	31.75
第二季度	739,060,304.88	50.63	826,162,149.20	23.12	713,316,658.32	19.67	680,162,115.30	24.51
第三季度	-	-	830,485,920.24	23.24	982,315,258.45	27.09	599,531,400.71	21.60
第四季度	-	-	993,742,393.86	27.81	1,337,690,358.69	36.89	614,504,674.75	22.14
合计	1,459,629,580.92	100.00	3,573,236,243.11	100.00	3,626,079,923.21	100.00	2,775,190,460.7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季度公司销售占比较为平均，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2022年4季度公司销售金额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该时段内生猪价格处于报告期的相对高位所致。

6. 主营业务收入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7.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4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119.27	8.28	否
2	浙江大牧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7,254.98	4.96	否
3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4,743.40	3.24	否
4	西安笨笨畜牧有限公司	3,744.85	2.56	否
5	陕西双汇食品有限公司	3,559.46	2.43	否
	合计	31,421.95	21.47	-
2023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3,507.73	6.57	否
2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16,509.53	4.61	否
3	陈军霞	8,910.88	2.49	否
4	西安笨笨畜牧有限公司	6,550.06	1.83	否
5	汉阴县秦龙有限责任公司	6,262.54	1.75	否
	合计	61,740.74	17.26	-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14,544.72	4.01	否
2	陕西双汇食品有限公司	11,886.86	3.27	否
3	刘庆国	10,653.25	2.93	否
4	陈军霞	9,390.93	2.59	否
5	渭南亿佳华川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6,967.11	1.92	否
合计		53,442.87	14.72	-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大鲸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2,025.14	4.33	否
2	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15.83	3.86	否
3	武威天康饲料有限公司	7,720.34	2.78	否
4	张宝峰	5,501.47	1.98	否
5	马党宏	5,341.15	1.92	否
合计		41,303.93	14.86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1,303.93 万元、53,442.87 万元、61,740.74 万元及 31,421.95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86%、14.72%、17.26% 及 21.47%。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分散，集中度较低，不存在单一客户销售占比达 50% 以上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不属于公司关联方，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8. 其他披露事项

无

9.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77,519.05 万元、362,607.99 万元、357,323.62 万元及 145,962.9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84%、99.90%、99.87% 及 99.74%，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畜牧和饲料板块构成了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畜牧板块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6,108.31 万元、167,785.01 万元、176,045.73 万元和 87,930.9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82%、46.27%、49.27% 和 60.24%。报告期内，公司饲料板块收入分别为 211,410.73 万元、194,822.99 万元、181,277.89 万元和 58,032.0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18%、53.73%、

50.73%和 39.76%。

公司主要的生产基地、销售网点布局于陕西、山西和甘肃三省，公司的销售区域也集中于上述三省。公司在聚焦上述三省市场发展的同时，不断增加和延伸业务辐射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直销模式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8.27%、85.39%、87.74%和 91.24%。公司形成了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稳定营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1,303.93 万元、53,442.87 万元、61,740.74 万元及 31,421.95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仅为 14.86%、14.72%、17.26%及 21.47%；公司客户分散，下游市场集中度较低，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销售依赖。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饲料业务

①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是指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主要材料，直接材料的领用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按照生产领料的情况归集至相应产品。

②直接人工

公司将生产车间生产工人的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等项目进行按月归集，在不同产品间根据产量进行分配。

③制造费用

公司将生产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归集至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的其他成本支出，如间接人工费、水电费、低值易耗品、折旧费等项目进行按月归集，在不同产品间根据产品工序特点制定相应的分配系数进行分配。

（2） 生猪养殖业务

公司将保育舍、分娩舍、后备舍、配怀舍等确定为独立的成本中心，将各成本中心中不同批次的生猪确定为独立的成本对象，根据各成本中心不同成本对象每天的生猪存栏数，统计每月各成本对象的平均存栏数，根据月度的平均存栏数将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分配至相应的成本对象。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258,420,894.84	99.80	3,219,138,525.47	99.90	3,046,441,274.64	99.95	2,466,793,665.36	99.88
其他业务成本	2,520,408.79	0.20	3,210,082.37	0.10	1,518,023.21	0.05	2,914,328.03	0.12
合计	1,260,941,303.63	100.00	3,222,348,607.84	100.00	3,047,959,297.85	100.00	2,469,707,993.3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依次为 246,970.80 万元、304,795.93 万元、322,234.86 万元和 126,094.13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的占比依次为 99.88%、99.95%、99.90% 和 99.80%，其他业务成本的占比在各期中均较小。

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及整体变动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008,805,394.74	80.16	2,730,750,373.07	84.83	2,676,772,158.57	87.87	2,259,948,428.51	91.61
直接人工	66,741,558.30	5.30	127,051,173.46	3.95	101,979,977.23	3.35	51,634,619.92	2.09
制造费用	109,799,886.03	8.73	209,406,018.06	6.51	160,085,485.82	5.25	95,584,382.27	3.87
外购劳务	73,074,055.77	5.81	151,930,960.87	4.72	107,603,653.02	3.53	59,626,234.66	2.42
合计	1,258,420,894.84	100.00	3,219,138,525.47	100.00	3,046,441,274.64	100.00	2,466,793,665.36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直接材料主要包括玉米、豆粕、小麦等饲料原料，兽药、疫苗、添加剂等动保成本以及外购畜禽的费用；

外购劳务主要系公司生猪“公司+家庭农场”合作养殖模式下，公司负责统一提供猪苗、饲料、疫苗、药品、技术服务和生猪回收销售，代养户以栏舍设备和劳动力等资源作为基本条件参与到公司的产业链管理中，公司向代养户所支付的代养费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饲料业务的销售占比逐期下滑，而饲料业务的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占比逐期下降。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畜牧板块	739,317,857.85	58.75	1,586,266,860.27	49.28	1,257,535,687.99	41.28	559,870,748.01	22.70
饲料板块	519,103,036.99	41.25	1,632,871,665.20	50.72	1,788,905,586.65	58.72	1,906,922,917.35	77.30
合计	1,258,420,894.84	100.00	3,219,138,525.47	100.00	3,046,441,274.64	100.00	2,466,793,665.36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畜牧板块主营业务成本金额依次为 55,987.07 万元、125,753.57 万元、158,626.69 万元和 73,931.79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2.70%、41.28%、49.28%和 58.75%，呈现逐期增长；饲料板块则相应地呈现逐期减少。

畜牧板块和饲料板块成本结构变动与收入结构变动相一致。

5. 主营业务成本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6.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4年1月—6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	7,792.32	6.27	是
2	金沙河集团有限公司	5,287.67	4.26	否
3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783.95	3.05	否
4	西安益丰众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958.77	2.38	否
5	皮埃西（上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95.64	2.09	否
合计		22,418.35	18.05	-
2023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	22,018.56	7.12	是
2	陕西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14,451.24	4.67	否
3	五得利面粉集团有限公司	8,991.49	2.91	否
4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273.38	2.35	否
5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038.68	2.28	否
合计		59,773.36	19.33	-
2022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2,042.93	10.45	否
2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23,849.78	7.78	否
3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	17,167.74	5.60	是
4	陕西金沙河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12,617.63	4.11	否
5	五得利集团渭南面粉有限公司	10,154.84	3.31	否
合计		95,832.92	31.25	-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4,915.23	25.03	否
2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5,776.63	6.08	否
3	魏存成控制的其他企业	12,063.35	4.65	是
4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8,132.20	3.14	否
5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4,534.54	1.75	否
合计		105,421.96	40.65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分别为 105,421.96 万元、95,832.92 万元、59,773.36 万元及 22,418.35 万元,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65%、31.25%、19.33% 及 18.05%。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制度,对供应商的遴选、考核、资质、规模等建立了相应的考核指标,得益于公司长期的采购渠道建设和培育,公司的采购集中度逐期下滑;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超过 50% 的情形,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尽管公司与部分前五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但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准入及考核,采购流程符合公司制度规定,采购价格公允,不存在向相关供应商输送利益或由其反向输送利益的情形。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外购劳务和制造费用构成,各期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 246,970.80 万元、304,795.93 万元、322,234.86 万元和 126,094.13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依次为 99.88%、99.95%、99.90% 和 99.80%。报告期内,畜牧板块主营业务成本金额依

次为 55,987.07 万元、125,753.57 万元、158,626.69 万元和 73,931.79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成本结构的比重分别为 22.70%、41.28%、49.28%和 58.75%，呈现逐期增长。饲料板块则相应地呈现逐期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合理，其他业务成本的占比在各期中均较小。公司饲料板块和畜牧板块的成本占比相对变动与公司收入结构变动相契合。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201,208,686.08	99.40	354,097,717.64	99.57	579,638,648.57	99.63	308,396,795.38	99.49
其中：畜牧板块	139,991,370.25	69.16	174,190,452.98	48.98	420,314,378.15	72.25	101,212,389.84	32.65
饲料板块	61,217,315.83	30.24	179,907,264.67	50.59	159,324,270.42	27.39	207,184,405.54	66.84
其他业务毛利	1,220,403.31	0.60	1,531,435.11	0.43	2,145,021.95	0.37	1,574,023.42	0.51
合计	202,429,089.39	100.00	355,629,152.75	100.00	581,783,670.53	100.00	309,970,818.8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额分别为 30,997.08 万元、58,178.37 万元、35,562.92 万元及 20,242.9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额分别为 30,839.68 万元、57,963.86 万元、35,409.77 万元及 20,120.87 万元，各期主营业务的毛利占比均超过 99%，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畜牧板块	15.92	60.24	9.89	49.27	25.05	46.27	15.31	23.82
饲料板块	10.55	39.76	9.92	50.73	8.18	53.73	9.80	76.1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畜牧板块主要产品为商品猪与猪肉生鲜产品；公司饲料板块主要产品为鸡料

与猪料。

(1) 2022 年度变动分析

1) 畜牧板块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2 年单价	22 年单位成本	21 年单价	21 年单位成本	单价影响	单位成本影响	整体影响
畜牧板块	20.32	15.23	21.52	18.23	-5.02%	14.76%	9.74%
商品猪	19.21	14.47	20.77	17.13	-6.72%	13.84%	7.12%
生鲜产品	27.04	19.58	23.92	23.06	11.14%	12.87%	24.02%

2022 年公司畜牧板块毛利率为 25.05%，其中商品猪毛利率为 24.65%，猪肉生鲜产品毛利率为 27.61%。

2022 年度，公司商品猪毛利率较上年增长 7.12 个百分点，主要系：1) 受流行性腹泻等常规疫病影响，2021 年仔猪和商品猪死亡率相对较高，导致当年销售的商品猪单位成本相对较高。2022 年度公司生猪养殖规模同比呈现增长，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效应，同时公司种猪 PSY 指标恢复正常，使得商品猪单位成本同比下降 2.66 元/kg，降幅为 15.52%，对当期毛利率的影响为 13.84 个百分点。2) 2022 年度平均售价为 19.21 元/kg，降幅为 7.51%，对毛利率的影响为下降 6.72 个百分点。

2022 年度，公司猪肉生鲜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度增长 24.02 个百分点，主要系：1) 受市场行情影响，2021 年生猪价格从 5 月份开始下行，直至 2022 年 4 月开始逐步回升，于 2022 年第四季度回到相对高位，公司猪肉生鲜产品在第四季度销量相对较大。上述因素导致公司猪肉生鲜产品 2022 年平均售价为 27.04 元/kg，较 2021 年上涨 13.07%；2) 受疫病影响，2021 年度公司部分猪场死亡率相对较高，导致对应的猪肉生鲜产品单位成本较高。2022 年度，公司生猪养殖规模同比呈现增长，同时公司种猪 PSY 指标恢复正常，进而带动猪肉生鲜产品成本降至 19.58 元/kg，降幅为 15.10%。综上所述，2022 年猪肉生鲜产品毛利率同比增长 24.02 个百分点。

2) 饲料板块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2 年单价	22 年单位成本	21 年单价	21 年单位成本	单价影响	单位成本影响	整体影响
饲料板块	3.68	3.38	3.38	3.05	7.42%	-9.04%	-1.62%
猪料	3.88	3.39	3.52	3.09	8.06%	-7.72%	0.34%
鸡料	3.58	3.42	3.26	3.05	8.41%	-10.45%	-2.04%

2022 年度，公司饲料板块整体毛利率为 8.18%，其中，猪料毛利率为 12.69%，鸡料毛利率为 4.57%。

2022 年度，饲料板块整体毛利率较 2021 年度减少 1.62 个百分点，其中猪料较 2021 年度增加 0.34 个百分点，鸡料较 2021 年度减少 2.04 个百分点，变动原因为：2022 年度主要原材料豆粕、小

麦市场价格较 2021 年度呈现上涨，导致饲料单位成本上涨，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相应提高饲料销售价格，以对冲原材料端价格上涨所带来的影响。其中：猪料价格上涨幅度与成本上涨幅度基本一致，鸡料价格上涨幅度低于成本上涨幅度，导致当期鸡料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下降 2.04 个百分点。

(2) 2023 年度变动分析

1) 畜牧板块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3 年单价	23 年单位成本	22 年单价	22 年单位成本	单价影响	单位成本影响	整体影响
畜牧板块	15.71	14.15	20.32	15.23	-21.99%	6.83%	-15.16%
商品猪	15.26	13.65	19.21	14.47	-19.50%	5.37%	-14.12%
生鲜产品	20.81	19.76	27.04	19.58	-21.68%	-0.86%	-22.54%

2023 年度公司畜牧板块毛利率为 9.89%，其中商品猪毛利率为 10.53%，猪肉生鲜产品毛利率为 5.07%。

2023 年度，公司商品猪毛利率较上年降低 14.12 个百分点，主要系：1) 2023 年度生猪市场价格除 8、9 月份相对较高外，其余月份均处于相对低位。公司商品猪销售价格同比降低 3.95 元/kg，降幅为 20.57%，对毛利率产生 19.50 个百分点的消极影响；2) 2023 年度公司继续加大生猪养殖规模，公司生猪养殖效率逐步提高，加之当期饲料原料价格下跌，饲喂成本逐步降低，商品猪单位成本相较同期下降 0.82 元/kg，降幅为 5.67%，对毛利率产生 5.37 个百分点的正向推动。上述因素导致公司商品猪的毛利率相比同期下滑 14.12 个百分点。

2023 年度公司猪肉生鲜产品毛利率较 2022 年度下降 22.54 个百分点。受到该年度生猪市场价格影响，公司猪肉生鲜产品销售价格较 2022 年度下降 6.23 元/kg，降幅为 23.04%，对毛利率产生 21.68 个百分点的消极影响；公司的品质及包装规格更优良的特选类产品销售占比的提高，使得公司生鲜产品的单位成本出现了 0.18 元/kg 的微涨。上述因素导致 2023 年度猪肉生鲜产品毛利率较 2022 年下降 22.54 个百分点。

2) 饲料板块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3 年单价	23 年单位成本	22 年单价	22 年单位成本	单价影响	单位成本影响	整体影响
饲料板块	3.66	3.29	3.68	3.38	-0.67%	2.42%	1.75%
猪料	3.80	3.24	3.88	3.39	-1.90%	3.92%	2.02%
鸡料	3.59	3.37	3.58	3.42	0.09%	1.41%	1.50%

2023 年度，公司饲料板块整体毛利率为 9.92%，相较 2022 年度小幅上升 1.75 个百分点，其中，猪料毛利率为 14.72%，鸡料毛利率为 6.07%。

2023 年度，公司猪料毛利率较 2022 年上涨 2.02 个百分点，主要系：猪料价格方面，单价较低的配合料销售占比上升，致使平均销售单价降低 2.06%，为猪料毛利率带来 1.90 个百分点的负面影响；2023 年度，我国小麦、玉米、豆粕市场因生产或进口上量、供应集中释放，使得饲料板块的原材料价格呈现阶段性下跌，上游市场价格下行使得公司的猪料单位成本降低 4.42%，为毛利率带来 3.92 个百分点的正向影响。上述因素导致公司猪料产品毛利率出现微涨。

2023 年度，公司鸡料毛利率较 2022 年上涨 1.50 个百分点，主要系：价格方面，其平均销售单价仅比 2022 年度上涨 0.01 元/kg，为鸡料毛利带来 0.09 个百分点的正向影响；上游市场价格下行为公司的鸡料产品带来 1.46% 的单位成本降低，为毛利率带来 1.41 个百分点的正向影响。上述因素导致公司鸡料产品毛利率出现微涨。

(3) 2024 年度 1-6 月变动分析

1) 畜牧板块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4 年单价	24 年单位成本	23 年单价	23 年单位成本	单价影响	单位成本影响	整体影响
畜牧板块	15.73	13.22	15.71	14.15	0.10%	5.93%	6.03%
商品猪	15.08	12.87	15.26	13.65	-1.07%	5.16%	4.09%
生鲜产品	23.97	17.66	20.81	19.76	12.50%	8.73%	21.23%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畜牧板块毛利率为 15.92%，其中商品猪毛利率为 14.62%，猪肉生鲜产品毛利率为 26.30%。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商品猪毛利率较同期上涨 4.09 个百分点，主要系：2024 年上半年，饲料原材料价格下跌，公司自用饲料成本下降，同时，公司养殖经验稳步提升，使得商品猪单位成本下降 0.78 元/kg，为毛利率带来 5.16 个百分点的正向影响。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生鲜产品毛利率较同期上涨 21.23 个百分点，主要系：1) 公司生鲜产品销售单价较去年提升 3.16 元/kg，增幅为 15.17%，为毛利率带来 12.50 个百分点的正向影响；2) 饲料原料价格下降带动猪肉生鲜产品的单位成本下降 2.09 元/kg，为毛利率带来 8.73 个百分点的正向影响。

上述因素综合导致畜牧板块的毛利率相较上年上涨 6.03 个百分点。

2) 饲料板块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4 年单价	24 年单位成本	23 年单价	23 年单位成本	单价影响	单位成本影响	整体影响
饲料板块	3.25	2.91	3.66	3.29	-11.31%	11.92%	0.61%
猪料	3.49	2.89	3.80	3.24	-7.54%	9.95%	2.41%

鸡料	3.13	2.93	3.59	3.37	-13.66%	13.94%	0.27%
----	------	------	------	------	---------	--------	-------

2024年上半年，公司饲料板块整体毛利率为10.55%，其中猪料毛利率为17.13%，鸡料毛利率为6.34%。2024年上半年公司饲料板块整体毛利率较2023年度上升0.61个百分点，整体变动较小。

2024年上半年，除小麦价格处于波动外，玉米和豆粕市场价格均出现下滑，使得公司的生产成本下降，猪料和鸡料单位成本分别降低10.80%和13.06%。公司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动，对猪料和鸡料的销售价格进行下调，饲料板块销售单价整体下调的幅度与成本下降幅度接近，故2024年1-6月饲料板块毛利率较2023年度变动不大。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陕西省	12.86	63.14	8.68	67.94	18.75	72.80	12.24	59.11
山西省	11.65	11.82	9.49	13.97	8.22	16.28	9.24	22.89
甘肃省	13.40	4.51	10.62	8.67	9.74	7.54	9.67	14.59
其他地区	17.95	20.53	18.73	9.42	7.77	3.38	10.33	3.4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由于受到养殖基地选址、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畜牧业务主要集中于陕西地区。陕西地区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公司整体畜牧板块的毛利率变动方向一致。

报告期内，山西省和甘肃省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小是由于公司主要向上述地区销售饲料，饲料业务的毛利率相对平稳。

2023年和2024年1-6月其他地区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价格较高时与该区域客户进行锁价交易，使得销售价格相对较高所致。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直销	13.76	91.24	9.65	87.74	17.20	85.39	11.25	78.27
经销	14.06	8.76	11.80	12.26	8.88	14.61	10.62	21.7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各期不同销售模式按照畜牧板块和饲料板块分析的毛利率贡献率情况如下表:

年度	模式	板块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2021年	直销	畜牧板块	15.31%	30.43%	4.66%
		饲料板块	9.47%	69.57%	6.59%
	经销	畜牧板块	-	-	-
		饲料板块	10.62%	100.00%	10.62%
2022年	直销	畜牧板块	25.05%	54.19%	13.58%
		饲料板块	7.91%	45.81%	3.63%
	经销	畜牧板块	-	-	-
		饲料板块	8.88%	100.00%	8.88%
2023年	直销	畜牧板块	9.89%	56.16%	5.56%
		饲料板块	9.33%	43.84%	4.09%
	经销	畜牧板块	-	-	-
		饲料板块	11.80%	100.00%	11.80%
2024年1-6月	直销	畜牧板块	15.92%	66.03%	10.51%
		饲料板块	9.56%	33.97%	3.25%
	经销	畜牧板块	-	-	-
		饲料板块	14.06%	100.00%	14.06%

公司的畜牧板块仅有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而饲料板块则同时存在经销和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畜牧和饲料板块的相对收入金额构成将分别影响该年度的各板块毛利率贡献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直销模式下畜牧板块的毛利率均高于饲料板块，随着公司逐步扩大生猪养殖体量，公司直销收入中畜牧板块的占比逐步提升，畜牧板块对公司直销模式的毛利率贡献率依次为4.66%、13.58%、5.56%和10.51%。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模式的毛利率均由饲料业务贡献，各期毛利率依次为10.62%、8.88%、11.80%和14.06%。公司与经销商签订买断式饲料销售协议，由经销商向当地中小养殖户进行销售。饲料经销模式可提升公司服务效率，加快销售回款速度，降低因中小养殖户过于分散而可能带来的坏账风险，同时亦可扩大公司饲料产品销售半径，提升饲料销售服务效率和品牌知名度。

公司饲料业务经销模式下的毛利率高于直销模式，主要系经销模式中毛利率较高的预混料占比比较高。

5. 主营业务按照其他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7.74	3.11	17.50	16.74
傲农生物(%)	2.18	-4.74	4.39	1.43
神农集团(%)	12.23	4.38	18.52	21.48
唐人神(%)	7.73	2.74	7.77	5.55
新希望(%)	2.38	2.75	6.64	1.60
大北农(%)	13.10	9.63	13.06	10.45
金新农(%)	8.29	3.34	9.75	11.95
平均数(%)	7.66	3.03	11.09	9.89
发行人(%)	13.83	9.94	16.03	11.1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通过积极开展远期合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效应对生猪价格波动以稳定商品猪毛利率。公司亦通过积极的独立研发，在生猪自繁自育、猪只疫病检测、生物药剂作用机理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技术优势，以有效提高猪只的存活率和出肉率。公司另通过建立严格的供应商准入体系，包括贸易类供应商的采购源头控制，以有效防范上游原材料的品质波动，使得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具有较高的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对比，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

①各公司饲料产品销售结构差异、单位成本差异以及销售定价策略差异等多种因素综合导致不同公司饲料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②由于不同月份的生猪价格存在一定波动，且不同公司的月度生猪销售量及生猪出栏的重量存在差异，导致不同公司的生猪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同时受管理水平、疫病等因素影响，不同公司的商品猪单位成本亦存在一定差异。

由于上述差异的存在，相同期间不同公司，以及同一公司不同期间毛利率均存在较大差异。近三年一期发行人平均毛利率为12.74%，略低于神农集团的14.14%；与牧原股份的11.27%、大北农的11.56%基本接近。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1.15%、16.03%、9.94% 及 13.83%，其中畜牧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15.31%、25.05%、9.89% 及 15.92%；饲料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9.80%、8.18%、9.92% 及 10.55%。

公司的畜牧板块仅有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而饲料板块则同时存在经销和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收入。畜牧和饲料板块的相对收入金额构成将分别影响该年度的各板块毛利率贡献率。

报告期内，由于受到养殖基地选址、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畜牧业务主要集中于陕西地区。陕西地区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公司整体畜牧板块的毛利率变动方向一致。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各公司饲料板块的销售结构、成本构成和定价策略以及畜牧板块的出栏时点、出栏重量等因素存在差异，使得公司报告期内的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25,210,711.42	1.72	58,409,175.59	1.63	54,286,626.44	1.50	54,866,900.23	1.97
管理费用	58,703,669.13	4.01	126,209,655.72	3.53	127,759,304.35	3.52	96,998,681.42	3.49
研发费用	8,631,370.56	0.59	18,866,129.99	0.53	18,123,185.43	0.50	15,283,438.19	0.55
财务费用	13,359,392.47	0.91	29,336,094.45	0.82	37,516,163.77	1.03	21,991,807.16	0.79
合计	105,905,143.58	7.24	232,821,055.75	6.51	237,685,279.98	6.55	189,140,827.00	6.8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18,914.08 万元、23,768.53 万元、23,282.11 万元及 10,590.5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0%、6.55%、6.51% 和 7.24%。

1. 销售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21,929,224.65	86.98	51,052,791.61	87.41	46,677,617.66	85.98	44,149,157.75	80.47
市场推广及广告宣传费	797,688.22	3.16	2,263,405.08	3.88	3,377,854.39	6.22	6,305,672.45	11.49
业务招待费	807,262.26	3.20	1,525,882.25	2.61	1,043,845.98	1.92	834,267.18	1.52
差旅及车辆费	983,155.27	3.90	2,187,336.81	3.74	2,164,710.07	3.99	2,352,353.96	4.29
会议费	393,252.58	1.56	740,576.70	1.27	296,010.10	0.55	270,424.93	0.49

折旧费	183,270.07	0.73	368,388.63	0.63	369,272.51	0.68	295,175.45	0.54
租赁费	37,956.34	0.15	121,448.77	0.21	78,593.76	0.14	56,803.00	0.10
办公费	41,489.19	0.16	32,260.81	0.06	34,019.52	0.06	25,056.94	0.05
其他	37,412.84	0.15	117,084.93	0.20	244,702.45	0.45	577,988.57	1.05
合计	25,210,711.42	100.00	58,409,175.59	100.00	54,286,626.44	100.00	54,866,900.23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0.67	0.89	0.61	0.89
傲农生物(%)	2.85	1.85	1.91	1.87
神农集团(%)	1.26	1.67	1.23	1.15
唐人神(%)	2.01	1.71	1.79	2.40
新希望(%)	1.24	1.25	1.26	1.42
大北农(%)	4.27	3.93	3.44	3.31
金新农(%)	1.38	1.59	1.24	1.37
平均数(%)	1.95	1.84	1.64	1.77
发行人(%)	1.72	1.63	1.50	1.97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97%、1.50%、1.63%和 1.72%，其中，2021 年度销售费用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2021 年度，由于饲料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向客户销售饲料所产生的广告宣传、市场推广、售后服务等费用相应较大。</p> <p>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范围内，与行业平均水平相接近。</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486.69 万元、5,428.66 万元、5,840.92 万元及 2,521.07 万元，主要由职工薪酬、技术服务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构成。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薪酬依次为 4,414.92 万元、4,667.76 万元、5,105.28 万元及 2,192.92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0.47%、85.98%、87.41%和 86.89%。由于业务快速发展，公司加强营销团队建设使得销售人员薪酬总额呈现增长。

②市场推广及广告宣传费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推广及广告宣传费依次为 630.57 万元、337.79 万元、226.34 万元及 79.77 万元，占销售费用比重分别为 11.49%、6.22%、3.88%和 3.16%，主要核算公司因向散养客户销售饲料所产生的广告宣传、市场推广、售后服务等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加大畜牧板块的投入，饲

料板块散养客户数量逐期下降，因而公司市场推广及广告宣传费呈现下降。

③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依次为 83.43 万元、104.38 万元、152.59 万元及 80.73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1.52%、1.92%、2.61% 和 3.20%，主要为业务往来中发生的餐费、住宿费等。由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业务招待费占比呈现逐期上升，但总体金额相对较小。

④差旅及车辆费

报告期内，公司差旅及车辆费依次为 235.24 万元、216.47 万元、218.73 万元及 98.32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4.29%、3.99%、3.74% 和 3.90%。差旅费及车辆费主要为销售人员出差期间的住宿、交通等费用。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25,473,157.09	43.39	55,978,084.14	44.35	64,855,582.30	50.76	49,899,589.65	51.44
保险费	15,302,168.05	26.07	27,402,281.29	21.71	21,629,339.68	16.93	12,107,674.99	12.48
折旧和摊销	4,423,206.36	7.53	10,805,259.19	8.56	12,098,281.67	9.47	7,654,985.61	7.89
中介服务费	2,189,000.00	3.73	6,695,725.24	5.31	7,713,402.00	6.04	609,776.82	0.63
办公费	1,526,832.51	2.60	4,071,783.98	3.23	4,657,342.08	3.65	6,446,418.44	6.65
业务招待费	1,359,692.65	2.32	2,652,953.10	2.10	2,721,428.81	2.13	2,054,287.46	2.12
水土保持补偿费	647,512.50	1.10	2,377,456.80	1.88	-	-	-	-
差旅及车辆费	1,886,671.08	3.21	3,248,381.49	2.57	3,908,587.21	3.06	5,211,739.88	5.37
水电气费	1,163,130.45	1.98	2,048,552.62	1.62	1,805,037.61	1.41	1,620,421.53	1.67
劳务费	156,755.00	0.27	394,156.60	0.31	349,930.00	0.27	515,427.00	0.53
检测费	305,587.80	0.52	703,763.38	0.56	609,958.41	0.48	510,782.92	0.53
会议费	157,836.88	0.27	680,548.77	0.54	505,591.96	0.40	339,818.62	0.35
股份支付	204,019.19	0.35	258,818.76	0.21	-	-	-	-
开办费	-	-	184,170.83	0.15	63,639.56	0.05	514,532.00	0.53
培训费	46,118.98	0.08	-	-	85,477.00	0.07	357,354.79	0.37
综合服务费	331,060.80	0.56	171,876.40	0.14	196,177.80	0.15	448,284.13	0.46
租赁费	676,352.71	1.15	2,345,634.57	1.86	967,927.27	0.76	2,048,574.78	2.11
绿化及物业费	492,676.80	0.84	1,001,297.62	0.79	1,017,145.37	0.80	546,626.88	0.56
修缮修理费	330,736.58	0.56	1,074,026.26	0.85	1,167,826.33	0.91	1,769,038.07	1.82
其他	2,031,153.70	3.46	4,114,884.68	3.26	3,406,629.29	2.67	4,343,347.85	4.48
合计	58,703,669.13	100.00	126,209,655.72	100.00	127,759,304.35	100.00	96,998,681.42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2.23	3.50	3.37	4.36
傲农生物(%)	8.89	3.67	3.07	3.38
神农集团(%)	6.00	7.48	7.02	6.30
唐人神(%)	3.65	3.25	2.90	3.50
新希望(%)	3.87	3.25	3.31	3.42
大北农(%)	5.72	4.88	5.22	4.81
金新农(%)	3.88	5.40	5.72	7.66
平均数(%)	4.89	4.49	4.37	4.78
发行人(%)	4.01	3.53	3.52	3.49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3.49%、3.52%、3.53%和4.01%，高于牧原股份、新希望和唐人神，低于傲农生物、神农集团及大北农，与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依次为9,699.87万元、12,775.93万元、12,620.97万元和5,870.37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依次为4,989.96万元、6,485.56万元、5,597.81万元及2,547.32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51.44%、50.76%、44.35%和43.39%。2022年度管理人员薪酬较2021年度呈现增长，主要系2022年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公司管理人员数量增加所致。2023年度由于管理人员奖金减少，使得整体职工薪酬相较同期出现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保险费金额依次为1,210.77万元、2,162.93万元、2,740.23万元及1,530.22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12.48%、16.93%、21.71%和26.07%，呈现持续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种猪以及育肥猪存栏量快速增长，公司缴纳的保险费用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折旧和摊销费依次为765.50万元、1,209.83万元、1,080.53万元及442.32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7.89%、9.47%、8.56%和7.53%。公司部分新建养殖场于2021年下半年转固，使得2022年度折旧金额出现较大增长；而随着新建养殖场逐步开始投产，相应折旧计入制造费用，导致后续年度计入管理费用中的折旧金额出现下滑。

中介服务费主要系审计等中介机构费用，各期依次为60.98万元、771.34万元、669.57万元及218.90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0.63%、6.04%、5.31%和3.73%。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6,227,282.15	72.15	12,256,452.29	64.97	11,648,102.71	64.27	10,311,756.45	67.47
材料费	1,767,520.83	20.48	4,988,378.04	26.44	4,787,448.39	26.42	3,131,117.52	20.49
折旧费	304,883.76	3.53	793,088.71	4.20	803,369.23	4.43	653,937.17	4.28
差旅费	197,859.37	2.29	299,211.72	1.59	281,664.30	1.55	316,644.98	2.07
其他支出	133,824.45	1.55	528,999.23	2.80	602,600.80	3.33	869,982.07	5.69
合计	8,631,370.56	100.00	18,866,129.99	100.00	18,123,185.43	100.00	15,283,438.19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1.54	1.50	0.92	1.02
傲农生物(%)	0.65	0.77	0.75	0.63
神农集团(%)	0.27	0.48	0.70	1.02
唐人神(%)	0.64	0.49	0.53	1.21
新希望(%)	0.25	0.15	0.21	0.23
大北农(%)	2.35	2.24	1.98	1.96
金新农(%)	1.20	1.24	1.32	1.34
平均数(%)	0.99	0.98	0.91	1.06
发行人(%)	0.59	0.53	0.50	0.55
原因、匹配性分析	<p>公司研发费用率在报告期内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与傲农生物、神农集团、唐人神较为接近，高于新希望。金新农与大北农研发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其侧重于生物疫苗的相关研发，牧原股份研发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其专注于智能化养殖设备和工艺的研发，上述研发方向所需要的投入较大。神农集团与石羊农科的研发方向接近，其侧重于饲料配方的研发、养殖生物安全管控与疫病的净化等方面，因此研发投入与研发费用率与公司相近，不存在较大的差异。</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研发方向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精益化饲料配方研究、禽畜病理及药品研究、高效饲养技术的开发和应用、疫苗免疫效果持续性评测、猪瘟的综合防控体系建设、生物生长数据仿真模拟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均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各期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1,528.34万元、1,812.32万元、1,886.61万元和863.14万元。

随着报告期内研发项目的持续投入，公司研发费用呈现稳步上升。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和材料费构成。公司重视研发投入及核心竞争力的培育和建设，使得研发人员薪酬呈现持续增长。

研发费用中的材料费金额主要是研发领用的饲料原料、药剂耗材、猪苗和其他。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费用	10,446,013.70	23,898,320.29	31,457,411.66	17,799,368.93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654,209.40	1,096,487.52	759,162.65	455,452.11
汇兑损益	-	-	-	-
银行手续费	485,173.83	883,641.49	1,746,871.66	1,107,210.76
其他	3,082,414.34	5,650,620.19	5,071,043.10	3,540,679.58
合计	13,359,392.47	29,336,094.45	37,516,163.77	21,991,807.16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1.99	2.75	2.22	2.76
傲农生物（%）	4.72	2.93	2.46	2.39
神农集团（%）	0.61	0.02	-0.28	-0.13
唐人神（%）	1.41	1.18	1.09	0.70
新希望（%）	1.70	1.39	1.34	0.88
大北农（%）	2.06	1.42	1.25	0.92
金新农（%）	3.58	3.64	2.71	2.68
平均数（%）	2.30	1.91	1.54	1.46
发行人（%）	0.91	0.82	1.03	0.79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各期，可比公司财务费用率的平均值依次为 1.46%、1.54%、1.91% 和 2.30%，公司的财务费用率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神农集团的利息收入金额较大致其财务费用率较低，除神农集团外，公司的财务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其他可比公司。</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利息费用系公司银行借款利息非资本化部分，公司银行借款主要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和项目建设。

财务费用中的其他主要核算新租赁准则下租赁负债产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18,914.08 万元、23,768.53 万元、23,282.11 万元及 10,590.51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80%、6.55%、6.51%及 7.24%。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相对平稳。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利润	109,625,079.72	7.49	80,422,230.30	2.25	312,177,661.31	8.60	102,343,637.89	3.68
营业外收入	3,937,488.30	0.27	5,734,607.84	0.16	17,010,781.89	0.47	1,995,418.41	0.07
营业外支出	32,896,477.75	2.25	23,952,775.66	0.67	24,184,984.26	0.67	52,067,141.89	1.87
利润总额	80,666,090.27	5.51	62,204,062.48	1.74	305,003,458.94	8.40	52,271,914.41	1.88
所得税费用	1,779,775.03	0.12	8,160,935.17	0.23	7,975,002.81	0.22	15,836,636.67	0.57
净利润	78,886,315.24	5.39	54,043,127.31	1.51	297,028,456.13	8.18	36,435,277.74	1.3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金额分别为 10,234.36 万元、31,217.77 万元、8,042.22 万元和 10,962.5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依次为 3.68%、8.60%、2.25%和 7.49%；公司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3,643.53 万元、29,702.85 万元、5,404.31 万元和 7,888.63 万元，销售净利率依次为 1.31%、8.18%、1.51%和 5.39%。

由上述可见，公司净利润主要源自经营利润。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核算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存货的毁损报废损失，对净利润亦产生一定的影响。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50,000.00	8,802,617.46	207,000.00

盘盈利得	-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895,533.14	4,079,189.78	6,883,598.95	8,357.64
罚没利得	-	3,700.00	50,000.00	42,500.00
债权债务核销	29,677.25	1,183,752.49	544,902.80	1,719,884.07
其他	12,277.91	417,965.57	729,662.68	17,676.70
合计	3,937,488.30	5,734,607.84	17,010,781.89	1,995,418.41

(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主要系处置种猪利得。

2022 年度，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主要系：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收回公司肉食品加工产业园项目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并对公司进行损失赔偿。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外捐赠	2,520.00	40,000.00	20,000.00	69,904.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8,338.01	510,638.48	341,515.36	35,936,429.32
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	35,435,829.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8,338.01	510,638.48	341,515.36	500,599.92
存货毁损报废损失	31,551,259.12	23,233,081.49	23,406,271.90	15,855,236.39
罚款支出	5,000.00	20,000.00	138,000.00	16,903.34
其他	1,269,360.62	149,055.69	279,197.00	188,668.84
合计	32,896,477.75	23,952,775.66	24,184,984.26	52,067,141.8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由生产性生物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存货毁损报废损失构成。

2021 年度，公司部分种猪场受疫病影响，公司种猪处置相对较多。此外，2021 年度公司种猪保险覆盖率相对较低，死亡猪只赔偿金额较小。上述因素综合导致 2021 年度生产性生物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金额较大。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19,712.75	9,725,896.95	7,732,356.44	15,866,938.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9,937.72	-1,564,961.78	242,646.37	-30,301.81
合计	1,779,775.03	8,160,935.17	7,975,002.81	15,836,636.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润总额	80,666,090.27	62,204,062.48	305,003,458.94	52,271,914.4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99,913.54	9,330,609.38	45,750,518.84	7,840,787.16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264,131.60	-2,292,857.91	-59,374.85	-12,617,539.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473,321.65	984.36	402,798.71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8,615,364.61	-5,492,879.91	-41,541,643.29	17,438,539.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3,913.81	10,393,984.63	1,072,273.40	1,001,079.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233,410.94	-862,473.81	-520,591.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48.43	-82,081.93	4,654,312.36	3,124,441.1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19,467.74	-2,935,749.80	-1,039,594.20	-832,878.78
所得税费用	1,779,775.03	8,160,935.17	7,975,002.81	15,836,636.67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5.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金额依次为 1,583.66 万元、797.50 万元、816.09 万元、177.98 万元，与各期的利润规模相匹配。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金额分别为 10,234.36 万元、31,217.77 万元、8,042.22 万元和 10,962.51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68%、8.60%、2.25%和 7.49%。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5,227.19 万元、30,500.35 万元、6,220.41 万元和 8,066.61 万元。公司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3,643.53 万元、29,702.85

万元、5,404.31 万元和 7,888.63 万元，销售净利率依次为 1.31%、8.18%、1.51%和 5.39%。

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盈利，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经营利润。

（六）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代养场传胸疫苗免疫效果评估试验	536,835.02	-	-	-
石羊农科研究院实验室改造建设	684,179.70	-	-	-
西乡场蓝耳疫病净化	514,043.50	-	-	-
地域特色原料深加工饲料技术研发与应用	265,384.09	301,101.21	-	-
猪场栏位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494,084.51	288,339.05	-	-
中心化验室检测能力提升	-	-	360,787.07	-
猪寄生虫病防控与评估	-	-	400,845.74	-
育肥期有害气体对猪群健康影响研究项目	-	-	328,252.90	-
猪场寄生虫病防控与评估	-	351,611.58	-	-
营养、品种与肉品质试验研究	-	-	-	441,449.56
猪瘟疫病净化技术	-	488,219.99	-	-
仿生消化技术合作研发	-	-	-	1,726,860.62
营养与肉品质研究课题组，并在国内开展大型肉品质试验	-	-	-	1,457,443.67
配方中完全取代鱼粉项目	-	-	-	1,358,808.28
合阳惠通场猪伪狂犬病净化研发项目	-	-	-	1,353,700.00
中草药在畜禽饲料上的应用研究	-	-	-	880,415.02
合阳泛海二场 PED 净化研发项目	-	-	-	850,152.41
近红外数据库的建立与推广应用	1,479,048.58	4,512,528.26	2,880,240.20	1,835,667.15
中草药在乳仔猪饲料中的应用研究	1,120,067.90	2,678,023.07	2,151,522.83	-
非瘟病原、蓝耳病原、病毒性腹泻病原 PCR 检测自建体系	-	-	1,548,129.01	-
育肥猪估重评估研究	-	-	669,932.69	-
营养与肉品质研究	-	-	1,488,061.33	-
渭南畜牧科技非瘟防控项目	-	-	1,556,349.93	2,975,601.01

母猪窝均总产仔数的提升研究	-	-	765,016.41	-
不同蓝耳苗免疫效果评估	-	-	532,314.18	-
消毒剂使用选择与评估	-	-	687,743.73	-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应用研究	-	-	1,354,565.67	-
种养结合沼液还田营养元素评价与试验	-	-	568,167.29	-
上下游仔猪质量判定与影响评估	-	-	569,380.40	-
蛋鸡试验场	-	-	663,650.87	474,510.97
猪常见疾病快速诊断技术研发	-	-	299,471.56	1,208,139.45
生猪腹泻综合防控技术创新与集成应用	-	568,488.81	160,482.96	396,250.12
中心化实验室新检测项目研发	-	1,217,118.63	-	-
一种实现低碳高效生产的母猪营养方案及其产业化	396,411.08	1,077,625.58	-	-
新型液体饲喂综合项目	111,239.71	1,180,797.88	-	-
圆支二联苗试验	-	823,274.06	-	-
蓝耳病综合防控技术	-	1,197,630.26	-	-
病毒性腹泻综合防控技术	-	1,383,387.10	-	-
非洲猪瘟综合防控技术	-	1,455,628.63	-	-
其他	3,030,076.48	1,342,355.88	1,138,270.65	324,439.93
合计	8,631,370.56	18,866,129.99	18,123,185.42	15,283,438.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0.59%	0.53%	0.50%	0.55%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均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不存在资本化及资本化后摊销计入研发费用的情形。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具体详见本节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之“（1）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详见本节之“1.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牧原股份 (%)	1.54	1.50	0.92	1.02

傲农生物（%）	0.65	0.77	0.75	0.63
神农集团（%）	0.27	0.48	0.70	1.02
唐人神（%）	0.64	0.49	0.53	1.21
新希望（%）	0.28	0.22	0.22	0.23
大北农（%）	2.69	2.50	2.31	2.13
金新农（%）	1.20	1.24	1.32	1.34
平均数（%）	1.04	1.03	0.96	1.08
发行人（%）	0.59	0.53	0.50	0.5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研发费用率在报告期内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与傲农生物、神农集团、唐人神较为接近，高于新希望。

金新农与大北农研发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其侧重于生物疫苗的相关研发，牧原股份研发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其专注于智能化养殖设备和工艺的研发，上述研发方向所需要的投入较大。

神农集团与石羊农科的研发方向接近，其侧重于饲料配方的研发、养殖生物安全管控与疫病的净化等方面，因此研发投入与研发费率与公司相近，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均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不存在资本化及资本化后摊销计入研发费用的情形。同行业公司中，仅新希望和大北农存在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情形，公司的会计处理与大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均已费用化，研发投入总体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之“（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衍生金融工具平仓收益	17,029,440.00	1,123,250.00	3,050,4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267,5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4,914,000.00
合计	17,029,440.00	1,123,250.00	3,050,400.00	5,181,5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1 年度投资收益主要系公司出售南郑银行股权收益。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6 月的衍生金融工具平仓收益系公司开展生猪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时套期无效部分形成的收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2,826,397.46	5,332,734.59	4,908,957.63	2,909,432.33
合计	2,826,397.46	5,332,734.59	4,908,957.63	2,909,432.3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90.94 万元、490.90 万元、533.27 万元和 282.64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01,813.77	-610,099.29	131,992.93	675,166.6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0,220.61	231,901.92	2,062,560.81	-1,191,743.66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1,844.60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	-	-	-
合计	-1,002,034.38	-378,197.37	2,194,553.74	-514,732.3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核算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坏账损失，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进行坏账计提、转回和转销的核算。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坏账损失	-	-	-	-
存货跌价损失	-1,296,326.59	-40,495,336.68	-27,508,375.81	-20,598,620.59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8,518,436.45	-104,063.97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商誉减值损失	-	-	-	-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其他	-	-	-	-
合计	-1,296,326.59	-40,495,336.68	-36,026,812.26	-20,702,684.5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1 年生猪市场价格持续下降，公司存栏生猪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全年对商品猪计提了 20,598,620.59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公司对未成熟种猪计提了 104,063.97 元的跌价准备。

2022 年末，公司部分猪场出现流行性腹泻等疫病，公司根据各猪场检测、硬件设施、历史及行业相关病原情况，预估猪只的死亡淘汰情况，对育肥猪、初生仔猪、哺乳仔猪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对于种猪，公司根据预计处置情况测算可回收金额，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2023 年度，公司生猪养殖规模持续扩大，而生猪市场价格持续在低位运行。公司在考虑育成所需耗用的饲养成本等因素后针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预期账面价值的仔猪、保育猪、育肥猪合计计提了 40,427,581.37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2023 年末，由于饲料原材玉米、豆粕行情下跌致使饲料的市场价格相应下调，公司据此相应计提 67,755.31 元的饲料减值。

2024 年 6 月末，随着生猪和猪肉价格的逐步回暖及玉米、豆粕、小麦等主要饲料原料的价格下滑，公司畜牧板块中仔猪、保育猪、育肥猪的市场销售预期向好，同时，饲料原料价格影响也已传导至公司的饲料产品，使得公司整体计提的减值减少。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477.46	12,101.29	43,116.30	-105,456.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19	12,101.29	-9,087.32	-105,456.5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合计	7,477.46	12,101.29	43,116.30	-105,456.5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处置损益为固定资产处置损益，金额较小。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2,991,958.80	3,514,116,035.31	3,599,450,672.71	2,804,902,325.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32,782.38	235,039,505.33	209,669,338.91	29,508,83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624,741.18	3,749,155,540.64	3,809,120,011.62	2,834,411,15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4,055,831.95	3,147,397,231.83	3,094,576,205.11	2,667,350,061.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072,184.58	292,719,079.93	244,115,544.97	231,823,891.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3,810.67	23,529,327.81	18,449,460.33	19,673,40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44,451.61	82,881,569.57	79,185,935.72	81,375,81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756,278.81	3,546,527,209.14	3,436,327,146.13	3,000,223,18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31,537.63	202,628,331.50	372,792,865.49	-165,812,023.6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1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系：1) 2021年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市场价格上涨，同时，公司生猪养殖规模增长使得自用饲料的需求增加，同步带动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上涨。公司2021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至266,735.01万元。2) 为匹配公司增长的畜牧板块业务规模，公司相应增加员工，使得2021年支付给职工的现金支出增加

至 23,182.39 万元。上述因素导致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现净流出。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53,860.49 万元，主要系：2022 年度公司商品猪销量同比增长 197.77%，带动销售回款同比增加 79,454.83 万元。尽管公司 2022 年采购支出同比增加，但增幅低于销售回款增幅。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额为 374,915.55 万元，同比出现小幅下滑，主要是由于 1) 2023 年度生猪价格持续运行于低位，使得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出现了 2.37% 的降幅，下滑金额为 8,533.47 万元；2) 由于公司生猪养殖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投保的猪只因非正常死亡所获赔的保险金相应增加，致使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相应增长 12.10%。3) 202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期增加 11,020.01 万元，增幅为 3.21%，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在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下，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出现下滑。

2024 年上半年，由于销售收现较上年同期减少 30,312.15 万元及支付期货保证金影响，致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呈现负值，低于上年同期的 13,025.71 万元。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3,113,346.83	9,728,280.17	23,838,241.83	9,919,611.66
利息收入	654,209.40	1,096,487.52	759,162.65	455,039.80
收到的保险理赔款	27,805,059.88	41,664,380.90	18,476,090.03	13,176,815.85
收到的保证金及其他	39,578,542.46	68,259,590.30	47,938,214.95	3,224,096.25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26,481,623.81	114,290,766.44	118,657,629.45	2,733,268.54
合计	97,632,782.38	235,039,505.33	209,669,338.91	29,508,832.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88 万元、20,966.93 万元、23,503.95 万元和 9,763.28 万元。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收取的保险理赔款、保证金和其他往来款项。公司收到的保证金主要为履约保证金和代养户保证金，收到的往来款主要为公司购买生猪期货的保证金赎回。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	---------

销售费用	2,268,684.18	5,630,750.86	5,120,872.77	8,057,424.40
管理费用	9,603,973.69	20,651,198.81	17,756,845.25	25,777,234.97
手续费	485,173.83	883,641.49	1,307,369.96	1,069,161.12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75,386,619.91	55,715,978.41	55,000,847.74	46,471,998.61
合计	87,744,451.61	82,881,569.57	79,185,935.72	81,375,819.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7.58 万元、7,918.59 万元、8,288.16 万元和 8,774.45 万元。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支付的费用性支出和向期货公司支付的生猪期货保证金。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净利润	78,886,315.24	54,043,127.31	297,028,456.13	36,435,277.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6,326.59	40,495,336.68	36,026,812.26	20,702,684.56
信用减值损失	1,002,034.38	378,197.37	-2,194,553.74	514,732.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4,219,699.01	124,209,982.12	128,743,249.89	90,747,859.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15,639.76	21,539,918.00	16,613,347.44	9,436,026.61
无形资产摊销	610,149.67	971,833.27	1,008,292.28	1,426,75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148.80	300,549.62	345,053.58	430,730.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77.46	-12,101.29	-43,116.30	105,456.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7,195.13	19,642,588.96	-6,542,083.59	35,928,071.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528,536.64	29,548,940.48	36,528,454.76	21,492,306.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29,440.00	-1,123,250.00	-3,050,400.00	-5,181,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314.07	-1,533,214.57	248,095.42	-23,739.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76.35	-3,732.24	8,015.49	-11,637.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44,643.59	-32,204,821.75	-221,449,740.27	-130,624,844.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769,195.33	6,187,095.75	-11,462,101.04	-4,518,163.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48,518,378.49	-59,812,118.21	100,985,083.18	-242,672,036.97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31,537.63	202,628,331.50	372,792,865.49	-165,812,023.68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1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3,643.5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6,581.20 万元，两者差异主要是由存货采购的增加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所致。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9,702.85 万元和 5,404.31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279.29 万元和 20,262.8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高于净利润 7,576.44 万元和 14,858.52 万元。其差异主要来自于资产折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存货采购增加及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影响。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净利润为 7,888.6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313.15 万元，经营现金流为负原因为当期支付期货保证金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期末存货增加及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所致。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5,1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994,336.01	20,907,052.90	15,843,236.67	27,579,982.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94,336.01	20,907,052.90	15,843,236.67	38,761,48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28,903.52	102,023,515.33	108,990,169.42	342,413,71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8,903.52	102,023,515.33	108,990,169.42	342,413,71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5,432.49	-81,116,462.43	-93,146,932.75	-303,652,232.4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365.22万元、-9,314.69万元和-8,111.65万元和1,146.54万元。2021年度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系出售南郑银行股权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生猪养殖业务，新建多个生猪养殖基地，是投资活动的主要现金流出项目。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详见本节之“四、现金流量分析”之“（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之“1.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290,000.00	434,400,000.00	751,570,645.45	800,775,412.4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290,000.00	434,400,000.00	751,570,645.45	800,775,412.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6,762,361.46	505,881,434.12	901,412,954.42	258,985,805.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63,977.43	43,680,851.50	36,191,777.62	19,336,836.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8,550.00	33,903,413.80	18,807,860.86	18,170,10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14,888.89	583,465,699.42	956,412,592.90	296,492,74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75,111.11	-149,065,699.42	-204,841,947.45	504,282,668.10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0,428.27 万元、-20,484.19 万元、-14,906.57 万元和 3,757.51 万元，筹资活动主要受到借还银行贷款、偿付利息及分红、支付租金费用三方面影响。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租金	5,388,550.00	33,903,413.80	18,807,860.86	18,170,102.14
合计	5,388,550.00	33,903,413.80	18,807,860.86	18,170,102.1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核算支付的租金费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系：2021 年度公司在建项目较多，资金需求较大，公司增加银行借款金额。

202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2022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公司根据货币资金储备情况以及资金安排计划，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2023 年由于偿还银行借款及租金支出金额的增加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呈现负数。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正，主要是由于向银行借款净额增加导致现金整体呈现净流入。

五、 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4,241.37 万元、10,899.02 万元、10,202.35 万元和 1,552.89 万元，资本性支出主要系公司积极布局生猪养殖业务，新建多个生猪养殖基地，相应购置和承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资产。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6%、9%、13%	6%、9%、13%	6%、9%、13%	6%、9%、13%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5%	5%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5%、7%	5%、7%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0%	25%、15%、0%	25%、15%、0%	25%、1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兰州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陕西杨凌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陕西泾河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运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临汾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晋中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陕西蒲城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陕西石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	0%	0%	0%	0%

公司				
澄城澄石种猪有限公司	0%	0%	0%	0%
蒲城石羊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0%
渭南汇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0%
合阳县泛海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0%
合阳县惠通良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0%	0%	0%	0%
扶风县惠通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0%
蒲城惠达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0%
西安石羊农产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25%	25%	25%	25%
陕西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0%
黄龙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0%
大荔石羊农牧有限公司	0%	0%	0%	0%
蓝田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0%
渭南石羊食品有限公司	0%	0%	0%	0%
西乡石羊农牧有限公司	0%	0%	0%	0%
富平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蒲城县石羊猪饲料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1 年 7 月 12 日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陕西省国家税务局 2004 年 7 月 30 日的《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审批程序后加强后续管理的通知〉的通知》（陕国税函[2004]386 号）的规定，本集团饲料销售产品免征增值税。

本集团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适用 13%、9% 的税率。纳税人购进农产品，扣除率为 9%。纳税人购进用于生产或者委托加工 13% 税率货物的农产品，按照 10% 的扣除率计算进

项税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第十五条有关增值税减免税的规定，本集团畜牧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本集团销售的鲜肉产品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优惠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税总局、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件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设在西部地区的石羊农科、蒲城猪料分公司及子公司中的兰州石羊饲料、岐山石羊饲料、杨凌石羊饲料、泾河石羊饲料、蒲城石羊饲料等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继续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第二十七条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集团符合《从事农林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以及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优惠》相关规定，子公司渭南石羊食品有限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孙公司（除供应链外）2024 年 6 月 30 日前继续执行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等文件：

2021 年，运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石羊国际贸易、石羊供应链、渭南石羊食品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 年，运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晋中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石羊国际贸易、石羊供应链、渭南石羊食品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 年，运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晋中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石羊国际贸易、渭南石羊食品、富平石羊饲料、蒲城石羊猪料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4 年 1-6 月，运城石羊饲料、夏县石羊饲料、晋中石羊饲料、临汾石羊饲料、石羊国际贸易、

渭南石羊食品、富平石羊饲料、蒲城石羊猪料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1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法定变更	其他流动资产	11,860,849.09	9,401,566.32	-2,459,282.77
2021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法定变更	使用权资产	-	39,248,844.92	39,248,844.92
2021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法定变更	长期待摊费用	2,537,085.85	-	-2,537,085.85
2021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法定变更	租赁负债	-	34,252,476.30	34,252,476.30
2021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法定变更	-	-	-	-
2021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法定变更	-	-	-	-
2023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法定变更	-	-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

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3)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

理。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应当按照与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该解释，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执行解释 14 号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其他流动资产	11,860,849.09	-2,459,282.77	9,401,566.32
使用权资产	-	39,248,844.92	39,248,844.92
长期待摊费用	2,537,085.85	-2,537,085.85	-
租赁负债	-	34,252,476.30	34,252,476.30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3 年度、2024 年度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具体情况及说明：

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的原因：**(1) 2023 年度**

公司于 2023 年开通商业票据，该票据用于内部交易结算，公司在《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前）》将票据形成的现金流量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了解，该票据系未到期贴现商业票据，现公司根据合并层面业务实质将其产生的现金流量计入筹资活动之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此次更正影响 2023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数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411.60	351,411.60	-6,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62.83	20,262.83	-6,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7,440.00	43,440.00	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06.57	-14,906.57	6,000.00
---------------	------------	------------	----------

(2) 2024 年度

公司在《2024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前）》将部分需验收的政府补助款项计入其他收益，现公司按相应补助项目的建设进度进行账务调整；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存在部分未达账项，公司根据银行对账单余额及函证回函金额相应调整货币资金、应付职工薪酬及财务费用。

此次更正影响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数
货币资金	12,474.99	12,475.08	0.09
应付职工薪酬	4,193.62	4,193.71	0.09
递延收益	2,829.48	2,889.48	60.00
未分配利润	89,654.22	89,594.22	-6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4,327.26	124,267.26	-60.00
资产总额	235,726.22	235,726.31	0.09
净资产	124,327.26	124,267.26	-60.00

此次更正影响 2024 年 1-6 月合并利润表项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数
财务费用	1,335.94	1,335.94	-
其他收益	342.64	282.64	-6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48.63	7,888.63	-6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44.51	10,535.51	-9.00

此次更正影响 2024 年 1-6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数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07.31	15,507.22	-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4.45	8,774.4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3.24	-4,313.15	0.09

此次更正影响 2024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数
递延收益	-	60.00	60.00

未分配利润	29,905.07	29,845.07	-60.00
净资产	65,057.48	64,997.48	-60.00
此次更正影响 2024 年 1-6 月母公司利润表项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数
其他收益	65.42	5.42	-60.00
净利润	9,437.12	9,377.12	-60.00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和 2024 年半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35,726.22	0.09	235,726.31	0.00%
负债合计	111,398.96	60.09	111,459.05	0.05%
未分配利润	89,654.22	-60.00	89,594.22	-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327.26	-60.00	124,267.26	-0.05%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327.26	-60.00	124,267.26	-0.05%
营业收入	146,337.04	-	146,337.04	0.00%
净利润	7,948.63	-60.00	7,888.63	-0.7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48.63	-60.00	7,888.63	-0.75%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审计截止日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24 年 1-9 月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XYZH/2024XAAA3B0120）。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石羊农科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9 月的合并经营成果。”

2、公司的专项声明

公司保证本次发行审计截止日后的财务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资产总计	246,717.37	226,202.73	9.07%
负债合计	100,715.83	107,496.17	-6.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001.53	118,706.56	2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001.53	118,706.56	22.99%

(2) 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1-9 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45,317.84	258,004.09	-4.92%
营业利润	30,491.75	5,093.46	498.65%
利润总额	26,956.55	4,780.43	463.89%
净利润	26,765.78	4,060.77	55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765.78	4,060.77	55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969.5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4.69	16,620.89	8.02%

(3)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7.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2.40
小计	-3,196.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3,203.73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状况

自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业务规模持续保持稳定，且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客户结构稳定，主要供应商合作情况良好，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管理层及主要核心业务人员保持稳定，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

5、公司 2024 年业绩预测情况

基于公司目前的订单情况、经营状况以及市场环境，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380,046,854.08	3,577,977,760.59	-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389,653.14	54,043,127.31	57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9,701,817.74	67,999,011.26	473.10%

结合目前的订单情况、经营状况以及市场环境，发行人预计 2024 年度营业收入约为 338,004.69 万元，同比降低幅度约为 5.5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36,738.97 万元，同比增长幅度约为 579.8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 38,970.18 万元，同比增长幅度约为 473.10%。上述 2024 年度财务数据系公司初步预测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经公司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核准/备案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一	饲料公司建设及老厂改扩建项目				
1-1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	8,088.73	8,088.73	2020-610323-13-03-060289	宝环岐函[2023]006号
1-2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	2,700.00	2,700.00	2020-140828-05-03-019592	夏审管函[2020]75号
1-3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澄石种猪有限公司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	3,168.55	3,168.55	2211-610525-04-02-832327	渭环澄批复[2023]4号
二	石羊农科数字化升级项目	5,941.49	5,941.49	2210-610162-04-04-295048	-
三	石羊农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78.14	3,178.14	2210-610162-04-01-319321	经开行审环批复[2023]001号
四	补充流动资金——经营中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26,076.91	26,076.91		

其中，石羊农科数字化升级项目不同于常规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等工业污染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环保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本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投资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投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

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专户安排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2024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以及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详细和严格的规定，确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存放于董事会决议指定的资金专户进行集中管理，有效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根据公司现有的技术水平、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有能力和独立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使公司与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饲料公司建设及老厂改扩建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包括三个子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13,957.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陕西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凤鸣镇太子村	8,088.73
2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水头镇水头村	2,700.00
3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经开区伟业大道北侧	3,168.55
合计				13,957.29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促进饲料业务规模化发展，扩大市场占有率

出于运输成本的考虑，饲料从生产端到销售端通常存在运输半径的限制，因此，饲料生产企业多采取属地经营的模式，饲料企业为实现销售规模的快速发展，需合理选址增设、扩建生产基地，扩大产销覆盖范围。饲料生产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在饲料行业规模化发展大趋势下，公司有必要依托已建立起来的技术、品牌、市场等优势，继续深化公司的饲料产业布局，扩大业务规模，从而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 优化公司饲料业务结构，提升饲料业务的盈利能力

公司深耕饲料领域，经过多年的战略布局以及业务发展，形成了较强的市场影响力。随着公司种猪和育肥猪养殖业务的扩大以及生猪养殖市场行情持续向好，公司大力发展猪料业务，进一步提升猪料生产能力，并带动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发展，加强饲料、养殖的一体化协同效应。伴随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快速发展，饲料业务中猪料产销量及比重将进一步增加，促进饲料业务结构优化，提升饲料业务的整体盈利能力。

(3) 建设猪饲料专业化生产线，满足不断提高的质量监管要求

政府和民众近年来对食品安全问题愈加重视，政府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标准，查办质量安全不达标的食品企业。2019年，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在国家日益重视食品安全的背景下，大型规模化饲料企业由于监管成本低、监管效果显著，更多地得到监管部门的支持。同时，拥有技术优势、规模优势、品牌优势的大型饲料企业具备生产安全环保饲料的资金条件、技术条件，也更受规模化养殖客户的青睐。在更加严格的质量监控要求下，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设高规格、严标准的专业化猪料生产线。在生产环境、质量检测等方面进行更新升级，保证饲料生产符合质量监管要求，打造高品质饲料产品。

(4) 夯实一体化产业模式，保障饲料品质，控制养殖成本

集饲料生产和养殖为一体的产业化养殖模式在养殖成本管控、疫病防治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饲料的研发、生产全过程为自主生产经营。公司在原料采购、加工生产、运输等环节严格控制，保证饲料品质与安全符合国家与行业标准，满足公司各个养殖场的动物营养需求。本次项目作为所处区域生猪养殖项目的配套项目，有利于减少中间环节的价值流失，提高经营效益，保证生猪、猪肉生鲜产品的安全和品质。

3、项目实施可行性

(1) 饲料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好的政策环境

饲料行业是连接种植业和养殖业的关键环节，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同时也是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国家出台了明确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一系列扶持政策，积极支持行业发展。农业农村部发布的《“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将做强现代饲料工业作为“十四五”期间全国畜牧兽医行业重点发展任务。《饲用豆粕减量替代三年行动方案》提出，统筹利用植物动物微生物等蛋白饲料资源，推行提效、开源、调结构等综合措施，加强饲料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集成创新和推广应用。《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提出，扎实推进粮改饲，建设高产稳产饲草料基地，深入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通过近年来的努力，饲料工业基本实现由大到强的转

变，为养殖业提质增效促环保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具有充足的政策支持。

（2）饲料产业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饲料行业是现代畜牧业和水产养殖业发展的物质基础，同时是连接着种植业和养殖业的中间行业，是农业产业链中的重要环节，直接关系到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饲料行业市场需求状况及其变动直接受下游养殖业影响，最终取决于居民饮食结构、对畜、禽、水产品等肉产品的消费情况。我国是人口大国，随着人口持续增长及人民消费水平的持续提高，对畜、禽、水产品的需求量将维持在高水平且保持稳定。受我国居民长期以来肉类及鸡蛋消费习惯的影响，猪肉、鸡肉以及鸡蛋在我国饮食消费中一直占据主导地位，猪饲料和禽饲料预计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仍然将是我国饲料产品中的主要品种。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2023 年，我国猪饲料产量 14975.2 万吨，增长 10.1%，占比 46.56%；蛋禽饲料产量 3274.4 万吨，增长 2.0%，占比 10.18%；肉禽饲料产量 9510.8 万吨，增长 6.6%，占比 29.57%。国家统计局及农业农村部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居民家庭人均猪肉消费量为 23.5 公斤，猪肉是中国最大的肉类消费品种。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全国生猪出栏 7.27 亿头，比上年增加 2,668 万头，同比增长 3.8%。随着生猪养殖行业的加速恢复，养殖规模化率的不断提升，未来饲料行业将有望保持增长态势。

同时，随着我国农村形势的变化，生猪养殖方式开始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散户养殖主体在不断地退出生猪养殖行业，规模化的养殖主体则在逐步增加。散养方式养殖存在使用自制饲料的情形，商品饲料运用比重不高，而规模化养殖则全部使用商品饲料。2021 年 12 月，农业农村部颁布《“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明确到 2025 年，猪肉自给率保持在 95%左右，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 78%以上。《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 年）》明确到 2030 年，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 83%。随着生产专业化、集约化程度的进一步提升，饲料的普及率将随之提高，从而进一步拉动饲料需求。

（3）公司拥有完善的饲料技术体系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营养、美味”的产品理念，经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已掌握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等饲料生产加工的核心技术，可降低饲料成本，提高生产性能和经济效益。在饲料配方、生产工艺方面，公司针对不同畜禽种类、不同生长阶段打造了完善的“饲料+养殖”综合解决方案体系，可有效改善动物肠道健康，提升营养转化水平，实现健康养殖，提高养殖生产效率和收益。

（4）公司拥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饲料产品种类齐全，坚持优质优价原则和绿色生产理念，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2016 年，公司被农业农村部认定为“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示范企业”；同年，公司被中国饲料工业协会认定为“全国三十强饲料企业”；2018 年，公司饲料产品被陕西省质量监督管理局认定为“猪饲料名牌产品”；2019 年，公司荣获中国畜牧饲料科技与经济高层论坛组委会授予的“中国畜牧饲料

行业十大品牌肉蛋奶创立奖”。2020年，公司“家禽矿物元素环境友好型饲料生产关键技术研发与推广”荣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2024年9月6日，石羊农科作为“生猪高效养殖配套技术集成与示范推广”项目单位之一，荣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农业技术推广成果奖”一等奖。

4、项目投资概览

项目总投资额为13,957.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8,088.73万元，其中建设投资6,887.9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200.84万元。项目投资明细如下表：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投资概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6,887.90	85.15%
1	建筑工程费	3,430.00	42.40%
2	设备购置安装费	3,357.90	41.51%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100.00	1.24%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200.84	14.85%
三	总投资	8,088.73	100.00%

(2)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2,7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349.3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50.67万元。项目投资明细如下表：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投资概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349.33	87.01%
1	建筑工程费	1,167.00	43.22%
2	设备购置安装费	1,107.33	41.01%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75.00	2.78%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50.67	12.99%
三	总投资	2,700.00	100.00%

(3)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3,168.5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523.8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44.73 万元。项目投资明细如下表：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项目投资概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523.82	79.65%
1	建筑工程费	1,030.00	32.51%
2	设备购置安装费	1453.82	45.88%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40.00	1.2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644.73	20.35%
三	总投资	3,168.55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时间为 12 个月，项目建设实施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T+1					
		2	4	6	8	10	12
1	基建、装修	√	√	√	√		
2	设备购置安装			√	√	√	
3	人员招聘、生产准备				√	√	
4	试运行、验收						√

注：T 为募集资金到达年，T+1 为建设期第一年

6、项目涉及的土地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用途	土地位置	使用权类型	权证号	使用终止日期
岐山石羊饲料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工业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凤鸣镇太子村	出让	岐国用（2015）第 01488 号	2063 年 08 月
夏县石羊饲料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工业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水头镇水头村	出让	晋（2019）夏县不动产权第 0000305 号	2066 年 12 月
澄城县澄石种猪有限公司专业猪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工业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经开区伟业大道北侧	出让	陕（2022）澄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2161 号	2071 年 03 月

7、项目涉及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建设和生产中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等，本项目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政策文件，采取必要的

治理措施，严格按照国家的环境标准执行，并报环保管理部门审定。

（二）石羊农科数字化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5,941.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万元)
1	石羊农科数字化升级项目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 A20 号楼六层	5,941.49
合计				5,941.49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全面提升信息化与智能化水平，满足业务快速扩张的信息化需求

随着计算机网络的普及和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信息化浪潮已深入影响社会的各个方面，在信息“爆炸”的现代商业社会里越来越多的经营者面临着信息化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充分运用数据的能力愈显重要。推动实现财务、供应链管理、客户关系管理、研发等方面的信息化，改革和优化业务模式和组织架构，实现企业各个维度信息有效共享和内外数据整合，将有利于提高企业运营效率和决策能力，全方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信息化建设已成为促进企业高效运行和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近年来，在我国农业企业长足发展背景下，农业企业也由过去的粗放式、分散式逐步向集约化、规模化、智慧化方向发展，企业之间的竞争逐步加强。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大大提高，对公司的管理模式、精益化管理能力、科学决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公司需要持续加大智能化、信息化、数字化投入，实现各生产经营环节信息互联互通，形成一个有机整体，快速响应市场变化，为公司稳健经营提供系统保障，为公司精益化管理决策提供支持。

公司根据未来数字化转型战略，综合考虑未来公司业务发展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针对集团化管控决策、智能化饲料工厂、智能化猪场、数字屠宰四大主系统进行开发，细化、完善相关信息化功能，以“平台+业务线”的方式来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进一步通过智能化技术赋能，有效提升和优化整体经营效能，全面帮助公司提升经营管理效益。

（2）加强集团化统一管控，增强各业务板块协同性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逐步形成饲料生产、种猪养殖、育肥猪养殖、生猪屠宰、肉制品加工的完整产业链。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员工人数及经营主体不断增加，集团化管控的难度增大、集团化服务能力亦面临重大挑战，公司目前使用的信息化系统，无法满足庞大的业务体系以及日益增长的研发科技信息化需求。公司集团化统一管控和生产的精细化、个性化管理需求日益突出，有必要在科研、生产、营销、管理、财务等领域全面升级数字化系统，构建新型集团化管理体系，以协同资源、加强整合、提升管理效率、降低运营风险、优化投入产出。

本项目实施后，新的信息化系统将打通集团、产业、事业部、单位等各组织的信息边界，消除信息孤岛，实现供应链、财务、人力、办公信息化管理，可支持公司未来产业多元化扩展，推动公司全产业链建设，最终发展成为数字化、平台化、智能化的大型综合现代化智慧农业集团。

(3) 适应生猪产业数智化发展趋势，增强市场竞争优势

近年来，在政府大力扶持和推动下，我国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加工等生猪产业正在逐渐向集约化、机械化、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规模化生产方式转型。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始终是我国畜牧产业实现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其中，数字化、智能化是生猪产业转型升级、畜牧业现代化的重要内容，以数智化技术促进精细化管理来增强市场竞争优势，是行业企业做大做强的必由之路。

作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公司坚定“科技领先、品质领先、效率领先、文化领先”的企业目标，以技术创新、信息化手段驱动产业转型升级，探索推进现代农业发展新路。为此，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打造集集团管控决策、智能化饲料工厂、智能化猪场、数字化屠宰四大主平台为一体的高效信息化系统，将公司打造成为农牧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标杆企业，提升经济效益，提高市场份额和增强市场竞争优势。

3、项目实施可行性

(1) 项目建设具有良好的国家政策支持

2022年，国务院在印发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为产业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提供了指导方向。《“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中提出要加快现代信息技术与畜牧业深度融合步伐，大力支持智能传感器研发、智能化养殖装备和机器人研发制造，提高圈舍环境调控、精准饲喂、动物行为分析、疫病监测、畜产品质量追溯等自动化、信息化水平，建设一批高度智能化的数字牧场。《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指出，我国将继续大力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推进智慧农业发展，促进信息技术与农机农艺融合应用。《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明确提出要建设一批智慧农场、智慧牧场、智慧渔场，推动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与装备在农业生产中的集成应用。《“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明确指出健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长效机制，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启动实施新一轮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提升行动，推动一批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改造养殖饲喂、动物疫病防控及粪污处理等设施装备。《“十四五”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规划》中将发展智慧农业，提升农业生产保障能力作为“十四五”期间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的主要任务，鼓励发展智慧种业，智慧畜牧，推动全产业链数字化。《农业农村部颁布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提出要深入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加快环境控制、自动饲喂等先进适用装备应用。《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

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提出，加快发展智慧农业，建设一批智慧农业引领区，推动规模化农场（牧场、渔场）数字化升级；深入实施智慧农业建设项目，建设国家智慧农业创新中心。《全国智慧农业行动计划（2024-2028年）》，提出要指导各地根据种养殖品种和生产条件的实际需求，集成应用适宜的信息技术装备，因地制宜建设多样化的智慧农（牧、渔）场。《农业农村部关于大力发展智慧农业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30年，智慧农业发展取得重要进展，行业管理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高，农业生产信息化率达到35%左右。展望2035年，智慧农业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全方位、全链条实现数字化改造，农业生产信息化率达到40%以上。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推进公司全产业链的数字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公司具备的信息化建设经验成为项目实施的有力支持

在近年来的经营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充分认识到信息化平台构建对公司整体运营所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积极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公司信息化水平已有了一定程度的进展。目前，在集团管理和办公端已引入金蝶EAS，实现了财务管理、供应链管理、资金管理、银企互联、人力资源、企业建模、养殖管理，搭建石羊云端实现了员工门户、移动OA、会议管理、费用申请、轻应用、知识管理等功能；在业务运营端，建立了石羊农科易捷销售管理、石羊安心肉、生产管理、智能物流等线上管理系统，饲料厂和猪场实现了可视化管理和远程监管。公司在内部信息化运营管理方面已形成较为成熟的规范和制度，相关人员对工作流程、工作权限、工作标准都较为熟悉，这些都为建立健全信息化系统建立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信息化系统建设经验将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支持。

（3）行业信息技术日益成熟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随着互联网及通信技术的不断进步，信息化建设在技术研发、项目实施、运行及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能够根据企业实际需求定制个性化模块。同时，一批信息咨询服务机构在不同区域、不同专业领域涌现出来，形成深入、专业、针对性较强的信息技术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的信息技术咨询。在食品行业，信息化应用也逐渐完善，行业信息技术与服务逐渐成熟，这些都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持。

4、项目投资概览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5,941.49万元。其中硬件设备投资231.49万元，软件工具投资4,220.00万元，软件实施费1,200.00万元，软件服务费290.00万元。项目投资明细如下表：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升级项目投资概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硬件设备投资	231.49	3.90%

2	软件工具投资	4,220.00	71.03%
3	软件实施费	1,200.00	20.20%
4	软件订阅服务费	290.00	4.88%
	总投资	5,941.49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升级项目预计建设时间为 36 个月，项目建设实施计划如下：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升级项目实施进度

序号	项目	T+1					T+2					T+3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28	30	32	34	36
1	可行性研究	√																	
2	系统规划设计		√																
3	人员招聘培训			√	√			√	√										
4	硬件设备采购			√				√											
5	软件购置、定制开发、实施			√	√	√	√	√	√	√	√	√	√	√	√	√	√	√	√
6	系统测试、运维						√	√	√	√	√	√	√	√	√	√	√	√	√

注：T 年为项目开始建设第一年

6、项目涉及的土地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用途	土地位置	使用权类型	权证号	使用终止日期
石羊农科数字化升级项目	办公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 A20 号楼六层	出让	陕（2020）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297320 号	2063 年 11 月

7、项目涉及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建设依据《国家环境保护法》等各专业机构提供的有关基础资料，本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等污染物，对环境没有破坏，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和要求。

（三）石羊农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3,178.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万元）
----	------	------	------	-----------

1	石羊农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 A20 号楼一二层	3,178.14
合计				3,178.14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坚持研发创新，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实现规模化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及肉制品深加工均需要大量的核心技术，涉及到饲料配方、营养技术、疫病防治、种猪育种、养殖管理、食品安全、数据信息化等专业核心技术，这些核心技术是行业企业长期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因素。随着我国生猪产业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对专业技术方面的要求也日益提高。

公司始终将产品品质和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和新产品开发，不断坚持自主研发创新，满足客户需求和公司自身需要。本项目将通过购置先进实验设备、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来优化研发平台、提高研发实验效率，围绕动物营养、动物健康、食品科学等关键领域进行研发，从而全面提高公司技术创新实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较强的技术支持，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2) 优化研发平台，助力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

公司专注于养好“一头猪”、聚焦于做好“一块肉”，围绕“营养饲料、健康养殖、品牌肉品”三大产业，致力成为国内领先的“从饲料到养殖到猪肉生鲜产品”的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动物营养、动物健康、食品科学三个方面的技术支持能力是实现三大产业稳健发展的必要保障。例如在动物营养方面，由于存在原料品种多样、养殖规模扩大、异常气候频繁出现、疫病风险增加、动物偏好变化等多种影响因素，养殖动物的营养需求也随之发生变化，科学、精准化的饲料配方可以促进动物高效生长，提高饲料转化率的同时降低饲料成本，最终提升养殖效益，饲料产品品质和性价比均需要技术来保证。本项目将整合公司现有研发资源，设立动物营养研究中心、动物健康研究中心、食品科学研究中心等三大高标准研发平台，针对三大领域前沿技术进行前瞻性研发，从而为公司三大产业发展提供技术助力。

(3) 培养和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增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

伴随着生猪产业链的整体转型升级，行业逐渐向技术密集型转变。现代化、集约化、规模化的业务模式需配备掌握现代化生产技术的人才和行业专业管理人才。高端技术人才是公司核心资产，是公司保持行业领先优势的重要因素，未来公司要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还将继续依赖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团队。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现有研发人员将无法满足不同发展的需要，需要扩充研发技术人员。为此，公司必须加大研发投入，为技术人才搭建更高的平台，创造更好的研发条件。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公司引进专业性较强、技术能力过硬的优秀研发人才，扩大公司现有研发技术人才队伍，提升研发创新实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创

新能力。

3、项目实施可行性

(1) 项目实施具备政策可行性

2018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中明确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农业科技进步，提高农业科技自主创新水平、成果转化水平，为农业发展拓展新空间、增添新动能，引领支撑农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2021年12月，农业农村部发布《“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推广饲料精准配制技术、高效低蛋白日粮配置技术、绿色新型饲料添加剂应用技术和非粮饲料资源高效利用技术，引导饲料配方多元化，推动精准配料、精准用料，促进玉米、豆粕减量替代。加快生物饲料、安全高效饲料添加剂等研发应用，提升饲料产品品质和利用效率，到2025年畜牧业科技贡献率达到70%。2021年10月，农业农村部《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的意见》进一步明确提出不断发展壮大龙头企业队伍，持续提升规模实力，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加快推进建设全产业链，进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2023年2月，农业农村部颁布《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支持农业领域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布局一批国际农业联合研究中心、区域技术公共研发中心、农业农村部重点实验室、农业基础性长期性观测实验站（点）。2023年6月，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印发《现代设施畜牧建设专项实施方案（2023-2030年）》，加强设施畜牧业相关学科群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开展设施畜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鼓励开展专用传感器、养殖巡检机器人、智能挤奶机器人、疾病监测预警诊断以及饲料配方数据管理和牧场管理系统等领域基础研究和创新应用。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科技创新水平，进一步巩固公司行业地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 公司具备相应的科技实力和研发经验

公司非常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依托科技资源和创新环境，以生物技术和信息技术为手段，通过自主研发为主，技术引进、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多种途径为辅，形成了与自身业务模式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多年来持续对原料筛选处理、饲料配方、生猪养殖、种猪繁育、屠宰加工等方面技术进行积极研究、开发。2020年，公司“家禽矿物元素环境友好型饲料生产关键技术研发与推广”项目荣获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积极与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综上所述，公司建设形成了成熟的研发体系，本次项目的实施具备良好的技术团队支撑，项目的实施具备坚实的基础。

(3) 公司有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和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中心，全面负责饲料新产品、在产品配方的更新、饲料产品质量控制、生猪养殖生物安全体系建设、生猪疾病的防控与治疗等方面的研发工作。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集知识、专业与经验于一体，对行业的发展具有深刻理解，核心技术人员和骨干员工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

进等多种渠道得到不断扩充和充实。公司通过外部学习、内部培训、团队竞争等方式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建立技术化、专业化、梯队化的人才团队，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同时，公司积极推进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建设，在公司内部形成倡导创新的良好组织结构和人文氛围。公司鼓励员工提出创新的技术和产品建议，并针对创新研发成果设立了奖励机制，增强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归属感。

4、项目投资概览

本项目总投资 3,178.14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285.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25.00 万元，硬件设备购置安装费 2,468.14 万元。项目投资明细如下表：

石羊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概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1	建筑工程费	285.00	8.9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25.00	13.37%
3	设备购置费	2,468.14	77.66%
	总投资	3,178.14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

石羊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建设时间为 24 个月，项目建设实施计划如下：

石羊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进度

序号	项目	T+1						T+2						
		1-2	3-4	5-6	7-8	9-10	11-12	1-2	3-4	5-6	7-8	9-10	11-12	
1	前期准备	√												
2	工程建设		√	√	√	√	√							
3	设备采购与安装							√	√	√	√			
4	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									√	√	√	√	
5	研发流程建立											√	√	
6	调试、试运行													√
7	验收													√

注：T 年为项目开始建设第一年

6、项目涉及的土地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用途	土地位置	使用权类型	权证号	使用终止日期
石羊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办公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出让	陕（2020）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297320 号	2063 年 11 月

		草滩生态产 业园草滩三 路 588 号 20 幢 10101 室			
--	--	---	--	--	--

7、项目涉及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的主要内容为研发场地装修、设备安装调试工程。施工将给办公场所周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主要为施工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施工噪声、固体废弃物等，在项目建设期间，将针对这些污染物，采取相关环境保护措施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政策文件，采取必要的治理措施，严格按照国家的环境标准执行，并报环保管理部门审定。

（五）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规律、自身经营特点等具体情况，拟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3,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需要保持较多的流动资金用于原材料等采购

公司饲料加工业务所需的玉米、豆粕等原材料成本占饲料成本的比例较高，公司生猪养殖业务还需采购兽药、疫苗等动保产品，上述原材料的日常采购需占用公司较多的流动资金。随着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未来饲料原料、动保产品等的采购量也将随之增加，原材料采购将占用公司更多的流动资金。因此，营运资金的充足与否将直接影响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规模与速度。

（2）增强公司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满足。随着公司业务的不间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逐步增加，公司若不能及时取得银行借款或者以其他方式融资，将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提高公司偿债能力，缓解资金压力，为公司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拓展业务规模提供保障。

（3）保障未来陆续新增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

除本次募投项目外，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全产业链的发展以及产业布局，公司目前已着手策划肉品加工等新项目的布局，预计未来项目陆续开工后公司的资金需求较大。因此，公司本次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更好地保障未来陆续新增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

2、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确定的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资金使用制度要求和实际发展需求使用该流动资金，确保资金使

用的合理性及制度的有效实施。具体使用过程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度，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保障股东权益。

3、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无法在短期内产生经济效益，因此在短期内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从长期看，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

4、补充流动资金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补充流动资金到位后，公司可以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适时将上述资金用于日常经营、人才培养等方面，为公司业务顺利开展提供了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持续扩大业务规模，进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业务需要和所属行业的经营特点，具备充分的合理性和必要性，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公司挂牌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进行股票定向发行。

四、 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续盈利，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岐山石羊饲料因客户大荔荣珠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荔荣珠”）拖欠饲料款起诉至法院并向法院提出如下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大荔荣珠立即支付原告岐山石羊饲料饲料款 994.65 万元；（2）判令被告睦凯荣、胡敏、孙黄伟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判令四被告承担原告为实现债权产生的费用 10 万元；（4）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2 年 10 月 11 日，陕西省岐山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陕 0323 民初 141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大荔荣珠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岐山石羊饲料货款人民币 994.65 万元；被告睦凯荣、胡敏、孙黄伟对上述货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睦凯荣、胡敏、孙黄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后，有权向大荔荣珠追偿；（2）大荔荣珠支付岐山石羊饲料实现债权费用 1.5 万元。

大荔荣珠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陕西省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 年 11 月 25 日，陕西省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陕 03 民终 2644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岐山石羊饲料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过程中申请执行人（岐山石羊

饲料)与被执行人(大荔荣珠、睦凯荣、胡敏、孙黄伟)、代偿人(陕西荣夏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担保人(睦凯涛、刘卫红、睦东凯、孙爱英、韩勇)、资产受让人(大荔石羊农牧)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书》,约定:(1)各方确认被执行人应向岐山石羊饲料支付赊欠货款、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合计 1,000.25 万元。(2)代偿人自愿成为被执行人债务代偿人,将名下位于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小元村的养猪场场地、建筑物及场内全部配套设施设备(以下简称“猪场资产”)作价 3,500 万元出让给大荔石羊农牧,代偿人同意大荔石羊农牧将购买猪场资产应付价款中的 1,000.25 万元直接支付给岐山石羊饲料以清偿被执行人债务,剩余价款按照协议约定分批支付给代偿人,最迟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需同时满足大荔石羊农牧受让猪场资产后进猪 4 个月以上)结清。(3)担保人自愿为债务清偿过程和结果承担担保责任,如被执行人、代偿人、担保人违约或未全面履约,岐山石羊饲料有权在协议终止后请求人民法院直接执行担保人财产实现债权,大荔石羊农牧有权在协议终止后要求担保人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4)被执行人、代偿人、担保人应按照协议的约定向大荔石羊农牧交付猪场资产并指导、配合其承接资产后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土地流转、装修改造等手续。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代偿人已向大荔石羊农牧交付猪场资产,大荔石羊农牧已接受代偿人委托将购买猪场资产应付价款中的 1,000.25 万元直接支付给岐山石羊饲料以清偿被执行人债务,大荔石羊农牧已将购买猪场资产的剩余价款按照协议约定分批支付给了代偿人,《执行和解协议书》已履行完毕,上述诉讼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有效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资产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草案）》，明确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的事务管理、信息披露的程序、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信息披露的媒体、保密措施、与投资者媒体等信息沟通相关制度，同时对控股股东、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信息披露方面的相关义务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从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

公司严格遵守各项制度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与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建立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证券办公室是公司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常设机构，由董事会秘书领导，作为公司信息汇集和对外披露的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工作，董事会秘书指定专门工作人员，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董事会秘书：王东红

联系电话：029-89605606

电子邮箱：shiyangnk@163.com

联系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 A20 号

公司网站：<http://www.shiyangnk.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划

公司未来展开投资者关系规划的基本原则如下：

1、合规性原则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应当在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开展，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行业规范和自律规则、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以及行业普遍遵守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

2、平等性原则

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应当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尤其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活动创造机会、提供便利。

3、主动性原则

公司应当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

4、诚实守信原则

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应当注重诚信、坚守底线、规范运作、担当责任，营造健康良好的市场生态。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投资者保护制度，建立有效、及时的投资者沟通机制，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司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积极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一定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按照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定的比例范围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

后续持续经营；（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以上，但公司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后，现金分红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可以进行现金分红。

1、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采取固定比例政策进行现金分红，即任意 3 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的资金视同为现金分红）。如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弥补后的金额为基数计算当年现金分红。在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尽量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发放分红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应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因素制定分配方案，且应当综合考虑以下因素：（1）公司经营情况良好；（2）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3）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并进行审议。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监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

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并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五）利润分配的调整机制

公司根据投资规划、企业经营实际、社会资金成本、外部经营融资环境、股东意愿和要求，以及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因素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公司相关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独立意见，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及决策程序

经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成功，公司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建立和完善累积投票制度、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机制、征集投票权等各项制度安排，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一）累积投票制度

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非职工代表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累积投票制是指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即将其拥有的投票权数全部投向一位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权数分散投向多位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各候选人在得票数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时，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监事人选。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制

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投票表决外，公司还将提供网络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四）征集投票权

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公司 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公开征集投票权。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魏存成


常青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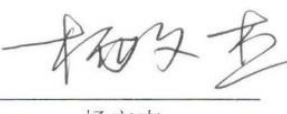

朱安曲


乔冰涛


魏欢


常炜


马乃祥


杨文杰


刘风云

全体监事签名：


常立红


徐延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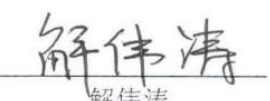

何卫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乔冰涛


常炜


王东红


解伟涛


张文晔



陕西行年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3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魏存成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011250738

2024年12月23日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魏存成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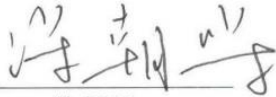
610112007

2024年12月23日

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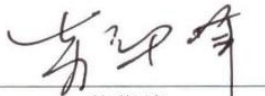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人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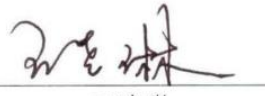


徐朝晖

保荐代表人：



苏华峰



王晓琳

项目协办人：



王丹



保荐人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人董事长：


徐朝晖

保荐人总经理：


齐冰



五、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学兵
张学兵

经办律师： 张明
张明

许晶迎
许晶迎

魏青扬
魏青扬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度、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23XAAA3B0104、XYZH/2024XAAA3B0058、XYZH/2024XAAA3B0114）、审阅报告（报告号：XYZH/2024XAAA3B0120）、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号：XYZH/2024XAAA3B011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报告号：XYZH/2024XAAA3B0116）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潘要文




卫 婵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谭小青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1433 号）之专业结论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1433 号）之专业结论无异议，确认《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引用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专业结论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翟红梅

闫梅林（已离职）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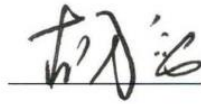


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

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的说明

本机构出具的《陕西石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1433 号）之签字资产评估师闫梅林（证书编号：61000027）已不在本机构任职，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胡 智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查询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一) 发行人：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陈庄镇工业园区

联系人：王东红

电话：(029) 89605606

传真：(029) 89605606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联系人：苏华峰

电话：(029) 87406043

传真：(029) 87406134